

A股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H股上市地：香港联合交易所

证券代码：600030
证券代码：6030

证券简称：中信证券
证券简称：中信証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A股配股说明书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



联席主承销商



签署日期：2022年1月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A股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本A股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所发行证券的价值或投资人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A股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提请投资者详细阅读本A股配股说明书中有关风险因素的章节，并特别注意以下重大事项：

一、本次配股为 A 股和 H 股配股，发行对象涉及境内外股东，提请股东关注 A 股及 H 股发行公告。

二、配股募集资金情况

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80亿元，其中，A股配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30.65亿元，H股配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9.35亿元。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全部用于发展资本中介业务、增加对子公司的投入、加强信息系统建设以及补充其他营运资金。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保持不变，公司的资本实力将进一步增强，有利于公司增强境内外综合实力，全方位完善与提升业务布局，积极参与国际竞争。

如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低于上述募集资金投向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不足部分将由公司自行筹资解决。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向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自公司审议本次配股方案的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至本次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投向，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三、配股基数、比例和数量

本次A股配股以A股配股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的股份总数为基数，按照每10股配售1.5股的比例向全体A股股东配售。配售股份不足1股的，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处理。本次H股配股以H股配股股权登记日确定的全体合资格H股股东所持的股份总数为基数，按照每10股配售1.5股的比例向全体H股股东配售。A股和H股配股比例相同，配股价格经汇率调整后相同。

若以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2,926,776,029股为基数测算，本次

配售股份数量总计1,939,016,404股，其中A股配股股数为1,597,267,249股，H股配股股数为341,749,155股。本次配股实施前，若因公司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及其他原因导致公司总股本变动，则配售股份数量按照变动后的总股本进行相应调整。

四、定价原则及配股价格

（一）定价原则

- 1、参考公司股票在二级市场的价格、市净率和市盈率等估值指标，并综合考虑公司的业务发展与股东利益等因素；
- 2、考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量；
- 3、遵循公司董事会与保荐机构（承销商）协商确定的原则。

（二）配股价格

本次配股价格为：14.43元人民币每股。

本次配股价格系根据刊登发行公告前A股与H股市场交易的情况，采用市价折扣法确定配股价格，最终配股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承销商）协商确定。A股和H股配股价格经汇率调整后保持一致。

五、配售对象及承销方式

本次配股A股配售对象为A股配股股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A股股东，H股配售对象为H股配股股权登记日确定的合资格的全体H股股东。本次配股股权登记日将在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配股方案后另行确定。

公司第一大股东中信有限已承诺，将根据公司本次配股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的持股数量，以现金方式全额认购根据公司配股方案确定的可获配股份。

本次A股配股采用代销方式，H股配股采用包销方式。

六、本次配股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

本次配股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A股和H股配股完成后的全体股东依其

持股比例享有。

七、本次配股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

本次配股完成后，公司股本数量和净资产规模将会有较大幅度的增加，而募集资金从投入到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周期，公司利润实现和股东回报仍主要依赖于公司的现有业务，从而导致短期内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可能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即公司配股发行股票后即期回报存在被摊薄的风险。此外，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不能实现预期效益，也将可能导致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从而降低公司的股东回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已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就本次配股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提出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填补回报措施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

公司于2021年2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原股东配售股份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预案》，详见《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原股东配售股份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与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的相关内容。

公司为应对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而制定的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不等同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的保证，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八、利润分配政策及现金分红

（一）《公司章程》规定的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第二百七十七条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制定持续、稳定的

利润分配政策。

(一)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方式或者现金和股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并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时，优先考虑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具体分配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拟定，由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二)在符合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度分配一次利润，但公司根据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情况进行中期分红；

(三)如董事会在公司盈利的情况下未做出年度现金利润分配预案，公司应根据监管要求，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

(四)如公司股东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将先从该股东应分配的现金红利中扣减其占用的资金。

公司应当披露现金分红政策制定及执行情况，具备条件而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充分披露原因。

第二百七十八条 公司在制定利润分配方案特别是现金分红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条件及其决策程序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股东大会在审议董事会提交的利润分配方案特别是现金分红方案前，应当通过公开渠道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

第二百七十九条 公司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应综合考虑内外部因素，尽可能保证每年利润分配规模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0%。

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且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可采取现金方式实施利润分配。公司应综合考虑行业特点、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执行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一)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该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二）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该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三）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该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第二百八十条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每股收益、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并在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因素的基础上，采取股票方式进行利润分配。以股票方式分配股利时，由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并报中国证监会等有关主管机关批准。

第二百八十一条 如出现下列任一情况，公司董事会在进行详细论证，独立董事发表明确意见，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时，可以对前述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

（一）相关法律法规或证券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发生变化或调整时；

（二）净资本风险控制指标出现预警时；

（三）公司经营状况恶化时；

（四）董事会建议调整时。

……

第二百八十三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二）股东分红回报计划

为进一步强化对投资者的回报，建立可持续、稳定、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

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规定，在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的基础上，制订了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具体内容如下：

“三、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的具体内容

1、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方式或者现金和股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利润分配，并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时，优先考虑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具体分配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拟定，由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2、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公司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应综合考虑内外部因素，尽可能保证每年利润分配规模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0%。

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且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可采取现金方式实施利润分配。公司应综合考虑行业特点、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执行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该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该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该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3、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每股收益、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并在考虑公司成长

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因素的基础上，采取股票方式进行利润分配。以股票方式分配股利时，由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并报中国证监会等有关主管机关批准。

4、调整现金分红政策的条件

如出现下列任一情况，公司董事会在进行详细论证，独立董事发表明确意见，并经出席公司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时，可以对前述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

（1）相关法律法规或证券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发生变化或调整时；

（2）净资本风险控制指标出现预警时；

（3）公司经营状况恶化时；

（4）董事会建议调整时。

5、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在符合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度分配一次利润，但公司根据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情况进行中期分红。

四、股东回报规划的制定周期和调整机制

公司根据经营发展情况，每三年重新制定股东回报规划，并根据公司发展及政策变化及时修订，确保规划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制定、修改股东回报规划应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明确意见之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三）发行人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

1、公司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2018年、2019年和2020年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年度	利润分配方案
2020年	以总股本 12,926,776,029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4.00

年度	利润分配方案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170,710,411.60 元（含税），占 2020 年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4.70%。
2019 年	以总股本 12,926,776,029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6,463,388,014.50 元（含税），占 2019 年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2.85%。
2018 年	以总股本 12,116,908,4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5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4,240,917,940.00 元（含税），占 2018 年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45.16%。

2、公司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2018年、2019年和2020年的现金分红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517,071.04	646,338.80	424,091.79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90,232.42	1,222,860.97	938,989.60
当年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34.70%	52.85%	45.16%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占近三年年均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130.41%		

公司2018年、2019年和2020年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1,587,501.64万元，占2018年、2019年和2020年年均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130.41%，2018年、2019年和2020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占2018年、2019年和2020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超过30%。

3、本次配股前形成的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政策

公司于2021年6月29日召开的2020年度股东大会、2021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21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相关议案，本次配股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A股和H股配股完成后的全体股东依其持股比例享有。

九、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以下投资风险

（一）市场波动风险

我国证券市场受国家经济状况、国内外经济形势、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境外金融市场情况以及投资者行为等多种因素影响，呈现出周期性强、波动性大的特

点。公司大部分收入和利润来源于与证券市场高度相关的投资银行、财富管理、资产管理和金融市场等业务，公司的盈利水平容易受证券市场周期性、波动性影响而出现波动。

我国证券市场成立时间较短，相较于国外发达国家证券市场而言，尚属于新兴市场，市场仍处于逐步完善阶段，波动幅度相对较大。当前国际经济金融形势错综复杂，外部不确定因素增多，如果证券市场大幅波动，将对投资者参与意愿、企业融资等方面带来直接影响，公司的投资银行、财富管理、资产管理和金融市场等业务的经营风险也将增大，公司的盈利水平可能出现较大波动。

（二）证券行业风险

1、国内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经过三十余年的发展，国内证券公司数量及规模高速增长，但是我国证券市场发展时间较短，境内资本市场投资品种较少，金融衍生品也尚处在发展初期，因此证券行业业务同质化严重，业务品种和目标客户群体类似，行业竞争日趋激烈。同时，随着中国证券行业朝着综合化和品质化的方向发展，综合性大型证券公司不断聚集优势资源，行业集中度有所提升。未来，公司将继续面临来自国内其他综合性大型证券公司在各个业务领域的竞争压力。

2、与外资证券公司竞争产生的风险

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以来，外资引入举措已经在中国诸多行业落地，中国证券行业对外开放进一步迈出实质性步伐。2018年4月，证监会对外正式发布了《外商投资证券公司管理办法》，主要涉及允许外资控股合资证券公司和逐步放开合资证券公司业务范围等内容。2020年3月，证监会又正式明确自2020年4月1日起取消证券公司外资股比限制。上述内容的修订将吸引更多外资证券公司参与到中国金融市场。外资金融机构在管理能力、资本实力、海外市场经验等方面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公司若不能及时补充资本实力，不能保持并强化已形成的竞争优势，则会面临客户流失和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3、与其他金融机构竞争产生的风险

近年来，随着金融行业的快速发展，商业银行、保险公司和部分非银行金融

机构等凭借资本实力、客户资源和网络渠道等优势，在产品种类和业务模式方面不断开拓创新，金融行业间渗透效应逐步显现，在一定程度上加剧了证券行业的竞争。

同时，部分金融科技公司及互联网金融企业等非传统金融机构通过不断创新互联网金融服务模式和不断推出多元化的金融产品，对传统的证券经营模式产生了较大的冲击。如果公司未能成功在互联网金融领域快速、精准布局并实现数字化、信息化转型，未来可能会面临市场份额下降和竞争地位下滑的风险。

（三）政策和法律法规变化风险

我国证券行业是受国家严格监管的特许经营行业，我国颁布了《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风险处置条例》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对证券公司各项业务的经营与开展进行监管及规范。若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政策发生变化，可能会直接引起证券市场的波动和证券行业发展环境的变化，进而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开展产生影响，给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

（四）经营及业务风险

1、投资银行业务风险

投资银行业务是公司的主要传统业务之一，主要包括股权融资、债务融资及资产证券化和财务顾问业务。公司担任证券发行及上市的保荐机构、承销商或并购交易的财务顾问时，存在因未能勤勉尽责、信息披露不充分等原因而受到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处罚的风险。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存在因发行申请撤回、未予核准或注册等导致收入不确定的风险。在实施证券承销时，如果资本市场行情发生剧烈波动或者股票发行价格或债券的利率和期限设计不符合投资者的需求，公司将可能承担因发行失败或者大比例包销而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2、财富管理业务风险

交易佣金作为财富管理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证券买卖频率的变化可能影响公司财富管理业务收入。随着我国投资者结构日益机构化、投资理念逐步成熟，市场的交易活跃度存在下降的可能，进而可能给公司财富管理业务带来不利影响。

同时，因行业竞争的加剧，财富管理业务面临交易佣金率变化风险。2012年开始，随着证券经纪业务通道服务竞争日益激烈以及券商新设网点大量增加，传统通道佣金率继续呈下滑趋势，如公司不能很好应对这些变化，将可能导致公司在财富管理业务方面的盈利能力受到影响，从而对公司整体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3、金融市场业务风险

公司金融市场业务主要包括权益产品、固定收益产品及衍生品的交易及做市业务、外汇交易业务、融资融券业务、另类投资和大宗商品业务。

公司从事权益类产品的交易及做市、外汇交易业务及大宗商品业务，可能因宏观经济及市场环境的变化，出现产品价格波动的风险；公司从事信用类产品交易及做市，可能面临信用类产品的融资人或公司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从而导致公司持有产品的资产和收益出现不利变化的风险；公司从事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时可能会面临客户无法按期履行债务责任而带来损失的风险；公司从事利率互换、股票收益互换、场外期权、远期交易等衍生品交易，可能面临衍生品价格、利率波动的风险及场外衍生品交易对手的违约风险。

4、资产管理业务风险

公司资产管理业务主要通过为客户提供集合资产管理、定向资产管理、专项资产管理等服务，赚取管理费和绩效费用。资产管理业务主要依靠产品的市场吸引力和管理水平拓展规模，如果由于市场波动或自身投资决策失误等方面原因导致公司的资产管理产品和基金产品的收益水平无法达到客户预期，从而使得投资者购买意愿降低，则公司的资产管理业务收入存在下滑的风险。

同时，公司的资产管理业务也面临着信托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商业银行、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等诸多金融机构以及互联网公司等非传统金融机构的竞争，如果公司未能在投资回报、客户服务、市场拓展、产品创新等方面保持竞争优势，可能对公司资产管理业务产生不利影响。

5、股权投资业务风险

公司的股权投资业务包括另类投资、私募股权投资等，主要通过子公司中信证券投资、子公司金石投资及其全资子公司中信金石基金展开。

股权投资业务主要基于对被投资对象的技术能力、经营能力、市场潜力和特定行业发展前景的判断，如果公司判断失误，或者投资对象经营不善、遭受突发事件影响，均可致使投资项目失败，进而使公司遭受损失。同时，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和技术发展趋势的重大变化均可能对标的公司的业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导致对标的公司的投资无法获得预期回报。

公司股权投资业务通常以标的公司股票上市或并购等多种方式实现退出，投资周期较长，而退出路径受到经济基本面、证券市场行情、监管审批政策等多方面的共同影响，因此存在因为无法顺利退出导致投资收益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

6、境外业务风险

公司主要通过境外子公司中信证券国际及其子公司开展境外业务，业务覆盖中国香港、东京、首尔、纽约、伦敦、新加坡等多个国家和地区。

公司持续推进境内外风险一体化管控，通过打造境内外一体化的风险管理团队，对境外子公司风险实现更加直接有效的管理。但境外公司所在地的法律、制度和体系与境内存在差别，境外子公司必须遵守所在地的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若境外子公司不能遵守所在地法律法规和当地监管部门的监管要求，将可能遭受境外监管机构的制裁、罚款或其他处罚。

同时，境外业务还面临当地证券期货市场波动、国际金融市场发生不利变化、金融服务行业竞争加剧等经营环境变化的风险，如果公司无法有效应对上述经营环境的不利变化，可能导致公司的境外业务经营业绩受到影响。

7、未决诉讼及仲裁相关风险

公司在日常经营过程中，涉及一些未决诉讼和仲裁等法律纠纷。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会计政策等充分评估了预计负债及减值的计提，相关未决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状况、未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但案件的判决结果及最终执行情况可能致使公司存在相关业务款项无法收回的风险。

（五）金融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因借款人、交易对手或持仓金融头寸的公司无法履约或信用资质恶化而带来损失的风险。公司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四个方面：一是经纪业务代理客户买卖证券及进行期货交易，若没有提前要求客户依法缴足交易保证金，在结算当日客户的资金不足以支付交易所需或客户资金由于其他原因出现缺口的情况下，公司有责任代客户进行结算而带来损失的风险；二是融资融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股票质押式回购等资本中介类业务，由于客户未能履行合同约定而带来损失的风险；三是信用类产品投资的违约风险，即所投资信用类产品的融资人或公司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四是利率互换、股票收益互换、场外期权、远期交易等场外衍生品交易对手方违约风险，即交易对手方到期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履行相应支付义务的风险。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的风险。证券行业资金密集型的特点决定了证券公司必须保持较好的资金流动性，以防范潜在的流动性风险。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受宏观政策、市场变化、经营状况、信用状况或资产负债结构不匹配等因素的影响，可能面临流动性风险，主要包括融资的流动性风险及市场的流动性风险。融资的流动性风险是指在自有资金不足的同时公司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导致公司不能按期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它支付义务的风险。市场的流动性风险是指资产缺乏活跃市场或没有合适的交易对手，导致资产不能以合理的价格及时变现，从而给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3、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由于持仓金融头寸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导致损失的风险。持仓金融头寸主要来自于自营投资、做市业务以及其他投资活动。持仓金融头寸的变动主要来自客户的要求或自营投资的相关策略。

公司面临的市场风险的类别主要包括权益价格风险、利率风险、商品价格风

险和汇率风险。股票、股票组合、股指期货等权益品种价格或波动率的变化，可能导致公司面临权益价格风险；固定收益投资收益率曲线结构、利率波动性和信用利差等变动，可能导致公司面临利率风险；各类商品价格发生不利变动，可能导致公司面临商品价格风险；非本国货币汇率波动可能导致公司面临汇率风险。

4、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内部流程缺陷、信息系统故障、人员失误或不当行为，以及外部因素等原因给公司造成损失的风险。尽管公司建立了各项管理工具来管理操作风险，包括通过新产品新业务评估与回顾、业务流程梳理与规章制度审核等手段不断完善内控流程、控制风险暴露；通过关键风险指标（KRI）监控及时对运营中的风险进行预警与分析，及时发现风险；通过风险事件调查与报告、整改措施追踪，及时缓释风险；通过开展形式多样的培训，培育员工操作风险理念，提升操作风险意识等，但公司仍可能面临内部流程缺陷、信息系统故障、人员失误或不当行为及其他外部因素等给公司带来的损失。

（六）管理风险

1、合规风险

证券公司的合规风险是指证券公司及其员工的经营管理或员工的执业行为违反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部门的规定等而使公司受到法律制裁、被采取监管措施等，从而给公司带来财务或声誉损失的风险。

证券行业是受高度监管的行业。除《证券法》《公司法》等法律外，证券监管部门颁布了多项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对证券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合规运营进行规范；同时，证券公司作为金融机构，还受到会计、外汇和利率方面的政策、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限制。

如果公司及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公司从业人员未能遵守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将可能被监管机关采取相应监管措施，包括但不限于：限制业务活动，责令暂停部分业务，停止批准新业务，限制分配红利，限制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报酬和提供福利，限制转让财产或者在财产上设定其他权利，责令更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限制其权利，责令控股股东转让股权或

限制有关股东行使股东权利，责令停业整顿，指定其他机构托管、接管或者撤销等。

2、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风险

健全有效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是公司正常经营的重要前提和保证。尽管公司已对各项业务分别实施相应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但是由于公司业务处于动态发展的环境中，用以识别监控风险的模型和数据及管理风险的措施和程序存在无法预见全部风险的可能，公司应对和管理风险的措施和流程可能无法持续保证全面性和有效性。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业务类型更加多元化，产品及交易结构更加复杂，公司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面临着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内部管理体制不能适应业务产品的创新和经营规模的扩张，公司存在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无法得到全面有效执行的风险。

3、信息技术风险

信息技术系统是证券公司业务运行与管理的重要载体，公司各项业务的开展均不同程度地依赖于信息技术系统的正常运行。信息系统的安全性及有效性将对证券公司的业务发展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

随着公司多元化业务的推出和业务规模的扩张，信息技术系统需要不断升级、更新、整合以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若公司在新兴技术的应用上未能跟上金融及信息技术行业的进步，信息系统无法满足业务快速发展的要求及不断提升的客户需求，公司的业务扩张和经营业绩将受到不利影响。

公司重视信息技术系统的搭建和完善，持续加大对信息技术系统软硬件的投入，如果公司信息系统出现硬件故障、软件崩溃、通信线路中断、遭受病毒和黑客攻击、数据丢失、数据泄露等突发情况，或因未能及时、有效地改进或升级而致使信息技术系统发生故障，均可能会影响公司的声誉和服务质量，甚至会带来经济损失和法律纠纷。

4、人才流失及储备不足风险

证券行业是人才密集型行业，保持竞争力的关键在于人才竞争，人才的引进

和储备对于公司的发展至关重要。近年来，我国证券行业发展迅速，金融行业外资准入政策逐步放开，外资券商的加入以及创新业务的大力发展，进一步加剧了金融领域专业人才的争夺。虽然公司为员工建立了培训计划和激励机制，但是面对愈加激烈的人才竞争，公司现有的激励政策如果未能留住优秀人才和核心人员，则可能面临人才储备不足与优秀人才流失的风险。

（七）财务风险

1、经营活动现金流波动的风险

由于证券公司经纪业务、拆借及回购等业务的规模变化都直接影响到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计算，而上述业务规模与证券市场相关性较高，如果证券市场大幅波动，可能会使得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发生波动，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风险。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76.54亿元、219.76亿元、1,018.25亿元和22.30亿元。

2、金融资产减值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持有的、适用资产减值准备的金融资产包括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其他债权投资、应收款项和其他应收款，公司对上述金融资产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计量，运用“三阶段”减值模型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公司上述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1,918.94亿元、1,835.52亿元、2,469.41亿元和2,877.55亿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9.38%、23.18%、23.45%和24.61%，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金额较大且占总资产的比例较高。如果未来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项目信用风险显著上升，可能导致公司计提大额损失准备并确认大额信用减值损失的风险。

（八）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风险

1、募集资金运用风险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实际情况，公司本次拟通过配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80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发展资本中介业务、增加对子公司的投入、加强信息系统建设以及补充其他营运资金，以进一步增强公司

的资本实力并扩大竞争优势。但是募集资金收益受到国家宏观经济形势、资本市场景气程度等因素的影响，募集资金运用进度及最终的收益情况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本次配股完成后，公司股本数量和资产规模将会有较大幅度的增加，将有助于公司扩展相关业务，扩大公司业务规模，优化公司业务结构，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但募集资金从投入到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周期，在募集资金产生效益之前，公司利润实现和股东回报仍主要依赖于公司的现有业务，从而导致短期内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可能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即公司配股发行股票后即期回报存在被摊薄的风险。

（九）新冠肺炎疫情可能影响公司经营状况的风险

自2020年初新冠肺炎疫情爆发以来，因隔离等防疫管控措施，世界范围内各行各业均遭受了不同程度的影响。目前，国内疫情已基本稳定，但国外疫情仍然处于蔓延状态。未来如果疫情无法得到有效控制，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的影响。

十、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事项

公司2021年年报的预约披露时间为2022年3月29日。根据2021年度业绩预告，公司预计2021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均不低于2021年前三季度水平，即分别不低于人民币1,764,514.46万元和人民币1,753,116.78万元，较2020年全年增加分别不低于18.41%和17.66%。根据业绩预告及目前情况所作的合理预计，公司2021年年报披露后，2019年、2020年和2021年相关数据仍然符合A股配股的发行条件。

目 录

发行人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一、本次配股为 A 股和 H 股配股，发行对象涉及境内外股东，提请股东关注 A 股及 H 股发行公告。	3
二、配股募集资金情况.....	3
三、配股基数、比例和数量	3
四、定价原则及配股价格	4
五、配售对象及承销方式	4
六、本次配股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	4
七、本次配股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	5
八、利润分配政策及现金分红	5
九、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以下投资风险	10
十、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事项	19
目 录	20
第一节 释义.....	24
一、普通术语	24
二、专业术语	26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29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29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33
第三节 风险因素	37
一、市场波动风险.....	37
二、证券行业风险.....	37
三、政策和法律法规变化风险	38
四、经营及业务风险.....	38
五、金融风险	41
六、管理风险	42
七、财务风险	44

八、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风险	45
九、新冠肺炎疫情可能影响公司经营状况的风险	45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46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46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46
三、本次发行前发行人的股本结构情况	51
四、本次发行前发行人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52
五、发行人组织结构和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52
六、发行人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	67
七、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69
八、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87
九、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	91
十、发行人的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119
十一、发行人的主要业务资格	170
十二、发行人境外经营情况	191
十三、发行人自上市以来历次募资、派现及净资产额变化情况	191
十四、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股东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承诺的履行情况	192
十五、发行人的利润分配政策及现金分红	196
十六、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201
十七、发行人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及相应措施	213
第五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223
一、同业竞争	223
二、关联方与关联交易	224
三、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244
四、关联交易决策执行情况及最近三年独立非执行董事对关联交易的意见	250
五、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250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252
一、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和 2021 年 1-6 月财务报表	252
二、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272

三、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 明细表.....	278
第七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82
一、财务状况分析.....	282
二、盈利能力分析.....	309
三、现金流量分析.....	324
四、资本性支出	328
五、报告期内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	328
六、重大担保、诉讼、期后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	333
七、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发展趋势	349
第八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351
一、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总额	351
二、本次配股募集资金用途	351
三、本次配股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353
四、本次配股的必要性分析	354
五、本次配股的合理性分析	356
第九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调查.....	358
一、最近五年内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358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358
三、会计师事务所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所出具的专项报告结论.....	363
第十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364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365
二、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声明	392
三、联席主承销商声明	398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403
五、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404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406
一、备查文件	406
二、查阅时间	406

三、查阅地点406

第一节 释义

本A股配股说明书，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普通术语

中信证券、公司、本公司、发行人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配股、本次发行	指	根据中信证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202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21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有关决议，向原股东配售股份之行为
本次 A 股配股	指	中信证券本次以配股方式向全体 A 股股东配售人民币普通股（A 股）之行为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	指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合称
联席主承销商	指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合称
天风证券	指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邮证券	指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指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本 A 股配股说明书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 股配股说明书
报告期、最近三年一期	指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及 2021 年 1-6 月
报告期末	指	2021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文中另指除外
港元	指	香港的法定流通货币
A 股	指	公司普通股股本中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的内资股，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代码：600030）
H 股	指	公司普通股股本中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的境外上市外资股，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证券代码：6030）
股东	指	公司普通股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分别于上交所及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内资股或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持有人
A 股股东	指	A 股持有人
H 股股东	指	H 股持有人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银保监会、银保监会	指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海清算所	指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交所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香港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公司章程》《章程》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中信有限	指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中信集团	指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前身为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中信股份	指	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泰富	指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投资	指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金石投资	指	金石投资有限公司
中信金石基金	指	中信金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国际	指	中信证券国际有限公司
越秀金控	指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控有限	指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期货	指	广州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金鹰基金	指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证券	指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前身
中信证券（山东）	指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前称“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证券华南	指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前称“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期货	指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前称“中证期货有限公司”）
金通证券	指	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华夏基金	指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信产业基金	指	中信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CLSA B.V.、中信里昂	指	Crédit Agricole Securities Asia B.V.，一家根据荷兰法律成立的私人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31 日成为中信证券国际的全资子公司

中信里昂证券	指	CLSA Limited, 为中信里昂的全资子公司
金控资本	指	广州越秀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越秀产业基金	指	广州越秀产业投资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金石泽信	指	金石泽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经纪(香港)	指	CITIC Securities Brokerage (HK) Limited
Wind 资讯	指	万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专业术语

投资银行业务	指	证券公司一级市场上的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改制辅导财务顾问业务、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等
资产证券化	指	以特定资产组合或特定现金流为支持, 发行可交易证券的一种融资形式。传统的证券发行是以企业为基础, 而资产证券化则是以特定的资产池为基础发行证券
证券经纪业务	指	证券代理买卖业务, 即证券公司接受个人或机构客户委托代客户买卖有价证券, 还包括代理还本付息、分红派息、证券代保管、鉴证以及代理登记开户等, 是证券公司的一项基本业务
融资融券业务	指	证券公司向客户出借资金供其买入上市证券或者出借上市证券供其卖出, 并收取担保物的经营活动
另类投资	指	投资于传统股票、债券和现金之外的金融和实物资产, 如房地产、证券化资产、对冲基金、私人股本基金、大宗商品、艺术品等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	指	符合条件的资金融入方以所持有的股票或其他证券质押, 向符合条件的资金融出方融入资金, 并约定在未来返还资金及支付利息、解除质押的交易
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	指	符合条件的客户以约定价格向其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卖出标的证券, 并约定在未来某一日期按照另一约定价格从证券公司购回标的证券的交易
利率互换	指	交易双方以一定的名义本金为基础, 将该本金产生的以一种利率计算的利息收入(支出)流与对方的以另一种利率计算的利息收入(支出)流相交换的金融衍生产品
股票收益互换	指	客户与证券公司根据协议约定, 在未来某一期限内针对特定股票的收益表现与固定利率进行现金流交换, 是一种重要的权益衍生工具交易形式
场外期权	指	在非集中性的交易场所进行的非标准化的金融期权合约的交易
远期交易	指	买卖双方签订远期合同, 规定在未来某一时期进行交易的一种交易方式
资产管理业务	指	证券公司作为资产管理人, 依照有关法律、法规与客户签订资产管理合同, 根据合同约定的方式、条件、要求及限制, 对客户资产进行经营运作, 为客户提供证券及其他金融产品的投资管理服务的行为, 主要业务类型包括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定向资产管理业务和专项资产管理业务等
集合资产管理	指	集合客户的资产, 由专业的投资者(证券公司)进行管理
定向资产管理	指	证券公司与单一客户签订定向资产管理合同, 通过该客户的账户为客户提供资产管理服务的一种业务

专项资产管理	指	针对客户的特殊要求和资产的具体情况，设定特定投资目标，通过专门帐户为客户提供资产管理服务的一种业务
股指期货	指	“股票指数期货”的简称，是一种以股票价格指数作为标的物的金融期货合约
股权分置改革	指	通过非流通股股东和流通股股东之间的利益平衡协商机制，消除 A 股市场股份转让制度性差异的过程
港股通	指	投资者委托内地证券公司，经由上海证券交易所在香港设立的证券交易服务公司，向香港联合交易所进行申报（买卖盘传递），买卖沪港通规定范围内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
沪股通	指	投资者委托香港经纪商，经由香港联合交易所在上海设立的证券交易服务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在进行申报（买卖盘传递），买卖沪港通规定范围内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
沪港通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允许两地投资者通过当地证券公司（或经纪商）买卖规定范围内的对方交易所上市的股票，是上海、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
深港通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允许两地投资者通过当地证券公司（或经纪商）买卖规定范围内的对方交易所上市的股票，是深圳、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
陆股通	指	投资者委托香港经纪商，经由香港联合交易所在上海、深圳设立的证券交易服务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申报（买卖盘传递），买卖沪港通、深港通规定范围内的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
信用债券	指	政府之外的主体发行的、约定了确定的本息偿付现金流的债券。具体包括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分离交易可转债、资产支持证券、次级债等品种
新三板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转融通	指	证券金融公司将自有或者依法筹集的资金和证券出借给证券公司，以供其办理融资融券业务经营活动
QFII	指	Qualified Foreign Institutional Investors，即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RQFII	指	RMB Qualified Foreign Institutional Investors，即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QDII	指	Qualified Domestic Institutional Investors，即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
证券自营业务	指	证券公司以自有资金买卖有价证券，并自行承担风险和收益的投资行为，自营业务投资品种主要有股票、债券、基金、衍生产品等
净资本	指	根据证券公司的业务范围和公司资产负债的流动性特点，在净资产的基础上对资产负债等项目和有关业务进行风险调整后得出的综合性风险控制指标。净资本基本计算公式为：净资本=净资产-金融资产的风险调整-其他资产的风险调整-或有负债的风险调整-/+中国证监会认定或核准的其他调整项目
买方业务	指	自营证券、资产管理、直接投资等作为证券市场“买方”的业务
IPO	指	Initial Public Offering，即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业方式
可转换债券	指	在一定条件下可以被转换成债券发行公司股票
套期保值	指	企业为规避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商品价格风险、股票价格风险等，指定一项或一项以上套期工具，使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预期抵消被套期项目全部或部分公允价值或现金流

		量变动
资管新规	指	《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及其配套政策
直接投资业务	指	证券公司按照监管部门有关规定，通过其所设立的私募投资基金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设立私募投资基金，对企业进行股权投资，或投资于与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投资基金；或为客户提供与股权投资相关的投资顾问、投资管理、财务顾问服务；或从事经中国证监会认可开展的其他业务的经营经营活动
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业务	指	证券公司提供债券作为质物，以标准券折算比率计算出质押债券的标准券数量为融资额度向投资者融入资金；投资者按照规定收回融出资金并获得相应收益，即证券公司向客户融资
股权激励行权融资	指	证券公司向特定客户（上市公司股权激励对象）出借资金供其行权买入上市股票，并与其约定相关履约保障条款的经营经营活动
结算备付金	指	证券公司从客户交易结算资金、自营证券业务的自有资金中缴存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结算备付资金，专用于证券交易成交后的清算，具有结算履约担保作用
一般风险准备	指	从事证券业务的金融企业按规定从净利润中提取，用于弥补亏损的风险准备
风险资本准备	指	根据《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证券公司开展各项业务、设立分支机构等存在可能导致净资本损失的风险，应当按一定标准计算风险资本准备并与净资本建立对应关系，确保各项风险资本准备有对应的净资本支持

本A股配股说明书中所列出的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而与根据A股配股说明书中所列示的相关单项数据计算得出的结果略有不同。

如无特别说明，本A股配股说明书中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指合并报表口径的财务数据和根据该类财务数据计算的财务指标。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中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股票简称	中信证券（A股），中信証券（H股）
股票代码	600030（A股），6030（H股）
股票上市地	上交所（A股），香港联交所（H股）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2,926,776,029.00 元
法定代表人	张佑君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中信证券大厦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邮政编码	518048，100026
公司网址	http://www.citics.com
电子信箱	ir@citics.com
联系电话	0086-755-2383 5888，0086-10-6083 8888
联系传真	0086-755-2383 5861，0086-10-6083 6029
经营范围	证券经纪（限山东省、河南省、浙江省天台县、浙江省苍南县以外区域）；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股票期权做市

（二）本次配股发行概况

1、本次发行的批准与授权

2021年2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配股相关议案。

2021年6月9日，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机构监管部出具《关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配股公开发行的监管意见书》（机构部函〔2021〕1766号），对公司申请配股公开发行事项无异议。

2021年6月29日，公司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2021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

会及2021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配股相关议案。

2021年11月24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729号），对公司本次A股配股予以核准。

2、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配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A股和H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3、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向原股东配售股份的方式进行。

4、配股基数、比例和数量

本次A股配股以A股配股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的股份总数为基数，按照每10股配售1.5股的比例向全体A股股东配售。配售股份不足1股的，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处理。本次H股配股以H股配股股权登记日确定的全体合格H股股东所持的股份总数为基数，按照每10股配售1.5股的比例向全体H股股东配售。A股和H股配股比例相同，配股价格经汇率调整后相同。

若以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2,926,776,029股为基数测算，本次配售股份数量总计1,939,016,404股，其中A股配股股数为1,597,267,249股，H股配股股数为341,749,155股。本次配股实施前，若因公司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及其他原因导致公司总股本变动，则配售股份数量按照变动后的总股本进行相应调整。

5、定价原则及配股价格

（1）定价原则

①参考公司股票在二级市场的价格、市净率和市盈率等估值指标，并综合考虑公司的业务发展与股东利益等因素；

②考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量；

③遵循公司董事会与保荐机构（承销商）协商确定的原则。

（2）配股价格

本次配股价格为：14.43元人民币每股。

本次配股价格系根据刊登发行公告前A股与H股市场交易的情况，采用市价折扣法确定配股价格，最终配股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承销商）协商确定。A股和H股配股价格经汇率调整后保持一致。

6、配售对象

本次配股A股配售对象为A股配股股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A股股东，H股配售对象为H股配股股权登记日确定的合资格的全体H股股东。

公司第一大股东中信有限已承诺，将根据公司本次配股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的持股数量，以现金方式全额认购根据公司配股方案确定的可获配股份。

7、本次配股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

本次配股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A股和H股配股完成后的全体股东依其持股比例享有。

8、发行时间

本次配股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在规定期限内择机向全体股东配售股份。

9、承销方式

本次A股配股采用代销方式，H股配股采用包销方式。

10、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80亿元，其中，A股配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30.65亿元，H股配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9.35亿元。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全部用于发展资本中介业务、增加对子公司的投入、加强信息系统建设以及补充其他营运资金，具体情况为：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拟投入金额
1	发展资本中介业务	不超过 190 亿元
2	增加对子公司的投入	不超过 50 亿元
3	加强信息系统建设	不超过 30 亿元
4	补充其他营运资金	不超过 10 亿元
合计		不超过 280 亿元

如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低于上述募集资金投向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不足部分将由公司自行筹资解决。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向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自公司审议本次配股方案的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至本次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投向，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11、本次配股决议的有效期限

本次配股的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A股类别股东会、H股类别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12、本次 A 股配股发行股票的上市流通

本次A股配股完成后，获配A股股票将按照有关规定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

（三）A 股配股发行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保荐承销费	【】
会计师费用	【】
律师费用	【】
发行手续费用	【】
信息披露费用	【】
登记、托管及其他费用	【】

(四) A股配股承销期间的停牌、复牌暨本次配股发行日程安排

序号	配股安排	日程安排	停牌安排
1	刊登《A股配股说明书》《A股配股说明书摘要》《A股配股发行公告》《A股配股网上路演公告》	2022年1月14日（T-2日）	正常交易
2	A股配股网上路演	2022年1月17日（T-1日）	正常交易
3	A股配股股权登记	2022年1月18日（T日）	正常交易
4	A股配股缴款起止日期 刊登A股配股提示性公告（5次）	2022年1月19日至2022年1月25日（T+1至T+5日）	全天停牌
5	登记公司网上清算、验资	2022年1月26日（T+6日）	全天停牌
6	刊登A股配股发行结果公告 发行成功的除权基准日，或发行失败的恢复交易日及发行失败的退款日	2022年1月27日（T+7日）	正常交易

注：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本次发行日程。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一) 发行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佑君
联系人	王俊锋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联系电话	0755-2383 5888，010-6083 8888
传真	0755-2383 5861，010-6083 6029

(二)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余磊
保荐代表人	陆勇威、周健雯
项目协办人	朱俊峰
经办人员	李林强、廖晓思、杨功明、陈力颖、郭哲、慈延斌
住所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园路2号高科大厦四楼
电话	027-8761 8889
传真	027-8761 8863

(三)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郭成林
保荐代表人	崔萍萍、李勇
项目协办人	徐挺
经办人员	吴秋林、李小见、王楠、刘小庆
住所	陕西省西安市唐延路5号（陕西邮政信息大厦9-11层）
电话	010-6701 7788
传真	010-6701 7788-9696

(四) 联席主承销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共炎
经办人员	王红兵、张鹏、沈晔、潘蔚、李天然、王瑞宸、彭菲、来瑜琦、沈强
住所	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8号院1号楼7至18层101
电话	010-8092 9800
传真	010-8092 8640

(五) 联席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华辉
经办人员	田浩辰、张翊、徐佳音、颜吉广、祖欣
住所	福州市湖东路268号
电话	0591-3850 7869
传真	0591-3828 1508

(六) 联席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秋明
经办人员	张嘉伟、刘合群、刘长江、梁犇
住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1508号
电话	021-2216 9999
传真	021-6215 1789

(七) 联席主承销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何之江
经办人员	董蕾、姜艳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 5023 号平安金融中心 B 座第 22-25 层
电话	0755-2262 7723
传真	0755-8240 0862

(八) 联席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霍达
经办人员	郑治、汪洋、罗圣阳、高扬、徐先一、扈益嘉、尹海晨、牛晨旭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电话	0755-8294 3666
传真	0755-8249 4669

(九) 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颜羽
经办律师	颜羽、刘静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58 号 F408
电话	010-6641 3377
传真	010-6641 2855

(十) 会计师事务所：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李丹
经办注册会计师	姜昆、张薇、韩丹、逯一斌、刘微（已离职）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领展企业广场 2 座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电话	021-2323 8888
传真	021-2323 8800

(十一) 申请上市的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地址	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
电话	021-6880 8888
传真	021-6880 4868

(十二) 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
电话	021-6887 0587

传真	021-5888 8760
----	---------------

(十三) 收款银行：中信银行武汉东湖支行

户名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武汉东湖支行
账号	7381110187000002499

第三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估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A股配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公司股票前逐项仔细阅读。

一、市场波动风险

我国证券市场受国家经济状况、国内外经济形势、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境外金融市场情况以及投资者行为等多种因素影响，呈现出周期性强、波动性大的特点。公司大部分收入和利润来源于与证券市场高度相关的投资银行、财富管理、资产管理和金融市场等业务，公司的盈利水平容易受证券市场周期性、波动性影响而出现波动。

我国证券市场成立时间较短，相较于国外发达国家证券市场而言，尚属于新兴市场，市场仍处于逐步完善阶段，波动幅度相对较大。当前国际经济金融形势错综复杂，外部不确定因素增多，如果证券市场大幅波动，将对投资者参与意愿、企业融资等方面带来直接影响，公司的投资银行、财富管理、资产管理和金融市场等业务的经营风险也将增大，公司的盈利水平可能出现较大波动。

二、证券行业风险

（一）国内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经过三十余年的发展，国内证券公司数量及规模高速增长，但是我国证券市场发展时间较短，境内资本市场投资品种较少，金融衍生品也尚处在发展初期，因此证券行业业务同质化严重，业务品种和目标客户群体类似，行业竞争日趋激烈。同时，随着中国证券行业朝着综合化和品质化的方向发展，综合性大型证券公司不断聚集优势资源，行业集中度有所提升。未来，公司将继续面临来自国内其他综合性大型证券公司在各个业务领域的竞争压力。

（二）与外资证券公司竞争产生的风险

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以来，外资引入举措已经在中国诸多行业落地，中国证券行业对外开放进一步迈出实质性步伐。2018年4月，证监会对外正式发布了《外商投资证券公司管理办法》，主要涉及允许外资控股合资证券公司和逐步放

开合资证券公司业务范围等内容。2020年3月，证监会又正式明确自2020年4月1日起取消证券公司外资股比限制。上述内容的修订将吸引更多外资证券公司参与到中国金融市场。外资金融机构在管理能力、资本实力、海外市场经验等方面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公司若不能及时补充资本实力，不能保持并强化已形成的竞争优势，则会面临客户流失和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三）与其他金融机构竞争产生的风险

近年来，随着金融行业的快速发展，商业银行、保险公司和部分非银行金融机构等凭借资本实力、客户资源和网络渠道等优势，在产品种类和业务模式方面不断开拓创新，金融行业间渗透效应逐步显现，在一定程度上加剧了证券行业的竞争。

同时，部分金融科技公司及互联网金融企业等非传统金融机构通过不断创新互联网金融服务模式和不断推出多元化的金融产品，对传统的证券经营模式产生了较大的冲击。如果公司未能成功在互联网金融领域快速、精准布局并实现数字化、信息化转型，未来可能会面临市场份额下降和竞争地位下滑的风险。

三、政策和法律法规变化风险

我国证券行业是受国家严格监管的特许经营行业，我国颁布了《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风险处置条例》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对证券公司各项业务的经营与开展进行监管及规范。若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政策发生变化，可能会直接引起证券市场的波动和证券行业发展环境的变化，进而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开展产生影响，给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

四、经营及业务风险

（一）投资银行业务风险

投资银行业务是公司的主要传统业务之一，主要包括股权融资、债务融资及资产证券化和财务顾问业务。公司担任证券发行及上市的保荐机构、承销商或并购交易的财务顾问时，存在因未能勤勉尽责、信息披露不充分等原因而受到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处罚的风险。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存在因发行申请撤回、未予核准或注册等导致收入不确定的风险。在实施证券承销时，如果资本

市场行情发生剧烈波动或者股票发行价格或债券的利率和期限设计不符合投资者的需求，公司将可能承担因发行失败或者大比例包销而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二）财富管理业务风险

交易佣金作为财富管理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证券买卖频率的变化可能影响公司财富管理业务收入。随着我国投资者结构日益机构化、投资理念逐步成熟，市场的交易活跃度存在下降的可能，进而可能给公司财富管理业务带来不利影响。

同时，因行业竞争的加剧，财富管理业务面临交易佣金率变化风险。2012年开始，随着证券经纪业务通道服务竞争日益激烈以及券商新设网点大量增加，传统通道佣金率继续呈下滑趋势，如公司不能很好应对这些变化，将可能导致公司在财富管理业务方面的盈利能力受到影响，从而对公司整体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三）金融市场业务风险

公司金融市场业务主要包括权益产品、固定收益产品及衍生品的交易及做市业务、外汇交易业务、融资融券业务、另类投资和大宗商品业务。

公司从事权益类产品的交易及做市、外汇交易业务及大宗商品业务，可能因宏观经济及市场环境的变化，出现产品价格波动的风险；公司从事信用类产品交易及做市，可能面临信用类产品的融资人或公司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从而导致公司持有产品的资产和收益出现不利变化的风险；公司从事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时可能会面临客户无法按期履行债务责任而带来损失的风险；公司从事利率互换、股票收益互换、场外期权、远期交易等衍生品交易，可能面临衍生品价格、利率波动的风险及场外衍生品交易对手的违约风险。

（四）资产管理业务风险

公司资产管理业务主要通过为客户提供集合资产管理、定向资产管理、专项资产管理等服务，赚取管理费和绩效费用。资产管理业务主要依靠产品的市场吸引力和管理水平拓展规模，如果由于市场波动或自身投资决策失误等方面原因导

致公司的资产管理产品和基金产品的收益水平无法达到客户预期，从而使得投资者购买意愿降低，则公司的资产管理业务收入存在下滑的风险。

同时，公司的资产管理业务也面临着信托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商业银行、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等诸多金融机构以及互联网公司等非传统金融机构的竞争，如果公司未能在投资回报、客户服务、市场拓展、产品创新等方面保持竞争优势，可能对公司资产管理业务产生不利影响。

（五）股权投资业务风险

公司的股权投资业务包括另类投资、私募股权投资等，主要通过子公司中信证券投资、子公司金石投资及其全资子公司中信金石基金展开。

股权投资业务主要基于对被投资对象的技术能力、经营能力、市场潜力和特定行业发展前景的判断，如果公司判断失误，或者投资对象经营不善、遭受突发事件影响，均可致使投资项目失败，进而使公司遭受损失。同时，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和技术发展趋势的重大变化均可能对标的公司的业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导致对标的公司的投资无法获得预期回报。

公司股权投资业务通常以标的公司股票上市或并购等多种方式实现退出，投资周期较长，而退出路径受到经济基本面、证券市场行情、监管审批政策等多方面的共同影响，因此存在因为无法顺利退出导致投资收益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

（六）境外业务风险

公司主要通过境外子公司中信证券国际及其子公司开展境外业务，业务覆盖中国香港、东京、首尔、纽约、伦敦、新加坡等多个国家和地区。

公司持续推进境内外风险一体化管控，通过打造境内外一体化的风险管理团队，对境外子公司风险实现更加直接有效的管理。但境外公司所在地的法律、制度和体系与境内存在差别，境外子公司必须遵守所在地的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若境外子公司不能遵守所在地法律法规和当地监管部门的监管要求，将可能遭受境外监管机构的制裁、罚款或其他处罚。

同时，境外业务还面临当地证券期货市场波动、国际金融市场发生不利变化、金融服务行业竞争加剧等经营环境变化的风险，如果公司无法有效应对上述经营

环境的不利变化，可能导致公司的境外业务经营业绩受到影响。

（七）未决诉讼及仲裁相关风险

公司在日常经营过程中，涉及一些未决诉讼和仲裁等法律纠纷。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会计政策等充分评估了预计负债及减值的计提，相关未决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状况、未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但案件的判决结果及最终执行情况可能致使公司存在相关业务款项无法收回的风险。

五、金融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因借款人、交易对手或持仓金融头寸的公司无法履约或信用资质恶化而带来损失的风险。公司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四个方面：一是经纪业务代理客户买卖证券及进行期货交易，若没有提前要求客户依法缴足交易保证金，在结算当日客户的资金不足以支付交易所需或客户资金由于其他原因出现缺口的情况下，公司有责任代客户进行结算而带来损失的风险；二是融资融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股票质押式回购等资本中介类业务，由于客户未能履行合同约定而带来损失的风险；三是信用类产品投资的违约风险，即所投资信用类产品的融资人或公司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四是利率互换、股票收益互换、场外期权、远期交易等场外衍生品交易的对手方违约风险，即交易对手方到期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履行相应支付义务的风险。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的风险。证券行业资金密集型的特点决定了证券公司必须保持较好的资金流动性，以防范潜在的流动性风险。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受宏观政策、市场变化、经营状况、信用状况或资产负债结构不匹配等因素的影响，可能面临流动性风险，主要包括融资的流动性风险及市场的流动性风险。融资的流动性风险是指在自有资金不足的同时公司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导致公司不能按期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它支付义务的风险。市场的流动性风险是指资产缺乏活跃市场或没有合适的交易对手，导致资

产不能以合理的价格及时变现，从而给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三）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由于持仓金融头寸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导致损失的风险。持仓金融头寸主要来自于自营投资、做市业务以及其他投资活动。持仓金融头寸的变动主要来自客户的要求或自营投资的相关策略。

公司面临的市场风险的类别主要包括权益价格风险、利率风险、商品价格风险和汇率风险。股票、股票组合、股指期货等权益品种价格或波动率的变化，可能导致公司面临权益价格风险；固定收益投资收益率曲线结构、利率波动性和信用利差等变动，可能导致公司面临利率风险；各类商品价格发生不利变动，可能导致公司面临商品价格风险；非本国货币汇率波动可能导致公司面临汇率风险。

（四）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内部流程缺陷、信息系统故障、人员失误或不当行为，以及外部因素等原因给公司造成损失的风险。尽管公司建立了各项管理工具来管理操作风险，包括通过新产品新业务评估与回顾、业务流程梳理与规章制度审核等手段不断完善内控流程、控制风险暴露；通过关键风险指标（KRI）监控及时对运营中的风险进行预警与分析，及时发现风险；通过风险事件调查与报告、整改措施追踪，及时缓释风险；通过开展形式多样的培训，培育员工操作风险理念，提升操作风险意识等，但公司仍可能面临内部流程缺陷、信息系统故障、人员失误或不当行为及其他外部因素等给公司带来的损失。

六、管理风险

（一）合规风险

证券公司的合规风险是指证券公司及其员工的经营管理或员工的执业行为违反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部门的规定等而使公司受到法律制裁、被采取监管措施等，从而给公司带来财务或声誉损失的风险。

证券行业是受高度监管的行业。除《证券法》《公司法》等法律外，证券监管部门颁布了多项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对证券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合规运营进行规范；同时，证券公司作为金融机构，还受到会计、外汇和利率方面的政策、法规、

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限制。

如果公司及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公司从业人员未能遵守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将可能被监管机关采取相应监管措施，包括但不限于：限制业务活动，责令暂停部分业务，停止批准新业务，限制分配红利，限制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报酬和提供福利，限制转让财产或者在财产上设定其他权利，责令更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限制其权利，责令控股股东转让股权或限制有关股东行使股东权利，责令停业整顿，指定其他机构托管、接管或者撤销等。

（二）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风险

健全有效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是公司正常经营的重要前提和保证。尽管公司已对各项业务分别实施相应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但是由于公司业务处于动态发展的环境中，用以识别监控风险的模型和数据及管理风险的措施和程序存在无法预见全部风险的可能，公司应对和管理风险的措施和流程可能无法持续保证全面性和有效性。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业务类型更加多元化，产品及交易结构更加复杂，公司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面临着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内部管理体制不能适应业务产品的创新和经营规模的扩张，公司存在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无法得到全面有效执行的风险。

（三）信息技术风险

信息技术系统是证券公司业务运行与管理的重要载体，公司各项业务的开展均不同程度地依赖于信息技术系统的正常运行。信息系统的安全性及有效性将对证券公司的业务发展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

随着公司多元化业务的推出和业务规模的扩张，信息技术系统需要不断升级、更新、整合以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若公司在新兴技术的应用上未能跟上金融及信息技术行业的进步，信息系统无法满足业务快速发展的要求及不断提升的客户需求，公司的业务扩张和经营业绩将受到不利影响。

公司重视信息技术系统的搭建和完善，持续加大对信息技术系统软硬件的投

入，如果公司信息系统出现硬件故障、软件崩溃、通信线路中断、遭受病毒和黑客攻击、数据丢失、数据泄露等突发情况，或因未能及时、有效地改进或升级而致使信息技术系统发生故障，均可能会影响公司的声誉和服务质量，甚至会带来经济损失和法律纠纷。

（四）人才流失及储备不足风险

证券行业是人才密集型行业，保持竞争力的关键在于人才竞争，人才的引进和储备对于公司的发展至关重要。近年来，我国证券行业发展迅速，金融行业外资准入政策逐步放开，外资券商的加入以及创新业务的大力发展，进一步加剧了金融领域专业人才的争夺。虽然公司为员工建立了培训计划和激励机制，但是面对愈加激烈的人才竞争，公司现有的激励政策如果未能留住优秀人才和核心人员，则可能面临人才储备不足与优秀人才流失的风险。

七、财务风险

（一）经营活动现金流波动的风险

由于证券公司经纪业务、拆借及回购等业务的规模变化都直接影响到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计算，而上述业务规模与证券市场相关性较高，如果证券市场大幅波动，可能会使得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发生波动，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风险。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76.54亿元、219.76亿元、1,018.25亿元和22.30亿元。

（二）金融资产减值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持有的、适用资产减值准备的金融资产包括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其他债权投资、应收款项和其他应收款，公司对上述金融资产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计量，运用“三阶段”减值模型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公司上述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1,918.94亿元、1,835.52亿元、2,469.41亿元和2,877.55亿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9.38%、23.18%、23.45%和24.61%，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金额较大且占总资产的比例较高。如果未来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项目信用风险显著上升，可能导致公司计提大额损失准备并确认大额信用减

值损失的风险。

八、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风险

（一）募集资金运用风险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实际情况，公司本次拟通过配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80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发展资本中介业务、增加对子公司的投入、加强信息系统建设以及补充其他营运资金，以进一步增强公司的资本实力并扩大竞争优势。但是募集资金收益受到国家宏观经济形势、资本市场景气程度等因素的影响，募集资金运用进度及最终的收益情况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本次配股完成后，公司股本数量和资产规模将会有较大幅度的增加，将有助于公司扩展相关业务，扩大公司业务规模，优化公司业务结构，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但募集资金从投入到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周期，在募集资金产生效益之前，公司利润实现和股东回报仍主要依赖于公司的现有业务，从而导致短期内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可能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即公司配股发行股票后即期回报存在被摊薄的风险。

九、新冠肺炎疫情可能影响公司经营状况的风险

自2020年初新冠肺炎疫情爆发以来，因隔离等防疫管控措施，世界范围内各行各业均遭受了不同程度的影响。目前，国内疫情已基本稳定，但国外疫情仍然处于蔓延状态。未来如果疫情无法得到有效控制，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的影响。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中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股票简称	中信证券 (A 股), 中信証券 (H 股)
股票代码	600030 (A 股), 6030 (H 股)
股票上市地	上交所 (A 股), 香港联交所 (H 股)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2,926,776,029.00 元
法定代表人	张佑君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 (二期) 北座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中信证券大厦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邮政编码	518048, 100026
公司网址	http://www.citics.com
电子信箱	ir@citics.com
联系电话	0086-755-2383 5888, 0086-10-6083 8888
联系传真	0086-755-2383 5861, 0086-10-6083 6029
经营范围	证券经纪 (限山东省、河南省、浙江省天台县、浙江省苍南县以外区域); 证券投资咨询; 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 证券承销与保荐; 证券自营; 证券资产管理; 融资融券; 证券投资基金代销; 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 代销金融产品; 股票期权做市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 发行人设立情况

1、1995 年公司成立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是中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1995年10月25日，注册地北京市，注册资本人民币3亿元，主要股东为中信集团，其直接持股比例为95%。

2、1999 年公司改制

1999年12月29日，中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完成增资扩股工作，改制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208,150.00万元，中信集团的直接持股比

例降至37.85%。

中信证券发起人名称及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股份类型
1	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78,780	37.85	国有法人股
2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9.61	法人股
3	中信国安总公司	20,000	9.61	国有法人股
4	南京扬子石化炼化有限责任公司	12,500	6.01	法人股
5	中国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4.80	国有法人股
6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	9,500	4.56	法人股
7	中国运载火箭技术研究院	6,250	3.00	国有法人股
8	中国石化集团新星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6,000	2.88	国有法人股
9	中国石化集团北京燕山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5,000	2.40	国有法人股
10	上海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	2.40	国有法人股
11	中国机械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3,125	1.50	国有法人股
12	南京新港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	1.44	国有法人股
13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0	0.96	法人股
14	金飞民航经济发展中心	2,000	0.96	国有法人股
15	文登市制革厂	2,000	0.96	法人股
16	天元控股有限公司	1,500	0.72	法人股
17	上海市职工保障互助中心	1,500	0.72	国有法人股
18	深圳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00	0.72	法人股
19	无锡协新集团有限公司	1,500	0.72	国有法人股
20	保利科技有限公司	1,000	0.48	国有法人股
21	青岛华青财务服务有限公司	1,000	0.48	法人股
22	青岛凯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	0.48	国有法人股
23	上海市拥军优属基金会	1,000	0.48	法人股
24	上海科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000	0.48	国有法人股
25	无锡太平洋集团有限公司	1,000	0.48	国有法人股
26	中国黄金总公司	1,000	0.48	国有法人股
27	中信大榭开发公司	720	0.35	国有法人股
28	上海申鑫经济发展总公司	625	0.30	国有法人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股份类型
29	中海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25	0.30	国有法人股
30	广东省纺织品进出口(集团)公司	500	0.24	国有法人股
31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500	0.24	国有法人股
32	江苏开元国际集团轻工业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500	0.24	国有法人股
33	江苏省高新技术风险投资公司	500	0.24	国有法人股
34	银河电子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500	0.24	法人股
35	南京虹飞实业有限公司	500	0.24	法人股
36	青岛石油化工厂	500	0.24	国有法人股
37	青岛市企业发展投资公司	500	0.24	国有法人股
38	青岛翔实实业有限公司	500	0.24	法人股
39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500	0.24	国有法人股
40	厦门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500	0.24	国有法人股
41	浙江舟水联集团有限公司	500	0.24	国有法人股
42	北京汤斯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500	0.24	法人股
43	中信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00	0.24	国有法人股
44	北京航天海鹰高技术发展公司	300	0.14	国有法人股
45	青岛中土畜华林进出口有限公司	300	0.14	国有法人股
46	衢州市鸿基实业有限公司	175	0.08	法人股
47	上海贸鑫实业有限公司	150	0.07	国有法人股
48	上海东沪房地产经营开发有限公司	100	0.05	法人股
合计		208,150	100.00	-

注：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系中信集团前身。

3、2000 年公司注册地变更

2000年4月6日，经中国证监会和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批准，公司注册地变更至深圳市。

(二) 发行人设立后的历次股本变化情况

1、2002 年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

2002年12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00万股，发行价格人民币4.50元/股，于2003年1月6日在上交所上市交易。发行完成后，中信证券

总股数变更为248,150万股，中信集团的直接持股比例降至31.75%。

2、2005年股权分置改革

2005年8月15日，中信证券完成股权分置改革工作，非流通股股东按10:3.5的比例（即：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将获得3.5股股票）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以换取非流通股份的上市流通权。股权分置改革完成时，中信证券总股数仍为248,150万股，所有股份均为流通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股数为194,150万股，占公司总股数的78.24%。2005年8月15日，发起人限售股份全部上市流通，中信集团的直接持股比例降至29.89%。

3、2006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2006年6月27日，中信证券向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的50,000万股A股于上交所上市交易，发行价格人民币9.29元/股，中信证券总股数由248,150万股变更至298,150万股，中信集团的直接持股比例降至24.88%。

4、2007年公开发行A股股票

2007年9月4日，中信证券公开发行的33,373.38万股A股于上交所上市交易，发行价格人民币74.91元/股，公司总股数由298,150万股变更至331,523.38万股，中信集团的直接持股比例降至23.43%。

5、2008年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08年4月，中信证券完成2007年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即，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5元（含税）、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10股，资本公积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数由331,523.38万股变更至663,046.76万股。

6、2010年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10年6月，中信证券完成2009年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即，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5元（含税）、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5股，资本公积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数由663,046.76万股变更至994,570.14万股。

7、2011年首次公开发行H股股票

2011年9月至10月，中信证券首次公开发行H股107,120.70万股（含部分行使超额配售权的部分），发行价格13.30港元/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全部为普通股。公司13家国有股股东根据《减持国有股筹集社会保障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和财政部的批复，将所持10,712.07万股（含因部分行使超额配售权而减持的部分）国有股划转予社保基金持有并转换为H股。该次根据全球发售而发行的109,483万股H股（含相应的国有股转换为H股的部分）、根据部分行使超额配售权而发行的7,590.70万股H股及相应的国有股转换为H股的759.07万股，已先后于2011年10月6日、2011年11月1日、2011年11月7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并交易。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数由994,570.14万股变更至1,101,690.84万股，其中，A股983,858.07万股、H股117,832.77万股。中信集团的直接持股比例降至20.30%。

8、2013年第一大股东变更

2011年12月27日，公司第一大股东中信集团整体改制为国有独资公司，并更名为“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承继原中信集团的全部业务及资产。根据整体重组改制方案，中信集团以其绝大部分经营性净资产（含所持公司20.30%的股份）出资，联合北京中信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于2011年12月27日共同发起设立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更名为“中国中信有限公司”，以下称“中信有限”）。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中信集团、中信有限于2013年2月25日办理完毕股权过户手续，公司第一大股东变更为中信有限，其直接持股比例为20.30%。2014年4月16日，中信有限的股东中信集团及北京中信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与中信泰富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同意将其所持中信有限100.00%的股权受让予中信泰富。相关股权转让已于2014年8月25日完成，中信泰富已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中信有限的单一直接股东。2014年8月27日，中信泰富更名为“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9、2015年非公开发行H股股票

2015年6月23日，公司向Kuwait Investment Authority等10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的11亿股H股于香港联交所上市交易，发行价格24.60港元/股，公司总股数由1,101,690.84万股变更至1,211,690.84万股，其中，A股983,858.07万股，H股227,832.77万股。发行完成后，中信有限的直接持股比例变更为15.59%。

10、2019年发行A股股票购买资产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于2020年3月11日分别向越秀金控、金控有限发行265,352,996股、544,514,633股股份购买剥离广州期货99.03%股份和金鹰基金24.01%股权后的广州证券100%股权，公司总股数由1,211,690.84万股变更为1,292,677.60万股，其中A股1,064,844.83万股，H股227,832.77万股。发行完成后，中信集团的直接持股比例降至15.47%。

（三）发行人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019年12月，中国证监会核准了公司向越秀金控及其全资子公司金控有限定向发行境内上市普通股265,352,996股、544,514,633股购买其持有的剥离广州期货99.03%股份和金鹰基金24.01%股权后的广州证券100%股权交易。2020年3月11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新增股份登记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前述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三、本次发行前发行人的股本结构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项目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33,786,629	6.45
1、国家持股	-	-
2、国有法人持股	809,867,629	6.27
3、其他内资持股	23,919,000	0.19
4、外资持股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2,092,989,400	93.55
1、流通 A 股	9,814,661,700	75.93
2、流通 H 股	2,278,327,700	17.63
3、境外流通股	-	-
4、其他	-	-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12,926,776,029	100.00

四、本次发行前发行人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期末持股数量 (股)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股)	质押或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类别
				股份 状态	数量 (股)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2,277,338,662	17.62	-	未知	-	境外 法人	H 股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1,999,695,746	15.47	-	无	-	国有 法人	A 股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	544,514,633	4.21	544,514,633	无	-	国有 法人	A 股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46,826,847	2.68	-	无	-	境外 法人	A 股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	265,352,996	2.05	265,352,996	无	-	国有 法人	A 股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 任公司	198,709,100	1.54	-	无	-	国有 法人	A 股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 基金	158,862,355	1.23	-	无	-	未知	A 股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 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53,726,217	1.19	-	无	-	未知	A 股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 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44,472,197	1.12	-	无	-	未知	A 股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 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40,178,900	1.08	-	无	-	未知	A 股

注：1、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为公司 H 股非登记股东所持股份的名义持有人；

2、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中信有限的一致行动人中信股份持有公司 376,000,000 股 H 股，中信有限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 2,375,695,746 股股份，占比 18.38%；

3、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金控有限直接持有公司 544,514,633 股 A 股，作为港股通非登记股东持有公司 106,494,000 股 H 股，合计持有公司 651,008,633 股股份，占比 5.04%；金控有限的一致行动人越秀金控直接持有公司 265,352,996 股 A 股，金控有限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 916,361,629 股股份，占比 7.09%；

4、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名下股票为沪股通的非登记股东所持股份；

5、因公司股票为融资融券标的证券，股东持股数量按照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信用证券账户持有的股票及权益数量合并计算。

五、发行人组织结构和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 公司的组织结构图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组织架构图如下：



注：上图仅包括部分一级子公司。

（二）分公司及营业部

1、分公司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共设立36家分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分公司名称	营业地址
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北大街5号4层401室
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568号8层（实际楼层7层）06、07单元，10层（实际楼层9层）01-03、06A、07单元
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武汉市江汉区建设大道737号广发银行大厦1栋51层
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南京市建邺区庐山路168号新地中心二期10层、1层B区
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568号19、20层

序号	分公司名称	营业地址
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中心三路 8 号中信证券大厦 12 楼、20 楼
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分公司	沈阳市和平区青年大街 286 号 30 层
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迪凯银座 1703、1704、1901、1902、2201、2202、2203、2204、2301、2303、2304 室
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绿茵路 129 号联发广场写字楼 2801、2802、2806、2807、2808、2809、2810 室（第 28 层）
1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 137 号信和广场 1901、1902、1907、2005B、2006、2007 单元
1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和济街 235 号 2 幢(15-1)
1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公司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车站大道 577 号财富中心 702、703 室
1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 1480 号拉.德方斯大厦西楼 1 层
1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唐延路 11 号禾盛京广中心 1 幢 1 单元 19 层 02-03-04 号房
1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市河西区友谊路 23 号
1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四纬路金泰丽湾 10 号综合体
1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濉溪路 287 号金鼎广场 A 座 1-商 101、1-701-708 室
1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山西分公司	山西省太原市晋源区集阜路 1 号鸿昇时代金融广场东北角 1 号商铺
1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	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东风东路 23 号昆明恒隆广场办公楼 26 层 2601-2603、2612 单元
2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	长沙市天心区芙蓉中路二段 198 号新世纪大厦二楼
2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	河北省石家庄市长安区中山东路 39 号勒泰中心 B 座 35 层 3501-3504 室
2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重庆市江北区江北城西大街 5 号负 5-1、12-1-2
2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 65 号盛达景都东区 B 栋 1-2 层
2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	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 136-5 号华润大厦 C 座 18 层 1805 室
2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民主西路 9 号兰州 SOHO 大厦 4 层
2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	宁夏银川市金凤区尹家渠街东侧，枕水路南侧悦海新天地 16 号（原 B4 号）综合商业楼 301 室

序号	分公司名称	营业地址
2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公司	吉林省长春市南关区人民大街 8988 号明珠广场 C 座一至二层 C101、三层 C301、C302 室
2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分公司	哈尔滨市道里区金江路 1150 号
2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公司	浙江省嘉兴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财富广场商办楼 D110 室 1、3、4 层, D111 室, D113 室 3、4 层
3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公司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中山路 331 号海洋大厦 1-4 层
3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公司	绍兴市越城区偏门直街 117 号
3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公司	浙江省台州市府中路 188 号开投商务大厦 2001 室、103 室
3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高新街 217 号盈科广场 A 座 1 层 1-01、7 层 7017 室
3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苏州工业园区苏雅路 308 号 8 楼
3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桂澜中路 23 号万科金域国际花园 10 座 2 幢 1501 之二
3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东莞市东城街道岗贝东城路御景大厦首层部分 17 层 1705、1706、1707、1708

2、证券营业部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及中信证券(山东)、中信证券华南、中信期货、金通证券在境内共拥有营业部327家(其中,证券营业部323家,期货营业部4家)。此外,截至2021年6月30日,中信证券国际通过其下属公司在香港拥有4家分行。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境内证券营业部的数量及分布情况如下:

省市或地区	营业部数量	省市或地区	营业部数量	省市或地区	营业部数量
浙江	61	湖北	10	陕西	5
山东	57	江西	7	山西	2
广东	52	辽宁	11	安徽	3
上海	20	河南	7	重庆	1
江苏	27	四川	7	吉林	1
北京	22	河北	7	湖南	6
福建	8	天津	4	广西	2
内蒙古	1	黑龙江	1	云南	1

（三）公司对外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境内拥有一级控股子公司13家、主要参股公司2家，公司境外主要通过一级全资子公司中信证券国际经营国际业务。

1、发行人的重要子公司

（1）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1号楼2001

设立时间：1988年6月2日

注册资本：249,380.000312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249,380.000312万元人民币

持股比例：100.00%

法定代表人：冯恩新

经营范围：中国保监会批准的人身险和财产险（航意险及替代产品除外）；外币有价证券经纪业务；证券经纪（限山东省、河南省）；证券投资咨询（限山东省、河南省的证券投资顾问业务）；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限山东省、河南省）（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许可证，证券业务外汇经营许可证，证券业务许可证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信证券（山东）2020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2020年12月31日
营业收入	180,561
净利润	53,466
总资产	2,765,992
净资产	692,564

注：以上数据已经普华永道中天审计。

（2）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395号901室（部位：自编01）、1001室

设立时间：1988年3月26日

注册资本：509,113.7318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509,113.7318万元人民币

持股比例：100.00%

法定代表人：胡伏云

经营范围：融资融券；机构证券自营投资服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代销金融产品；证券资产管理；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限证券公司）；证券经纪；证券承销和保荐；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

中信证券华南2020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2-12月/2020年12月31日
营业收入	95,058
净利润	20,217
总资产	2,389,917
净资产	1,141,238

注：以上数据已经普华永道中天审计，其中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为中信证券华南纳入公司合并范围后的数据，即2020年2-12月期间数。

（3）中信证券国际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香港中环添美道1号中信大厦26楼

设立时间：1998年4月9日

实收资本：651,605万港元

持股比例：100.00%

负责人：张佑君

经营范围：控股、投资，其下设的子公司从事企业融资及资本市场、证券经

纪、期货经纪、资产管理、自营业务、直接投资等业务

中信证券国际2020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2020年12月31日
营业收入	536,933
净利润	81,865
总资产	19,800,274
净资产	847,924

注：以上数据根据美元数据按照人民币汇率进行折算，美元数据已经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4) 金石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

设立时间：2007年10月11日

注册资本：300,000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300,000万元人民币

持股比例：100.00%

法定代表人：金剑华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投资咨询、管理。（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金石投资2020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2020年12月31日
营业收入	135,531
净利润	84,216
总资产	2,275,377
净资产	871,675

注：以上数据已经普华永道中天审计。

(5)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国际金融广场1号楼2001户

设立时间：2012年4月1日

注册资本：1,400,000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1,400,000万元人民币

持股比例：100.00%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经营范围：金融产品投资，证券投资，股权投资（以上范围需经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未经金融监管部门依法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信证券投资2020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2020年12月31日
营业收入	280,623
净利润	175,938
总资产	1,857,513
净资产	1,658,837

注：以上数据已经普华永道中天审计。

(6)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13层1301-1305、14层

设立时间：1993年3月30日

注册资本：560,000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560,000万元人民币

持股比例：100.00%

法定代表人：张皓

经营范围：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基金销售（具体按公司有效许可证经营）

中信期货2020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2020年12月31日
营业收入	809,031
净利润	64,757
总资产	9,022,854
净资产	614,767

注：以上数据已经普华永道中天审计。

(7)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安庆大街甲3号院

设立时间：1998年4月9日

注册资本：23,800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23,800万元人民币

持股比例：62.20%

法定代表人：杨明辉

经营范围：（一）基金募集；（二）基金销售；（三）资产管理；（四）从事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五）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华夏基金2020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2020年12月31日
营业收入	553,914

项目	2020年/2020年12月31日
净利润	159,752
总资产	1,369,462
净资产	1,000,632

注：以上数据已经普华永道中天审计。

(8) 广证领秀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设立时间：2015年5月25日

注册资本：155,000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155,000万元人民币

持股比例：100.00%

法定代表人：方浩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从事实业投资、项目投资、创业投资、股权投资。（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广证领秀投资有限公司2020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2-12月/2020年12月31日
营业收入	-672
净利润	-566
总资产	134,053
净资产	134,021

注：以上数据已经普华永道中天审计，其中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为广证领秀投资有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范围后的数据，即2020年2-12月期间数。

(9) 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东信大道66号5幢D座A区3层

设立时间：2014年8月27日

注册资本：13,500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13,500万元人民币

持股比例：100.00%

法定代表人：李勇进

经营范围：证券经纪业务（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复）（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金通证券2020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2020年12月31日
营业收入	333
净利润	127
总资产	13,254
净资产	13,206

注：以上数据已经普华永道中天审计。

（10）天津京证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武清区杨村街道胜利路10号150室

成立时间：2013年5月14日

注册资本：30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30万元人民币

持股比例：100.00%

法定代表人：田兴农

经营范围：对自有房屋的物业服务，自有房屋租赁，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天津京证物业服务有限公司2020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2020年12月31日
营业收入	37,754

项目	2020年/2020年12月31日
净利润	11,898
总资产	285,731
净资产	8,453

注：以上数据已经普华永道中天审计。

(11)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武清区杨村街道胜利路10号151室

设立时间：2013年5月14日

注册资本：30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30万元人民币

持股比例：100.00%

法定代表人：田兴农

经营范围：对自有房屋的物业服务，住房租赁经营，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限公司2020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2020年12月31日
营业收入	10,055
净利润	1,088
总资产	124,257
净资产	-17,264

注：以上数据已经普华永道中天审计。

(12) 中信证券信息与量化服务（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鲤鱼门街一号前海深港合作区管理局综合办公楼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设立时间：2013年10月30日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持股比例：100.00%

法定代表人：宋群力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系统集成和销售、数据处理（不含限制项目）

中信证券信息与量化服务（深圳）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2020年12月31日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
总资产	2
净资产	-518

注：以上数据已经普华永道中天审计。

（13）中信中证投资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设立时间：2015年7月24日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持股比例：100.00%

法定代表人：吴俊文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金融信息咨询、提供金融中介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外包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产品的研发设计、风险控制设计（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依法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

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及其他限制项目)；税务咨询、投资咨询、财务咨询(以上均不含限制项目)；企业管理咨询；税务代理；代理记账；企业登记代理；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软件外包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线下数据处理服务；大数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信中证投资服务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2020年12月31日
营业收入	26,481
净利润	11,743
总资产	47,970
净资产	39,436

注：以上数据已经普华永道中天审计。

(14) 新疆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街217号盈科广场7层及1层

设立时间：2012年10月25日

注册资本：11,000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11,000万元人民币

持股比例：54.55%

法定代表人：钱炜

经营范围：为非上市公司的股权、债券、资产和相关金融产品及其衍生品的挂牌、转让、登记、托管、融资、结算、过户等提供场所、设施和服务；组织和监督市场活动；发布市场信息；为各类市场参与主体提供投融资对接、培训咨询、人力资源等综合性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新疆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2020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2020年12月31日
营业收入	1,407
净利润	452
总资产	12,067
净资产	11,699

注：以上数据已经新疆驰远天合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2、发行人的重要参股和联营企业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的重要参股和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1) 中信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持有中信产业基金35%的股权。中信产业基金成立于2008年6月6日，主营业务包括：发起设立产业（股权）投资基金；产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财务顾问、投资及投资管理咨询；股权投资及对外投资；企业管理。

中信产业基金2020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2020年12月31日
营业收入	78,641
净利润	44,459
总资产	541,331
净资产	495,212

注：以上数据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2) 中国银河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持有中国银河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5.7%的股权。中国银河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05年9月30日，主营业务包括：收购、受托经营金融机构不良资产，对不良资产进行管理、投资和处置；债权转股权，对股权资产进行投资、管理和处置；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发行金融债券、同业拆借和向其他金融机构商业融资；破产管理；财务、投资、法律及风险管理咨询和顾问；资产及项目评估；经批准的资产证券化业务、金融机构托管和关闭清算业务；非金融机构不良资产业务；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

务。

中国银河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2020年12月31日
营业收入	26,148
净利润	4,311
总资产	1,143,125
净资产	1,107,151

注：以上数据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六、发行人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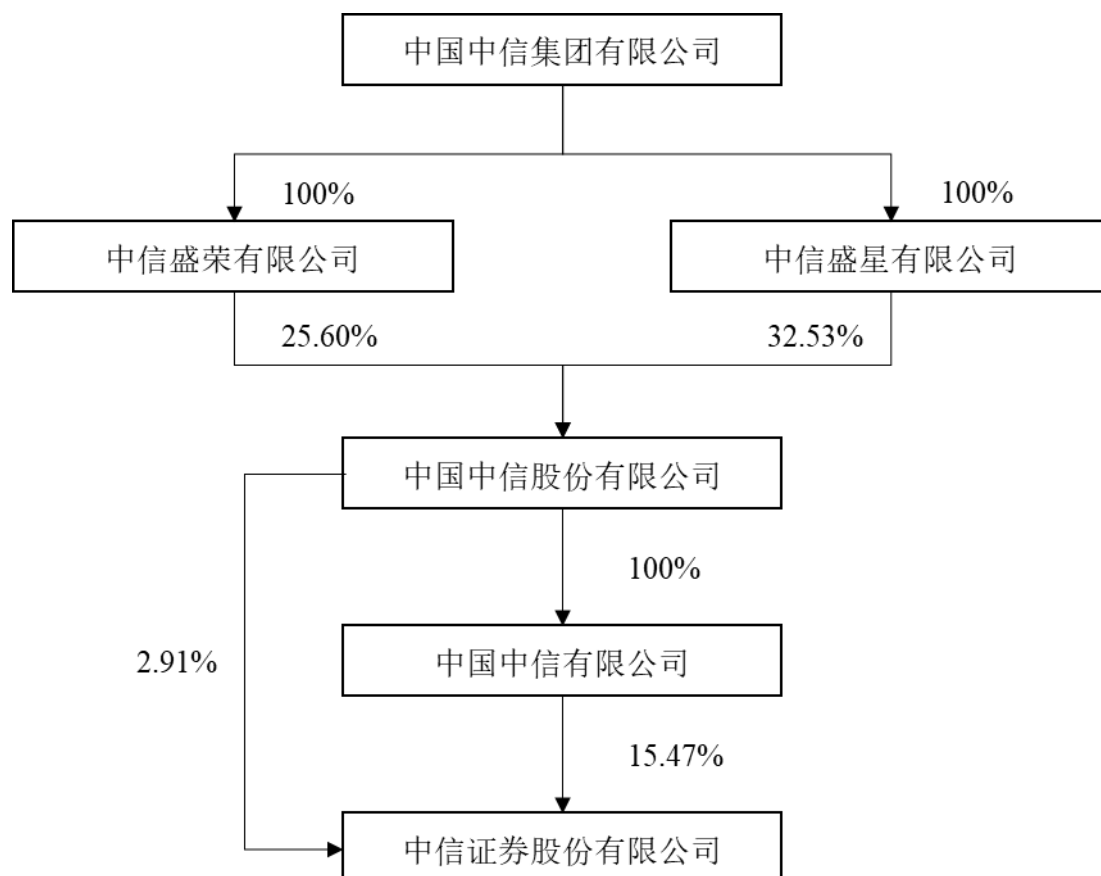
（一）发行人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第一大股东为中信有限，与其一致行动人中信股份合计持有公司18.38%股份。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其他持股10%以上的股东，公司股权分布较为分散，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二）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第一大股东为中信有限，其直接持有公司1,999,695,746股A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15.47%，中信有限的一致行动人中信股份持有公司376,000,000股H股，中信有限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375,695,746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18.38%。金控有限直接持有公司544,514,633股A股，作为港股通非登记股东持有公司106,494,000股H股，合计持有公司651,008,633股股份，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5.04%；金控有限的一致行动人越秀金控直接持有公司265,352,996股A股，金控有限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916,361,629股股份，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7.09%。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的股权架构如下图所示：



注：中信盛荣有限公司、中信盛星有限公司，为中信集团的全资附属公司，于英属维尔京群岛注册成立。中信有限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 15.47%，中信有限及其一致行动人中信股份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 18.38%。

1、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中信有限成立于2011年12月27日，法定代表人为朱鹤新，注册资本人民币13,900,000.00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0007178317092，主要经营业务范围包括：（1）投资和管理金融业，包括：投资和管理境内外银行、证券、保险、信托、资产管理、期货、租赁、基金、信用卡等金融类企业及相关产业；（2）投资和管理非金融业，包括：①能源、交通等基础设施；②矿产、林木等资源开发和原材料工业；③机械制造；④房地产开发；⑤信息产业：信息基础设施、基础电信和增值电信业务；⑥商贸服务及其他产业：环境保护；医药、生物工程和新材料；航空、运输、仓储、酒店、旅游业；国际贸易和国内贸易、进出口业务、商业；教育、出版、传媒、文化和体育；咨询服务；（3）向境内外子公司发放股东贷款；资本运营；资产管理；境内外工程设计、建设、承包及分包和劳务输出，及经批准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该企业于2014年7月22日由内资企业转为外商投资企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股份成立于1985年1月8日，是一家香港注册上市公司，股票代码为0267.HK，注册办事处为香港中环添美道1号中信大厦32楼，主要从事金融服务、房地产及基础设施、工程承包、资源能源、制造以及其他业务。

3、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金控有限成立于1992年11月24日，法定代表人为王恕慧，注册资本人民币746,670.4908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101190479672H，主要经营业务范围包括：创业投资；企业自有资金投资；企业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除外）。

4、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越秀金控成立于1992年12月24日，法定代表人为王恕慧，注册资本人民币275,288.4754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1011904817725，主要经营业务范围包括：企业自有资金投资；企业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除外）。

七、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的业务为投资银行、财富管理、资产管理、金融市场等相关金融服务，所属证监会行业分类为“金融业-资本市场服务（J67）”，所处行业为证券行业。

（一）我国证券市场发展概况

证券市场是金融市场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融通资本、资本定价与资源配置等功能。证券市场与实体经济紧密依存，对于引导储蓄转化为社会投资、促进实体经济发展具有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

1990年11月26日和1990年12月1日，上交所和深交所的先后成立标志着我国全国性证券市场的诞生。1992年10月中国证监会的成立，1999年7月《证券法》的实施及2006年《证券法》和《公司法》的修订，使中国证券市场在法制化建设

方面迈出了重要步伐。

为了积极推进证券市场改革开放和稳定发展，2004年1月国务院发布了《关于推进资本市场改革开放和稳定发展的若干意见》，为证券市场新一轮改革和发展奠定了基础。2007年新修订的《期货交易管理条例》发布实施；2008年《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和《证券公司风险处置条例》正式发布实施；有关证券市场监管法规和部门规章也得到了相应的调整与完善。在加强证券市场法律法规建设的同时，证券监管部门着力解决了一些制约证券市场发展的制度性问题，主要包括：实施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通过完善上市公司监管体制、强化信息披露、规范公司治理、清理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等方式全面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对证券公司进行综合治理，进一步健全发行制度，大力发展机构投资者，改善投资者结构等。

为充分发挥证券市场的功能，2006年我国证券监管机构和自律组织开始对多层次市场体系和产品结构的多样化进行积极的探索。中小板市场的推出和代办股份转让系统的出现，是我国在建设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方面迈出的重要一步。可转换公司债券、银行信贷资产证券化产品、企业或证券公司发行的集合收益计划产品以及权证等新品种的出现，丰富了证券市场交易品种。

2008年全球金融危机爆发，我国证券市场也出现了深幅调整。面对全球金融危机的严峻挑战，我国证券监管机构审时度势，以制度创新作为应对危机的重要武器，大力推进资本市场制度建设。

2009年10月23日，首批创业板企业正式上市，成为中国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的又一重要里程碑。2009年年末，中国证监会适时启动了以沪深300股指期货和融资融券制度为代表的重大创新，对中国证券市场的完善和发展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2010年，中国资本市场择机推出了一系列重大改革，市场运行机制进一步完善。股指期货成功推出，丰富了市场的风险管理工具；融资融券业务试点顺利启动，初步建立了资本市场的信用交易机制；新股发行体制改革逐步深化，增强了市场约束，促进了各参与主体进一步归位尽责。

2012年，随着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的加快推进和新股发行、信用债券、金融

期货等方面的改革创新深入开展，中国证券市场的广度和深度正在拓展。2012年5月，证券公司创新发展研讨会的召开标志着中国证券行业正式进入以创新发展为主导的阶段，监管部门和自律组织从提高证券公司理财类产品创新能力、加快新业务新产品创新进程、放宽业务范围和投资方式限制、扩大证券公司代销金融产品范围、支持跨境业务发展、推动营业部组织创新、鼓励证券公司发行上市和并购重组、鼓励证券公司积极参与场外市场建设和中小微企业私募债券试点、改革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体系、探索长效激励机制、以及积极改善证券公司改革开放、创新发展的社会环境这十一个方面出台措施，推进证券公司改革开放、创新发展。

2013年以来，以大力推进监管转型为核心的资本市场改革创新持续推进，支持证券公司创新发展的相关政策层出不穷。

2014年5月国务院下发的《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提出要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健全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对于加快完善现代市场体系、拓宽企业和居民投融资渠道、优化资源配置、促进经济转型升级具有重要意义。

2015年10月召开的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中央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以及2016年3月发布的“十三五”规划纲要提出“积极培育公开透明、健康发展的资本市场”“提高直接融资比重”“推进资本市场双向开放”等目标，并对股票及债券发行交易制度改革、创业板和新三板市场改革、降低杠杆率等多项具体工作进行了统筹。

2017年，证券行业推进统一协调监管，深化金融监管体制改革。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提出“抓好金融体制改革”“深化多层次资本市场改革”“积极稳妥推进金融监管体制改革”等事项。同年，全国金融工作会议提出“要增强资本市场服务实体经济的功能”，并设立国务院金融稳定发展委员会。

2018年3月，《2018年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指出，要“提高直接融资特别是股权融资比重”。

2019年1月，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总体实施方案》《关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设立科

《创业板并试点注册制的实施意见》。2019年3月，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正式发布了八项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的相关业务规则和配套指引。2019年7月22日，科创板正式开市，标志着我国资本市场体系进一步完善、资本市场改革进一步深化。

2020年3月，新《证券法》正式实施，标志着我国资本市场发展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阶段。新《证券法》的实施为进一步完善资本市场基础制度明确了方向，夯实了诸多资本市场基础制度，为全面推进以注册制为龙头的资本市场改革提供了坚强的法制保障，有利于进一步改善资本市场生态环境，强化资本市场服务实体经济发展的功能发挥，加强对投资者的保护，增强市场信心。2020年4月，创业板注册制推出，进一步深化资本市场改革；2020年6月，新三板精选层转板上市政策落地，进一步完善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2020年12月，A股退市新规落地，对于提高上市公司质量、改善资本市场整体环境、加速优胜劣汰、强化投资者风险意识、引导理性投资具有积极意义。

2021年9月，习近平主席在2021年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全球服务贸易峰会致辞中宣布，继续支持中小企业创新发展，深化新三板改革，设立北京证券交易所，打造服务创新型中小企业主阵地。北京证券交易所的设立是国家对资本市场更好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作出的新的重大战略部署，为进一步深化新三板改革、完善资本市场对中小企业的金融支持体系指明了方向、提供了遵循。

经过多年的发展，我国证券市场规模显著扩张，市场深度和广度大大提高。根据Wind资讯数据统计，2004年末至2020年末，我国沪深两市上市公司数量从1,373家增长至4,154家，年均复合增长率为7.16%。与此同时，我国沪深两市上市公司总市值呈现波动性上升的趋势，从2004年末的3.72万亿元上升至2020年末的79.72万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21.11%。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数据统计，证券行业2020年实现营业收入4,398.15亿元，同比增长24.93%；实现净利润1,707.78亿元，同比增长39.20%。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证券行业总资产为8.78万亿元，净资产为2.23万亿元，分别同比增加22.32%和14.02%。我国证券市场在改善融资结构、优化资源配置、促进经济发展等方面发挥了十分重要的作用，现已成为我国市场经济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以证券公司为核心的证券中介机构和机构投资者队伍不断壮大、日趋规范。

（二）我国证券行业监管情况

1、证券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国建立了集中统一的证券监管体制，形成了以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全国证券市场进行集中统一监督管理为主，中国证券业协会和交易所等自律性组织对会员实施自律管理为辅，中国人民银行等相关金融监管部门依其职责对证券公司业务行使监督管理职责的管理体制。

（1）中国证监会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依法对证券市场实行监督管理，维护证券市场公开、公平、公正，防范系统性风险，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促进证券市场健康发展。经国务院授权，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依法对全国证券期货市场进行集中统一监管。

依据《证券法》的规定，中国证监会在对证券市场实施监督管理中履行下列职责：依法制定有关证券市场监督管理的规章、规则，并依法进行审批、核准、注册，办理备案；依法对证券的发行、上市、交易、登记、存管、结算等行为，进行监督管理；依法对证券发行人、证券公司、证券服务机构、证券交易场所、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的证券业务活动，进行监督管理；依法制定从事证券业务人员的行为准则，并监督实施；依法监督检查证券发行、上市、交易的信息披露；依法对证券业协会的自律管理活动进行指导和监督；依法监测并防范、处置证券市场风险；依法开展投资者教育；依法对证券违法行为进行查处；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此外，中国证监会可以和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建立监督管理合作机制，实施跨境监督管理。

（2）中国证券业协会

中国证券业协会是依据《证券法》等有关规定设立的证券业自律性组织，属于非营利性社会团体法人，接受中国证监会和国家民政部的业务指导和监督管理。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中国证券业协会履行下列职责：教育和组织会员及

其从业人员遵守证券法律、行政法规，组织开展证券行业诚信建设，督促证券行业履行社会责任；依法维护会员的合法权益，向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反映会员的建议和要求；督促会员开展投资者教育和保护活动，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制定和实施证券行业自律规则，监督、检查会员及其从业人员行为，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自律规则或者协会章程的，按照规定给予纪律处分或者实施其他自律管理措施；制定证券行业业务规范，组织从业人员的业务培训；组织会员就证券行业的发展、运作及有关内容进行研究，收集整理、发布证券相关信息，提供会员服务，组织行业交流，引导行业创新发展；对会员之间、会员与客户之间发生的证券业务纠纷进行调解；证券业协会章程规定的其他职责。

（3）证券交易所

根据《证券法》，证券交易所是为证券集中交易提供场所和设施，组织和监督证券交易，实行自律管理的法人，由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

证券交易所的主要职能如下：提供证券交易的场所和设施；制定证券交易所的业务规则；接受上市申请，安排证券上市；组织、监督证券交易；对会员、上市公司进行监管；管理和公布市场信息；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赋予的其他职能。

（4）其他监管机构

除上述机构外，中国人民银行及其分支机构、国家外汇管理部门、中国银保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分别根据其各自职责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证券行业和证券公司部分业务的市场准入、业务规模、业务开展和风险管理行使监督管理职责。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根据其国有资产监督管理职责，对证券公司、期货公司和基金管理公司的国有资本和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实施监督管理。

2、证券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目前，我国已经建立了一套较为完整的证券行业监管法律、法规体系，主要内容涵盖了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关于证券行业的基本法律、国务院制定的有关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各自律机构颁布的部门规章、准则、规范性文件等。

分类/范围	法规名称
综合类	《公司法》 《证券法》 《证券投资基金法》 《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 《证券

分类/范围	法规名称
	公司风险处置条例》《证券期货市场诚信监督管理办法》等
组织管理	《证券公司设立子公司试行规定》《证券公司业务范围审批暂行规定》《证券公司分类监管规定》《关于加强上市证券公司监管的规定》《证券公司分支机构监管规定》《外商投资证券公司管理办法》《证券公司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境外设立、收购、参股经营机构管理办法》等
公司治理与合规风控	《证券公司治理准则》《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计算标准规定》《证券公司信息隔离墙制度指引》《证券公司压力测试指引》《证券公司合规管理有效性评估指引》《证券公司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合规管理办法》等
人员管理与资格管理	《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证券市场禁入规定》《证券经纪人管理暂行规定》《证券业从业人员执业行为准则》《证券分析师执业行为准则》《证券期货经营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廉洁从业规定》等
业务管理	<p>《关于加强证券经纪业务管理的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限制证券买卖实施办法》《证券交易委托代理协议指引》《证券公司开立客户账户规范》《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账户管理规则》《境内及境外证券经营机构从事外资股业务资格管理暂行规定》《证券公司代销金融产品管理规定》《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适用性指导意见》《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内部控制指导意见》《证券、期货投资咨询管理暂行办法》《证券投资顾问业务暂行规定》《证券分析师执业行为准则》《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内部控制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融资融券交易实施细则》《证券投资顾问业务暂行规定》《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及登记结算业务办法》等</p>
	<p>《证券公司代销金融产品管理规定》《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适用性指导意见》《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内部控制指导意见》等</p>
	<p>《证券、期货投资咨询管理暂行办法》《证券投资顾问业务暂行规定》《发布证券研究报告暂行规定》《发布证券研究报告执业规范》《证券分析师执业行为准则》等</p>
	<p>《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优先股试点业务实施细则》《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优先股业务指引（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做市商做市业务管理规定（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管理细则（试行）》《企业债券管理条例》《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证券公司进入银行间同业市场管理规定》《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p>

分类/范围	法规名称
	行)》《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技创新咨询委员会工作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
证券自营	《证券公司证券自营业务指引》《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境外证券投资管理试行办法》《关于证券公司证券自营业务投资范围及有关事项的规定》《证券公司柜台交易业务规范》《证券公司金融衍生品柜台交易业务规范》《证券公司金融衍生品柜台交易风险管理指引》《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证券投资管理暂行办法》等
融资融券	《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内部控制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融资融券交易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融资融券交易实施细则》《转融通业务监督管理试行办法》《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转融通业务规则(试行)》等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及登记结算业务办法》《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及登记结算业务办法》等
固定收益	《企业债券管理条例》《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证券公司进入银行间同业市场管理规定》等
资产管理	《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公司及基金管理公司子公司资产证券化业务管理规定》《证券公司及基金管理公司子公司资产证券化业务信息披露指引》《证券公司及基金管理公司子公司资产证券化业务尽职调查工作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资产证券化业务指引》《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人民银行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明确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指导意见有关事项的通知》《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指引》等
期货	《证券公司参与股指期货、国债期货交易指引》《证券公司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试行办法》《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参与股指期货交易指引》等
直接投资	《关于证券公司证券自营业务投资范围及有关事项的规定》《证券公司私募投资基金子公司管理规范》《证券公司另类投资子公司管理规范》等
柜台交易与金融衍生品	《证券公司柜台交易业务规范》《证券公司金融衍生品柜台交易业务规范》《证券公司金融衍生品柜台交易风险管理指引》等
QFII/RQFII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证券投资管理暂行办法》《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证券投资试点办法》等
IT 治理	《证券期货业信息安全保障管理办法》《证券公司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商业银行第三方存管技术指引》《证券公司证券营业部信息技术指引》《证券公司网上证券信息系统技术指引》《证券期货业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试行)》等
信息披露	《关于证券公司信息公示有关事项的通知》《证券期货市场统计管理办法》等
投资者保护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办法》《关于建立金融期货投资者适当性制度的规定》《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投资者

分类/范围	法规名称
	适当性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等

（三）我国证券行业竞争情况

1、行业总体竞争格局及市场化程度

近年来，国内证券行业的市场集中度不断提高，优胜劣汰的趋势逐步显现。净资产和净资本集中度在经历了2013年的阶段性谷底之后缓慢回升，但总资产集中度却始终保持上升趋势。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公布数据，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国证券行业总资产为8.78万亿元，净资产为2.23万亿元，净资本为1.80万亿元，分别较上年末增长22.32%、14.02%和11.80%。与上一年同期相比，2020年末证券公司整体资本实力继续增强，抗风险能力有一定提升。

分业务来看，证券经纪业务提供的服务同质化程度较高，市场接近完全竞争状态。但近年来，证券经纪业务盈利模式正在转型升级，经营模式差异化逐渐体现。近年来，上交所和深交所交易股票、基金合计成交总金额排名前十位的证券公司的合计市场份额接近50%。

投资银行业务的市场集中度高于证券经纪业务。随着新股发行改革不断推进，客户向拥有较强定价能力和销售网络的证券公司聚集。根据Wind资讯数据，2018年、2019年和2020年，主承销商承销总金额（含股权及债权类产品，按发行日口径）排名前十位的证券公司的市场占有率合计分别为62.10%、61.34%和61.11%。

资产管理业务的竞争力取决于该证券公司的品牌影响、投研能力、销售能力等因素。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公布数据，2018年、2019年和2020年，资产管理业务收入排名前十位的证券公司的市场份额分别为55.63%、56.27%和60.85%，市场集中度逐年提升。

融资类业务对证券公司的资本金要求较高，资本规模较高的证券公司市场占有率较高。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公布数据，2018年、2019年和2020年，融资类业务利息收入排名前十位的证券公司的市场份额分别为52.41%、51.70%和53.15%。

2、行业内主要企业及其市场份额

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公布数据，截至2020年12月31日，总资产排名前十位的证券公司分别为：中信证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其2020年主要财务指标和2021年分类评级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序号	证券公司	2020年				2021年 评级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中信证券	8,102.59	1,576.57	341.40	149.02	AA
2	华泰证券	5,377.42	1,204.73	212.47	108.23	AA
3	国泰君安	5,343.53	1,339.27	240.73	111.22	AA
4	招商证券	4,604.90	1,012.28	190.63	94.92	AA
5	申万宏源	4,082.82	789.01	173.22	78.52	AA
6	海通证券	4,036.38	1,395.99	182.79	108.75	BBB
7	广发证券	4,026.02	906.11	180.63	100.38	AA
8	银河证券	3,841.86	789.48	145.91	72.44	AA
9	中金公司	3,701.47	624.14	157.01	72.07	AA
10	中信建投	3,430.96	653.11	201.53	95.09	AA

数据来源：中国证券业协会公布的证券公司2020年经营业绩指标排名情况；中国证监会公布的2021年证券公司分类评价结果

3、进入行业的主要壁垒

证券行业在我国受到严格监管，具有较高的进入壁垒，《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和《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了证券公司的设立及开展相关业务的条件。对于国内证券公司而言，其进入壁垒主要包括行业准入管制和资本进入壁垒两个方面。其中，行业准入管制对证券行业的竞争格局影响最大。

(1) 准入壁垒

为了维护金融稳定，防范金融风险，作为现代经济中重要组成部分的证券行业在很多国家均受到严格的准入管制。目前我国对于证券行业的准入管制主要体现在：

①设立证券公司需要行政许可。《证券法》规定：“设立证券公司，应当具备下列条件，并经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批准：（一）有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司章程；（二）主要股东及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和诚信记录，最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三）有符合本法规定的公司注册资本；（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从业人员符合本法规定的条件；（五）有完善的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制度；（六）有合格的经营场所、业务设施和信息技术系统；（七）法律、行政法规和经国务院批准的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未经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批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以证券公司名义开展证券业务活动。”

②经营各项证券业务均须获得相应的业务经营许可证。《证券法》规定：“未取得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证券公司不得经营证券业务。”另外，证券公司经营单项具体业务，须根据相关业务管理办法获取相应资格。

③证券监管机构对证券公司进行分类监管。证券监管机构根据证券公司的内部控制水平和风险管理能力、结合市场影响力对其进行分类评级，并将新业务、新产品的试点资格与评级结果挂钩。对于管理规范、在分类监管中评级较高的证券公司，其保持现有业务优势的持续能力较强，获得创新业务资格的可能性也较大。

由于上述监管措施的限制，一般个人或企业难以自由进入证券行业从事证券经营业务。

（2）资本壁垒

《证券法》对证券公司的设立和相关业务经营范围有明确的注册资本规定，证券公司必须具有规定的资本规模才能从事相应的业务，业务规模与净资本直接挂钩。巨大的资金投入构成证券行业的初始进入壁垒。

证券公司的业务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最低限额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业务	≥5,000 万元
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融资融券、证券做市交易、证券自营、其他证券业务中任何一项业务	≥1 亿元
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融资融券、证券做市交易、证券自营、其他证券业务中两项以上	≥5 亿元

此外，为进一步防范风险，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建立了以净资本和流动性为核心的证券公司风险管理机制，对证券公司净资产和净资本规模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3）人才壁垒

证券公司主要为客户提供高层次、专业化的金融产品和服务，法律法规要求其从业人员应当获得相应的从业资格。由于证券金融产品是知识密集型产品，因此对从业人员的知识水平要求很高。对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均要求取得相应的资格。不仅如此，法规规章还设定了最低从业人员数量的门槛，比如证券公司的设立与存续，必须具备法定的最低证券从业人员数；证券公司开展某一单项业务，必须具备规定数量的专业人员，比如证券公司经营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必须具备一定数量的证券从业人员、保荐代表人和最近三年从事保荐相关业务的人员等。

4、行业利润水平的变动趋势及变动原因

长期以来，我国证券公司盈利模式比较单一，经纪业务收入、证券承销收入、自营收入是影响利润的主要因素。其中，经纪业务收入、自营收入与二级市场的波动性高度相关。如果证券市场行情走强，投资者交易活跃，市场总体交易量大，证券公司的经纪业务相应会有较好的盈利情况；自营和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直接受市场景气程度影响，在市场景气时盈利水平提升；同时，证券公司的投资银行业务在市场景气时也会有较好表现。如果证券市场行情走弱，证券价格下降，市场交易活跃程度下降，融资和并购活动减少，则证券公司的投资银行、自营、经纪和客户资产管理等业务的经营难度将会增大，盈利水平可能大幅度下降。而证券市场行情受国民经济发展速度、宏观经济政策、财政政策、货币政策、行业发展状况以及投资心理等诸多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和较强的周期性。

（四）我国证券行业的经营特征和盈利模式

1、我国证券行业的经营特征

（1）周期性

证券市场与宏观经济紧密相关。作为证券市场卖方的上市公司业绩受到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作为证券市场买方的投资者的投资需求和市场信心也因宏观经济的波动而波动。因此，宏观经济的周期性通过对证券市场买卖双方的影响传导至证券行业，使证券行业具有较为明显的经营周期性特征。

（2）资本密集性

证券行业是资本密集型行业。资本实力是证券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体现，特别是随着证券自营、资本中介和私募基金管理业务的发展，资本实力对证券公司竞争力的影响越来越大。证券公司各类业务的规模与净资本挂钩，证券公司的风险抵御能力很大程度上也依赖于净资本水平。

（3）知识密集性

证券行业是典型的知识密集型行业。高素质人才和优质服务是证券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保荐代表人、研究人员、投资经理、销售人员、投资顾问等专业人才已经成为衡量一个证券公司业务水平的重要因素。随着证券行业市场化的推进，人才的重要性将进一步充分体现。

2、我国证券行业的经营模式

现阶段，我国证券行业正处于转型期，业务多元化发展日益明显，盈利模式逐渐由传统的通道驱动、市场驱动变为资本驱动、专业驱动，抗周期性逐步增强。

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公布数据，2018年、2019年和2020年，我国证券公司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收入（含席位租赁）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7.80%、22.24%和26.23%；证券投资收入（含公允价值变动）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9.42%、34.68%和28.30%；投资银行业务收入（包括承销业务净收入、保荐业务净收入和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0.48%、13.63%和15.25%；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34%、6.19%和5.60%；融资融券业务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9.24%、18.45%和20.07%。

（五）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平稳较快发展的宏观经济和广阔的市场发展空间

“十三五”期间，我国经济保持稳中向好态势，一方面，随着社会保障体系逐步完善，居民收入稳步增长，居民的财富管理需求更加迫切，投资者的投资理财意识有所增强，逐渐产生个性化、全方位的财富管理服务需求。另一方面，企业部门在扩大对外开放、经济结构调整的大背景下，对融资、并购重组等资本运作的需求更加旺盛，证券公司凭借产品开发能力及定价销售能力，充分满足客户的多样化投融资需求。

“十四五”规划提出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建立常态化退市机制，提高直接融资比重，推进金融双向开放等。

（2）政策扶持

在国家经济发展规划中，重点发展资本市场是金融结构调整的战略选择。

2014年5月，国务院印发《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指出将促进互联网金融健康发展、推动混合所有制经济发展、规范发展债券市场、推进期货市场建设、推进股票发行注册制改革、培育私募市场、扩大资本市场开放等，进一步明确了资本市场顶层设计的路线图，为资本市场和证券行业健康发展创造有利的政策环境，也为证券公司业务发展创造机遇。

2014年11月17日，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沪港通）开通仪式在上海、香港同时举行。伴随沪港通试点启动，沪港两地证券市场成功实现联通，中国资本市场国际化进程取得重大进展。2016年12月，深港通已正式启动。

2017年5月16日，中国人民银行与香港金融管理局联合公布“债券通”，6月21日，中国人民银行发布了《内地与香港债券市场互联互通合作管理暂行办法》，7月3日，“债券通”正式启动。

2019年1月30日，证监会发布《关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的实施意见》。3月1日，证监会发布《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和《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6月，证监会和上海市人民政府联合举办了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开板仪式，科创板正式开板；7月22日，科创板首批公司上市交易，中国资本市场迎来了一个全新板块。

2020年3月，新《证券法》正式实施，加大了资本市场违法违规成本，有利于构建透明、公开、健康的资本市场环境；全面推行注册制，公司债、企业债注册制已全面实施，创业板注册制改革也已正式落地，进一步扩大了证券市场规模。

2021年9月，北京证券交易所设立，为进一步深化新三板改革、完善资本市场对中小企业的金融支持体系指明了方向、提供了遵循。

尽管国内外面临的经济环境比较复杂，但在一系列行业政策导向下，改革将提升中国经济增长潜力。对于证券行业而言，一方面“保增长，调结构，促改革”将重构国有企业和民营企业关系，其中需要大量的金融工具来帮助实现此目标，这就需要证券公司发挥金融属性为中国经济转型提供助力，也蕴含了大量的投资、融资机会；另一方面，中国经济增长将提高居民存款、增加其可支配的财富，从而形成居民对股票、债券、基金等金融工具的大量需求，利好证券行业发展。在中国经济转型的同时，中国证券机构将更好地发挥金融中介作用，随着改革进程深入，证券行业将迎来较大的发展机遇。

（3）监管转型

现阶段，我国正逐步由行政性监管向市场化监管迈进，证券发行制度也正向市场化方向不断演进。监管层对证券发行体制的改革增强了市场约束机制，提高了市场运作的透明度，将定价过程更多地交由市场参与主体决定。

2014年5月，国务院发布《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指出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健全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对于加快完善现代市场体系、拓宽企业和居民投融资渠道、优化资源配置、促进经济转型升级和社会发展进步具有重要意义。《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从经济社会发展全局的高度，对新时期资本市场长期稳健发展进行了统筹规划和总体部署，对我国资本市场和证券行业的长期稳健发展产生深远影响。

在市场化的机制下，优质证券公司业务种类逐渐丰富、收入结构日趋多样，我国证券市场开始进入规模和结构的双重快速扩容时期，证券市场的市场层次、产品结构、投资种类日趋丰富，证券公司未来将获得更多的业务机会。但另一方面，违规查处力度加大，证券公司的违规成本也加大，这对证券公司如何平衡创新发展与合规经营提出了严峻挑战，有利于证券公司的长期规范发展。

2、不利因素

(1) 资本规模偏小，抵御风险能力不足

除少数大型券商外，我国证券公司普遍资本规模偏小，仍以中小型券商为主。虽然经过证券公司的综合治理和证券行业实施分类监管后，我国证券公司风险抵御能力有所提升，但面对国际化进程和大量创新产品的复杂局面，证券公司的内部管理水平和风险控制能力仍有所欠缺。证券行业是资本密集型行业，净资本规模偏小的证券公司难以抵御潜在的市场风险。随着发展的持续深入，证券公司的经营风险不断加大，这就对证券公司资本规模和风险控制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一旦证券市场出现不利行情、证券公司出现决策失误，则会对抵御风险能力较弱的证券公司产生较大不良影响。

(2) 行业开放格局不断加深，竞争压力日益增大

随着中国证券市场的快速成长和行业准入的逐步放开，大型互联网企业、银行保险、外资投行等加紧进入。2020年3月，中国证监会明确自2020年4月1日起取消证券公司外资股比限制，行业竞争主体不断增多，境内券商原有的竞争优势可能被削弱、市场份额可能被蚕食。互联网企业跨界布局，携用户优势、技术优势以及网络平台优势，将加快重构行业现行的商业模式。目前多家证券公司正大力发展互联网证券业务，已与大型互联网企业展开合作或自主开发互联网平台等，积极实现差异化竞争。

(六) 我国证券市场发展趋势

1、构建新发展格局为我国证券行业全面发展带来了新机遇

我国进入新发展阶段和构建新发展格局为证券行业发展提供了难得的机遇。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做出了构建新发展格局的重大战略部署。构建新发展格局的

关键是畅通经济循环，立足扩大内需和扩大开放，实现更高水平的要素资源的配置和优化。资本市场是现代金融体系的核心，对于优化资源配置，推动科技、资本和实体经济高水平循环具有枢纽作用，可将更多要素资源配置到高效领域，是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重要阵地，将有力推动科技创新、产业链供应链完善、促进消费扩大升级等。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提高直接融资比重等改革举措呈现出诸多结构性机遇，整体来看将使资本市场更具效率、股权融资更为便利、优质公司溢价凸显、产业结构不断优化。资本市场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中的战略地位将进一步提升、支撑作用将进一步凸显。资本市场发展需要良好的市场流动性、丰富的金融产品、多样化的融资方式和具有风险定价能力的专业机构，也需要证券公司发挥“融资安排者”“财富管理者”“交易服务和流动性提供者”“市场重要投资者”和“风险管理者”职能，证券行业迎来全面发展的难得机遇。

2、行业监管环境变化，合规风控能力愈加重要

“十四五”时期将是中国资本市场实现“规范、透明、开放、有活力、有韧性”的目标、中国证券行业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时期。“十四五”期间资本市场与证券行业监管将坚持“建制度、不干预、零容忍”的思路。

“建制度”是指加快推动资本市场基础制度体系成熟定型。证券法配套制度将在“十四五”期间持续出台，刑事追责、民事赔偿等全方位立体式追责机制预计也将加速完善。“深改十二条”突出强调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战略意义，包括发行、上市、交易、信息披露、减持和退市等在内的资本市场基础制度预计将迎来系统性变革。

“不干预”是指构建资本市场良好的可预期机制，大力推进“放管服”改革，这是保持市场功能正常发挥、稳定市场预期和增强市场活力的重要路径。在创新业务领域，有望深化负面清单和无异议函的监管模式，促进行业机构做优做强。

“零容忍”是指严厉打击资本市场违法犯罪行为，这是强化监管震慑、净化市场生态的重要保障。规制资本市场违法犯罪行为的法律体系日益完善，对欺诈发行、财务造假、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恶性违法犯罪的认定更加清晰，中介机构责任更加明确。预计将持续加大违法犯罪行为的成本，推动构建行政执法、民事追偿和刑事惩戒相互衔接、互相支持的有机体系，抓好证券集体诉讼制度落地

实施。

“十四五”期间的监管环境将在资本市场和证券行业上起到鼎故革新、扶优限劣的效果。对证券行业而言，违规经营的成本将大幅增加，合规经营的溢价将显著提升，行业内的优胜劣汰将明显加速。

3、行业竞争加剧，证券行业有望形成头部集中和差异化发展的竞争格局

跨行业、跨领域的全方位竞争是当前证券业务竞争的新特点。外资券商、商业银行、互联网公司等众多实力对手的进入，证券行业有望形成头部集中和差异化发展的竞争格局。

首先，头部集中，强者恒强。在创新业务中，头部券商依托资本优势、平台优势和服务能力逐渐形成了集中的市场格局，依靠创新业务带来的市场声誉与新增服务，进一步提升了传统业务的服务水平与获客能力。证券行业强者恒强趋势愈发明显，头部券商间的竞争也日益加剧。

其次，差异化发展，特色券商初露峥嵘。未来随着传统通道业务利润率下滑，创新业务市场集中度提升，中小券商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下必须实现差异化发展。国内证券行业可能形成大型综合性券商、区域券商、精品投行、互联网券商、投资咨询机构等多类型金融机构同台竞技的竞争格局。

再次，证券行业的核心发力点仍在于科技、人才、资本三方面。科技正在重塑传统金融服务生态，证券公司运用金融科技推动业务创新的时代已经开启。人才是驱动证券公司发展的核心要素，围绕人才的竞争将白热化。资金类业务的发展对证券公司资本金提出了较高要求，证券行业已步入增资扩容的新周期。

4、市场开放程度扩大，国际化发展成为趋势

随着我国经济在全球经济体系中地位的提升及人民币国际化战略的推进，中国资本市场开放程度日益加深。2020年3月，中国证监会明确自2020年4月1日起取消证券公司外资股比限制，符合条件的境外投资者可根据法律法规、证监会有关规定和相关服务指南的要求，依法提交设立证券公司或变更公司实际控制人的申请。与此同时，我国也将继续支持符合条件的证券期货经营机构“走出去”。近年来，越来越多的国内证券公司尝试进入包括伦敦、纽约等在内的国际资本市

场，业务范围从为中国企业在国际金融市场提供服务，逐渐发展成在国际市场开展证券经纪、资产管理等综合性金融业务。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以及金融服务水平的提高，国际化发展将成为我国证券公司进一步发展壮大的重要路径之一。

八、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公司所处的竞争地位及市场占有率变化情况

经过二十多年的发展，公司成功抓住战略发展的契机，现已稳居国内证券行业龙头地位。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2018年、2019年和2020年证券公司经营业绩指标排名情况，公司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及净利润指标稳居第一，各类业务指标排名均位于行业前列，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规模	排名	规模	排名	规模	排名
总资产	81,025,885	1	62,151,508	1	50,804,114	1
净资产	15,765,682	1	13,895,921	1	13,050,256	1
营业收入	3,413,952	1	2,686,687	1	3,722,071	1
净利润	1,490,232	1	1,222,861	1	852,700	1

数据来源：中国证券业协会公布的2018年、2019年及2020年证券公司经营业绩指标排名情况

2018年、2019年和2020年，公司各项主营业务经营业绩排名情况如下所示：

业务类别	项目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投资银行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2	1	2
	承销与保荐业务收入	2	1	2
	股票主承销商佣金收入	1	1	1
	债券主承销商佣金收入	3	3	3
	担任资产证券化管理人家数	1	1	1
	财务顾问业务收入	1	1	1
经纪与财富管理	证券经纪业务收入	1	2	1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收入（含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1	2	2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收入	1	1	1
	代理销售金融产品收入	1	1	1

业务类别	项目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投资咨询业务收入	3	4	4
	融资融券业务利息收入	1	1	1
	股票质押业务利息收入	2	2	3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2	6	5
交易	证券投资收入	1	1	1
股权投资	股权投资收入	1	1	2
托管	托管证券市值	1	1	1

数据来源：中国证券业协会公布的2018年、2019年及2020年证券公司经营业绩指标排名情况

（二）行业内主要企业及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

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为行业内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及净利润规模与公司接近的证券公司。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数据，截至2020年12月31日，总资产排名前十位的证券公司分别为：中信证券、华泰证券、国泰君安、招商证券、申万宏源、海通证券、广发证券、银河证券、中金公司和中信建投，其2020年主要财务指标和2021年分类评级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序号	证券公司	2020年				2021年 评级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中信证券	8,102.59	1,576.57	341.40	149.02	AA
2	华泰证券	5,377.42	1,204.73	212.47	108.23	AA
3	国泰君安	5,343.53	1,339.27	240.73	111.22	AA
4	招商证券	4,604.90	1,012.28	190.63	94.92	AA
5	申万宏源	4,082.82	789.01	173.22	78.52	AA
6	海通证券	4,036.38	1,395.99	182.79	108.75	BBB
7	广发证券	4,026.02	906.11	180.63	100.38	AA
8	银河证券	3,841.86	789.48	145.91	72.44	AA
9	中金公司	3,701.47	624.14	157.01	72.07	AA
10	中信建投	3,430.96	653.11	201.53	95.09	AA

数据来源：中国证券业协会公布的证券公司2020年经营业绩指标排名情况；中国证监会公布的2021年证券公司分类评价结果

（三）公司的竞争优势

公司在二十多年的发展过程中，凭借强大的股东背景，形成和积累了完善的公司治理体系、前瞻性的战略布局和完整的业务体系、雄厚的资本实力和领先行业的经营业绩、深厚的客户资源、优秀的企业文化和核心价值观，这些构成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1、恪守“七个坚持”的发展原则

公司在二十多年的发展历程中，总结出“七个坚持”的原则，它是公司的核心价值观，也是公司发展的不竭动力：坚持党的领导，为公司发展提供坚强政治保障；坚持践行国家战略、服务实体经济的经营宗旨；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与客户共成长的经营方针；坚持合规经营、严控风险的经营理念；坚持创新创业、永不懈怠的进取精神；坚持以人为本、市场化管理的人才强企战略；坚持和发扬公司优秀的企业文化和传统。

2、强大的股东背景和完善的公司治理体系

公司第一大股东为中信有限。公司是在整合中信集团旗下的证券业务基础上成立的。在中信集团的全力支持下，公司从一家中小证券公司发展成为大型综合化的证券集团，2003年在上交所挂牌上市交易，2011年在香港联交所挂牌上市交易，是中国第一家A股、H股、A+H股IPO上市的证券公司。公司形成了以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为核心的、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公司长期保持市场化的运行机制，实现持续健康发展。

3、前瞻性的战略布局和完整的业务体系

多年来，公司不断探索与实践新的业务模式，在行业内率先提出并践行新型买方业务，布局直接投资、债券做市、大宗交易等业务；通过收购与持续培育，确立期货、基金、商品等业务的领先优势；加大投入固定收益、融资融券、股权衍生品、另类投资等业务，建立起金融市场业务体系。公司已获得多项境内监管部门许可的业务资格，实现了全品种、全市场、全业务覆盖，投资、融资、交易、支付和托管等金融基础功能日益完善。

4、雄厚的资本实力和领先行业的经营业绩

自成立以来，公司净资本、净资产和总资产等规模优势显著，盈利能力突出。

投资银行、财富管理、固定收益、资产管理等各项业务均保持市场领先地位，在国内市场积累了广泛的声誉和品牌优势。多年来获得亚洲货币、英国金融时报、福布斯、沪深证券交易所等境内外机构颁发的各类奖项。

5、深厚的客户资源和广泛的网点布局

二十多年来，公司积累了三峡集团、长江电力、工商银行等一大批值得信赖的战略客户。目前，公司零售客户超过1,000万户，境内企业与机构客户7.5万家，分布在国民经济主要领域，对主要央企、重要地方国企、有影响力上市公司做到了深度覆盖。以客户为中心、与客户共成长，一直是促进公司发展的不竭动力。

6、“一带一路”地区布局最广的中国投资银行

公司旗下的海外业务平台中信里昂，分支机构遍及英、美、澳、东南亚等多个国家和地区，研究覆盖超过1,000家“一带一路”区域上市公司，是在“一带一路”区域拥有最多当地分支机构、研究覆盖、销售网络和清算交收基础设施的中资证券公司，也是全球范围内与“一带一路”倡议契合度最高的投资银行。凭借独特的行业地位和累积的优势，中信里昂为参与“一带一路”项目的企业在亚洲跨国收购、建立合资企业、深入了解当地市场等业务领域，提供最优质、最有效的服务和建议。

7、市场化机制下的人才优势

公司不断完善市场化机制，探索运用中长期激励政策，健全人才激励和保障机制，深入实施人才强企战略。实行更开放的人才政策，培养具有竞争力的青年人才后备军，加大国际化人才储备，加强分业务、分层次的专业化培训和系统性培养，打造了一批具有国际化视野、精通国际运营、富有创造性思维的国际化人才队伍。

8、优秀的企业文化和核心价值理念

公司继承了中信集团的优秀文化基因，秉承“遵纪守法，作风正派；实事求是，开拓创新；谦虚谨慎，团结互助；勤勉奋发，雷厉风行”的中信风格，弘扬“诚信、创新、凝聚、融合、奉献、卓越”的中信核心价值理念，恪守“为客户提供最好服务，为员工提供施展才能的平台，为股东创造最大价值，为国家做出

最大贡献”的中信发展使命，逐渐形成了中信证券遵纪守法、规范经营、严控风险的经营理念；铸就了追求卓越、勇于创新、允许试错的进取精神；养成了直面问题、敬畏市场、主动求变的危机意识；培养了低调做人、低头做事、谦虚谨慎的处事风格；形成了勤俭节约、崇尚简明、摒弃繁节的优良传统。

九、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

公司秉承“成为全球客户最为信赖的国内领先、国际一流的中国投资银行”的发展愿景和目标，力争公司主要业务排名继续在国内行业居领先地位，并跻身亚太地区前列，全方位完善与提升业务布局、管理架构、运行机制、考核体系。公司将继续全面对标国际一流投行，正视差距、勇于赶超，促进业务更加多元化、客户更加广泛、参与国际市场竞争更加充分。

公司的主要业务为投资银行、财富管理、资产管理、金融市场等相关金融服务。

公司的投资银行业务包括股权融资、债务融资及资产证券化和财务顾问业务。公司在中国及全球为各类企业及其它机构客户提供融资及财务顾问服务。

公司的财富管理业务主要从事证券及期货经纪业务，代销金融产品。

公司的机构股票经纪业务服务于境内外的专业机构投资者客户群，为其投资交易中国股票市场以及亚太、美国等海外股票市场，提供包括研究销售、交易执行、股票融资和交易项目推介等各类专业增值服务。

公司的金融市场业务主要从事权益产品、固定收益产品及衍生品的交易及做市、外汇交易业务、融资融券业务、另类投资和大宗商品业务。

公司在中国及全球范围内为客户提供资产管理服务及产品，已经开展的资产管理业务包括：集合资产管理、单一资产管理、专项资产管理、基金管理及其他投资账户管理。

公司的投资业务主要包括另类投资、私募股权投资。

除此之外，公司还提供托管及研究等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主要来自于证券经纪业务、资产管理业

务、证券投资业务、证券承销业务及其他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业务的营业收入、营业支出、营业利润和毛利率的数据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1年1-6月						
	营业收入		营业支出		营业利润		毛利率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经纪业务	924,838.58	24.52	570,508.75	26.69	354,329.83	21.68	38.31
资产管理业务	636,041.80	16.86	300,735.68	14.07	335,306.12	20.52	52.72
证券投资业务	976,806.17	25.90	360,692.60	16.87	616,113.57	37.70	63.07
证券承销业务	261,579.81	6.93	135,666.18	6.35	125,913.64	7.70	48.14
其他业务	972,795.98	25.79	770,201.50	36.03	202,594.49	12.40	20.83
合计	3,772,062.35	100.00	2,137,804.71	100.00	1,634,257.64	100.00	43.33
项目	2020年						
	营业收入		营业支出		营业利润		毛利率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经纪业务	1,439,797.14	26.48	854,048.32	25.31	585,748.82	28.38	40.68
资产管理业务	956,105.63	17.58	482,317.41	14.29	473,788.22	22.96	49.55
证券投资业务	1,340,609.99	24.65	1,072,077.75	31.77	268,532.24	13.01	20.03
证券承销业务	648,747.69	11.93	259,234.42	7.68	389,513.27	18.87	60.04
其他业务	1,053,012.58	19.36	706,770.53	20.94	346,242.05	16.78	32.88
合计	5,438,273.02	100.00	3,374,448.43	100.00	2,063,824.59	100.00	37.95
项目	2019年						
	营业收入		营业支出		营业利润		毛利率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经纪业务	955,445.90	22.15	745,599.78	28.54	209,846.12	12.34	21.96
资产管理业务	737,535.30	17.10	372,875.59	14.27	364,659.71	21.44	49.44
证券投资业务	1,224,115.91	28.38	579,913.77	22.19	644,202.14	37.87	52.63
证券承销业务	430,793.80	9.99	224,311.30	8.58	206,482.50	12.14	47.93
其他业务	966,078.85	22.39	690,190.07	26.41	275,888.78	16.22	28.56
合计	4,313,969.76	100.00	2,612,890.52	100.00	1,701,079.25	100.00	39.43

项目	2018 年						
	营业收入		营业支出		营业利润		毛利率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经纪业务	989,407.65	26.58	681,206.84	27.05	308,200.81	25.61	31.15
资产管理业务	646,772.68	17.38	360,466.53	14.31	286,306.15	23.79	44.27
证券投资业务	916,096.34	24.61	536,839.69	21.32	379,256.65	31.51	41.40
证券承销业务	278,801.64	7.49	158,090.09	6.28	120,711.56	10.03	43.30
其他业务	890,992.49	23.94	781,919.77	31.05	109,072.73	9.06	12.24
合计	3,722,070.81	100.00	2,518,522.91	100.00	1,203,547.90	100.00	32.34

注：1、2021 年 1-6 月数据未经审计；

2、毛利率=营业利润/营业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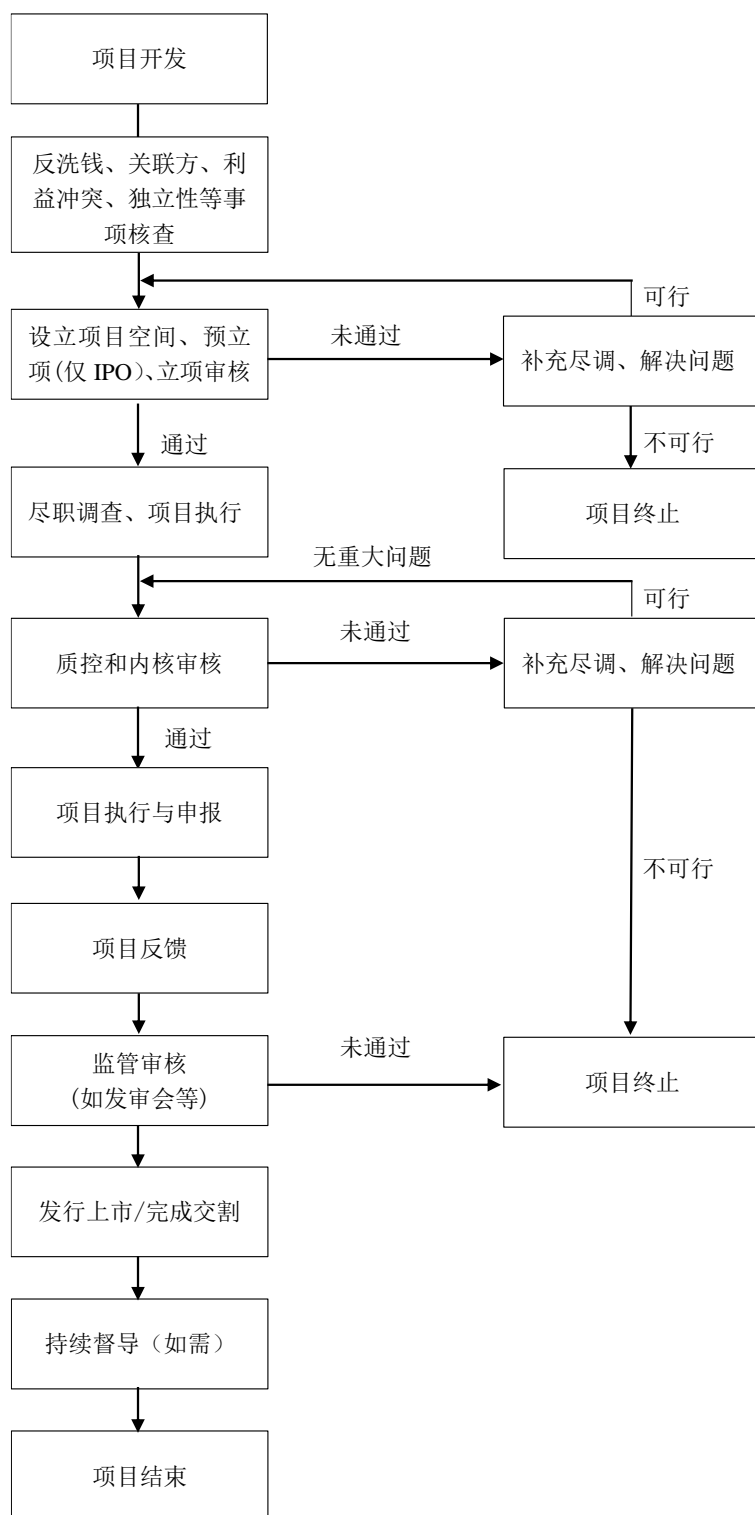
（一）投资银行业务

1、业务概述

公司致力于打造国际一流投资银行。公司的投资银行业务包括股权融资、债务融资及资产证券化、财务顾问业务和新三板业务。股权融资业务主要包括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配股、公开增发、非公开发行股票、优先股、可转换债券等的承销与保荐；债券融资及资产证券化业务主要包括企业债券、公司债券、资产证券化产品等固定收益类证券的承销；财务顾问业务类型包括改制、收购兼并、重大资产重组、股权转让等；新三板业务主要包括新三板推荐挂牌及做市业务。

2、业务流程

公司投资银行业务的主要业务流程如下图所示：



3、营销服务模式

公司投资银行业务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全产品覆盖，在坚持大客户战略基础上加强区域市场开拓，全面推进境内外一体化管理，为客户提供境内外综合投行服务。

4、业务经营情况

(1) 股权融资业务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股权融资主要业务业绩如下：

单位：亿元、个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主承销金额	发行数量	主承销金额	发行数量	主承销金额	发行数量	主承销金额	发行数量
A股IPO项目	377.14	27	435.85	39	451.33	28	127.76	11
A股再融资项目	1,045.85	65	2,700.14	119	2,346.70	53	1,655.24	43
合计	1,422.99	92	3,135.99	158	2,798.03	81	1,783.00	54

注：1、再融资项目包括公开增发股票、可转债/可交债、定向增发、配股、优先股等；
2、如无明确承销份额，联席主承销项目的承销金额为项目总规模除以主承销商家数；
3、数据来源为公司历年内部统计（上市日口径）。

2018年，IPO、再融资发行节奏放缓，发行规模出现较大幅度下降。公司加强对行业重要客户以及区域有影响力、高成长客户的覆盖，巩固扩大基础客户群；拓展创新型企业境内外上市、国企混改、民企纾困等业务，积极进行创新业务布局，完成A股主承销项目54单，主承销份额人民币1,783.00亿元（含资产类定向增发），排名市场第一。其中，IPO主承销项目11单，主承销份额人民币127.76亿元；再融资主承销项目43单，主承销份额人民币1,655.24亿元。

2019年，因科创板试点注册制推出，A股市场IPO发行规模大幅提升；除科创板之外的IPO发行节奏保持稳定，IPO发行常态化的同时，发行审核通过率明显回升；再融资产品结构变化，非公开发行难度较大，可转债发行规模大幅增加。2019年，境内股权融资方面，公司进一步加强客户全产品覆盖，巩固扩大基础客户群，针对科创板进行重点布局，并积极拓展可转债、国企混改、市场化债转股等业务机会，取得了良好的成果，完成A股主承销项目81单，主承销金额人民币2,798.03亿元（含资产类定向增发），排名市场第一；其中，IPO主承销项目28单，主承销金额人民币451.33亿元；再融资主承销项目53单，主承销金额人民币2,346.70亿元。境外股权融资业务方面，公司完成香港市场IPO项目17单、美国市场IPO项目4单、菲律宾市场IPO项目1单；香港市场IPO保荐数量排名市场第二，近十年来首次以联席账簿管理人身份参与美国市场IPO及再融资。

2020年，随着科创板、创业板注册制改革推进，A股IPO发行规模显著提升；《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修订后，再融资产品结构发生变化，现金类定向增发项目发行规模大幅提升。2020年，境内股权融资方面，公司加大科创板、创业板等IPO客户覆盖力度，年内完成A股主承销项目158单，主承销金额人民币3,135.99亿元（含资产类定向增发），同比增长12.08%，排名市场第一；其中，IPO主承销项目39单，主承销金额人民币435.85亿元；再融资主承销项目119单，主承销金额人民币2,700.14亿元。境外股权融资业务方面，公司进一步加强境内外一体化管理，继续重点布局互联网、消费、医疗医药等新经济行业，按照账簿管理口径，公司完成54单境外股权项目，承销金额合计52.47亿美元；其中，香港市场IPO项目24单，承销金额30.60亿美元；再融资项目9单，承销金额10.67亿美元，香港市场股权融资业务排名中资证券公司第二；同时，公司完成美国、欧洲、澳大利亚和东南亚等海外市场股权融资项目21单，承销金额11.20亿美元。

2021年1-6月，境内股权融资方面，公司继续加大科创板、创业板等IPO客户覆盖力度，完成A股主承销项目92单，主承销金额人民币1,422.99亿元（含资产类定向增发），同比增长8.01%，排名市场第一；其中，IPO主承销项目27单，主承销金额人民币377.14亿元；再融资主承销项目65单，主承销金额人民币1,045.85亿元。境外股权融资业务方面，公司继续重点布局信息传媒、消费、医疗健康等新经济行业，按照账簿管理口径，完成32单境外股权项目，承销金额合计60.05亿美元；其中，香港市场IPO项目14单，承销金额16.32亿美元；再融资项目11单，承销金额34.61亿美元，香港市场股权融资业务排名中资证券公司第二；同时，公司完成美国、澳大利亚和东南亚等海外市场股权融资项目7单，承销金额9.12亿美元。

（2）债券及资产证券化业务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完成的各类境内债券及资产证券化主承销项目数量及金额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个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主承销 金额	发行 数量	主承销 金额	发行 数量	主承销 金额	发行 数量	主承销 金额	发行 数量
企业债	201.10	26	430.09	54	289.36	33	380.34	28
公司债	1,416.52	288	2,821.53	483	2,008.05	301	1,410.76	189
金融债	1,679.87	109	3,270.47	158	2,719.98	141	2,187.60	83
中期票据	225.41	38	573.60	88	449.07	54	305.19	39
短期融资券	71.50	19	121.72	30	127.32	21	136.32	23
定向工具	63.90	19	217.00	50	142.87	27	84.10	21
资产支持证券	1,359.22	399	3,146.60	874	2,466.24	578	2,423.39	431
可转债/可交债	180.45	14	561.44	48	978.53	26	74.23	5
地方政府债	1,440.04	375	1,846.99	1,204	834.80	800	642.23	576
合计	6,638.03	1,287	12,989.44	2,989	10,015.30	1,981	7,644.16	1,395

数据来源：公司历年内部统计

2018年，债券市场发生分化，高等级债券收益率下降，发行量同比显著增长，而低评级债券年内频繁出现偿付压力甚至违约，市场风险偏好进一步减弱。2018年，公司主承销各类信用债券合计1,395支，主承销金额人民币7,644.16亿元，债券承销金额、承销支数均排名证券同业第一。

2019年，境内市场方面，受经济增速下降、流动性总体宽松及央行降准降息等因素影响，信用债券收益率大幅下行，债券一级市场融资规模明显增长；债券违约事件仍呈现高发态势，违约数量和违约规模持续增加，高低信用等级债券需求分化明显。境外市场方面，美联储进一步释放鸽派信号，年内已降息3次，市场基本面稳健，流动性充裕；与此同时，贸易战局势企稳，投资者对中资美元债市场需求持续增加，市场情绪保持火热，境外债券一级市场新发行量创下记录。2019年，境内债券融资业务方面，公司主承销各类信用债券合计1,981支，主承销金额人民币10,015.30亿元，同比增长31.02%，债券承销金额、承销支数均排名证券同业第一；境外债券融资业务方面，公司2019年共完成债券项目61单，客户覆盖中国大陆、香港、新加坡、菲律宾和印度。

2020年，境内市场方面，受新冠疫情影响，中国货币政策保持宽松，市场流动性总体充裕，债券市场融资规模大幅增长。国债、地方政府债受财政政策影响，

发行规模增速较高；非金融企业债券发行规模保持较快增长，金融机构资本类债券发行规模较大；资产证券化市场持续活跃，交易所证券化产品发行规模提速，银行间信贷资产证券化市场规模有所萎缩。境外市场方面，美元出现流动性紧张并导致海外债券市场明显波动。2020年，境内债务融资业务方面，公司继续保持行业领先地位，承销债券数量2,989支，承销金额合计人民币12,989.44亿元，同比增长27.78%，债券承销金额、承销支数均排名证券同业第一。境外中资美元债券业务方面，公司共完成项目93单，总承销规模38.19亿美元，排名中资证券公司第四；同时，在债券承销的基础上，公司为客户提供结构化及杠杆融资、风险解决方案等多元化服务。

2021年1-6月，境内市场方面，国内经济增长和货币政策操作向疫情常态化回归，货币政策整体处于稳增长和防风险的动态均衡，债券供给低于预期，市场收益率稳中有降。财政政策回归疫情前常态化，国债增幅稳健，地方债略有下降；非金融企业债券受地产和城投信用收缩影响，总体发行量较去年同期基本持平；资产证券化市场持续活跃，交易所证券化产品发行继续提速，银行间信贷资产证券化市场规模较去年同期增幅明显。境外市场方面，海外经济逐步修复，宽松基调尚未完结，美债利率明显上行。2021年1-6月，境内债务融资业务方面，公司继续保持行业领先地位，承销债券数量1,287支，承销金额合计人民币6,638.03亿元，同比增长17.89%，债券承销金额、承销支数均排名证券同业第一。境外中资美元债券业务方面，公司共完成项目57单，总承销规模19.39亿美元，排名中资证券公司第四。

（3）财务顾问业务

2018年，公司加强对重点客户的覆盖，紧跟市场及政策动态，在央企内部重组、产业并购、市场化并购及跨境并购领域完成了中国重工债转股、南山控股吸收合并深基地、深赤湾收购招商局港口等多单具有市场影响力及创新性的并购重组交易，不断巩固公司在并购领域的市场竞争力，全年合计完成A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金额约为人民币723亿元，排名行业第二。另一方面，公司积极开展跨境并购业务，在全球宣布的涉及中国企业参与的并购交易中，参与的交易金额位列中资券商第二名，在国家“一带一路”倡议的引领下，公司协助三诺生物完成对境外PTS公司（Polymer Technology Systems, Inc.）的收购，积极推动境内公司通

过跨境并购实现技术进步和业绩增长。

2019年，公司紧跟市场及政策动态，在市场化债转股、央企内部重组、市场化并购等领域完成了中国铝业市场化债转股、中国外运吸收合并外运发展、居然之家借壳武汉中商、美的集团吸收合并小天鹅等多单具有市场影响力的大型并购重组交易，全年合计完成A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金额约为人民币1,633亿元，排名行业第一。另一方面，公司加深境外业务布局，协助中粮地产完成对大悦城地产的人民币147.56亿元控股收购，实现中粮集团地产板块A+H双轮驱动；协助汤臣倍健完成对澳洲益生菌品牌Life-Space Group的跨境收购及全资持股，推动汤臣倍健的海外战略布局进一步延伸。

2020年，公司加强并购全产品覆盖能力，完成A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金额人民币2,777亿元，排名行业第一，在市场化债转股、央企内部重组等领域完成多单大型并购重组交易，包括中国船舶市场化债转股、一汽轿车重大资产重组、招商蛇口与前海投控共同增资合资公司、中国动力重大资产重组等，不断巩固提升公司在并购领域的市场地位与竞争力。另一方面，公司继续完善境外业务网络布局，协助物美集团收购麦德龙中国业务，加强双方线上线下业务一体化整合；协助华能新能源完成的私有化退市是港股有史以来最大央企私有化交易，为中国华能及华能新能源的业务整合奠定基础；协助新奥股份收购港股上市公司新奥能源，助力其成为创新型清洁能源上下游一体化领先企业，全年合计完成涉及中国企业全球并购交易金额1,594亿美元，排名行业第二。

2021年1-6月，公司围绕国家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及核心竞争力的发展要求，深度服务央企集团、国有企业及民营企业，完成了多单并购重组交易，包括大连港和营口港换股合并、华东科技收购冠捷科技、维业股份重大资产重组、天顺风能收购苏州天顺等，合计完成A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金额人民币182亿元，排名行业第一。另一方面，公司积极协助客户整合全球优质资源，加强境内外并购业务覆盖，协助伊利股份私有化中地乳业，助力其完成大型牧业资源整合；协助格兰仕完成对惠而浦（中国）的控制权收购，推动双方合作关系全面升级；协助金杯汽车收购安道拓50%股权，增强其核心竞争力及持续盈利能力等，上半年合计完成涉及中国企业全球并购交易金额134亿美元，排名行业第二。

（4）新三板业务

近年来，新三板改革稳步落地实施，新三板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业务开始受理审核，市场各项功能指标回升，积极效应逐渐显现。公司新三板业务坚持以客户拓展覆盖为基础，以价值发现和价值实现为核心，一方面积极应对不利的市场环境，优化做市持仓结构，加大对优质企业覆盖力度，另一方面高度重视质量控制工作，有效控制业务风险。

2018年，公司作为主办券商持续督导的挂牌公司共26家，在2018年度股转公司主办券商执业质量评价中位列第一档。

2019年，公司作为主办券商持续督导的挂牌公司共20家，其中6家公司进入了创新层。

2020年，公司作为主办券商持续督导的挂牌公司共25家，其中15家进入了创新层及精选层；作为保荐券商申报新三板公开发行挂牌公司5家，其中2家已在精选层挂牌交易。

2021年1-6月，公司作为新三板主办券商持续督导的挂牌公司共21家，其中15家进入了创新层及精选层；作为保荐券商申报新三板公开发行挂牌公司1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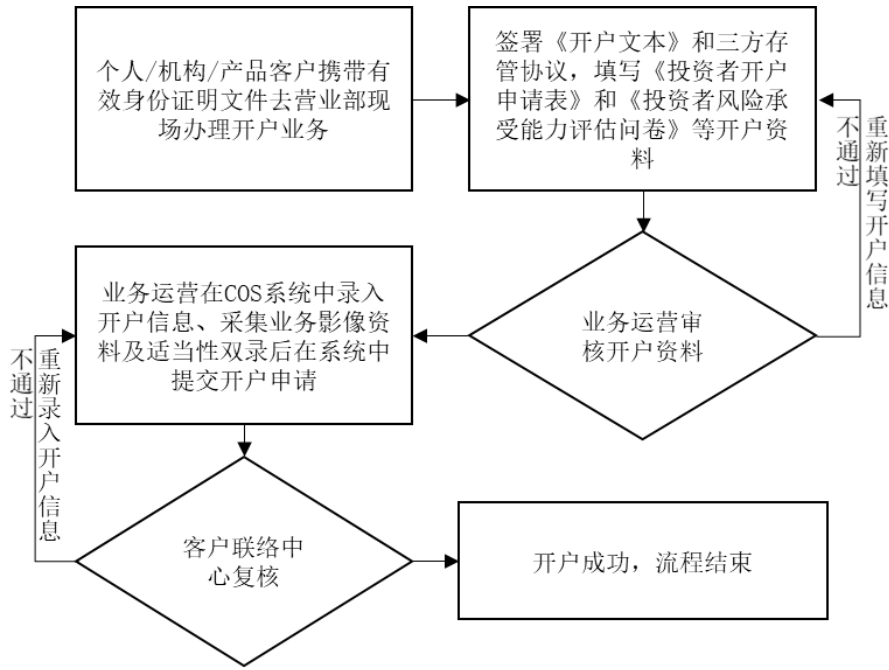
（二）财富管理及机构股票经纪业务

1、业务概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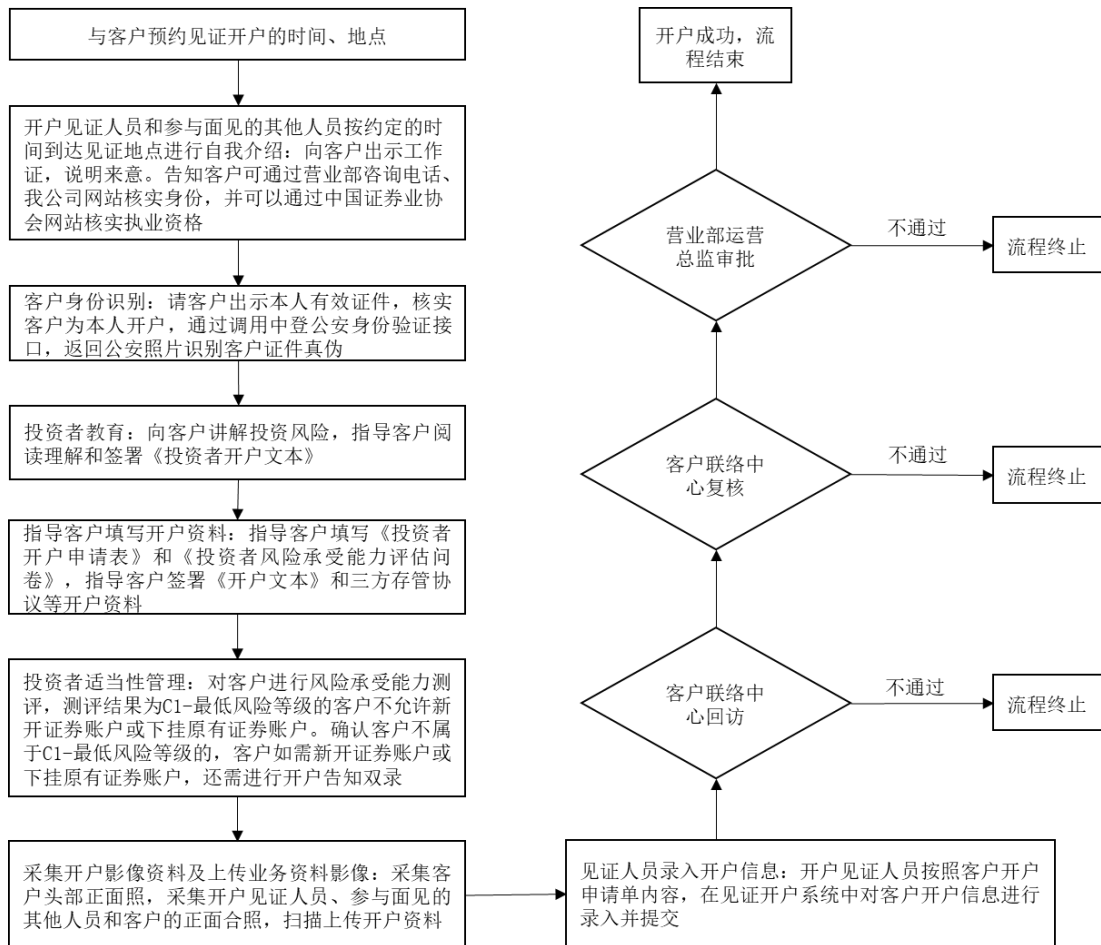
公司财富管理业务主要从事证券及期货经纪业务，代销金融产品；机构股票经纪业务服务于境内外的专业机构投资者客户群，为其投资交易中国股票市场以及亚太、美国等海外股票市场，提供包括研究销售、交易执行、股票融资和交易项目推介等各类专业增值服务。

2、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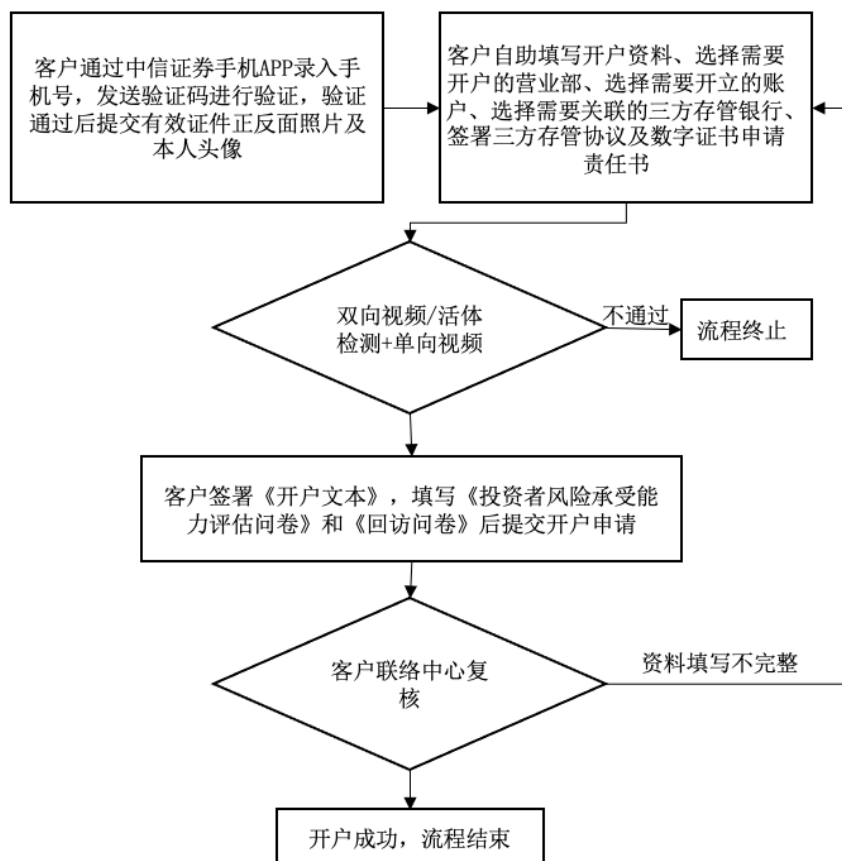
（1）现场开户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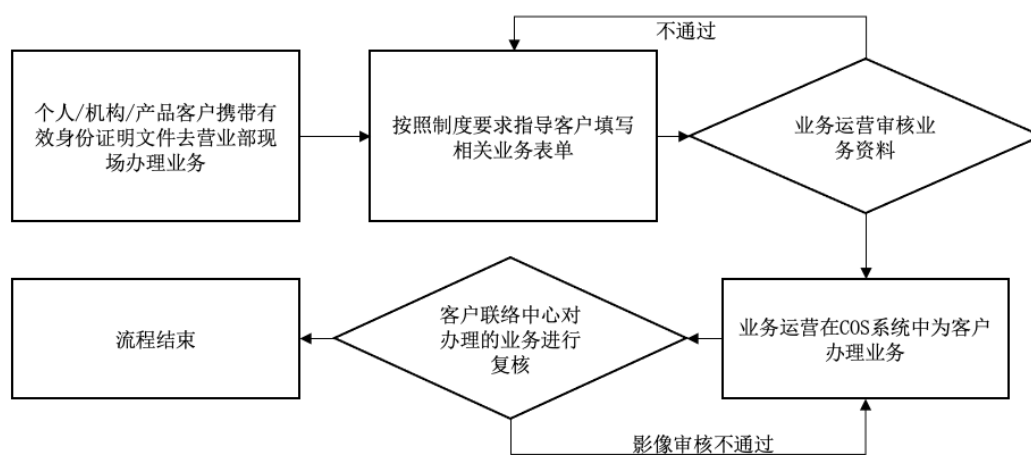
(2) 见证开户流程



(3) 网上开户流程



(4) 销户、资料修改等业务流程



3、营销服务模式

(1) 财富管理业务

公司财富管理业务长期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和帮助客户实现资产保值增值的经营宗旨，搭建客户分级分类服务体系，根据不同群体客户特点，汇

集整合资源，构建价值供给链，实现分客户群经营；以线上平台、线下队伍和渠道的综合经营为依托，以金融产品、投研服务、金融科技为核心驱动，协调公司各类资源，为千万级客户提供涵盖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融资融券、股票期权以及各类金融产品等的综合金融解决方案。

（2）机构股票经纪业务

公司机构股票经纪业务以各类专业机构投资者为核心目标客户群，协调公司各类资源，为机构客户提供研究销售服务、交易执行服务、股权交易服务、股票项目销售等专业化综合金融服务。

4、业务经营情况

（1）财富管理业务

近年来，公司财富管理业务持续优化客户分级分类服务体系，深度梳理客户服务需求与公司服务能力，实现客户差异化需求的精准识别与服务匹配；优化配置投资产品体系，探索超高净值客户服务新抓手；深度应用人工智能、大数据等科技，自主打造集“产品销售、投资顾问、资产配置”为一体的财富管理平台，依托智能引擎，通过数据驱动、金融科技驱动实现财富管理升级；优化内部组织架构，理顺从总部到分支机构的财富管理推动体系，将分支机构作为承接公司各项业务的区域落地平台，提升区域竞争力。

2018年，公司代理股票基金交易总额人民币11.05万亿元（不含场内货币基金交易量）。公司（本部）及中信证券（山东）共代销金融产品人民币8,755亿元，产品销售能力行业领先。截至2018年12月31日，经纪业务零售客户累计近820万户，一般法人机构客户3.4万户，托管客户资产合计人民币4.1万亿元。

2019年，公司（本部）及中信证券（山东）代理股票基金交易总额人民币15.5万亿元，代销金融产品人民币7,783亿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个人客户累计超870万户，一般法人机构客户3.7万户，托管客户资产合计人民币5.8万亿元。

2020年，公司（本部）及中信证券（山东）、中信证券华南代理股票基金交易总额人民币28.6万亿元，代销金融产品人民币9,447亿元，公募及私募基金保有规模超人民币3,000亿元，财富配置投资业务规模步入百亿级别，注册投资顾问

队伍人数保持行业第一。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客户数量累计超1,090万户，托管客户资产规模合计人民币8.5万亿元；财富客户数量12.6万户，资产规模人民币1.5万亿元；人民币600万元以上资产高净值客户数量2.7万户，资产规模人民币1.3万亿元；财富管理账户签约客户1.3万户，签约客户资产超人民币1,700亿元。

2021年1-6月，公司（本部）及中信证券（山东）、中信证券华南代理股票基金交易总额人民币15.8万亿元，代销金融产品人民币4,356亿元，公募及私募基金保有规模超人民币3,600亿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客户数量累计超1,140万户，托管客户资产规模合计人民币9.7万亿元；财富客户数量14.0万户，资产规模人民币1.7万亿元；人民币600万元以上资产高净值客户数量3.1万户，资产规模人民币1.4万亿元；财富管理账户签约客户1.7万户，签约客户资产超人民币2,100亿元。

（2）机构股票经纪业务

近年来，公司坚定持续推进境内外一体化全球机构股票经纪业务的整合和业务拓展，把中国本土业务优势和客户资源以及海外子公司中信里昂的境外客户关系网络以及专业服务能力更好地结合起来。一方面，公司努力为国际机构投资者投资中国股票资产提供更好的一体化专业增值服务和全面的综合服务，更好地满足国际机构客户在中国投资交易和业务发展的各方面需求；另一方面，公司也积极为中资机构投资者客户的海外市场投资相关需求提供更多更好的跨境增值服务。

公司境内机构股票经纪业务主要覆盖服务境内的公募基金、保险公司、私募基金、银行理财子公司等国内专业机构投资者，以及QFII、RQFII等外资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司境外机构股票经纪业务以亚太市场股票产品为核心，通过遍布海外多个国家及地区的分支机构，为全球机构客户提供交易及研究服务。

2018年，公司公募基金佣金分仓收入排名券商第二；公司QFII客户134家，RQFII客户59家，QFII与RQFII总客户数量稳居市场前列。

2019年，公司公募基金佣金分仓收入排名券商第一；QFII/RQFII交易客户数量增长到203家，位居市场前列；重点私募基金覆盖率提升到75%；银行理财子公司中已落实的券商结算模式业务招标全部中标；公司在传统经纪业务的基础上

加强了交叉销售以及程序化电子交易业务拓展，市场份额在亚太地区（不包括日本）排名第一，其中陆股通、香港、马来西亚、印尼、菲律宾及韩国等地区的市场份额都有提升。

2020年，公司保持了在境内机构经纪业务中的整体领先地位，公募基金佣金分仓收入2020年排名券商第一；QFII/RQFII交易客户数量增长至219家；重点私募基金覆盖率提升至80%；重点银行理财子公司券商结算模式业务招标累计中标15家。境外机构股票经纪业务方面，公司发展平稳，同比业绩稳中有升，落实了全球一体化垂直管理，打通了中国跨境销售及交易通道，以亚太市场股票产品为核心，通过遍布海外多个国家及地区的分支机构，为全球机构客户提供交易及研究服务，市场份额在亚太地区保持领先。

2021年1-6月，公司进一步加强跨境一体化管理和协同展业，在跨境联合覆盖服务客户以及产品交叉销售方面取得持续进展，境外研究也由传统的单一业务模式转型为支持全公司业务发展的多产品模式。境内机构经纪业务方面，公司继续保持整体领先地位。境外机构股票经纪业务方面，受全球市场交易活动增加的驱动，公司业务收入和净利润均同比大幅提升，现金股票业务市场份额在亚太地区继续保持领先。

（三）金融市场

1、业务概述

公司的金融市场业务主要从事权益产品、固定收益产品及衍生品的交易及做市、外汇交易业务、融资融券业务、另类投资和大宗商品业务。

公司股权衍生品业务面向机构客户提供包括场外期权报价交易、股票收益互换、跨境收益互换在内的场外衍生品服务，解决客户的风险管理、全球资产配置等需求；为机构和零售客户提供浮动挂钩型收益凭证等柜台产品，满足客户的财富管理和配置需求；为场内期权、基金产品提供流动性做市服务。同时，公司股权衍生品业务积极拓展国际化服务，通过香港、新加坡、伦敦等地的交易台，为境内外客户提供跨时区、一体化的全球市场衍生品交易。

公司固定收益业务充分发挥客户资源优势，通过加强各业务板块之间的合

作，提升产品设计及服务客户的综合能力，业务涵盖各类固定收益产品、市场、客户。

公司大宗商品业务聚焦于商品衍生品业务，针对境内外企业和机构投资者客户，提供商品配置、套期保值、风险管理等服务。

公司融资融券业务主要系向投资者出借资金供其买入证券或出借证券供其卖出证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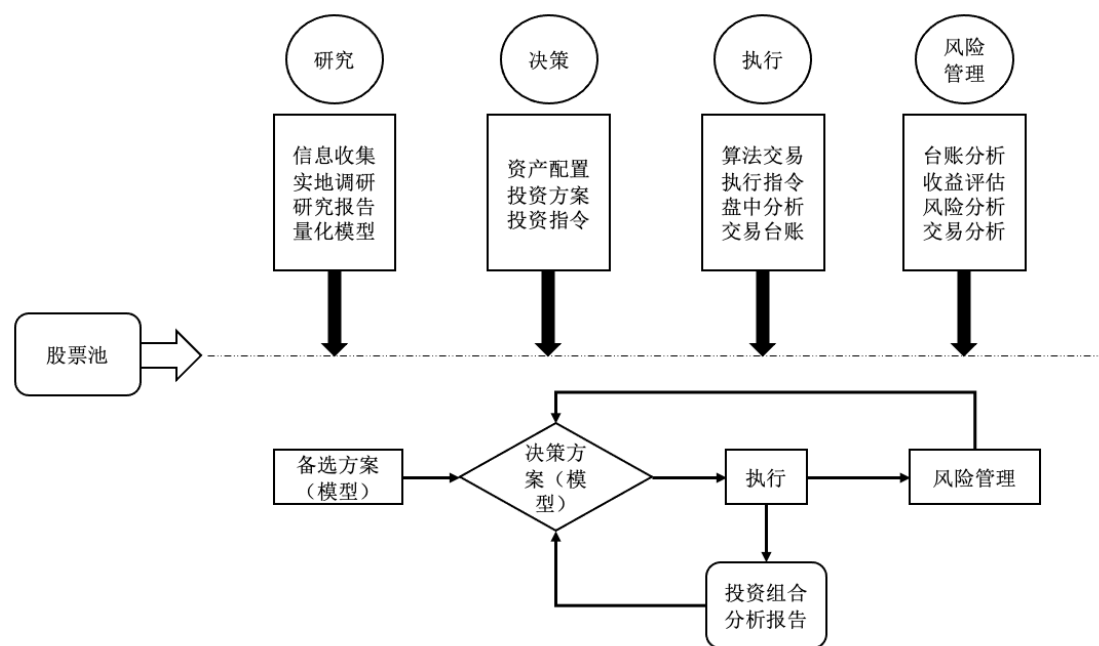
公司股票自营业务以产业基本面研究为抓手，聚焦优质成长企业，结合宏观资产配置视角，坚持绝对收益导向。

另类投资业务方面，公司积极开拓多市场多元化的投资策略，有效分散投资风险，目前已开展的业务或策略包括：股指期货现套利、股票多空、宏观对冲、统计套利、基本面量化、可转债套利、商品策略、期权策略、波动率策略等。

2、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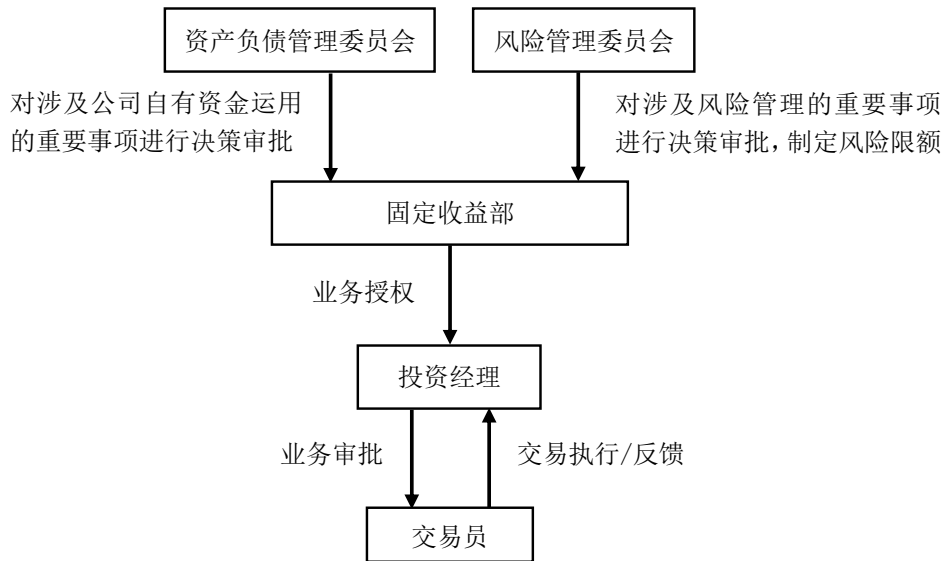
(1) 权益投资业务流程图

公司权益投资业务基本业务流程如下图所示：



(2) 固定收益业务流程图

公司固定收益业务基本业务流程如下图所示：



3、业务经营情况

股权衍生品业务方面，报告期内，公司保持客户群体广泛、产品供给丰富、收益相对稳定的业务形态，场内做市持续排名市场前列。

固定收益业务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发挥客户资源优势，提升产品设计及服务客户的综合能力，不断丰富盈利模式，报告期各期利率产品销售规模均保持同业第一。

大宗商品业务方面，报告期内，公司聚焦于商品衍生品业务，践行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理念，继续开展交易服务，扩大商品互换交易、商品场外期权等业务的盈利能力和客户覆盖度，初步形成了商品衍生交易和报价做市业务共同发展的局面。

融资融券业务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在业务规模保持同业领先的同时，持续提升公司融资业务板块的专业化管理水平，优化不同类型融资业务的展业架构，发挥各类融资工具的交叉服务功能；借力科创板融券、公募和社保基金参与出借、两融标的扩容等监管创新规则，大力拓展融券业务，持续为客户提供证券借贷、资金融通的综合业务解决方案；逐步布局境内外融资业务、落地整合方案，满足境内外客户多元化投融资和资产配置需求；在对业务结构进行调整，保障公司资产安全和高质量发展的同时，加强各类型客群精细化管理，深化产品创新服务，

加大区域市场下沉力度。

股票自营业务方面，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市场环境变化，及时调整投资策略，审慎配置资金，强化仓位管理，严格管理市场风险；以产业基本面研究为抓手，聚焦优质成长企业，结合宏观资产配置视角，继续坚持绝对收益导向，业绩实现稳健增长；扩大了对港股市场的覆盖，得以捕捉更多优秀公司，分散单一市场风险；通过期现结合的方式，形成灵活的资金管理系统，节约了资本成本，降低业绩波动，有效控制了组合的市场风险；在量化分析和多元策略的探索和实践上取得初步成效，为未来进一步降低业绩对市场单一方向变动的依赖打下基础。

另类投资业务方面，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基于宏观分析和判断，以量化交易为核心，灵活运用各种金融工具和衍生品进行风险管理，开拓多市场多元化的投资策略，有效分散了投资风险，丰富收益来源，克服市场下跌带来的不利影响；在策略开发上大量运用人工智能/机器学习的最新技术，在资金管理规模和使用效率、新策略研发、跨业务协同等方面取得了显著的成效。此外，公司还积极布局海外业务，完善投研、交易、风控平台基础设施建设，推进跨部门业务协同。

（四）资产管理业务

1、业务概述

公司资产管理业务主要通过为客户提供集合资产管理、定向资产管理、专项资产管理、股权投资基金管理等服务，赚取管理费和绩效费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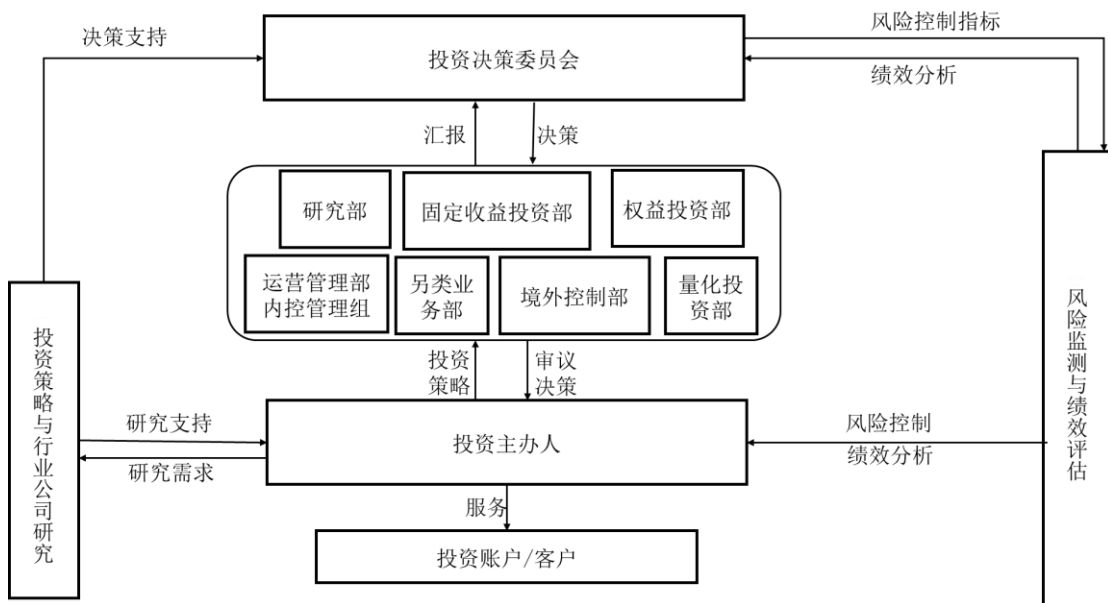
公司本部开展资产管理业务¹，以“扩大主动管理规模、发展权益产品、服务实体经济”为导向，不断提升投研专业化、持续完善买方投研体系，大力发展企业年金、职业年金等养老业务，有序推进大集合公募化改造，积极推动银行主动管理业务转型。

公司通过子公司华夏基金开展基金管理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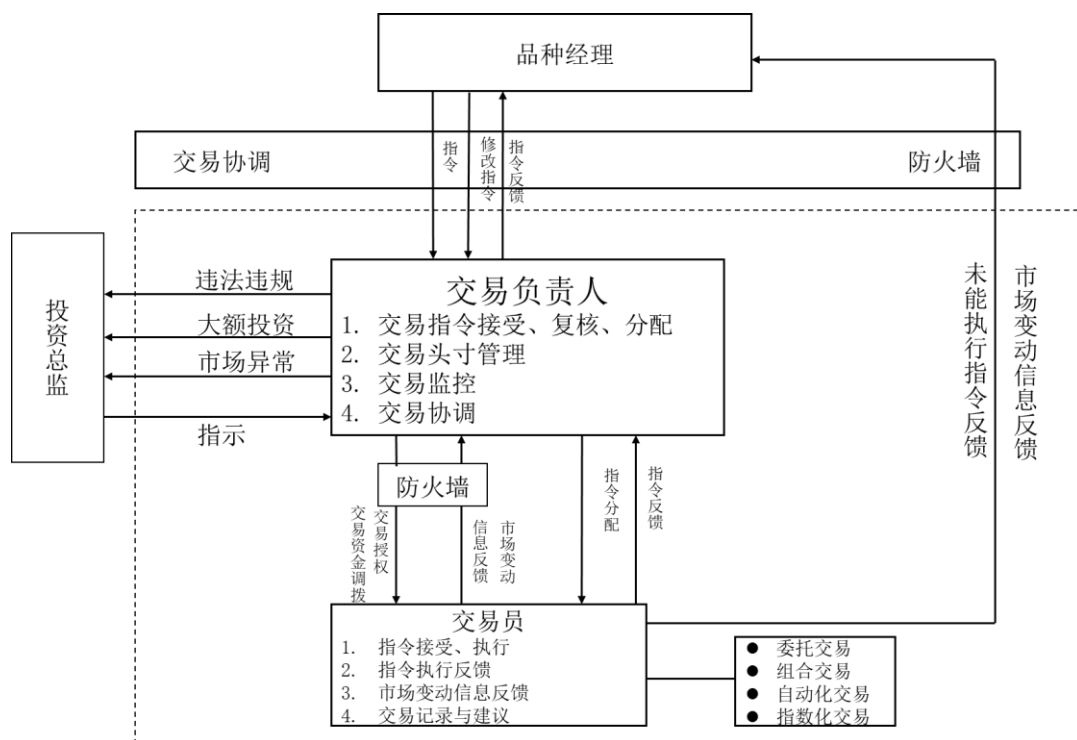
¹ 2021年2月22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资产管理子公司并相应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预案》，同意公司出资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含）（其中初始注册资本人民币10亿元），设立全资子公司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从事证券资产管理业务、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以及监管机构核准的其他业务，其中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待相关法规出台后方可申请。该子公司名称、经营范围以监管机构和登记机关核准为准。2021年8月9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事项。该资产管理子公司需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后方可设立。

2、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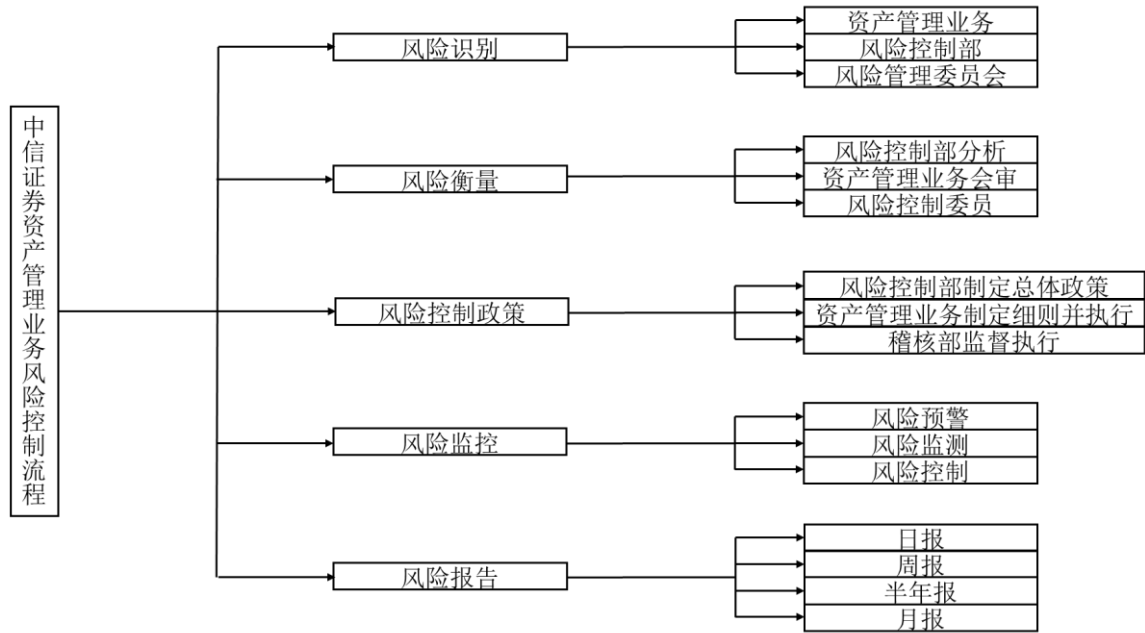
(1) 投资决策流程



(2) 交易流程



(3) 风险控制流程



3、营销服务模式

零售业务方面，公司资产管理业务零售业务队伍共设置营销管理中心、华北区域中心、华东区域中心、华南区域中心四个管理中心，其中营销管理中心负责代销渠道总部开拓及营销支持，华北、华东、华南区域中心负责区域零售市场的开发与服务。

机构业务方面，公司资产管理业务机构业务队伍设置机构业务一部和机构业务二部，分别负责养老金、银行等机构客户的开发和服务。

客户服务方面，公司为客户提供现场和非现场双重客户服务。公司充分利用营业网点优势，为客户提供多层次、多渠道的现场服务，并积极通过网站、电子邮件、短信服务等方式为客户提供全面的非现场服务。

4、业务经营情况

(1) 本部资产管理业务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资产管理业务主要经营业绩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资产管理规模				管理费收入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集合资管计划	3,614.15	2,601.24	1,291.74	1,338.79	9.88	12.29	4.97	5.12
单一资管计划	10,294.42	11,061.68	12,652.13	12,079.31	7.71	11.28	10.94	12.06
专项资管计划	1.05	1.09	3.71	13.11	0.23	0.50	0.28	0.19
合计	13,909.62	13,664.01	13,947.58	13,431.20	17.82	24.08	16.19	17.36

数据来源：公司历年内部统计

2018年以来，资管新规相继出台，搭建了资管行业未来规范化发展的运行框架，为行业走上可持续发展道路建立长效机制，引导业务回归主动管理、完成净值化转型，鼓励资管机构提升资产配置和风险定价能力，从而切实服务实体经济的投融资需求。

2018年末，公司资产管理规模为人民币13,431.20亿元，主动管理规模人民币5,527.70亿元，其中，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规模、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规模（含企业年金、全国社保基金）与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规模分别为人民币1,338.79亿元、12,079.31亿元和13.11亿元。

2019年末，公司资产管理规模为人民币13,947.58亿元，主动管理规模人民币6,982.84亿元，其中，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规模、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规模与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规模分别为人民币1,291.74亿元、12,652.13亿元和3.71亿元。

2020年末，公司资产管理规模合计人民币13,664.01亿元，包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及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规模分别为人民币2,601.24亿元、11,061.68亿元和1.09亿元，其中主动管理规模人民币10,526.45亿元。

2021年6月末，公司资产管理规模合计人民币13,909.62亿元，包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及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规模分别为人民币3,614.15亿元、10,294.42亿元和1.05亿元，其中主动管理规模人民币11,663.68亿元。

（2）华夏基金

报告期内，华夏基金持续强化主动管理能力和资产配置能力，深化投研体系

建设，投入公司战略资源，形成全方位的ETF产品线，有效推进公募基金销售，稳步发展机构养老业务，持续拓展国际业务，不断提高风险防范能力，各项工作稳健运营，整体资产管理规模持续提升。

2018年末，华夏基金本部管理资产规模为人民币8,797.23亿元，其中，公募基金管理规模人民币4,505.60亿元，偏股型基金规模行业排名第一；机构业务资产管理规模人民币4,291.63亿元（不含投资咨询等业务），保持行业前列。

2019年末，华夏基金本部管理资产规模为人民币10,321.16亿元，其中，公募基金管理规模人民币5,386.55亿元，偏股型基金规模人民币2,568.83亿元（含偏股型QDII基金），行业排名第二；机构及国际业务资产管理规模人民币4,934.57亿元，机构业务规模保持行业前列。

2020年末，华夏基金本部管理资产规模人民币14,611.42亿元，其中，公募基金管理规模人民币8,046.36亿元；机构及国际业务资产管理规模人民币6,565.06亿元。

2021年6月末，华夏基金本部管理资产规模人民币16,066.14亿元，其中，公募基金管理规模人民币9,762.43亿元；机构及国际业务资产管理规模人民币6,303.71亿元。

（五）股权投资业务

1、业务概述

公司股权投资业务主要通过子公司中信证券投资、子公司金石投资及其全资子公司中信金石基金展开。

中信证券投资作为公司自有资金股权投资平台，积极参与支持创新型企业发展，积极推进并落实科创板跟投相关工作。

金石投资募集并管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自2007年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私募股权投资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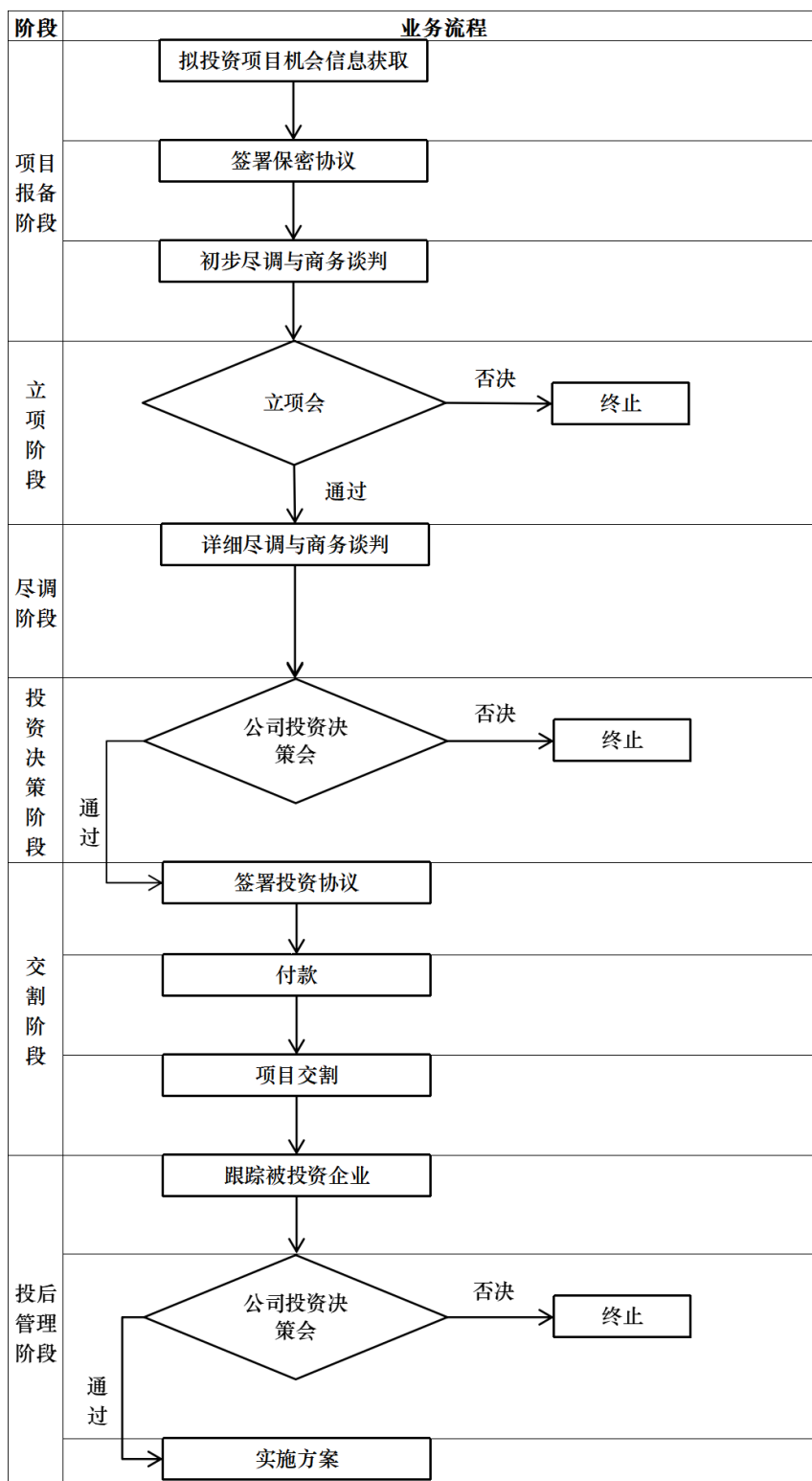
金石投资全资子公司中信金石基金筹集并管理客户资金进行不动产股权投资，提供股权投资的财务顾问、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中信金石基金自2013

年设立以来，致力于中国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的设立及基金管理、政策咨询及研究工作，2014年设立了中国境内首支类REITs基金。

2、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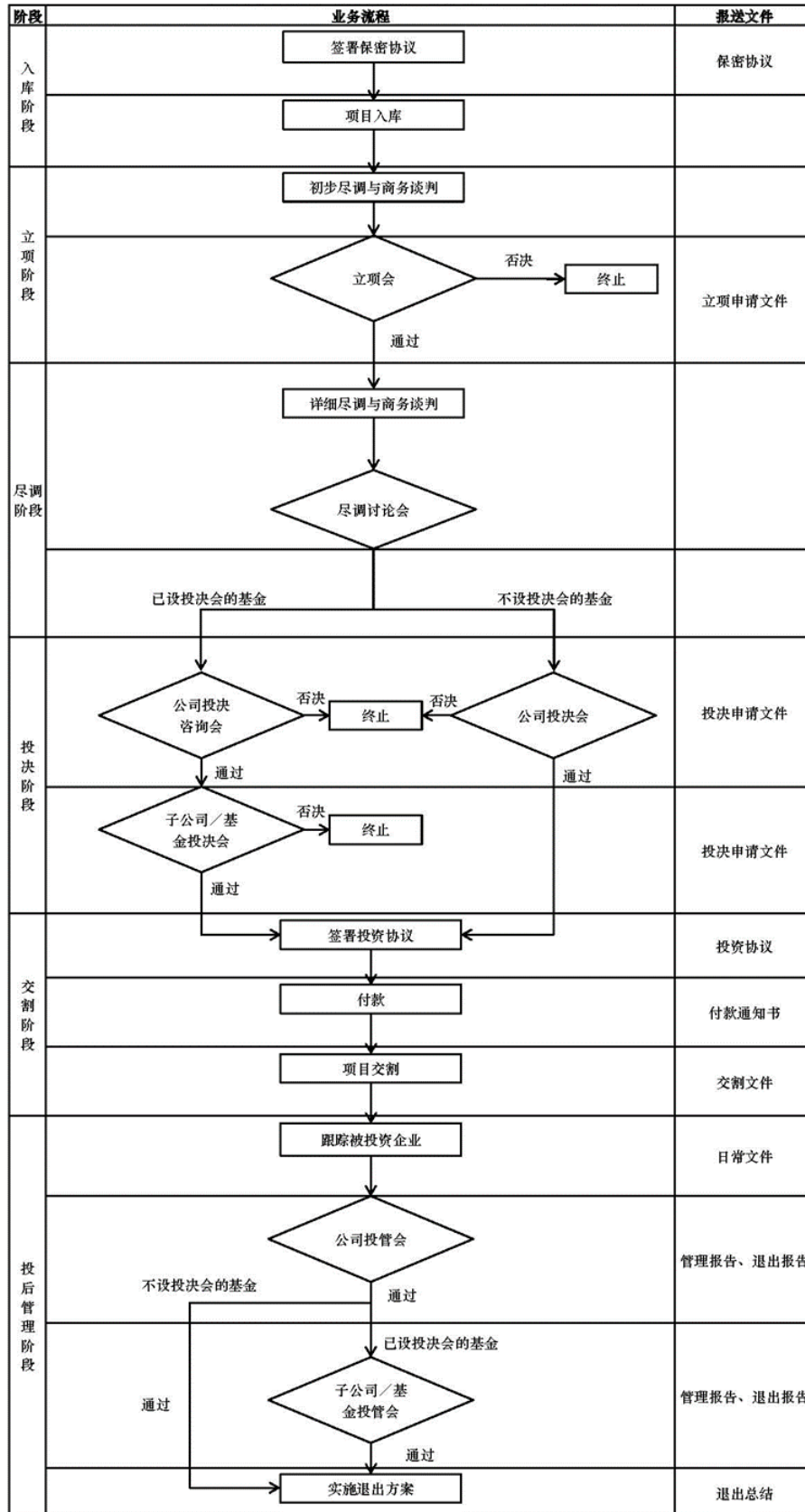
（1）中信证券投资

中信证券投资为公司另类子公司，主要以自有资金从事股权投资业务，主要业务流程图如下所示：



(2) 金石投资

金石投资募集并管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主要业务流程图如下所示：



3、业务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中信证券投资明确了重点投资领域，在科技与先进制造、现代服务、医疗健康等行业深入挖掘投资机会。2018年，中信证券投资在人工智能、新能源、智慧城市、基因测序等领域投资了一批具有国际及国内领先技术的企业；2019年，中信证券投资在新能源、新材料、芯片、医疗器械及前沿生物技术、消费等领域投资了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企业；2020年，中信证券投资在半导体、医疗器械及前沿生物技术、消费等领域投资了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企业，新增投资项目70余单（含科创板跟投），投资金额近人民币40亿元；2021年上半年，中信证券投资继续加大投资力度，在消费、半导体、医疗健康、新材料、信息技术等领域投资了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企业。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金石投资分别完成对外投资约人民币20亿元、40亿元、50亿元和18亿元，涉及先进制造、新能源、新材料、人工智能、半导体、信息软件、医疗健康、新消费等领域。截至2021年6月30日，金石投资在管私募股权投资基金20支。

截至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中信金石基金累计设立类REITs基金共计约人民币200亿元、261.50亿元、269.4亿元和269.4亿元，累计管理规模排名国内类REITs基金私募基金管理人前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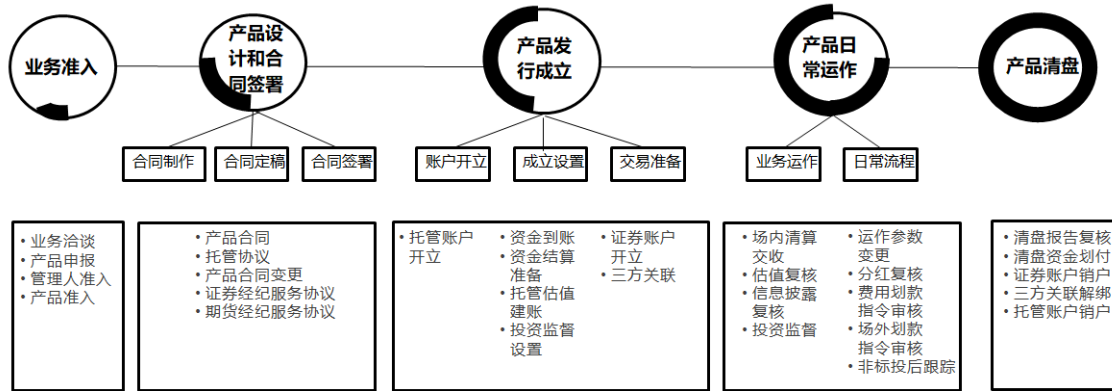
（六）基金托管及行政外包业务

1、业务概述

公司基金托管及行政外包业务主要为境内外各资产管理机构提供资产托管和基金行政外包服务。

2、业务流程

公司基金托管及行政外包业务主要流程如下所示：



3、营销服务模式

公司基金托管及行政外包业务目前采用自拓、协同公司业务部门联合展业的双线并行营销模式。基金托管及行政外包业务部门目前通过自建市场业务团队重点覆盖部门深度合作的私募类客户及持牌金融机构类客户，通过协同公司分支机构及其他业务线联合展业拓展地方性优质私募类客户及挖掘地方性业务机会以提升公司整体业务覆盖率。

4、业务经营情况

2018年资管新规实施以来，资产管理行业增速有所放缓，公司按照资管新规的要求进一步完善了风险控制体系，通过强化准入审核、事中监控和投后监督等环节，有效防范服务产品的合规风险和运营风险；切实履行基金托管人职责，加强对基金管理人募集、投资、信息披露等过程的监督和控制，维护基金投资人的合法利益；加大信息技术系统建设投入，构建智能化客户服务体系，持续研发创新型基金运营服务，推动海外基金运作体系、公募外包运营体系、银行理财运营体系进入常规运作，逐步推出面向基金投资人的服务项目。截至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由公司提供资产托管服务的各类产品分别为4,138支、4,974支、7,476支和9,381支；由公司提供基金服务的各类产品分别为5,126支、5,079支、8,059支和9,617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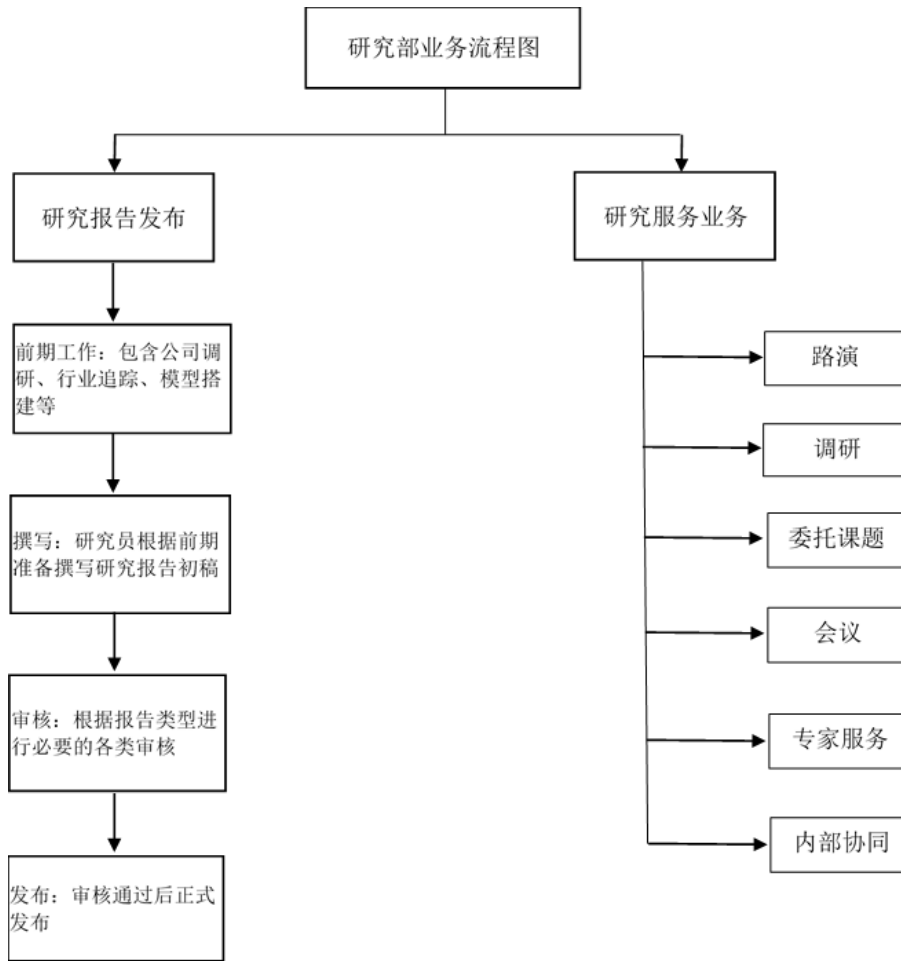
(七) 研究业务

1、业务概述

研究部是定位于全视角研究、提供全方位服务、“对内”和“对外”服务并举、面向公司的所有客户和所有业务的研究机构。

2、业务流程

公司研究业务基本流程图如下所示：



3、业务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究业务确定了卖方研究业务全面转型战略，大力开展产业和主题的深度研究，实施客观有效的考核激励机制，持续扩大A股和境外上市公司覆盖，服务覆盖逐步从公司二级市场机构客户和财富客户扩展到股权投资基金、企业、各类政府引导基金等，并为国务院、发改委等政府机构和监管单位完成高质量的研究服务和智力支持，在为公司赢得良好的市场声誉的同时，创造了显著的业务价值，市场影响力大幅提升。

2018年，公司研究业务覆盖近1,100家A股头部上市公司以及169家海外中概股公司，并通过全方位的研究服务覆盖近1,700家重点机构客户，同时为公司各业务线提供服务近2,000项，在会议筹办和研究报告发布方面与中信里昂证券研究团队展开全面合作。2019年，公司在海外相关研究评选中保持中资券商前列，

在2019《亚洲货币》评选中，荣获亚洲区域最佳研究团队第二名。2020年，公司继续推进研究业务的全面战略转型，研究深度和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在2020《亚洲货币》评选中，荣获亚洲区域最佳研究团队第二名，海外客户对中信研究的信任显著提升；内外研究力量加速融合，中英文研究报告数量大幅增长，研究服务实施云上升级，举办了多场大中型线上线下结合的会议活动，客户服务质量与频次并未受疫情影响；A股及海外上市公司覆盖数继续增加，机构客户数量再创新高。2021年1-6月，公司研究覆盖和服务覆盖进一步拓宽，在A股及海外上市公司覆盖持续增加，机构客户数量再创新高。

十、发行人的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一）主要固定资产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通讯设备、办公设备、运输设备、安全防卫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时间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021年6月30日	房屋及建筑物	610,775.18	136,666.56	152.46	473,956.17
	通讯设备	7,361.61	6,742.82	-	618.80
	办公设备	29,199.68	26,788.81	-	2,410.86
	运输设备	236,494.74	61,311.07	-	175,183.68
	安全防卫设备	1,046.85	870.52	-	176.33
	电子设备	262,055.20	227,289.70	0.37	34,765.13
	其他	3,029.73	2,915.03	-	114.70
	合计	1,149,963.00	462,584.50	152.83	687,225.67
2020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610,989.60	127,928.62	152.46	482,908.52
	通讯设备	7,636.69	6,901.61	-	735.08
	办公设备	29,612.71	26,924.35	10.59	2,677.77
	运输设备	238,938.87	55,865.23	-	183,073.65
	安全防卫设备	1,048.31	819.98	-	228.33
	电子设备	260,428.31	225,393.86	25.09	35,009.36
	其他	3,667.57	3,470.56	-	197.01

时间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1,152,322.07	447,304.22	188.14	704,829.71
2019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611,934.67	111,023.43	-	500,911.24
	通讯设备	7,951.56	6,955.34	-	996.22
	办公设备	29,699.83	26,435.31	10.61	3,253.91
	运输设备	253,949.62	45,718.12	-	208,231.50
	安全防卫设备	725.39	480.71	-	244.67
	电子设备	251,915.91	219,424.50	24.77	32,466.64
	其他	3,797.54	3,157.15	-	640.39
	合计	1,159,974.52	413,194.57	35.38	746,744.57
2018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614,710.34	95,040.81	-	519,669.53
	通讯设备	7,369.80	6,632.86	-	736.93
	办公设备	29,003.74	25,728.06	-	3,275.68
	运输设备	250,285.79	32,156.33	-	218,129.46
	安全防卫设备	685.74	419.74	-	266.00
	电子设备	237,283.59	207,474.93	-	29,808.66
	其他	4,078.08	3,002.16	-	1,075.92
	合计	1,143,417.08	370,454.90	-	772,962.18

1、房屋及建筑物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及境内一级子公司、重要分支机构²在境内合计拥有自有房屋143处，建筑面积总计为187,790.88平方米，其中：

(1) 有138项房屋（总建筑面积为183,818.95平方米），公司已经取得前述房屋所有权证。该等房屋权属清晰，不存在权属争议和纠纷，不存在担保或其他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况。

(2) 有5项房屋（总建筑面积为3,971.93平方米，约占公司使用房屋总面积的1.49%），公司尚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其中，有2项建筑面积共计为99.68平方米的房屋，为公司购买的保障性住房，已与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签署深圳市福田区人才住房购买合同。目前，公司正常使用该等房屋，该等房屋不存

² 公司境内一级子公司未包含其下属子公司及其分支机构，重要分支机构为公司2020年营业收入排名前二十大的分公司及营业部，本节下同；本节所列公司使用房屋总面积、公司使用土地总面积均为前述公司及境内一级子公司、重要分支机构范围口径。

在权属争议或纠纷，不存在担保或其他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况。

上述房屋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证载权利人	坐落位置	建筑面积 (m ²)	房屋所有权证号	土地使用权证号	土地性质	备注
已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的自有房屋							
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城市广场办公楼第11层	1,664.09	深房地字第3000238314号	深房地字第3000238314号	出让	-
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罗湖区人民南路国际贸易中心大厦A区6层	1,328.87	粤(2017)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147523号	粤(2017)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147523号	出让	-
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密云县新城子乡遥桥峪水库北	989.89	京密股字第00073号	京密国用(2004出)字第01909号	出让	-
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密云县新城子乡遥桥峪水库北岸	8,103.53	京密国字第00169号	京密国用(2004出)字第01908号	出让	-
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罗湖区文锦中路	101.86	深房地字第2000104441号	深房地字第2000104441号	出让	-
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南路科技工业园36区住宅6栋201号	89.62	深房地字第4000054514号	深房地字第4000054514号	出让	-
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南路科技工业园36区住宅6栋301号	89.62	深房地字第4000054516号	深房地字第4000054516号	出让	-
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南路科技工业园36区住宅6栋401号	89.62	深房地字第4000054513号	深房地字第4000054513号	出让	-
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南路科技工业园36区住宅6栋501	89.62	深房地字第4000054515号	深房地字第4000054515号	出让	-

序号	证载权利人	坐落位置	建筑面积 (m ²)	房屋所有权证号	土地使用权证号	土地性质	备注
		号					
1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南路科技工业园 36 区住宅 6 栋 601 号	89.62	深房地字第 4000054517 号	深房地字第 4000054517 号	出让	-
1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 1 号楼 1601	2,042.59	青房地权市字第 201258638 号	青房地权市字第 201258638 号	出让	-
1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 1 号楼 1701	1,798.92	青房地权市字第 201259620 号	青房地权市字第 201259620 号	出让	-
1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 1 号楼 1801	1,868.35	青房地权市字第 201258630 号	青房地权市字第 201258630 号	出让	-
1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 1 号楼 1901	1,841.46	青房地权市字第 201258629 号	青房地权市字第 201258629 号	出让	-
1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 1 号楼 2001	1,841.46	青房地权市字第 201259283 号	青房地权市字第 201259283 号	出让	-
1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 1 号楼 2101	1,841.46	青房地权市字第 201257761 号	青房地权市字第 201257761 号	出让	-
1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番禺路 390 号 7E 室	138.25	沪房地长字 (2014) 第 001453 号	沪房地长字 (2014) 第 001453 号	出让	-
1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番禺路 390 号 7F 室	122.82	沪房地长字 (2014) 第 001450 号	沪房地长字 (2014) 第 001450 号	出让	-
1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番禺路 390 号 7G 室	122.82	沪房地长字 (2014) 第 001449 号	沪房地长字 (2014) 第 001449 号	出让	-
2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番禺路 390 号 7H 室	138.25	沪房地长字 (2014) 第	沪房地长字 (2014) 第	出让	-

序号	证载权利人	坐落位置	建筑面积 (m ²)	房屋所有权证号	土地使用权证号	土地性质	备注
	司			001445号	001445号		
2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番禺路390号6H室	138.25	沪房地长字(2014)第001468号	沪房地长字(2014)第001468号	出让	-
2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番禺路390号7A室	138.25	沪房地长字(2014)第001465号	沪房地长字(2014)第001465号	出让	-
2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番禺路390号7D室	138.25	沪房地长字(2014)第001457号	沪房地长字(2014)第001457号	出让	-
2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番禺路390号7C室	138.25	沪房地长字(2014)第001460号	沪房地长字(2014)第001460号	出让	-
2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番禺路390号7B室	138.25	沪房地长字(2014)第001462号	沪房地长字(2014)第001462号	出让	-
2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番禺路390号6G室	122.82	沪房地长字(2014)第001470号	沪房地长字(2014)第001470号	出让	-
2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鼓楼区北匹卫头4号楼二十三层A座	117.97	苏(2019)宁鼓不动产权第0028962号	苏(2019)宁鼓不动产权第0028962号	出让	-
2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朝阳区幸福一村西里16楼	136.54	京房权证朝股份制字第00037号	京房权证朝股份制字第00037号	出让	-
2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南山区宝深路南松坪村三期西区4栋21G	48.93	粤(2018)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187754号	粤(2018)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187754号	出让	-
3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南山区宝深路南松坪村三期西区4栋24E	50.08	粤(2018)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187767号	粤(2018)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187767号	出让	-
3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宝安区观澜街道福安雅园7栋B单元1406	89.74	粤(2018)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198757号	粤(2018)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198757号	出让	-

序号	证载权利人	坐落位置	建筑面积 (m ²)	房屋所有权证号	土地使用权证号	土地性质	备注
3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宝安区观澜街道福安雅园 13 栋 1406	89.18	粤(2018)深圳市不动产权第 0198760 号	粤(2018)深圳市不动产权第 0198760 号	出让	-
3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宝安区观澜街道福安雅园 13 栋 1506	89.18	粤(2018)深圳市不动产权第 0198761 号	粤(2018)深圳市不动产权第 0198761 号	出让	-
3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亚龙湾五号度假别墅西 115	301.77	三土房(2007)字第 6355 号	三土房(2007)字第 6355 号	出让	-
3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亚龙湾五号度假别墅东 186	334.92	三土房(2007)字第 6356 号	三土房(2007)字第 6356 号	出让	-
3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庐阳区蒙城路 79 号 B 楼 101	109.82	皖(2020)合肥市不动产权第 1194263 号	皖(2020)合肥市不动产权第 1194263 号	出让	-
37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市北区标山路 36 号	10,129.23	青房地权市字第 201466320 号	青房地权市字第 201466320 号	出让	-
38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市南区东海西路 28 号 1 号楼	7,335.20	青房地权市字第 201461934 号	青房地权市字第 201461934 号	出让	-
39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市北区登州(路)号 19-23 号	310.96	青房自字第 4471 号	-	-	该房产为公司与青岛市财政局按份共有, 尚未分割办证
40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青岛市开发区井冈山路 638 号办公户	2,698.00	鲁 2018 青岛市黄岛区不动产权第 0132220 号	鲁 2018 青岛市黄岛区不动产权第 0132220 号	出让	土地使用权期限已届满, 因暂停土地使用权续期, 暂无法办理续期
41	中信证券(山东)有	四方区嘉定路 7 号	2,001.76	青房地权市字第	青房地权市字第	出让	-

序号	证载权利人	坐落位置	建筑面积 (m ²)	房屋所有权证号	土地使用权证号	土地性质	备注
	限责任公司			2014128930 号	2014128930 号		
42	中信万通证券有限 责任公司	山东省即墨市鹤山路南 侧 395 号甲	294.15	即房公转字第 003731 号	即国用(2010)第 144 号	出让	中信万通证券有 限责任公司为中 信证券(山东)有 限责任公司的曾 用名
43	中信万通证券有限 责任公司	山东省即墨市鹤山路南 侧 395 号	2,600.85	即房公转字第 003732 号	即国用(2010)第 144 号	出让	中信万通证券有 限责任公司为中 信证券(山东)有 限责任公司的曾 用名
44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宝深路南 松坪村三期西区 1 栋 B 座 24F	50.20	粤(2018)深圳市不动 产权第 0084812 号	粤(2018)深圳市不动 产权第 0084812 号	出让	-
45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宝深路南 松坪村三期西区 1 栋 B 座 24G	49.05	粤(2018)深圳市不动 产权第 0085421 号	粤(2018)深圳市不动 产权第 0085421 号	出让	-
46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宝深路南 松坪村三期经济适用房 西区 3 栋 7G 号	48.93	粤(2018)深圳市不动 产权第 0085436 号	粤(2018)深圳市不动 产权第 0085436 号	出让	-
47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宝深路南 松坪村三期经济适用房 西区 3 栋 8D 号	48.93	粤(2018)深圳市不动 产权第 0085195 号	粤(2018)深圳市不动 产权第 0085195 号	出让	-

序号	证载权利人	坐落位置	建筑面积 (m ²)	房屋所有权证号	土地使用权证号	土地性质	备注
48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宝深路南松坪村三期经济适用房西区4栋28F号	50.08	粤(2018)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84304号	粤(2018)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84304号	出让	-
49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宝深路南松坪村三期经济适用房西区4栋28G号	48.93	粤(2018)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84821号	粤(2018)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84821号	出让	-
50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顺义区安庆大街甲3号院1号楼1至7层101	12,335.28	京(2019)顺不动产权第0018261号	京(2019)顺不动产权第0018261号	出让	-
51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顺义区安庆大街甲3号院2号楼1至6层101	2,814.46	京(2019)顺不动产权第0018262号	京(2019)顺不动产权第0018262号	出让	-
52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顺义区安庆大街甲3号院3号楼1至4层101	4,802.98	京(2019)顺不动产权第0018263号	京(2019)顺不动产权第0018263号	出让	-
53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顺义区安庆大街甲3号院3号楼9幢-1层101	4,174.56	京(2019)顺不动产权第0018264号	京(2019)顺不动产权第0018264号	出让	-
54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西城区金融大街33号B段16层	1,667.72	京房权证市西其字第2280045号	京市西其国用(2005)出第2280045号	出让	-
55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西城区金融大街33号B段8、9层	4,475.27	京房权证市西其字第2280033号	京市西其国用(2004)出第2280033号	出让	-
56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三亚市亚龙湾旅游区B1地块	353.37	三土房(2007)字第6351号	三土房(2007)字第6351号	出让	-
57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海珠区江湾路115号二楼	574.26	粤房地证字第C2192819号	粤房地证字第C2192819号	出让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

序号	证载权利人	坐落位置	建筑面积 (m ²)	房屋所有权证号	土地使用权证号	土地性质	备注
							公司曾用名
58	天津京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 院 4 号楼	53,695.84	X 京房权证朝字第 1308103 号	-	出让	-
59	天津京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 院 4 号楼	16,244.12	X 京房权证朝字第 1308105 号	-	出让	-
60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519.57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23 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23 号	出让	-
61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403.06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01 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01 号	出让	-
62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436.46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24 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24 号	出让	-
63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505.47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70 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70 号	出让	-
64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386.68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25 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25 号	出让	-
65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319.50	深房地字第 3000736810 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810 号	出让	-
66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323.20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73 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73 号	出让	-
67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492.19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69 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69 号	出让	-
68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386.82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83 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83 号	出让	-

序号	证载权利人	坐落位置	建筑面积 (m ²)	房屋所有权证号	土地使用权证号	土地性质	备注
69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423.44	深房地字第 3000736807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807号	出让	-
70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320.11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26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26号	出让	-
71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688.75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27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27号	出让	-
72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328.53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28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28号	出让	-
73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145.33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31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31号	出让	-
74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306.17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32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32号	出让	-
75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306.17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33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33号	出让	-
76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145.33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90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90号	出让	-
77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494.70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04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04号	出让	-
78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342.57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91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91号	出让	-
79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147.74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34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34号	出让	-
80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福田区福华三路	411.75	深房地字第	深房地字第	出让	-

序号	证载权利人	坐落位置	建筑面积 (m ²)	房屋所有权证号	土地使用权证号	土地性质	备注
	有限公司			3000736706 号	3000736706 号		
81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309.77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08 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08 号	出让	-
82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147.74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35 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35 号	出让	-
83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652.17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36 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36 号	出让	-
84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146.86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10 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10 号	出让	-
85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307.25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12 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12 号	出让	-
86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307.25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79 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79 号	出让	-
87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146.86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81 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81 号	出让	-
88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348.87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37 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37 号	出让	-
89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475.91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38 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38 号	出让	-
90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348.12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39 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39 号	出让	-
91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147.65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40 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40 号	出让	-

序号	证载权利人	坐落位置	建筑面积 (m ²)	房屋所有权证号	土地使用权证号	土地性质	备注
92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413.30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41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41号	出让	-
93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309.57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74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74号	出让	-
94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147.65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68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68号	出让	-
95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627.59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42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42号	出让	-
96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345.49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85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85号	出让	-
97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146.99	深房地字第 3000736805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805号	出让	-
98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308.22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13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13号	出让	-
99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308.22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87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87号	出让	-
100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146.99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82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82号	出让	-
101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457.75	深房地字第 3000736801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801号	出让	-
102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344.51	深房地字第 3000736800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800号	出让	-
103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福田区福华三路	147.97	深房地字第	深房地字第	出让	-

序号	证载权利人	坐落位置	建筑面积 (m ²)	房屋所有权证号	土地使用权证号	土地性质	备注
	有限公司			3000736784号	3000736784号		
104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414.21	深房地字第 3000736814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814号	出让	-
105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310.25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77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77号	出让	-
106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147.97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15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15号	出让	-
107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603.01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43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43号	出让	-
108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342.05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16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16号	出让	-
109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147.39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94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94号	出让	-
110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309.03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92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92号	出让	-
111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309.03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89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89号	出让	-
112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147.39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86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86号	出让	-
113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439.54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44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44号	出让	-
114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340.85	深房地字第 3000736813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813号	出让	-

序号	证载权利人	坐落位置	建筑面积 (m ²)	房屋所有权证号	土地使用权证号	土地性质	备注
115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148.31	深房地字第 3000736818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818号	出让	-
116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415.15	深房地字第 3000736822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822号	出让	-
117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310.96	深房地字第 3000736820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820号	出让	-
118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148.31	深房地字第 3000736802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802号	出让	-
119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578.34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45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45号	出让	-
120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338.58	深房地字第 3000736803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803号	出让	-
121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147.81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46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46号	出让	-
122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309.90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76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76号	出让	-
123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309.90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78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78号	出让	-
124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147.81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97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97号	出让	-
125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569.23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96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96号	出让	-
126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福田区福华三路	471.81	深房地字第	深房地字第	出让	-

序号	证载权利人	坐落位置	建筑面积 (m ²)	房屋所有权证号	土地使用权证号	土地性质	备注
	有限公司			3000736788 号	3000736788 号		
127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416.60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47 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47 号	出让	-
128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1,026.95	深房地字第 3000736815 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815 号	出让	-
129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544.57	深房地字第 3000736809 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809 号	出让	-
130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469.44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48 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48 号	出让	-
131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418.09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75 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75 号	出让	-
132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1,022.16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18 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18 号	出让	-
133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519.32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20 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20 号	出让	-
134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466.63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49 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49 号	出让	-
135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419.25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50 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50 号	出让	-
136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1,023.42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51 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51 号	出让	-
137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946.19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52 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52 号	出让	-

序号	证载权利人	坐落位置	建筑面积 (m ²)	房屋所有权证号	土地使用权证号	土地性质	备注
138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福田区福华三路	884.21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53 号	深房地字第 3000736753 号	出让	-
尚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的自有房屋							
13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 司	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西街 21 号	3,092.00	无	无	-	已经公司 2013 年 度股东大会豁免 履行关于尽快办 理该房产的变更 和过户手续的承 诺
14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 司	深圳市罗湖区迎春路 8 号安华大厦 8#34575#	658.00	无	无	-	-
141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保税区桂 花路平冠道红树福苑 4 栋 A 座 2807	49.84	无	无	-	已与深圳市福田区住 房和建设局 签署《深圳市福田区 人才住房购买 合同(单位)》(深 福人单字 (2014)第 0131 号)
142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保税区桂 花路平冠道红树福苑 4 栋 A 座 2808	49.84	无	无	-	已与深圳市福田区住 房和建设局 签署《深圳市福田区 人才住房购买

序号	证载权利人	坐落位置	建筑面积 (m ²)	房屋所有权证号	土地使用权证号	土地性质	备注
							合同(单位)》(深福人单字(2014)第0132号)
143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市桥大南小区 20 号楼 504 房	122.25	无	无	-	该房屋由原人民银行番禺支行购置,划至原广州证券,一直由原广州证券事实占有和使用至今
合计			187,790.88	-	-	-	-

2、租赁房屋及建筑物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及境内一级子公司、重要分支机构共向第三方承租了84项房屋，租赁面积合计78,244.54平方米，其中：

（1）有77项、租赁面积合计66,626.69平方米的房屋，出租人已取得了相关房屋所有权证；

（2）有7项、租赁面积合计11,617.85平方米的房屋，出租方尚未取得权属证明文件，约占公司使用房屋总面积的4.37%。该等租赁房屋主要用于公司及营业部、子公司办公或经营，面积小，可替代性强，如因前述房屋产权瑕疵导致无法继续租赁的，其可以在相关区域内找到替代房屋并搬迁，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以及本次A股配股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房屋坐落位置	租赁面积 (m ²)	房屋产权证号	租赁期限	备注
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中建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568号中建大厦22、23层（实际楼层为19、20层）1-7单元	4,899.36	沪房地浦字（2009）第038894号	2019.01.01至2023.12.31	-
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中建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568号中建大厦1105A单元、1105B单元	426.45	沪房地浦字（2009）第038894号	2019.01.01至2023.12.31	-
3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润华集团山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济南市经七路156号国际财富中心15、16层	3,255.44	鲁（2016）济南市不动产权第0162512号	2017.06.07至2022.06.06	-
4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深圳市有所为置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稼先路2000号有所为大厦B座8层808号	210.98	粤（2019）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167700号	2020.11.12至2023.10.11	-
5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799号23层01、02、03、04单元	2,718.58	沪房地浦字2016第046043号	2018.07.01至2021.06.30	已续期至2024.07.31
6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799号第22层01单元	595.20	沪房地浦字2016第046043号	2019.03.01至2021.06.30	已续期至2024.07.31
7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799号第22层03单元	643.45	沪房地浦字2016第046043号	2018.03.01至2021.06.30	已续期至2024.07.31
8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799号第25层03单元	793.06	沪房地浦字2016第046043号	2021.05.01至2024.07.31	-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房屋坐落位置	租赁面积 (m ²)	房屋产权证号	租赁期限	备注
		股份有限公司	元				
9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799 号第 13 层 01-02 单元	440.15	沪房地浦字 2016 第 046043 号	2020.09.01 至 2023.05.29	-
10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799 号 B2-35	24.36	沪房地浦字 2016 第 046043 号	2020.11.16 至 2021.06.30	已续期至 2024.07.31
11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中轻天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金融街（月坛）中心项目 1 号楼	15,770.72	京央（2021）市不动产权第 0000440、0000442、0000443、0000444、0000445、0000449、0000455、0000456、0000457、0000458、0000460 号	2016.06.01 至 2024.05.31	-
12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天德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 395 号 901 室自编 01、1001 室	4,339.19	无	2020.09.01 至 2030.08.31	房屋所有权人为广州市猎德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已提供广州市人民政府出具的关于房产命名的批复。出租方对外出租房屋行为已获房屋所有权人授权
13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姚俊茹	合肥市蜀山区长江西路与合作化路交口西南侧万科金域国际写字楼	490.29	皖（2017）合不动产权第 0083257 号、0064020 号、0063960 号	2016.10.14 至 2021.12.19	-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房屋坐落位置	租赁面积 (m ²)	房屋产权证号	租赁期限	备注
			1-1601、1-1602、1-1603 室				
14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陈红梅	广州市番禺区大石街富石路 49 号 403 室、405 室	210.00	粤（2015）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7204512 号	2019.01.01 至 2021.12.31	-
15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谢壮良	潮州市潮州大道与绿榕路交界处西北侧红树林花园 13 号门市	92.56	粤房地权证潮房字第 2013015520 号	2016.10.16 至 2023.05.15	-
16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蔡楚吟	潮州市潮州大道与绿榕路交界处西北侧红树林花园 12 号门市首层	120.48	粤房地权证潮房字第 2013015521 号	2016.10.16 至 2023.05.15	-
17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市丰泰建设房地产有限公司	东莞市南城街道元美东路 3 号丰泰大厦 5 楼 501-1 号	425.10	粤房地权证莞字第 0400700184 号	2016.02.01 至 2024.01.31	-
18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佛山市南海区公建物业有限公司	佛山市南海区南海大道北 61 号经委大厦副楼首层及二层部分	423.97	粤房地证字第 C3529109 号、粤房地证字第 C3529106 号	2019.07.03 至 2022.07.02	-
19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陈莲珍	广东省清远市小市五号区十七座首层	192.00	粤房地证字第 C2569307 号	2017.09.01 至 2022.08.31	-
20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梁锦芬、邓治中	肇庆市端州区古塔北路月圆花园北苑第七幢首层第十一卡、十二卡	177.01	粤房地权证肇字第 0200012754 号、0200012755 号、0200012756 号、0200012757 号	2018.09.01 至 2023.08.31	-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房屋坐落位置	租赁面积 (m ²)	房屋产权证号	租赁期限	备注
21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兴华实业有限公司	广州市白云区机场路31号第13楼02房	396.26	粤(2019)广州市不动产权第00080865号	2019.07.01至2024.06.30	-
22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建业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富华西路35号5层之一	273.40	粤(2019)广州市不动产权第07222533号	2017.12.21至2025.12.20	-
23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建业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富华西路35号5层之二	75.50	粤(2019)广州市不动产权第07222572号	2017.12.21至2025.12.20	-
24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建业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富华西路35号5层之三	112.40	粤(2019)广州市不动产权第07222573号	2017.12.21至2025.12.20	-
25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建业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富华西路35号5层之四	96.00	粤(2019)广州市不动产权第07222574号	2017.12.21至2025.12.20	-
26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建业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富华西路35号5层之五	70.10	粤(2019)广州市不动产权第07222577号	2017.12.21至2025.12.20	-
27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建业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富华西路35号5层之六	107.10	粤(2019)广州市不动产权第07222580号	2017.12.21至2025.12.20	-
28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建业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富华西路35号5层之七	109.00	粤(2019)广州市不动产权第07222581号	2017.12.21至2025.12.20	-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房屋坐落位置	租赁面积 (m ²)	房屋产权证号	租赁期限	备注
29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建业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富华西路 35 号 5 层之八	80.00	粤(2019)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7222797 号	2017.12.21 至 2025.12.20	-
30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建业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富华西路 35 号 5 层之九	76.40	粤(2019)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7222796 号	2017.12.21 至 2025.12.20	-
31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建业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富华西路 35 号 5 层之十	85.00	粤(2019)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7222794 号	2017.12.21 至 2025.12.20	-
32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建业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富华西路 35 号 5 层之十一	69.60	粤(2019)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7222793 号	2017.12.21 至 2025.12.20	-
33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建业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富华西路 35 号 5 层之十二	64.90	粤(2019)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7222792 号	2017.12.21 至 2025.12.20	-
34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建业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富华西路 35 号 5 层之十三	93.50	粤(2019)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7222800 号	2017.12.21 至 2025.12.20	-
35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建业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富华西路 35 号 5 层之十四	69.60	粤(2019)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7222787 号	2017.12.21 至 2025.12.20	-
36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建业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富华西路 35 号 5 层之十五	125.30	粤(2019)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7222783 号	2017.12.21 至 2025.12.20	-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房屋坐落位置	租赁面积 (m ²)	房屋产权证号	租赁期限	备注
37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张永健、阮郁才	江门市新会区冈州大道中1号5楼	412.00	粤(2018)江门市不动产权第2027863、2027873号	2019.05.09至2024.05.08	-
38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盈泰商业运营有限公司	广州市花都区曙光路79号之一101室(部位:A7铺)、701室(部位:A1铺)	902.00	无	2020.01.01至2024.12.31	-
39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刘伟锋、刘伟健	广州市花都区狮岭镇合成南路5号第5、6、7栋201办公室	1,452.00	粤房地权证穗花字第0309003576号、0309003577号	2018.09.15至2021.09.14	-
40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增城区荔城街夏街村第三股份经济合作社	广州市增城区荔城街夏街大道47号	2,700.00	无	2017.11.19至2022.11.18	-
41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锦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越秀区先烈中路69号1907-1910房	629.51	粤(2020)广州市不动产权第00212404号、00212286号、00212274号、00212298号	2020.03.10至2023.03.09	-
42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钟炎章、钟秀华	广州市黄埔区锐丰大街2号(自编9#)115房、116房、143房、144房二楼及115房一楼	297.43	粤(2019)广州市不动产权第06019100号、粤(2019)广州市不动产权第06019102号、粤(2018)广州市不动产权第06015121号、粤(2018)广州市不动产权第06015119号	2017.05.01至2023.04.30	-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房屋坐落位置	租赁面积 (m ²)	房屋产权证号	租赁期限	备注
43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珀丽酒店有限公司	广州市海珠区江南大道中 348 号 B 座二楼自编号 X201 铺	573.00	粤房地证字第 C2851002 号	2014.10.01 至 2022.09.30	-
44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友谊物业经营有限公司	广州市环市东路 369 号自编 1 号楼之广州友谊商业大厦第 8 层全层	900.00	粤(2016)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0238726 号	2019.01.29 至 2024.12.14	-
45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黄耀辉	黄埔区丰乐中路 89 号二楼	827.22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120018063 号	2017.10.28 至 2022.10.27	-
46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胡志平、胡瀚阳	广州市海珠区宸悦路 1 号 108 号房	146.01	粤(2018)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79357、00079358 号	2019.07.22 至 2024.10.21	-
47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胡志平、胡瀚林	广州市海珠区宸悦路 1 号 107 号房	125.00	粤(2018)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63568、00063569 号	2019.07.22 至 2024.10.21	-
48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庆分行	黑龙江省大庆市让胡路区爱国路 10 号	295.77	庆房权证让胡路字第 NA228243 号	2016.12.30 至 2021.12.29	-
49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陈祖新、黄勤布	苏州工业园区华池街 88 号晋合广场 1 幢 18 楼 02A 单元	281.71	苏房权证园区字第 00663751 号	2020.10.01 至 2021.07.31	到期后不再租赁
50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阳光新地置业有限公司	南京市建邺区庐山路 188 号 4001-01、4001-08 室	470.72	宁房权证建初字第 403855 号	2017.04.20 至 2022.04.19	-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房屋坐落位置	租赁面积 (m ²)	房屋产权证号	租赁期限	备注
51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辽宁嘉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沈阳市和平区南京北街161号嘉润大厦3楼	637.06	沈房权证市和平字第12714号	2016.09.01至2021.09.30	-
52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谢树枝	昆明市五华区青年路448号华尔顿大厦19层	530.00	昆房权证(昆明市)字第200980187号	2016.10.01至2021.10.31	-
53	中信中证投资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展峰房地产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花城大道18号第7层07F01房之自编号07F01单元	583.78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0120533884号	2019.09.01至2022.08.31	-
54	新疆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高新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高新区高新街217号盈科广场A座1层	547.743	乌房权证高新区字第2012368847号	2020.01.01至2020.12.31	正在办理续期
55	新疆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高新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高新区高新街217号盈科广场A座7层7018办公室	83.807	乌房权证高新区字第2012368853号	无固定期限	尚未签订书面协议,目前系无偿使用
5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复外大街证券营业部	中机农汽服务中心	北京市西城区白云路1号第8层整层	971.00	无	2018.10.25至2021.12.31	出租方正在办理不动产登记手续,现已提供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出具的产权证明
5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复外大	中机农汽服务中心	北京市西城区白云路1号第B1夹层	16.34	无	2020.09.01至2021.12.31	-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房屋坐落位置	租赁面积 (m ²)	房屋产权证号	租赁期限	备注
	街证券营业部						
5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复外大街证券营业部	中机农汽服务中心	北京市西城区白云路1号第1层东南侧	613.82	无	2019.04.01至2022.03.31	-
5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连星海广场证券营业部	大连一媛投资有限公司	大连市沙河口区星海广场B2区6号13栋1-1-4号	1,044.53	(沙有限) 2015600027号	2020.10.01至2025.12.31	-
6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安外大街证券营业部	荔枝置业(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安定门外大街1号荔枝大厦首层、十二层	1,360.00	京(2019)朝不动产权第0059993号	2019.08.10至2021.12.31	-
6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东方路证券营业部	汤臣集团嘉地(上海)房地产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10号5F/C室	888.00	沪房地浦字(2015)第057282号	2019.08.01至2021.07.31	已续期至2023.07.31
6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东方路	汤臣集团嘉地(上海)房地产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10号5F/B2室	564.71	沪房地浦字(2015)第057282号	2021.05.01至2023.07.31	-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房屋坐落位置	租赁面积 (m ²)	房屋产权证号	租赁期限	备注
	证券营业部						
6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义乌城中中路证券营业部	义乌市锦都酒店有限公司	义乌市城中中路 168 号	1,271.20	义乌房权证稠城字第 c00045755 号	2020.10.15 至 2030.10.14	-
6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呼家楼证券营业部	北京野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9 号楼的光华路 SOHOII 1 层 125 室	447.65	X 京房产证朝字第 1496496 号	2016.04.01 至 2021.09.30	-
6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呼家楼证券营业部	北京野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9 号楼光华路 SOHO II 2 层 226 室	938.68	X 京房产证朝字第 1496496 号	2016.04.01 至 2021.09.30	-
6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呼家楼证券营业部	北京野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9 号楼光华路 SOHO II C 座 534 室、535 室、536 室、537 室	1,049.20	X 京房产证朝字第 1496496 号	2021.05.31 至 2026.08.30	-
6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恒丰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昊元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静安区恒丰路 1 号 1 层 01 单元、2 层、8 层室	1,564.00	沪房地闸字 (2013) 第 018963 号	2020.06.15 至 2024.06.14	房屋所有权人上海市供销合作社已出具书面委托, 将该出租房产委托给上海昊元资产经营管理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房屋坐落位置	租赁面积 (m ²)	房屋产权证号	租赁期限	备注
							有限公司经营管理
6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诸暨暨东路 证券营业部	浙江润利投资有限公司	诸暨市暨东路 68 号建 银大厦第二层东侧	287.00	房权证诸字第 F0000079843 号	2018.10.06 至 2021.10.05	-
6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诸暨暨东路 证券营业部	诸暨群策商业 管理有限公司	诸暨市浣东街道暨东路 68 号第二十一层	1,145.00	房权证诸字第 F0000079577 号	2018.10.06 至 2021.10.05	该处房屋已续期至 2026 年 10 月 5 日， 出租人变更为房屋 所有权人浙江润利 投资有限公司授权的 转租方诸暨群策 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7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诸暨暨东路 证券营业部	浙江润利投资有限公司	诸暨市浣东街道暨东路 68 号第二十二层	1,145.00	房权证诸字第 F0000079578 号	2018.10.06 至 2021.10.05	-
7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温岭万昌中 路证券营业 部	伍献勇	温岭市太平街道万昌中 路 588 号建筑业大厦第 1 层、第 2 层、第 4 层	2,075.50	无	2014.10.01 至 2026.09.30	房屋所有权人温岭 市建筑业大厦业主 委员会已同意转租， 并出具住所使用说明 并经温岭市人民 政府城东街道办事处 盖章确认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房屋坐落位置	租赁面积 (m ²)	房屋产权证号	租赁期限	备注
7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金城路 证券营业部	杭州浩天物业管理 有限公司	杭州市萧山区金城路 438 号东南科技研发中 心 6 层 601-2、605-8 号	1,485.07	浙(2017)萧山区不动产权第 0097677 号	2019.11.01 至 2025.12.31	-
73	中信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平湖建国北 路证券营业 部	王洁、何辰	平湖市当湖街道建国北 路松枫台商贸城 5 号楼 202、204-226、228、302、 304 号	1,227.91	平湖房权证平字第 00261461 号、平 湖房权证平字第 00261463 号、平湖 房权证平字第 00261465 号、平湖房 权证平字第 00261467 号、平湖房权 证平字第 00261471 号、平湖房权证 平字第 00261469 号、平湖房权证平 字第 00261473 号、平湖房权证平字 第 00261475 号、平湖房权证平字第 00261477 号、平湖房权证平字第 00261479 号、平湖房权证平字第 00261481 号、平湖房权证平字第 00261483 号、平湖房权证平字第 00261485 号、平湖房权证平字第 00261487 号、平湖房权证平字第 00261489 号、平湖房权证平字第 00261491 号、平湖房权证平字第 00261493 号、平湖房权证平字第 00261495 号、平湖房权证平字第 00261497 号、平湖房权证平字第 00261499 号、平湖房权证平字第	2015.11.01 至 2025.10.31	-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房屋坐落位置	租赁面积 (m ²)	房屋产权证号	租赁期限	备注
					00261501 号、平湖房权证平字第 00261503 号、平湖房权证平字第 00261505 号、平湖房权证平字第 00261507 号、平湖房权证平字第 00261509 号、平湖房权证平字第 00261409 号、平湖房权证平字第 00261411 号		
7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湖建国北路证券营业部	成楚瑜	平湖市当湖街道建国北路 95 号	33.53	浙(2019)平湖市不动产权第 0030D42 号	2020.11.01 至 2025.10.31	-
7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湖建国北路证券营业部	王一冰	平湖市当湖街道建国北路 97 号	35.81	平湖市房权证平字第 00184000 号	2020.11.01 至 2025.10.31	-
7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海昌南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新家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海宁市海洲街道海昌南路 299 号南郊大厦 3 号楼第一、二、四层	1,377.00	海宁房权证海房字第 00340156 号	2013.06.01 至 2023.07.31	出租方浙江新家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 日更名为浙江新家园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房屋坐落位置	租赁面积 (m ²)	房屋产权证号	租赁期限	备注
7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北三环中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	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中路 43 号院东综合服务楼	825.00	海全更字第 05430 号	2017.05.10 至 2022.05.09	-
7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甬江大道证券营业部	黄国辉	宁波市甬江大道 168 号 4 幢 27、28 号 008 幢 1-4	127.24	浙（2016）宁波市（江东）不动产权第 0138780 号	2017.08.01 至 2021.07.31	已续期至 2026.07.31
7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甬江大道证券营业部	宁波江东百隆房地产有限公司	宁波市甬江大道 168 号 4 幢 26 号 008 幢 4-2	680.17	甬房权证江东字第 20150064181 号	2016.08.01 至 2021.07.31	已续期至 2026.07.31
8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建设大道证券营业部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武汉市江汉区建设大道 747 号中信银行大厦 1 层、三层	1,200.00	武房权证岸字第 2007009268 号	2019.01.01 至 2023.12.31	-
8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分公司	章建平、方文艳、方章乐、章方婷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迪凯银座 2201、2202、2203、2204、2301、2303、2304 室	3,386.50	浙（2016）杭州市不动产权第 0118752-57、0118922-24、0118934-36、0165971-82 号	2018.08.01 至 2023.07.31	-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房屋坐落位置	租赁面积 (m ²)	房屋产权证号	租赁期限	备注
8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	郭文军、周雅观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迪凯银座 1901 室	517.25	浙(2018)杭州市不动产权第 0116462、0116463 号	2020.02.01 至 2023.07.31	-
8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	郭文军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迪凯银座 1902 室	473.56	浙(2018)杭州市不动产权第 0116160 号	2018.08.01 至 2021.07.31	已续期至 2026.07.31
8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	杭州萧然进出口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迪凯银座 1703、1704 室	946.70	杭房权证江移字第 16242063、16242074 号	2021.03.01 至 2024.02.28	-
合计				78,244.54	-	-	-

3、设备及其他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及境内一级子公司、重要分支机构的经营设备主要包括通讯设备、办公设备、运输设备、安全防卫设备、电子设备等。

(二) 主要无形资产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包括交易席位、软件购置及开发、客户关系、商标权及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时间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021年6月30日	交易席位费	12,957.44	10,210.01	-	2,747.43
	软件购置及开发	163,878.22	140,817.96	21.54	23,038.72
	客户关系	132,928.72	103,939.83	-	28,988.90
	商标权	27,502.07	-	-	27,502.07
	土地使用权	227,243.66	35,440.90	-	191,802.76
	合计	564,510.11	290,408.69	21.54	274,079.88
2020年12月31日	交易席位费	13,159.37	10,219.86	149.96	2,789.56
	软件购置及开发	169,076.99	140,614.67	3,540.00	24,922.31
	客户关系	133,661.37	98,391.00	-	35,270.37
	商标权	27,766.28	-	-	27,766.28
	土地使用权	227,243.66	32,491.85	-	194,751.82
	合计	570,907.67	281,717.38	3,689.96	285,500.34
2019年12月31日	交易席位费	13,066.95	10,050.48	150.30	2,866.16
	软件购置及开发	151,204.88	124,893.11	3,607.80	22,703.97
	客户关系	141,566.81	90,206.28	-	51,360.53
	商标权	29,682.21	-	-	29,682.21
	土地使用权	227,342.33	26,692.39	-	200,649.93
	合计	562,863.18	251,842.27	3,758.10	307,262.81
2018年12月31日	交易席位费	13,252.56	9,988.53	149.65	3,114.38
	软件购置及开发	140,158.00	114,358.69	247.05	25,552.26
	客户关系	137,357.52	73,626.64	-	63,730.88
	商标权	29,203.32	-	-	29,203.32
	土地使用权	226,143.33	20,801.88	-	205,341.45

时间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546,114.73	218,775.75	396.69	326,942.29

1、土地使用权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及境内一级子公司、重要分支机构在境内共拥有17宗面积为122,227.15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其中：

(1) 有16宗土地（面积合计121,227.15平方米），公司取得出让性质的土地使用权证书或不动产权证书，其中，1宗面积为3,770.76平方米的土地（占公司使用土地总面积的3.09%），根据其不动产权证书，该宗土地使用权的有效期已届满，因当地暂停办理土地使用权续期手续，故暂时无法办理相关续期手续。

(2) 有1宗土地（面积为1,000.00平方米），公司已取得划拨性质《国有土地使用证》，土地用途为道路绿化且在《划拨用地目录》之内，占公司使用土地总面积的0.82%。

目前，公司正常使用该等土地，该等土地不存在权属争议和纠纷，不存在担保或其他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况。

上述土地使用权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证载权利人	土地使用权证号	土地性质	土地面积 (m ²)	土地坐落位置	土地使用权终止日期
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京密国用(2004出)字第01908号	出让	12,276.13	北京市密云县新城子乡遥桥峪水库北岸	2043.12.31
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京密国用(2004出)字第01909号	出让	4,007.78	北京市密云县新城子乡遥桥峪水库北	2043.12.31
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京密国用(2001划)字第00783号	划拨	1,000.00	北京市密云县新城子乡遥桥峪水库北	-
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房地字第4000054513号、深房地字第4000054514号、深房地字第4000054515号、深房地字第4000054516号、深房地字第4000054517号	出让	72.00	深圳市深南路科技工业园36区住宅6栋	2043.05.18
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土房(2007)字第6355号	出让	975.83	亚龙湾五号度假别墅西115	2046.04.15
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土房(2007)字第6356号	出让	1,083.65	亚龙湾五号度假别墅东186	2046.04.15
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60%份额)、金石泽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40%份额)	深房地字第4000626886号	出让	31,463.77	南山区滨海大道	2054.01.25
8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青房地权市字第201466320号	出让	2,770.20	市北区标山路36号	2046.09.17
9	中信证券(山东)	青房地权市字第201461934号	出让	16,367.00	市南区东海西路28号1	2047.12.31

序号	证载权利人	土地使用权证号	土地性质	土地面积 (m ²)	土地坐落位置	土地使用权终止日期
	有限责任公司				号楼	
10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鲁2018青岛市黄岛区不动产权第0132220号	出让	3,770.76	青岛市开发区井冈山路638号办公户	2010.09.15 ³
11	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⁴	即国用(2010)第144号	出让	1,207.60	经济开发区鹤山路南侧	2036.05.05
12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粤(2018)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84812号、粤(2018)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85421号、粤(2018)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85436号、粤(2018)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85195号、粤(2018)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84304号、粤(2018)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84821号、粤(2018)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130881号、粤(2018)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12890B号	出让	25,823.79	南山区宝深路南松坪村三期西区	2079.10.18
13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京顺国用(2009出)字第00042号	出让	9,909.40	顺义区空港工业区B区	2058.12.02
14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京市西其国用(2005)出第2280045号	出让	169.10	西城区金融大街33号B段16层	2044.06.26
15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京市西其国用(2004)出第2280033号	出让	453.76	西城区金融大街33号B段8层、B段9层	2044.06.26
16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三土房(2007)字第6351号	出让	1,042.02	三亚市亚龙湾旅游区B1地块	2046.04.15
17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深房地字第3000736723、3000736701、3000736724、3000736770、3000736725、3000736810、3000736773、	出让	9,834.36	福田区中心区	2051.11.14

³ 该等土地使用权期限已届满，因暂停土地使用权续期，暂无法办理续期。

⁴ 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的曾用名。

序号	证载权利人	土地使用权证号	土地性质	土地面积 (m ²)	土地坐落位置	土地使用权终止日期
		3000736769、3000736783、3000736807、3000736726、 3000736727、3000736728、3000736731、3000736732、 3000736733、3000736790、3000736704、3000736791、 3000736734、3000736706、3000736708、3000736735、 3000736736、3000736710、3000736712、3000736779、 3000736781、3000736737、3000736738、3000736739、 3000736740、3000736741、3000736774、3000736768、 3000736742、3000736785、3000736805、3000736713、 3000736787、3000736782、3000736801、3000736800、 3000736784、3000736814、3000736777、3000736715、 3000736743、3000736716、3000736794、3000736792、 3000736789、3000736786、3000736744、3000736813、 3000736818、3000736822、3000736820、3000736802、 3000736745、3000736803、3000736746、3000736776、 3000736778、3000736797、3000736796、3000736788、 3000736747、3000736815、3000736809、3000736748、 3000736775、3000736718、3000736720、3000736749、 3000736750、3000736751、3000736752、3000736753号				
合计				122,227.15	-	-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及境内一级子公司、重要分支机构不存在租赁使用土地使用权的情形。

2、交易席位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取得上交所交易席位128个、深交所交易席位47个；中信证券（山东）取得上交所交易席位25个、深交所交易席位6个；中信证券华南取得上交所交易席位16个、深交所交易席位18个；金通证券取得上交所交易席位1个、深交所交易席位1个；中信期货取得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交易席位132个、上海期货交易所交易席位127个、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交易席位70个、大连商品交易所交易席位88个、郑州商品交易所交易席位70个。

3、软件著作权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及境内一级子公司、重要分支机构合计拥有66项主要软件著作权。

序号	证载权利人	软件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ATS 自动化交易平台[简称：CATS]2.0	2014SR119312	2014.08.12
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于 C#/ .NET 构架下开发的多币种全资产估值代码库及服务系统[简称：估值代码库]	2014SR119593	2014.08.13
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收益量化分析系统 1.0.0	2014SR211040	2014.12.26
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金融开放平台[简称：CFOP]1.0	2015SR263738	2015.12.16
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 ECIF 客户信息系统[简称：ECIF]1.0	2015SR261468	2015.12.15
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 PaaS 云服务平台[简称：PaaS Cloud]1.0	2015SR257446	2015.12.12
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产品信息库及产品管理系统 V2.0[简称：PIF]2.0	2015SR261368	2015.12.15
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市场风险计算系统[简称：RCP]1.0	2015SR261466	2015.12.15
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权众筹管理系统[简称：CFOMS]1.0	2015SR261372	2015.12.15
1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私募管理人自助服务云平台[简称：私募 HOTEL]1.0	2015SR261467	2015.12.15

序号	证载权利人	软件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1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托管网银系统[简称：托管网银]1.0	2015SR261463	2015.12.15
1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研究服务系统[简称：研究服务系统]1.0	2015SR261465	2015.12.15
1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第三方支付系统[简称：PayTrans]1.3	2015SR261554	2015.12.15
1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资管综合业务管理平台[简称：ACMC]2.0	2015SR257296	2015.12.12
1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大数据债券系统[简称：BDB]1.0	2015SR261562	2015.12.15
1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博速期权策略交易平台[简称：博速]1.0	2015SR257437	2015.12.12
1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市场数据服务系统[简称：CMDS]1.0	2015SR261558	2015.12.15
1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多资产交易持仓管理系统[简称：TPMS]2.0	2015SR261464	2015.12.15
1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中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手机开户软件 V1.0	2015SR276136	2015.12.24
2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投行业务管理平台[简称：投行业务管理平台]V4.0	2018SR185593	2018.03.20
2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平台[简称：产品管理平台]V1.0	2018SR185605	2018.03.20
2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固定收益数据分析管理平台[简称：数据分析管理平台]V1.0	2018SR185596	2018.03.20
2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量化交易平台（CATS）[简称：CATS]V4.0	2018SR185556	2018.03.20
2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微理财系统[简称：微理财]V1.1	2018SR185611	2018.03.20
2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客户关系管理系统（CITICSCRM）[简称：CITICSCRM]V1.0	2018SR185499	2018.03.20
2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场外衍生品交易与管理平台[简称：场外衍生品平台]V1.0	2018SR185601	2018.03.20
2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信 e 投移动终端证券开户交易软件[简称：中信证券信 e 投]V3.01.001	2018SR312600	2018.05.08
2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信 e 投移动终端证券开户交易软件 IOS 版[简称：中信证券信 e 投]V3.01.001	2018SR604871	2018.08.01
2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资管直销 APP[简称：信资管	2020SR0016472	2020.01.06

序号	证载权利人	软件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限公司	直销]V1.0		
30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证券(山东)微信办公平台软件[简称: 微信办公平台]V1.0	2015SR018375	2015.01.30
31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信融通贷款业务平台 V1.0	2014SR033230	2014.03.24
32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中信期货软件[简称: 中信期货 App]V2.3.3	2019SR0396573	2019.04.26
33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中信期货专业版 V1.0	2020SRE006624	2020.05.13
34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中信期货交易版软件[简称: 中信期货交易版]V1.0	2018SR847736	2018.10.24
35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BowShock 期权交易基础软件 V1.0	2017SR354517	2017.07.10
36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BowShock 期权交易客户端软件 V1.0	2017SR354523	2017.07.10
37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BowShock 期权交易策略软件 V1.0	2017SR354419	2017.07.10
38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基金注册登记系统[简称: TA]V6.0	2015SR109379	2015.06.18
39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基金网上交易系统[简称: OTS]V2.0	2015SR109381	2015.06.18
40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基金投资管理系统[简称: CIMS]V1.9.0	2015SR109652	2015.06.18
41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智汇通(EZ SMART) 管理人服务平台[简称: 智汇通(EZ SMART)]V1.0	2018SR073707	2018.01.30
42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财富查理智投 APP 软件[简称: 查理智投 APP]V1.0	2019SR0422532	2019.05.05
43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财富客户关系管理系统[简称: WCRM]V2.5.4	2019SR0291000	2019.03.29
44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多赢魔方系统[简称: CFIS]V1.0	2019SR0290992	2019.03.29
45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基金直销管理系统[简称: OTS]V3.9	2019SR0291452	2019.03.29
46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基金投资管理与分析平台[简称: IA]V1.0	2019SR0291547	2019.03.29
47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基金货币基金平台[简称: CMFS]V1.0	2019SR0291554	2019.03.29
48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清算资金交收系统[简称: CCS]V1.1	2019SR0291558	2019.03.29
49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ETF 篮子系统[简称: ETFBGS]V1.1	2019SR0355835	2019.04.19

序号	证载权利人	软件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50	华夏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华夏基金业务数据处理平台[简称： DP]V1.0	2019SR0355864	2019.04.19
51	华夏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华夏基金投资研究平台[简称： CIRS]V1.1	2019SR0355895	2019.04.19
52	华夏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华夏基金机构业务综合服务系统[简 称：IBISS]V1.12	2019SR0355867	2019.04.19
53	华夏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华夏基金指数投资管理系统[简称： CITS]V2.0	2019SR0372217	2019.04.22
54	华夏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华夏财富直销系统[简称： WOTS]V3.10	2019SR0372535	2019.04.22
55	华夏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华夏基金注册登记系统[简称： TA]V7.2	2019SR0372538	2019.04.22
56	华夏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华夏基金组合管理系统[简称： CPMS]V1.0	2019SR0364481	2019.04.22
57	华夏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华夏基金中信薪金煲系统 [简称：OTAS]V1.2	2019SR0364480	2019.04.22
58	华夏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华夏基金交易支持系统（境内）[简称： TS]V5.67	2019SR0422515	2019.05.05
59	华夏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华夏基金运作和风险绩效指标中心系 统[简称：ICCS]V1.5	2019SR0423287	2019.05.05
60	华夏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债券投资分析平台[简称：BP]V1.2	2019SR0422524	2019.05.05
61	华夏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华夏基金活期通 APP（IOS）软件[简 称：华夏活期通 APP（IOS）]V3.3.5	2019SR0577600	2019.06.05
62	华夏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华夏基金活期通 APP（Android）软件 [简称：华夏活期通 APP （Android）]V3.3.5	2019SR0577604	2019.06.05
63	华夏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华夏基金管家 APP（IOS）软件[简称： 华夏基金管家 APP（IOS）]V4.5.9	2019SR0577547	2019.06.05
64	华夏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华夏基金管家 APP（Android）软件[简 称：华夏基金管家 APP （Android）]V4.5.9	2019SR0578005	2019.06.05
65	广州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为中信 证券华南股份有 限公司曾用名）	广州证券投行业务智能分析系统 V1.0	2018SR609866	2018.08.02
66	广州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为中信 证券华南股份有 限公司曾用名）	广州证券投研业务智能分析系统 V1.0	2019SR0018380	2019.01.07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及境内一级子公司、重要分支机构合法拥有该等

软件著作权，该等软件著作权不存在权属争议和纠纷，不存在担保或其他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况。

4、注册商标

(1) 自有注册商标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及境内一级子公司、重要分支机构合计拥有123项主要境内注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商标注册人	商标名称	注册号	类别	取得方式	有效期
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信沙龙	39129681	9	申请	2020.02.21 至 2030.02.20
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信智囊	39138477	9	申请	2020.02.14 至 2030.02.13
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信组合	39126131	9	申请	2020.02.14 至 2030.02.13
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412387	36	申请	2019.03.07 至 2029.03.06
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4393180	42	申请	2019.02.07 至 2029.02.06
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417027	9	申请	2018.08.07 至 2028.08.06
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409619	35	申请	2018.07.28 至 2028.07.27
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405801	38	申请	2018.07.28 至 2028.07.27
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401535	42	申请	2018.07.28 至 2028.07.27
1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401482	16	申请	2018.07.28 至 2028.07.27
1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399051	41	申请	2018.07.28 至 2028.07.27
1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4393637	41	申请	2018.05.28 至 2028.05.27
1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4393435	38	申请	2018.05.28 至 2028.05.27
1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4393244	35	申请	2018.05.28 至 2028.05.27
1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4393110	16	申请	2018.05.28 至 2028.05.27

序号	商标注册人	商标名称	注册号	类别	取得方式	有效期
1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4392891	9	申请	2018.05.28 至 2028.05.27
1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4694	42	申请	2017.07.28 至 2027.07.27
1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4581	41	申请	2017.07.28 至 2027.07.27
1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4524	38	申请	2017.07.28 至 2027.07.27
2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4147	35	申请	2017.07.28 至 2027.07.27
2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3939	16	申请	2017.07.28 至 2027.07.27
2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3745	9	申请	2017.07.28 至 2027.07.27
2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360353	36	申请	2017.04.28 至 2027.04.27
2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天天利财	13801290	36	申请	2016.07.07 至 2026.07.06
2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天天利财	13801246	35	申请	2016.07.07 至 2026.07.06
2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信衍财富	15791190	36	申请	2016.01.21 至 2026.01.20
2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964167	36	申请	2015.04.28 至 2025.04.27
2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信益财富	12344423	36	申请	2015.03.28 至 2025.03.27
2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964189	35	申请	2015.03.14 至 2025.03.13
3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信泽财富	12344422	36	申请	2014.09.07 至 2024.09.06
3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信珩财富	12344421	36	申请	2014.09.07 至 2024.09.06
32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25947577	36	申请	2018.09.07 至 2028.09.06
33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青金所	16407527	36	申请	2016.04.14 至 2026.04.13
34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海金所	16407569	42	申请	2016.04.14 至 2026.04.13

序号	商标注册人	商标名称	注册号	类别	取得方式	有效期
35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青金所	16407534	42	申请	2016.04.14 至 2026.04.13
36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信研云资讯	36422347	9	申请	2020.02.07 至 2030.02.06
37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BowShock	24328103	9	申请	2018.05.28 至 2028.05.27
38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BowShock	24325619	35	申请	2018.05.21 至 2028.05.20
39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BowShock	24325628	36	申请	2018.05.21 至 2028.05.20
40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BowShock	24328744	42	申请	2018.06.07 至 2028.06.06
41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基金	6948843	9	申请	2012.09.28 至 2022.09.27
42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基金	6948862	16	申请	2014.04.21 至 2024.04.20
43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基金	6948861	18	申请	2021.05.28 至 2031.05.27
44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基金	6948860	25	申请	2011.08.21 至 2021.08.20
45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基金	10362571	36	申请	2016.04.28 至 2026.04.27
46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CHINA ASSET MANAGEMENT CO., LTD.	6948872	35	申请	2021.04.14 至 2031.04.13
47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CHINA ASSET MANAGEMENT CO., LTD.	6948865	35	申请	2021.05.21 至 2031.05.20
48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948892	9	申请	2021.01.21 至 2031.01.20
49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948891	16	申请	2020.05.21 至 2030.05.20
50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948889	25	申请	2014.01.07 至 2024.01.06
51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948888	35	申请	2020.09.28 至 2030.09.27

序号	商标注册人	商标名称	注册号	类别	取得方式	有效期
52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948886	41	申请	2020.10.07 至 2030.10.06
53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429654	9	申请	2012.05.28 至 2022.05.27
54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429653	16	申请	2012.05.21 至 2022.05.20
55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429652	35	申请	2012.06.28 至 2022.06.27
56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429651	36	申请	2012.05.21 至 2022.05.20
57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429650	41	申请	2012.05.28 至 2022.05.27
58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429649	42	申请	2012.05.28 至 2022.05.27
59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429648	9	申请	2012.10.28 至 2022.10.27
60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429647	16	申请	2014.08.21 至 2024.08.20
61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948885	9	申请	2011.08.21 至 2021.08.20
62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948884	16	申请	2020.05.21 至 2030.05.20
63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948883	18	申请	2012.01.28 至 2022.01.27
64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948874	25	申请	2012.05.07 至 2022.05.06
65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948873	41	申请	2020.10.07 至 2030.10.06
66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769566	35	申请	2012.05.14 至 2022.05.13
67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739986	36	申请	2012.03.28 至 2022.03.27
68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资本	20883983	16	申请	2018.10.28 至 2028.10.27
69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资本	20883981	25	申请	2018.10.28 至 2028.10.27
70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资本	20883980	35	申请	2019.09.21 至 2029.09.20
71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1455723	16	申请	2018.09.07 至 2028.09.06

序号	商标注册人	商标名称	注册号	类别	取得方式	有效期
72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定投通	21455718	18	申请	2018.09.07 至 2028.09.06
73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定投通	21455717	25	申请	2018.09.07 至 2028.09.06
74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定投通	21455716	28	申请	2018.09.07 至 2028.09.06
75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定投通	21455714	16	申请	2017.11.21 至 2027.11.20
76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定投通	21455709	18	申请	2017.11.21 至 2027.11.20
77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定投通	21455708	25	申请	2017.11.21 至 2027.11.20
78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定投通	21455707	28	申请	2017.11.21 至 2027.11.20
79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定投通 投入不多，一点不少	21455705	16	申请	2018.09.07 至 2028.09.06
80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定投通 投入不多，一点不少	21455700	18	申请	2018.09.07 至 2028.09.06
81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定投通 投入不多，一点不少	21455699	25	申请	2018.09.07 至 2028.09.06
82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定投通 投入不多，一点不少	21455698	28	申请	2018.09.07 至 2028.09.06
83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聚鑫汇	22439570	16	申请	2018.04.14 至 2028.04.13
84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聚鑫汇	22439569	9	申请	2018.02.07 至 2028.02.06
85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聚鑫汇	22439567	41	申请	2018.04.14 至 2028.04.13
86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聚鑫汇	22439566	42	申请	2018.02.07 至 2028.02.06
87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聚鑫汇	22439565	18	申请	2018.02.07 至 2028.02.06
88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聚鑫汇	22439564	25	申请	2018.02.07 至 2028.02.06
89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聚鑫汇	22439563	28	申请	2018.02.07 至 2028.02.06
90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磐	22589088	36	申请	2018.02.14 至 2028.02.13
91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磐	22589087	16	申请	2018.02.14 至 2028.02.13


序号	商标注册人	商标名称	注册号	类别	取得方式	有效期
92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磐	22589086	9	申请	2018.02.14 至 2028.02.13
93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磐	22589085	35	申请	2018.02.14 至 2028.02.13
94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磐	22589084	41	申请	2018.02.14 至 2028.02.13
95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磐	22589083	42	申请	2018.02.14 至 2028.02.13
96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磐	22589082	18	申请	2018.02.14 至 2028.02.13
97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磐	22589081	25	申请	2018.02.14 至 2028.02.13
98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磐	22589080	28	申请	2018.02.14 至 2028.02.13
99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基金 智汇通 EZ SMART	28137358	36	申请	2019.08.14 至 2029.08.13
100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基金 智汇通 EZ SMART	28137357	16	申请	2020.01.28 至 2030.01.27
101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基金 智汇通 EZ SMART	28137356	9	申请	2020.01.28 至 2030.01.27
102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基金 智汇通 EZ SMART	28137355	35	申请	2020.01.14 至 2030.01.13
103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基金 智汇通 EZ SMART	28137353	18	申请	2018.12.14 至 2028.12.13
104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基金 智汇通 EZ SMART	28137352	25	申请	2020.01.14 至 2030.01.13
105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基金创蓝筹	36009937	36	申请	2019.10.07 至 2029.10.06
106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基金创成长	36009936	36	申请	2019.10.07 至 2029.10.06
107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基金中小创	36009935	36	申请	2019.10.07 至 2029.10.06
108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数字华夏	49262367	16	申请	2021.06.28 至 2031.06.27
109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数字华夏	49262366	18	申请	2021.05.28 至 2031.05.27
110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数字华夏	49262365	25	申请	2021.06.28 至 2031.06.27
111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数字华夏	49262363	35	申请	2021.06.28 至 2031.06.27

序号	商标注册人	商标名称	注册号	类别	取得方式	有效期
112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数字华夏	49262362	36	申请	2021.05.28 至 2031.05.27
113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数字华夏	49262361	41	申请	2021.06.28 至 2031.06.27
114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智能之心 AI & Fintech	49229476	16	申请	2021.04.07 至 2031.04.06
115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智能之心 AI & Fintech	49229669	18	申请	2021.04.07 至 2031.04.06
116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智能之心 AI & Fintech	49229668	25	申请	2021.04.07 至 2031.04.06
117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智能之心 AI & Fintech	49229667	28	申请	2021.04.07 至 2031.04.06
118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智能之心 AI & Fintech	49229664	41	申请	2021.04.07 至 2031.04.06
119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智能之心 AI & Fintech	49229485	16	申请	2021.04.07 至 2031.04.06
120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智能之心 AI & Fintech	49229484	18	申请	2021.04.07 至 2031.04.06
121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智能之心 AI & Fintech	49229483	25	申请	2021.04.07 至 2031.04.06
122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智能之心 AI & Fintech	49229482	28	申请	2021.04.07 至 2031.04.06
123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智能之心 AI & Fintech	49229479	41	申请	2021.04.07 至 2031.04.06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及境内一级子公司、重要分支机构合法拥有该等注册商标，上述注册商标不存在权属争议和纠纷，不存在担保或其他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况。

(2) 被许可使用的注册商标

根据公司与中信集团于2020年2月20日签署的《商标使用许可协议》，截至2021年6月30日，中信集团许可公司使用的境内注册商标共计13项，许可期限为自协议生效之日起3年。该等被许可的境内注册商标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	商标注册人	注册号/申请号	类别	注册有效期
1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11364655	36	2024.01.20

序号	商标	商标注册人	注册号/申请号	类别	注册有效期
2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11364656	36	2024.01.20
3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11364657	36	2024.01.20
4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11364658	36	2024.01.20
5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11364660	36	2024.01.20
6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6638327	36	2030.04.06
7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847836	36	2026.06.13
8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7792807	36	2031.03.06
9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769135	36	2024.10.06
10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7792777	36	2031.04.06
11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3491384	36	2025.03.06
12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1667847	36	2031.11.13
13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11364659	36	2024.01.20

5、专利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及境内一级子公司、重要分支机构在境内拥有一项专利，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申请人	专利类别	专利名称	专利号/申请号	有效期
1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实用新型	一种起标识作用的多层转盘结构	ZL201520150772.3	2015.03.17 至 2025.03.16

公司合法拥有上述专利，上述专利不存在权属争议或纠纷，不存在担保或其他权利受限的情况。

6、域名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及境内一级子公司、重要分支机构合计拥有14项

已备案的主要域名，该等域名均已取得域名注册证书，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域名	域名注册人	有效期
1	citicsinfo.com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11.22 至 2025.11.22
2	citics.com.cn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0.01.14 至 2025.01.14
3	citicsd.cn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2014.03.26 至 2022.03.26
4	goldstone-investment.com	金石投资有限公司	2007.11.02 至 2022.11.02
5	citicf.com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2002.09.04 至 2021.09.04
6	citicsf.com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2007.12.19 至 2021.12.19
7	citicsf.cn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2007.12.19 至 2021.12.19
8	chinaamc.com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0.05.19 至 2022.05.19
9	chinaamc.com.cn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3.08.06 至 2022.08.03
10	hxam.com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0.05.19 至 2022.05.19
11	4008186666.com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11.13 至 2022.11.13
12	gzs.com.cn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2000.05.19 至 2023.05.19
13	casdaq.com.cn	新疆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2012.08.01 至 2023.08.01
14	casdaq.cn	新疆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2012.08.01 至 2024.08.01

十一、发行人的主要业务资格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及境内一级子公司、重要分支机构拥有的业务资格主要有：

（一）公司的主要业务资质

1、营业执照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已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1017814402的《营业执照》。

2、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持有中国证监会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流水号：000000029395），经营范围为：证券经纪（限山东省、河南省、浙江省天台县、浙江省苍南县以外区域）；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

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股票期权做市。

3、其他主要业务资质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取得的主要业务资格如下：

序号	业务资格/资质证书名称	许可内容	有效期	发证机关
1	关于核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资格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044号）	核准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资格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
2	关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私募基金综合托管业务试点的无异议函（机构部部函[2013]574号）	开展有限合伙型私募基金综合托管业务试点	-	
3	关于核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资格的批复（证监许可[2008]728号）	核准为中证期货有限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的资格	-	
4	关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直接投资业务试点的无异议函（机构部部函[2007]403号）	对出资8.31亿元人民币设立全资专业子公司——金时投资有限公司开展直接投资业务试点无异议	-	
5	关于核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从事境外证券投资管理业务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07]253号）	核准作为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从事境外证券投资管理业务	-	
6	关于同意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现金管理产品试点并核准设立中信证券现金增值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873号）	同意开展现金管理产品试点并核准设立中信证券现金增值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7	关于中信证券、中金公司、中信建投三家公司开展信用风险缓释工具卖出业务的无异议函（证券基金机构监管部部函[2014]1479号）	对开展信用风险缓释工具卖出业务的无异议	-	
8	关于深圳大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等23家证券公司网上证券委托业务资格的批复（证监信息字[2001]3号）	核准其网上证券委托业务资格	-	
9	关于对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从事银行间市场利率互换业务的无异议函（机构部部函[2007]610号）	以自有资金从事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利率互换业务	-	
10	关于对中信、海通、银河证券公司开展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试点的无异议函（机构部部函[2011]512号）	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	-	
11	关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从事股票收益互换业务试点的无异	股票收益互换业务	-	

序号	业务资格/资质证书名称	许可内容	有效期	发证机关
	议函（机构部部函[2012]543号）			
12	关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黄金等贵金属现货合约代理和黄金现货合约自营业务的无异议函（机构部部函[2014]53号）	黄金等贵金属现货合约代理和黄金现货合约自 营业务	-	
13	关于核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做市业务资格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58号）	核准股票期权做市业务资格	-	
14	关于核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资格的批复（深证局发[2012]260号）	核准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	
15	关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资格的批复（证监基金字[2002]52号）	核准公司开办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资 格	-	
16	关于核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受托投资管理业务资格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02]112号）	核准从事受托投资管理业务	-	
17	关于证券公司开展大宗商品业务有关事项的复函（证券基金机构监管部部函[2014]1353号）	可以从事商品衍生品交易、开展部分跨境业务	-	
18	关于中信证券申请场外期权一级交易商资质的无异议函（机构部部函[2018]1784号）	场外期权一级交易商资格	-	
19	关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试点开展跨境业务有关事项的复函（机构部函[2018]941号）	开展跨境业务，扩大跨境业务范围	-	
20	关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股指期货期权做市业务有关意见的复函（机构部[2019]3063号）	开展股指期货期权做市业务	-	
21	关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权限开通的通知（深证会[2013]58号）	于2013年6月24日开通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权 限	-	
22	关于确认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交易权限的通知（上证会字[2013]60号）	确认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交易权限，业务规模 200亿元	-	上海、深圳证 券交易所
23	关于同意中信证券开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行权融资业务试点的	同意开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行权融资业务试点	-	

序号	业务资格/资质证书名称	许可内容	有效期	发证机关
	函（深证函[2014]324号）			
24	关于质押式报价回购交易权限开通的通知（中信证券）	质押式报价回购交易权限开通	-	
25	关于启动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试点相关事项的通知（深证会[2013]25号）	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业务试点资格	-	
26	关于确认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权限的通知（上证会字[2013]10号）	确认转融通业务出借交易权限	-	
27	关于开通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63家公司及基金管理公司、保险机构权证交易的函	同意开通权证交易	-	
28	关于确认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交易商资格的函（上证会函[2007]85号）	同意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交易商	-	
29	关于同意开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港股通业务交易权限的通知（上证函[2014]620号）	同意开通A股交易单元的港股通业务交易权限	-	
30	关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上证50ETF期权做市业务的通知（上证函[2015]217号）	自2015年2月9日起成为上证50ETF期权合约品种的主做市商	-	
31	关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基金主做市商业资格的通知（上证函[2019]755号）	自2019年4月26日起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基金主做市商业资格	-	
32	主办券商业务备案函（股转系统函[2013]102号）	同意作为主办券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从事推荐业务和经纪业务	-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33	主办券商业务备案函（股转系统函[2014]770号）	同意作为做市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从事做市业务	-	有限责任公司
34	上海黄金交易所会员资格证书（证书编号：T003）	获得特别会员资格	-	上海黄金交易所
35	中国证券业协会会员证（证书编号：0001）	-	-	中国证券业协

序号	业务资格/资质证书名称	许可内容	有效期	发证机关
36	关于同意确认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柜台市场实施方案备案的函（中证协函[2013]122号）	柜台交易业务试点资格	-	会
37	关于确认金融衍生品业务方案备案的函（中证协函[2013]998号）	对跨境收益互换交易业务方案予以备案	-	
38	关于确认金融衍生品业务方案备案的函（中证协函[2014]18号）	对场外期权业务方案予以备案	-	
39	关于同意开展互联网证券业务试点的函（中证协函[2014]150号）	同意开展互联网证券业务试点	-	
40	关于证券公司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承销业务试点实施方案专业评价结果的公告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承销业务试点	-	
41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会员证书（证书编号：00000208）	普通会员	2020.11.05至 2022.11.04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42	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证监会关于确认记账式国债承销团资格的通知（财库[2006]84号）	记账式国债承销团甲类成员	-	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证监会
43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恒丰银行等5家金融机构从事短期融资券承销业务的通知（银发[2006]73号）	同意从事短期融资券承销业务	-	
44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批准招商银行等6家金融机构为银行间债券市场做市商的通知（银发[2004]157号）	批准为银行间债券市场做市商	-	
45	中国人民银行办公厅关于恢复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成员资格的批复（银办函[2001]866号）	恢复公司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成员资格	-	中国人民银行
46	关于批准广发证券公司、中信证券公司进入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的通知（银办发[1999]148号）	进入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从事拆借、购买债券、债券现券交易和债券回购业务	-	
47	关于中信证券公司加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系统的通知（中汇交发[1999]197号）	可参与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组织的拆借交易和债券交易	-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
48	关于参加标准债券远期集中清算代理业务有关事宜的通知（清	参加上海清算所标准债券远期集中清算代理业	-	银行间市场清

序号	业务资格/资质证书名称	许可内容	有效期	发证机关
	算所会员准字[2015]137号)	务, 成为上海清算所标准债券远期综合清算会员		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49	关于参与航运及大宗商品金融衍生品中央对手代理清算业务有关事宜的通知(清算所会员准字[2015]138号)	参与上海清算所航运及商品代理清算业务, 成为航运及商品清算业务综合清算会员	-	
50	关于公布人民币利率互换集中清算业务清算会员名单的公告(清算所公告[2014]4号)	成为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利率互换集中清算业务综合清算会员	-	
51	综合清算会员资格认定通知书(清算所会员准字[2015]144号)	参与上海清算所债券交易净额清算业务, 作为综合清算会员从事本清算业务的自营和代理业务清算	-	
52	关于上海清算所清算会员资格认定的通知(清算所发[2016]179号)	上海清算所产品类综合清算会员	-	
53	证券业务外汇经营许可证(证书编号: 汇资字第SC201223号) ⁵	核准公司经营外币有价证券的经纪业务、外币有价证券承销业务、受托外汇资产管理业务	-	国家外汇管理局
54	关于同意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甲类结算参与人的批复(中国结算函字[2008]15号)	同意成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甲类结算参与者, 原结算参与者代码不变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55	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许可证(机构编码: 440304101781440000)	企业财产保险、家庭财产保险、货运险、船舶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人身意外险、建筑、安装工程保险、机动车辆保险、健康保险、旅客平安险、住宿旅客平安险、航空意外保险、长期寿险	2019.02.26至 2022.02.25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56	投资管理人受托管理保险资金报告表	受托管理保险资金资格	-	

⁵ 证书载明的有效期已到期, 但根据《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进一步改进和调整资本项目外汇管理政策的通知》, 证书无需再定期更换。

序号	业务资格/资质证书名称	许可内容	有效期	发证机关
57	深圳市保险中介行业协会会员证（证书编号：4342）	深圳市保险中介行业协会会员	2021.05至 2022.05	深圳市保险中 介行业协会
58	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条件备案证书（证书编号： 07194004）	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格	2019.03.29至 2022.03.28	国家国防科技 工业局
59	企业年金基金管理机构资格证书（证书编号：0154）	资格类型：投资管理人	2020.08至 2021.07	中华人民共和 国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部
60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2010年境内委托投资管理人选聘结果公告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境内委托投资管理人	-	全国社会保障 基金理事会

(二) 公司境内一级子公司的主要业务资质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境内一级子公司取得的主要业务资格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业务许可/资质文件	许可内容	核发机关	核发时间	有效期
1	中信证券 (山东) 有限责任 公司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流水号：000000043048）	证券经纪（限山东省、河南省）；证券投资咨询（限山东省、河南省的证券投资顾问业务）；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限山东省、河南省）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0.12.04	-
2		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许可证（机构编码：370226458531302）	中国保监会批准的人身险和财产险（航意险及替代产品除外）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青岛监管局	2019.05.09	2019.05.09 至 2022.05.08
3		关于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等 12 家证券公司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资格的批复（证监基金字[2003]25 号）	核准开办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资格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03.02.24	-
4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等 18 家证券公司成为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成员的批复（银复[2002]303 号） ⁶	核定同业拆借限额为 2.2 亿元；拆入资金最长期限为 7 天，拆出资金期限不得超过对手方由人民银行规定的拆入资金最长期限，同业拆借到期后不得展期	中国人民银行	2002.10.25	-
5		关于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同业拆借限额相关事宜的批复（银总部复[2012]35 号）	同业拆借限额增加为 18 亿元；拆入资金最长期限为 7 天，拆出资金期限不得超过对手方由人民银行规定的拆入资金最长期限；公司只能以法人为单位，通过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提供的交易系统进行同业拆借	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	2012.07.16	-

⁶ 此表格中第 3 项及第 4 项所载机构名称为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的曾用名。

序号	公司名称	业务许可/资质文件	许可内容	核发机关	核发时间	有效期
6		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关于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变更名称的批复（银总部函[2014]65号）	同意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的名称变更为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	2014.08.11	-
7		关于核准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资格的批复（证监许可[2008]1024号）	核准为中证期货有限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08.08.18	-
8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业务外汇经营许可证（证书编号：SC201304） ⁷	按照批准范围经营外汇业务（外汇业务范围：外币有价证券经纪业务）	国家外汇管理局	2014.05.04	-
9		主办券商业务备案函（股转系统函[2014]646号）	同意作为主办券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从事经纪业务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2014.06.04	-
10		关于对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从事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业务试点方案的无异议函（机构部部函[2012]180号）	同意开展报价回购业务试点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机构监管部	2012.04.13	-
11		关于同意开通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港股通业务交易权限的通知（上证函[2014]587号）	同意开通 A 股交易单元的港股通业务交易权限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4.10.10	-
12		关于质押式报价回购交易权限开通的通知（深证会[2014]47号）	同意自 2014 年 5 月 20 日起开通质押式报价回购交易权限	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4.05.19	-
13		关于核准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融资融券业务资格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606号）	业务范围增加融资融券业务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2.04.27	-

⁷ 证书载明的有效期已到期，但根据《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进一步改进和调整资本项目外汇管理政策的通知》，证书无需再定期更换。

序号	公司名称	业务许可/资质文件	许可内容	核发机关	核发时间	有效期
14		关于核准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574号）	增加证券投资咨询业务（限山东省、河南省的证券投资顾问业务）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1.04.19	-
15		关于核准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资格的批复（青证监许可[2013]10号） ⁸	业务范围增加代销金融产品业务（限山东省、河南省）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青岛监管局	2013.04.25	-
16	金石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证券业协会会员证（会员代码：700002）	-	中国证券业协会	2021.05	-
17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流水号：000000060355）	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基金销售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1.05.20	-
18		关于核准中证期货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业务资格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504号）	核准公司资产管理业务资格，经营范围变更为：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2.11.15	-
19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资产管理机构提供保险资金股指期货交易服务报告表 ⁹	参与保险资金股指期货交易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5.07.01	-
20		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全面结算会员证书（证书编号：2014003）	经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批准接受为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全面结算会员	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	2014.02.24	-
21		上海期货交易所会员证书（证书编号：1111401141481）	经上海期货交易所理事会批准接收为上海期货交易所会员	上海期货交易所	2014.01.14	-
22		大连商品交易所会员证书（证书编号：	经大连商品交易所理事会批准获得大连商品	大连商品交易	2014.03.26	-

⁸ 此表格中第 5 项、第 7 项、第 10 项、第 11 项、第 14 项、第 15 项及第 16 项批复所载机构名称为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的曾用名。

⁹ 此表格中第 19 项及第 20 项批复所载机构名称为中证期货有限公司，中证期货有限公司为中信期货有限公司的曾用名。

序号	公司名称	业务许可/资质文件	许可内容	核发机关	核发时间	有效期
		DCE00074)	交易所会员资格	所		
23		郑州商品交易所会员证书(证书编号:0055)	经郑州商品交易所理事会批准接收为郑州商品交易所会员	郑州商品交易所	2014.03.25	-
24		关于核准中信期货有限公司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业务资格的批复(深证局许可字[2014]167号)	基金销售业务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	2014.11.10	-
25		关于中信期货有限公司成为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期权交易参与人的通知(上证函[2015]176号)	股票期权交易参与人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5.01.27	-
26		关于结算参与人期权结算业务资格有关事宜的复函(中国结算函字[2015]92号)	作为其他类结算参与人开展期权结算业务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2015.01.28	-
27		关于核准中信期货有限公司在香港特别行政区设立中证期货国际(香港)有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51号)	在香港特别行政区设立全资子公司中证期货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5.01.07	-
28		关于核准中信期货有限公司通过子公司中信中证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从事股票期权做市业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295号)	通过子公司中信中证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从事股票期权做市业务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9.11.15	-
29		关于同意中信期货有限公司成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参与人的复函(深证函[2019]737号)	成为交易参与人	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9.12.06	-
30		关于同意中信期货有限公司转换资产管理业务开展形式的通知(中期协字	同意公司终止子公司中信盈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资产管理业务、由公司设立资产管理中	中国期货业协会	2017.12.29	-

序号	公司名称	业务许可/资质文件	许可内容	核发机关	核发时间	有效期
		[2017]117号)	心开展资产管理业务			
31		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会员证书（编号：0472017053181481）	上海国际能源中心批准为首批会员	上海国际能源中心	2017.05.31	-
32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流水号：000000042469）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0.07.23	-
33		关于聘请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临时性投资管理人的函（社保基金会函〔2001〕9号）	可从事全国社保基金委托投资业务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2001.07.05	-
34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证券投资管理机构评审结果公告	基本养老保险证券投资管理机构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2016.12.06	-
35		企业年金基金管理机构资格证书（证书编号：0145）	资格类型：投资管理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2020.08.01	2020.08至2021.07
36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同意华夏基金管理公司变更业务范围的批复（证监基金字[2007]216号）	同意变更业务范围，开展境外证券投资管理业务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07.07.25	-
37		大宗交易系统合格投资者资格证书（证书编号：B00055）	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合格投资者资格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08.06.06	-
38		关于中信红利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等9家基金加入全国银行间债券交易系统的公告（中汇交发[2005]311号）	从2005年11月4日起，可参与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组织的债券交易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	2005.11.04	-
39		关于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营外汇业务资格和境外证券投资额度的批复（京汇[2007]209号）	外汇业务范围为：（一）外汇资产管理；（二）外汇资本金投资。 境外证券投资额度25亿美元	国家外汇管理局	2007.09.24	-
40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	（一）基金募集；（二）基金销售；（三）资	中华人民共和国	2017.12.14	-

序号	公司名称	业务许可/资质文件	许可内容	核发机关	核发时间	有效期
		书（批准号：商外资审字[2011]0025 号）	产管理；（四）从事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 （五）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其他业务	国商务部		
41		关于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社保基金委托投资业务的函（证监函[2001]148 号）	从事社保基金委托投资业务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01.07.06	-
42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基金管理公司提供保险资金股指期货交易服务报告表	参与保险资金股指期货交易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6.01.06	-
43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投资管理人受托管理保险资金报告表	受托管理保险资金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2.09.21	-
44	中信证券 华南股份 有限公司 ¹⁰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流水号：000000043058）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仅限于证券投资顾问业务）；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和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销金融产品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0.12.08	-
45		证券业务外汇经营许可证（证书编号：SC201215）	外币有价证券经济业务、外币有价证券承销业务	国家外汇管理局	2015.01.08	-
46		广东证券业协会会员证	广东证券业协会会员	广东证券业协会	2003.09	-
47		关于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等 12 家证券公司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资格的批复（证监基金字[2003]25 号）	开办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资格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03.02.24	-

¹⁰ 此表格中第 45 项、第 46 项、第 48 项、第 49 项证书所载的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中信证券华南，尚待办理更名换证手续。

序号	公司名称	业务许可/资质文件	许可内容	核发机关	核发时间	有效期
48		中国证券业协会会员证（证书编号：0095）	-	中国证券业协会	2018.03.20	-
49		上海证券交易所会员资格证书（证书编号：0027）	上海证券交易所会员资格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5.01.26	-
50		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资格证书（证书编号：000038）	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资格	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4.12.05	-
51		关于深圳大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等 23 家证券公司网上证券委托业务资格的批复（证监信息字[2001]3 号）	网上证券委托业务资格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01.02.05	-
52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等三家证券公司成为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和同业拆借市场成员的批复（银复[2002]60 号）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和同业拆借市场成员	中国人民银行	2002.03.07	-
53		关于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加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和债券交易系统的通知（中汇交发[2002]90 号）	参与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组织的信用拆借和债券交易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	2002.05.14	-
54		关于核准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受托投资管理业务资格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02]151 号）	受托投资管理业务资格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02.05.30	-
55		关于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等 12 家证券公司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资格的批复（证监基金字[2003]25 号）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资格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3.02.02	-
56		关于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符合国债买断式回购交易参与标准的回函	国债买断式回购业务	上海证券交易所会员部	2004.12.21	-

序号	公司名称	业务许可/资质文件	许可内容	核发机关	核发时间	有效期
57		关于同意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成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结算参与人的批复（中国结算函字[2006]140号）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结算参与人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2006.03.31	-
58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会员资格通知书（中市协会[2010]60号）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会员资格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2010.07.12	-
59		关于授予代办系统主办券商业务资格的函（中证协函[2011]90号）	代办系统主办券商业务资格（股份转让、股份报价业务）	中国证券业协会	2011.03.21	-
60		关于对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业务参与股指期货交易的复函（广东证监函[2011]1028号）	自营业务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	2011.12.29	-
61		关于核准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融资融券业务资格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802号）	融资融券业务资格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2.06.13	-
62		关于证券公司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承销业务试点实施方案专业评价结果的公告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承销业务试点	中国证券业协会	2012.08.22	-
63		关于对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开展集合资产管理电子签名合同试点有关意见的函（广东证监函[2012]755号）	集合资产管理电子签名合同试点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	2012.09.10	-
64		关于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权限开通的通知（深证会[2013]21号）	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权限	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3.02.02	-
65		主办券商业务备案函（股转系统函[2013]52号）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业务（推荐业务、经纪业务）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2013.03.21	-

序号	公司名称	业务许可/资质文件	许可内容	核发机关	核发时间	有效期
				有限责任公司		
66		关于申请参与转融通业务的复函（中证金函[2013]120号）	转融通业务试点资格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13.04.26	-
67		关于核准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资格的批复（广东证监许可[2013]56号）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资格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	2013.06.18	-
68		关于确认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权限的通知（上证会字[2013]70号）	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权限资格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3.06.27	-
69		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许可证（机构编码：4401001906601700）	保险兼业代理资格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	2019.07.25	-
70		关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权限开通的通知（深证会[2013]73号）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权限资格	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3.08.09	-
71		关于确认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权限的通知（上证会字[2013]133号）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权限资格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3.08.12	-
72		关于确认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交易权限的通知（上证函[2013]24号）	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交易权限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3.09.06	-
73		关于接收《广州证券关于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有关情况的报告》备案材料的回执（编码：20131017）	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资格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	2013.12.10	-
74		中国证券业协会关于广州证券有限责	广州股权交易中心定向股权融资、私募债券融	中国证券业协	2014.03.10	-

序号	公司名称	业务许可/资质文件	许可内容	核发机关	核发时间	有效期
		任公司参与广州股权交易中心的备案确认函（中证协函[2014]209号）	资及投资咨询业务备案确认	会		
75		中国证券业协会关于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参与广东金融高新区股权交易中心的备案确认函（中证协函[2014]210号）	广东金融高新区股权交易中心推荐挂牌、定向股权融资、私募债券融资及投资咨询业务备案确认	中国证券业协会	2014.04.25	-
76		中国证券业协会关于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参与浙江股权交易中心的备案确认函（中证协函[2014]211号）	浙江股权交易中心推荐挂牌、定向股权融资、私募债券融资及投资咨询业务备案确认	中国证券业协会	2014.04.25	-
77		关于参与转融券业务试点的通知（中证金函[2014]132号）	转融券业务试点资格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14.06.17	-
78		主办券商业务备案函（股转系统函[2014]726号）	主办券商业务（做市业务）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2014.06.24	-
79		关于同意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港股通业务交易权限的通知（上证函[2014]651号）	港股通业务交易权限资格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4.10.14	-
80		机构间私募产品报价与服务系统参与人	机构间私募产品报价与服务系统参与人	中证资本市场发展监测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2014.11.19	-
81		关于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成为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期权交易参与人的通知（上证函[2015]162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期权交易参与人资格（参与人、股票期权经纪业务）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5.01.26	-
82		关于开通股票期权自营交易权限的通	股票期权自营交易权限资格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5.01.28	-

序号	公司名称	业务许可/资质文件	许可内容	核发机关	核发时间	有效期
		知（上证函[2015]197号）		所		
83		关于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开展深市股票期权全真业务演练自营业务的通知	深市股票期权全真业务演练自营业务资格	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5.02.27	-
84		关于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私募基金综合托管业务的无异议函（证保函[2015]129号）	私募基金综合托管业务	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2015.04.15	-
85		关于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入利率互换市场的公告	银行间市场利率互换交易资格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	2015.11.19	-
86		代理证券质押登记业务资格确认函	代理证券质押登记业务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托管部	2016.01.19	-
87		关于同意开通财达证券等会员单位深港通下港股通业务交易权限的通知（深证会[2016]330号）	深港通下港股通业务交易权限	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6.11.04	-
88		关于同意广州证券开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行权融资业务试点的函（深证函[2017]119号）	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行权融资业务试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7.03.21	-
89		关于开通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银行间债券市场尝试做市业务权限的通知	银行间债券市场尝试做市业务权限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	2017.03.23	-
90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投资管理人受托管理保险资金报告表	受托管理保险资金业务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7.03.16	-
91		关于对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开	开展定向资产管理业务资格	中国证券监督	2009.09.01	-

序号	公司名称	业务许可/资质文件	许可内容	核发机关	核发时间	有效期
		展资产管理业务有关意见的函（广东证监函[2009]581号）		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		
92	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流水号：000000028911）	证券经纪（限浙江省苍南县、天台县）；证券投资咨询（限浙江省苍南县、天台县的证券投资顾问业务）；融资融券（限浙江省苍南县、天台县）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8.11.15	-
93	中信中证投资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私募基金服务机构登记证明（登记编号：A00045）	份额登记业务服务、估值核算业务服务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2015.11.26	-
94	中信中证投资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同意达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托中信中证投资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公募基金外包业务的函（机构部函〔2020〕680号）	为公募基金提供注册登记和估值核算业务外包服务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投资基金机构监管部	2020.03.18	-
95	新疆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关于自治区区域性股权市场唯一合法运营机构名单的公告	是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小微企业非公开证券发行、转让及相关活动提供设施及服务的场所，是政府扶持中小微企业政策措施的综合运用平台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	2017.09.12	-
96	新疆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自治区承办地方金融企业国有资产交易业务机构的公告	负责承办自治区地方金融企业转让其各种形式出资所形成的权益业务，以及增加资本金的行为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2021.04.26	-
97	广证领秀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证券业协会会员证（证书号码：1338）	中国证券业协会会员	中国证券业协会	2017.05.17	-

(三) 公司重要分支机构的主要业务资质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重要分支机构取得的主要业务资格如下：

序号	分支机构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编号	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许可证机构编码
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总部证券营业部	911101050785914968	911101050785914968	-
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	91330100341940906M	91330100341940906M	-
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91310000563125966M	91310000563125966M	-
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914403001922564056	914403001922564056	440300192256405000
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复外大街证券营业部	911101027400733798	911101027400733798	110102740073379000
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连星海广场证券营业部	912102049436212325	912102049436212325	21020094362123200
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安外大街证券营业部	911101051011376048	911101051011376048	-
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东方路证券营业部	91310115832246038H	91310115832246038H	-
9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青岛总部证券营业部	91370212397808517W	91370212397808517W	-
1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城中中路证券营业部	91330782736881365C	91330782736881365C	33070073688136501
1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呼家楼证券营业部	91110105801693097N	91110105801693097N	-
1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恒丰路证券营业部	91310106551583660R	91310106551583660R	-
1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暨东路证券营业部	91330681146287307J	91330681146287307J	33060014628730701
1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温岭万昌中路证券营业部	91331081736883803L	91331081736883803L	33030073688380301
1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金城路证券营业部	913300007368696570	913300007368696570	33010073686965701
1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湖建国北路证券营业部	9133048268311118X2	9133048268311118X2	33048268311118X01
1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海昌南路证券营业部	91330481146752950B	91330481146752950B	33048114675295001
1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三环中路证券营业部	911101088011203879	911101088011203879	110000801120387000
1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宁波	91330204698214931K	91330204698214931K	330206698214931000

序号	分支机构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编号	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许可证机构编码
	甬江大道证券营业部			
2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建设大道证券营业部	91420100931165735X	91420100931165735X	-

十二、发行人境外经营情况

公司境外主要通过一级全资子公司中信证券国际及其子公司中信里昂经营国际业务。中信证券国际的主营业务包括控股、投资，并通过其下设的子公司从事企业融资及资本市场、证券经纪、期货经纪、资产管理、自营业务、直接投资等业务。

2017年，中信证券国际完成业务整合并实现快速发展，以亚洲为重心，积极应对全球金融服务市场的不断变化，其下设子公司中信里昂业务总部位于香港，分支机构遍及英、美、澳、东南亚等国家和地区，业务覆盖另类投资、资产管理、企业融资、资本及债务市场、证券以及财富管理。

截至2021年6月30日，中信证券国际总资产约合人民币20,833,894万元，净资产约合人民币967,723万元；2020年实现营业收入约合人民币536,933万元，净利润约合人民币81,865万元；2021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约合人民币413,029万元，净利润约合人民币141,953万元。

十三、发行人自上市以来历次募资、派现及净资产额变化情况

首发前最近一期末净资产额（万元）	348,589.35（2002年6月30日）		
历次筹资情况	发行时间	发行类别	募资净额（万元）
	2002年12月	首次公开发行A股	175,967.34
	2006年6月	定向增发	464,049.62
	2007年8月	公开增发	2,497,619.20
	2011年9月	首次公开发行H股	1,127,092.57
	2015年6月	增发H股	2,112,206.68
	2020年3月	定向增发（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1,216,773.07

	合计	7,593,708.48
首发后累计派现金额 (万元)	5,877,628.98	
本次发行前最近一期 末净资产额 (万元)	19,157,890.52 (2021 年 6 月 30 日)	

十四、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股东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承诺的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股东、关联方等承诺相关方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如下：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中信集团。因中信集团已将其所持本公司全部股份转让至中信有限，此承诺由中信有限承继。	所持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的承诺期满后，通过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数量达到中信证券股份总数的 1%的，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作出公告，且出售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 12 个月内不超过 5%，在 24 个月内不超过 10%。	2005 年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时起，长期有效。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中信集团。因中信集团已将其所持本公司全部股份转让至中信有限，此承诺由中信有限承继。	保证现时不存在并且将来也不再设立新的证券公司；针对银行和信托投资公司所从事的与证券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充分的信息披露；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损害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2002 年 12 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时起，长期有效。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中信有限	1.中信有限将根据本次配股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的持股数量，按照公司与保荐机构（或承销商）协商确定的配股价格和配股比例，以现金方式全额认购根据本次配股方案确定的可获得的配售股份； 2.中信有限用于认购配售股份的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为中信有限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中信有限认购本次配股项下可配售股份，不存在接受他人委托投资或股份代持的情形； 3.中信有限承诺本次配股方案如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要求进行调整，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的配股比例以现金方式全额认购可配股份； 4.中信有限将在本次配股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实际履行上述承诺。	公司配股期间	是
与发行股	其他	中信有限	本次交易中，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至	自公司股票	是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份收购广州证券相关的承诺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完毕期间，中信有限如拟减持公司股份的，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上交所之相关规定操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复牌（2019年1月10日）至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完毕期间。	
与发行股份收购广州证券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中信有限	<p>1、保持中信证券业务的独立性 中信有限不会对中信证券的正常经营活动进行非法干预。中信有限将尽量减少中信有限及中信有限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中信证券的关联交易；如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必要的程序。</p> <p>2、保持中信证券资产的独立性 中信有限将不通过中信有限自身及控制的关联企业违规占用中信证券或其控制企业的资产、资金及其他资源。</p> <p>3、保持中信证券人员的独立性 中信有限保证中信证券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中信有限及/或中信有限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者领取报酬。中信有限将确保及维持中信证券劳动、人事和工资及社会保障管理体系的完整性。</p> <p>4、保持中信证券财务的独立性 中信有限将保证中信证券财务会计核算部门的独立性，建立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设置独立的财务部负责相关业务的具体运作。中信证券开设独立的银行账户，不与中信有限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中信证券的财务人员不在中信有限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中信证券依法独立纳税。中信证券将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中信有限以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中信证券的资金使用调度的情况。</p> <p>5、保持中信证券机构的独立性 中信有限将确保中信证券与中信有限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机构保持独立运作。中信有限保证中信证券保持健全的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中信证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公司各职能部门等均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与中信有限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p>	自2019年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起长期有效。	是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发行股份收购广州证券相关的承诺	其他	越秀金控、金控有限	<p>1、保持中信证券业务的独立性 越秀金控、金控有限不会对中信证券的正常经营活动进行非法干预。越秀金控、金控有限将尽量减少越秀金控、金控有限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中信证券的关联交易；如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必要的程序。</p> <p>2、保持中信证券资产的独立性 越秀金控、金控有限将不通过越秀金控、金控有限自身及控制的关联企业违规占用中信证券或其控制企业的资产、资金及其他资源；亦不会要求中信证券或其控制的企业为越秀金控、金控有限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p> <p>3、保持中信证券人员的独立性 越秀金控、金控有限保证中信证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越秀金控、金控有限及/或控制的其他关联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者领取报酬。越秀金控、金控有限将确保及维持中信证券劳动、人事和工资及社会保障管理体系的完整性。</p> <p>4、保持中信证券财务的独立性 越秀金控、金控有限将保证不干预中信证券财务会计核算部门的独立性，不干预其建立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设置独立的财务部负责相关业务的具体运作。中信证券开设独立的银行账户，不与越秀金控、金控有限及控制的其他关联企业共用银行账户。中信证券的财务人员不在越秀金控、金控有限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中信证券依法独立纳税。中信证券将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越秀金控、金控有限以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中信证券的资金使用调度的情况。</p> <p>5、保持中信证券机构的独立性 越秀金控、金控有限将确保中信证券与越秀金控、金控有限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机构保持独立运作。越秀金控、金控有限将督促和支持中信证券保持健全的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中信证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公司各职能部门等均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与越秀金控、金控有限控制的其他关联企业的职能部门之间</p>	自 2019 年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起长期有效。	是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不存在从属关系。		
与发行股份收购广州证券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中信有限	1、中信有限及其控制的企业将继续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规范与中信证券及其下属企业的关联交易。若发生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中信有限及其控制的企业将与中信证券及其下属企业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保证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 2、中信有限保证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内控制度的规定行使相关股东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不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中信证券及其下属企业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恶意损害中信证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自 2019 年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起长期有效。	是
与发行股份收购广州证券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越秀金控、金控有限	1、本次交易完成后，越秀金控、金控有限及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中信证券及其下属企业的关联交易。若发生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越秀金控、金控有限及控制的企业将与中信证券及其下属企业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确保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 2、越秀金控、金控有限保证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内控制度的规定行使相关股东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不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中信证券及其下属企业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恶意损害中信证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自 2019 年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起长期有效。	是
与发行股份收购广州证券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越秀金控、金控有限	1、越秀金控、金控有限在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对价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注：“对价股份发行结束之日”指：对价股份登记在越秀金控/金控有限名下之日，下同）起 48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除非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提出更长锁定期要求。 2、本次交易完成后，如越秀金控、金控有限由于中信证券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中信证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自 2019 年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起至限售期满。	是
与发行股份收购广州证券相	其他	越秀金控、金控有限	为保障中信证券、广州证券的合法权益，越秀金控、金控有限在此不可撤销地承诺，不会占用中信证券、广州证券或其	自 2019 年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起	是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关的承诺			控制的企业的资金或要求其为越秀金控、金控有限及其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否则，应对中信证券因此遭受的任何损失及时进行补偿。	长期有效。	
与发行股份收购广州证券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中信证券	本次交易完成后，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成为中信证券直接或间接持股的全资子公司，其现有业务与中信证券及其控股子公司可能存在利益冲突及同业竞争。中信证券承诺将在本次交易完成后5年之内进行资产和业务整合，以解决母子公司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及同业竞争问题，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监管要求。	自2019年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起长期有效。	是
与发行股份收购广州证券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中信有限	1、不越权干预中信证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中信证券利益。 2、如违反上述承诺给中信证券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自2019年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起长期有效。	是

报告期内，公司以及公司股东、关联方等承诺相关方的各项承诺均得到严格履行，不存在超过承诺履行期限而未履行的情况。

十五、发行人的利润分配政策及现金分红

（一）《公司章程》规定的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第二百七十七条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制定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一）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方式或者现金和股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并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时，优先考虑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具体分配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拟定，由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二）在符合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度分配一次利润，但公司根据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情况进行中期分红；

（三）如董事会在公司盈利的情况下未做出年度现金利润分配预案，公司应根据监管要求，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

（四）如公司股东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

将先从该股东应分配的现金红利中扣减其占用的资金。

公司应当披露现金分红政策制定及执行情况，具备条件而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充分披露原因。

第二百七十八条 公司在制定利润分配方案特别是现金分红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条件及其决策程序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股东大会在审议董事会提交的利润分配方案特别是现金分红方案前，应当通过公开渠道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

第二百七十九条 公司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应综合考虑内外部因素，尽可能保证每年利润分配规模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0%。

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且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可采取现金方式实施利润分配。公司应综合考虑行业特点、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执行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一）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该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二）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该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三）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该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第二百八十条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每股收益、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并在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因素的基础上，采取股票方式进行利润

分配。以股票方式分配股利时，由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并报中国证监会等有关主管机关批准。

第二百八十一条 如出现下列任一情况，公司董事会在进行详细论证，独立董事发表明确意见，并经出席公司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时，可以对前述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

（一）相关法律法规或证券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发生变化或调整时；

（二）净资本风险控制指标出现预警时；

（三）公司经营状况恶化时；

（四）董事会建议调整时。

.....

第二百八十三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二）股东分红回报计划

为进一步强化对投资者的回报，建立可持续、稳定、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规定，在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的基础上，制订了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具体内容如下：

“三、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的具体内容

1、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方式或者现金和股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的利润分配，并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时，优先考虑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具体分配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拟定，由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2、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公司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应综合考虑内外部因素，尽可能保证每年利润分配规模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0%。

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且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可采取现金方式实施利润分配。公司应综合考虑行业特点、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执行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该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该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该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3、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每股收益、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并在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因素的基础上，采取股票方式进行利润分配。以股票方式分配股利时，由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并报中国证监会等有关主管机关批准。

4、调整现金分红政策的条件

如出现下列任一情况，公司董事会在进行详细论证，独立董事发表明确意见，并经出席公司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时，可以对前述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

(1) 相关法律法规或证券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发生变化或调整时；

(2) 净资本风险控制指标出现预警时；

(3) 公司经营状况恶化时；

(4) 董事会建议调整时。

5、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在符合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度分配一次利润，但公司根据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情况可以进行中期分红。

四、股东回报规划的制定周期和调整机制

公司根据经营发展情况，每三年重新制定股东回报规划，并根据公司发展及政策变化及时修订，确保规划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制定、修改股东回报规划应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明确意见之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三) 发行人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

1、公司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2018年、2019年和2020年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年度	利润分配方案
2020年	以总股本 12,926,776,029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4.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170,710,411.60 元（含税），占 2020 年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4.70%。
2019年	以总股本 12,926,776,029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6,463,388,014.50 元（含税），占 2019 年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2.85%。
2018年	以总股本 12,116,908,4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5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4,240,917,940.00 元（含税），占 2018 年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45.16%。

2、公司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2018年、2019年和2020年的现金分红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517,071.04	646,338.80	424,091.79

项目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90,232.42	1,222,860.97	938,989.60
当年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34.70%	52.85%	45.16%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占近三年年均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130.41%		

公司2018年、2019年和2020年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1,587,501.64万元，占2018年、2019年和2020年年均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130.41%，2018年、2019年和2020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占2018年、2019年和2020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超过30%。

3、本次配股前形成的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政策

公司于2021年6月29日召开的2020年度股东大会、2021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21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相关议案，本次配股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A股和H股配股完成后的全体股东依其持股比例享有。

十六、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董事

（1）董事基本情况

截至本A股配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董事6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均具有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任职资格。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起始日期	任职终止日期
1	张佑君	执行董事	男	56	2016-01-19	至届满
		董事长			2016-01-19	至届满
2	杨明辉	执行董事	男	57	2016-01-19	至届满
3	王恕慧	非执行董事	男	50	2020-06-23	至届满
4	刘克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3	2016-01-19	至届满
5	周忠惠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74	2019-05-27	至届满
6	李青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9	2021-06-29	至届满

(2) 董事简历主要情况

序号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1	张佑君	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董事长、执行委员会委员。张先生于公司 1995 年成立时加入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19 日获委任为公司执行董事，同期获选担任公司董事长。张先生亦兼任中信集团、中信股份及中信有限总经理助理，金石投资、中信证券投资、中信证券国际、中信里昂（即 CLSA B.V. 及其子公司）、金石博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前海中证城市发展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中信里昂证券、赛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赛领国际投资基金（上海）有限公司董事。张先生曾于 1995 年起任公司交易部总经理、襄理、副总经理，1999 年 9 月至 2012 年 6 月获委任公司董事，2002 年 5 月至 2005 年 10 月任公司总经理，1998 年至 2001 年期间任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 年至 2011 年期间先后任中信建投总经理、董事长，2011 年 12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中信集团董事会办公室主任，2020 年 4 月至 12 月期间任中证国际有限公司董事。张先生于 1987 年获得中国人民大学货币银行学专业经济学学士学位，并于 1990 年获中央财经大学货币银行学专业经济学硕士学位。
2	杨明辉	公司党委副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执行委员会委员。杨先生于公司 1995 年成立时加入公司，并于 2016 年 1 月 19 日获委任为公司董事。杨先生亦兼任华夏基金及华夏基金（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杨先生曾任公司董事、襄理、副总经理；于 2002 年 5 月至 2005 年 8 月担任中信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裁，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于 2005 年 7 月至 2007 年 1 月任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于 2005 年 8 月至 2011 年 10 月任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裁。1996 年 10 月，杨先生获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中信集团前身）授予高级经济师职称。杨先生于 1982 年获华东纺织工学院机械工程系机械制造工艺与设备专业工学学士学位，1985 年获华东纺织工学院机械工程系纺织机械专业工学硕士学位。
3	王恕慧	公司非执行董事。王先生于 2020 年 6 月 23 日获委任为公司非执行董事。王先生现任越秀金控、金控有限、金控资本、越秀产业基金董事长。王先生曾于 1994 年至 2006 年期间先后任广州证券证券发行咨询部业务经理、研究拓展部副经理、董事会秘书、副总裁，于 2006 年至 2010 年期间先后任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总经理、发展部总经理，于 2010 年至 2016 年期间先后任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董事、副总经理。王先生于 1993 年获西南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2000 年获暨南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
4	刘克	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刘先生于 2016 年 1 月 19 日获委任为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刘先生亦任北京语言大学商学院教授。刘先生于 1984 年 7 月至 1997 年 10 月在兰州商学院从事教学、科研与管理工作；1997 年 10 月至 2001 年 5 月任北京物资学院教授，从事教学、科研与管理工作，任《中国流通经济》杂志社常务副主编。刘先生于 1999 年 4 月被评为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于 2000 年 4 月被评为北京市跨世纪优秀人才。刘先生于 1984 年获西北师范大学外语系文学学士学位，1993 年获美国佐治亚大学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00 年获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经济学博士学位。

序号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5	周忠惠	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周先生于 2019 年 5 月 27 日获委任为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周先生于 2010 年 11 月起担任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中国上市公司协会财务总监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评估师协会咨询委员会委员。周先生兼任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科创板、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中小板上市公司）、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的独立董事。周先生是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创始人之一、首任总经理和主任会计师，曾任普华永道国际会计公司资深合伙人，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讲师、副教授、教授，香港鑫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7 年 5 月至 2011 年 4 月任中国证监会首席会计师，2011 年 9 月至 2016 年 9 月任中国证监会国际顾问委员会委员，2011 年 6 月至 2014 年 5 月任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高级顾问，2013 年 7 月至 2019 年 6 月任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周先生于 1983 年、1993 年分别获上海财经学院会计学专业经济学硕士及经济学博士学位，于 1995 年获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
6	李青	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李先生于 2021 年 6 月 29 日获委任为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李先生于 2018 年 12 月起任香港理工大学计算学系讲座教授兼系主任。李先生曾于 1998 年至 2018 年先后任香港城市大学助理教授、副教授和教授（终身）；2013 年至 2018 年，担任香港城市大学多媒体软件工程研究中心（MERC）的创始主任；2003 年至 2005 年，设立珠海市香港城大研发孵化中心移动信息管理部并任经理；2005 年成立珠海市发思特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并任总经理及董事长至 2012 年。李先生于 1982 年获得湖南大学学士学位，1985 年和 1988 年分别获得美国南加州大学计算机科学硕士和博士学位。

2、监事

（1）监事基本情况

截至本A股配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5名监事，其中职工代表监事2名，均具有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任职资格。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起始日期	任职终止日期
1	张长义	监事、监事会主席	男	54	2020-06-23	至届满
2	郭昭	监事	男	64	1999-09-26	至届满
3	饶戈平	监事	男	73	2016-03-23	至届满
4	李宁	职工监事	男	37	2019-12-31	至届满
5	牛学坤	职工监事	女	47	2019-12-31	至届满

（2）监事简历主要情况

序号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1	张长义	公司党委副书记、监事会主席、工会主席。张先生于 2018 年加入公司。张先生曾于 1989 年 8 月至 1995 年 11 月担任建设部教育司干部、科员、副主任科员，于 1995 年 11 月至 1997 年 6 月担任建设部办公厅主任科员、助理调研员，于 1997 年 6 月至 2001 年 4 月担任国务院办公厅秘书二局二秘（副处级）、副处长、一秘兼副处长（正处级），于 2001 年 4 月至 2018 年 8 月担任国务院办公厅正处级秘书、副局级秘书、正局级秘书。张先生亦任金石泽信董事长。张先生于 1989 年获西北建工学院建筑工程系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工学学士学位，于 1999 年获哈尔滨建筑大学管理工程专业工学硕士学位。
2	郭昭	公司监事。郭先生于 1999 年加入公司，并于 1999 年 9 月 26 日获委任为公司监事。郭先生曾于 1988 年至 1992 年担任南京国际集装箱装卸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1992 年至 2002 年担任南京新港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01 年 1 月至 2013 年 1 月担任南京新港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3 年 6 月至 2016 年 12 月担任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01 年 1 月至 2017 年 1 月担任南京臣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1993 年 9 月，郭先生获中国交通部学术资格评审委员会授予会计师证书。郭先生于 1988 年获得武汉河运专科学校水运财务会计专业大学专科学历。
3	饶戈平	公司监事。饶先生于 2011 年加入公司，并于 2016 年 1 月 19 日获委任为公司监事，于 2016 年 3 月 23 日正式任职。饶先生亦任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北京大学港澳研究院名誉院长，兼任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港澳研究所所长、中华司法研究会副会长、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法学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饶先生曾任第十二届全国政协委员，全国人大常委会香港基本法委员会委员，中国民航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监事，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饶先生于 1982 年获得北京大学法学硕士学位，曾为华盛顿大学、纽约大学及马克斯—普朗克国际法研究所访问学者。
4	李宁	公司职工监事、投资银行管理委员会总监。李先生于 2011 年 5 月加入公司，曾任普华永道中天审计师、高级审计师，公司投资银行管理委员会高级经理、副总裁、高级副总裁。李先生于 2006 年获山东经济学院经济学学士学位，于 2008 年获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李先生于 2014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于 2019 年获得保荐代表人资格。
5	牛学坤	公司职工监事、计划财务部总监。牛女士于 2000 年 10 月加入公司，曾任深圳市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会计，公司计划财务部高级经理、副总裁、高级副总裁。牛女士现兼任中信证券投资、金石泽信、广证领秀投资有限公司监事。牛女士于 1996 年获东北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于 1999 年获东北财经大学管理学硕士学位。牛女士于 2002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于 2015 年取得高级会计师资格。

3、高级管理人员

(1) 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本A股配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18名高级管理人员，均具有符合法

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任职资格。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起始日期	任职终止日期
1	张佑君	执行委员会委员	男	56	2017-09-07	至届满
2	杨明辉	总经理	男	57	2016-06-27	至届满
		执行委员会委员			2017-09-07	至届满
3	马尧	执行委员会委员	男	49	2017-11-28	至届满
4	薛继锐	执行委员会委员	男	48	2017-10-24	至届满
5	杨冰	执行委员会委员	男	49	2017-10-24	至届满
6	李春波	执行委员会委员	男	45	2017-11-17	至届满
7	邹迎光	执行委员会委员	男	51	2017-09-07	至届满
8	李勇进	执行委员会委员	男	51	2017-09-07	至届满
9	李罔	总司库	男	51	2017-10-24	至届满
10	王俊锋	董事会秘书	男	53	2020-07-30	至届满
11	宋群力	总工程师（首席信息官）	男	55	2017-09-07	至届满
12	张皓	首席营销总监	男	52	2017-10-31	至届满
13	张国明	合规总监	男	57	2013-09-10	至届满
		首席风险官			2019-04-08	至届满
14	叶新江	高级管理层成员	男	57	2018-11-06	至届满
15	金剑华	高级管理层成员	男	50	2019-01-22	至届满
16	孙毅	高级管理层成员	男	49	2018-08-06	至届满
17	高愈湘	高级管理层成员	男	53	2019-01-22	至届满
18	史本良	财务负责人	男	47	2021-12-10	至届满

（2）高级管理人员简历主要情况

序号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1	张佑君	详见本节“董事简历主要情况”。
2	杨明辉	详见本节“董事简历主要情况”。
3	马尧	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投资银行管理委员会主任。马先生于1998年加入公司，曾任公司风险控制部副总经理、债券销售交易部副总经理、交易部副总经理、资本市场部行政负责人、金融行业组负责人、投资银行管理委员会委员。马先生亦任中信里昂证券、中信里昂证券资本市场有限公司董事。马先生于1994年获得西安交通大学自动控制专业学士学位，1998年获得中国人民银行研究生部货币银行学专业硕士学位，2012年获得中国人民银行研究生部国际金融专业博士学位。

序号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4	薛继锐	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证券金融业务线行政负责人。薛先生于 2000 年加入公司，曾任公司金融产品开发小组经理、研究部研究员、交易与衍生产品业务线产品开发组负责人、股权衍生品业务线行政负责人。薛先生亦任中信期货董事。薛先生于 1997 年获中国人民大学统计系学士学位，于 2000 年获中国人民大学统计系硕士学位，于 2006 年获中国人民大学统计系博士学位。
5	杨冰	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资产管理业务行政负责人。杨先生于 1993 年至 1996 年期间曾任韶关大学教师，于 1999 年加入公司，曾任公司交易部助理交易员、固定收益部交易员、资产管理业务投资经理、资产管理业务投资主管。杨先生亦任华夏基金董事。杨先生于 1993 年获南昌大学精细化工专业学士学位，于 1999 年获南京大学国民经济学硕士学位。
6	李春波	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研究部、股票销售交易部及托管部分管领导。李先生于 2001 年加入公司，曾任研究咨询部（后更名为研究部）分析师、研究部首席分析师、研究部行政负责人、股票销售交易部行政负责人。李先生亦任中信证券国际董事、华夏基金董事、中信里昂证券董事长、中国证券业协会国际战略委员会委员、中国金融学会副秘书长。李先生于 1998 年获清华大学汽车工程专业学士学位，于 2001 年获清华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硕士学位。
7	邹迎光	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大宗商品业务线负责人。邹先生于 2017 年加入公司，曾任首都医科大学宣武医院外科医师，海南华银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北京证券营业部业务经理，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淀南路营业部机构客户经理、债券业务部高级业务董事，中信建投债券业务部总经理助理、固定收益部行政负责人、执行委员会委员，公司固定收益部行政负责人。邹先生亦任 CLSA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及 CLSA Americas, LLC 董事。邹先生于 1994 年获首都医科大学临床医学专业学士学位，2000 年获得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学硕士学位，2012 年获得中欧国际工商学院 EMBA 学位。
8	李勇进	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财富管理委员会主任。李先生于 1998 年加入公司，曾任中国农业银行大连市分行国际业务部科员，申银万国证券大连营业部部门经理，公司大连营业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公司经纪业务管理部高级副总裁、总监，中信证券浙江分公司及其前身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华夏基金董事。李先生亦任中信证券经纪（香港）、中信证券期货（香港）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中信期货、中信证券华南董事，金通证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李先生于 1992 年获东北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于 2000 年获得东北财经大学金融学硕士学位。
9	李罔	公司总司库、库务部行政负责人。李先生于 1996 年加入公司，曾任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中信集团前身）信息中心国际合作处经理，中信国际合作公司开发部经理，公司债券部经理、资金运营部（后更名为库务部）副总经理、证券金融业务线行政负责人、公司财务负责人，中信证券国际董事。李先生现兼任中信期货、中证寰球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CLSA Premium Limited、CITIC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USA, LLC、中信证券海外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李先生于 1992 年获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金融专业学士学位，于 2000 年获清华大学 MBA 硕士学位。

序号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10	王俊锋	公司董事会秘书、纪委副书记、党群工作部主任、总经理办公室行政负责人。王先生于 1999 年加入公司，曾任中国人民银行总行干部，公司经纪业务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办公室业务协调主管。王先生于 1990 年获得郑州大学金融学专业经济学学士学位，于 1997 年获得中国人民银行总行金融研究所（现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经济学硕士学位。
11	宋群力	公司总工程师（首席信息官）。宋先生于 2016 年加入公司，曾任北京康泰克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软件科科长、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电脑中心总经理、中信建投经营决策会委员兼信息技术部行政负责人、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中信建投信息技术部董事总经理、公司信息技术中心行政负责人。宋先生现兼任中信证券信息与量化服务（深圳）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证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信证券华南首席信息官。宋先生于 1987 年获北京联合大学电子工程学院自动控制系学士学位。
12	张皓	公司首席营销总监，中信期货党委书记、董事长。张先生于 1997 年加入公司，曾任上海城市建设学院助教，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信托投资公司 B 股业务部负责人，公司上海 B 股业务部副总经理、上海复兴中路营业部总经理兼任上海管理总部副总经理、上海淮海中路营业部总经理、上海管理总部副总经理、上海分公司总经理。张先生现兼任中国期货业协会兼职副会长、中证寰球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张先生于 2001 年获“中央企业青年岗位能手”称号。张先生于 1991 年获上海交通大学工业管理工程专业、工程力学专业双学士学位，并于 2001 年获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13	张国明	公司纪委副书记、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法律部行政负责人、风险管理部负责人、特殊资产部负责人。张先生于 2010 年加入公司，曾任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副庭长、庭长、审判委员会委员，最高人民法院法官。张先生亦任中信期货及中信证券华南监事、金通证券合规总监及首席风险官。张先生分别于 1994 年及 2008 年获得中国人民大学法学硕士研究生学位、法学博士研究生学位。
14	叶新江	公司高级管理层成员。叶先生于 2005 年 12 月加入公司，曾任医疗健康行业组负责人、区域 IBS 组负责人、新三板业务部负责人、投资银行管理委员会委员、质量控制组负责人、并购业务线负责人。叶先生于 1985 年 7 月获得浙江大学（原浙江农业大学）农业经济专业学士学位，于 1990 年 7 月获得浙江大学（原浙江农业大学）管理学专业硕士学位。
15	金剑华	公司高级管理层成员、金石投资总经理、中信产业基金董事长。金先生于 1997 年 5 月加入公司，曾任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北京）、投资银行管理委员会委员、金融行业组负责人、装备制造行业组负责人、并购业务线负责人。金先生于 1993 年 7 月获得西安交通大学工业外贸专业学士学位，1996 年 7 月获得西安交通大学技术经济专业硕士学位，2009 年获得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16	孙毅	公司高级管理层成员、投资银行管理委员会副主任兼金融与科技行业组负责人。孙先生于 1998 年 4 月加入公司，曾任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分管深圳），中信证券国际董事总经理，投资银行管理委员会运营部负责人、资本市场部负责人、交通行业组负责人，华夏基金副总经理兼华夏资本管理

序号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有限公司总经理。孙先生亦任中信里昂证券资本市场有限公司（CLSA Capital Markets Limited）董事。孙先生于 1993 年 7 月获得江西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于 1996 年 6 月获得厦门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
17	高愈湘	公司高级管理层成员、投资银行管理委员会副主任、基础设施与现代服务行业组负责人。高先生于 2004 年 11 月加入公司，曾任投资银行管理委员会房地产与建筑建材行业组 B 角、交通行业组 B 角、基础设施与房地产行业组 B 角，投资银行管理委员会委员兼基础设施与房地产行业组负责人。高先生于 1990 年 7 月获得青岛广播电视大学财务会计专业大专学历，1995 年 7 月获得北京大学国民经济管理专业学士学位，2001 年 7 月获得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企业管理专业学历，2004 年 7 月获得北京交通大学产业经济学专业博士学位。高先生于 2006 年 9 月获得高级经济师专业技术资格。
18	史本良	公司财务负责人、计划财务部行政负责人。史先生于 2000 年在公司参加工作，曾任计划财务部资产管理业务核算会计、总账核算会计主管、B 角、联席负责人等职务，现兼任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中信金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信并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石泽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安徽交控金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基础设施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保（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史先生现任财政部第三届企业会计准则咨询委员会委员，中国证券业协会财务会计委员会委员。史先生于 1997 年获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专业学士学位，于 2000 年获南开大学金融学专业硕士学位。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从公司领取薪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税前报酬总额 (万元)
1	张佑君	执行董事、董事长、执行委员会委员	491.51
2	杨明辉	执行董事、总经理、执行委员会委员	993.54
3	王恕慧	非执行董事	-
4	刘克	独立非执行董事	15.00
5	周忠惠	独立非执行董事	15.00
6	李青	独立非执行董事	-
7	张长义	监事、监事会主席	352.28
8	郭昭	监事	10.00
9	饶戈平	监事	10.00
10	李宁	职工监事	326.08
11	牛学坤	职工监事	201.09
12	马尧	执行委员会委员	1,096.46

序号	姓名	职务	税前报酬总额 (万元)
13	薛继锐	执行委员会委员	1,056.64
14	杨冰	执行委员会委员	1,016.46
15	李春波	执行委员会委员	936.64
16	邹迎光	执行委员会委员	985.87
17	李勇进	执行委员会委员	836.06
18	李罔	总司库	876.64
19	王俊锋	董事会秘书	73.79
20	宋群力	总工程师（首席信息官）	632.78
21	张皓	首席营销总监	955.38
22	张国明	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	577.86
23	叶新江	高级管理层成员	702.13
24	金剑华	高级管理层成员	745.79
25	孙毅	高级管理层成员	779.64
26	高愈湘	高级管理层成员	1,076.64
27	史本良	财务负责人	-

注1：李青先生于2021年6月29日获委任为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注2：史本良先生于2021年12月10日获委任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A股配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在公司担任职务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张佑君	执行董事、 董事长、执 行委员会委 员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金石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金石博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三峡金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中信证券国际有限公司	董事长
		里昂投资咨询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长

姓名	在公司担任职务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赛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赛领国际投资基金（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深圳市前海中证城市发展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CLSA B.V.	董事长
		中信里昂证券（CLSA Limited）	董事
杨明辉	执行董事、总经理、执行委员会委员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华夏基金（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长
王恕慧	非执行董事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越秀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越秀产业投资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刘克	独立非执行董事	北京语言大学	商学院教授
周忠惠	独立非执行董事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资深会员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财务总监专业委员会委员
		中国评估师协会	咨询委员会委员
		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苏州元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外部监事
		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李青	独立非执行董事	香港理工大学	讲座教授、系主任
张长义	监事、监事会主席	金石泽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饶戈平	监事	北京大学	法学院教授、港澳研究院名誉院长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	港澳研究所所长
		中华司法研究会	副会长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法学专业委员会	主任委员
牛学坤	职工监事	金石泽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姓名	在公司担任职务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广证领秀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马尧	执行委员会委员	中信里昂证券 (CLSA Limited)	董事
		中信里昂证券资本市场有限公司	董事
薛继锐	执行委员会委员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董事
杨冰	执行委员会委员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李春波	执行委员会委员	中信证券国际有限公司	董事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中信里昂证券 (CLSA Limited)	董事长
		中国证券业协会	国际战略委员会委员
		中国金融学会	副秘书长
邹迎光	执行委员会委员	CLSA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董事
		CLSA Americas, LLC	董事
李勇进	执行委员会委员	中信证券经纪 (香港)	董事
		中信证券期货 (香港) 有限公司	董事
		中信证券 (山东) 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董事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李阔	总司库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董事
		中证寰球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中信证券海外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CLSA Premium Limited	董事
		CITIC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USA, LLC	董事
宋群力	总工程师 (首席信息官)	中信证券信息与量化服务 (深圳) 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证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首席信息官
张皓	首席营销总监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中证寰球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中国期货业协会	兼职副会长

姓名	在公司担任职务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张国明	首席风险官、合规总监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监事
		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
金剑华	高级管理层成员	广州证券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中信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金石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董事
		三峡金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董事
孙毅	高级管理层成员	中信里昂证券资本市场有限公司	董事
史本良	财务负责人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中信金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中信并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金石泽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安徽交控金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深圳前海基础设施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信保（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	报告期末持股数（股）
1	张佑君	执行董事、董事长、执行委员会委员	374
2	马尧	执行委员会委员	20,000
3	金剑华	高级管理层成员	350,000

注：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股份均为A股，包括公司首批股权激励计划第一步实施方案的激励股份、增发配售股份以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

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均无其他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五）发行人对管理层的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制定管理层股权激励计划。

十七、发行人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及相应措施

本次配股完成后，公司股本数量和净资产规模将会有较大幅度的增加，而募集资金从投入到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周期，公司利润实现和股东回报仍主要依赖于公司的现有业务，从而导致短期内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可能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即公司配股发行股票后即期回报存在被摊薄的风险。此外，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不能实现预期效益，也将可能导致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从而降低公司的股东回报。

公司已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就本次配股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提出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填补回报措施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并于2021年2月26日发布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原股东配售股份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与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公告内容具体如下：

（一）本次配股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测算

1、主要假设及测算说明

（1）假设2021年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2）假设本次配股比例为每10股配售1.5股，以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2,926,776,029股为基数测算，本次配股数量按最大可配售数量1,939,016,404股计算，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14,865,792,433股（上述数量仅用于计算本次配股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最终数量将由公司根据监管要求和市场环境确定）；

(3) 假设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考虑发行费用）为280亿元；

(4) 假设本次配股于2021年9月30日完成（上述时间仅用于计算本次配股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最终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股份数量、募集金额和实际发行完成时间为准）；

(5) 假设经审计的2020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2020年度业绩快报数据一致，即2020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48.97亿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48.95亿元；

(6) 假设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2020年分别增长10%、持平和下降10%；

(7) 不考虑本次配股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

(8) 假设2021年不存在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股利分配、股份回购等其他对股份数有影响的事项。

2、对公司每股收益的影响

基于上述假设前提，公司测算了本次发行完成前后对每股收益的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0年/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2021年12月31日	
		不考虑本次发行	考虑本次发行
假设一：2021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较2020年增长10%			
普通股总股本（亿元）	129.27	129.27	148.66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亿股）	127.24	129.27	134.1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亿元）	148.97	163.87	163.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亿元）	148.95	163.85	163.85
基本每股收益（元）	1.17	1.27	1.22
稀释每股收益（元）	1.17	1.27	1.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	1.17	1.27	1.22

项目	2020 年/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不考虑本次发行	考虑本次发行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	1.17	1.27	1.22
假设二：2021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较 2020 年持平			
普通股总股本（亿元）	129.27	129.27	148.66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亿股）	127.24	129.27	134.1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亿元）	148.97	148.97	148.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亿元）	148.95	148.95	148.95
基本每股收益（元）	1.17	1.15	1.11
稀释每股收益（元）	1.17	1.15	1.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	1.17	1.15	1.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	1.17	1.15	1.11
假设三：2021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较 2020 年下降 10%			
普通股总股本（亿元）	129.27	129.27	148.66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亿股）	127.24	129.27	134.1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亿元）	148.97	134.07	134.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亿元）	148.95	134.05	134.05
基本每股收益（元）	1.17	1.04	1.00
稀释每股收益（元）	1.17	1.04	1.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	1.17	1.04	1.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	1.17	1.04	1.00

3、关于本次测算的说明

公司对本次测算的上述假设分析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如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

本次测算中的本次发行的股份数量、募集资金总额以及发行完成时间仅为估计值，最终将根据监管部门核准、发行认购情况等确定。

（二）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情况的风险提示

本次配股完成后，公司股本数量和净资产规模将会有较大幅度的增加，而募

集资金从投入到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周期，公司利润实现和股东回报仍主要依赖于公司的现有业务，从而导致短期内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可能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即公司配股发行股票后即期回报存在被摊薄的风险。此外，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不能实现预期效益，也将可能导致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从而降低公司的股东回报。

（三）本次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1、本次发行的必要性

（1）响应国家战略，打造“航母级”券商

在我国经济进入新常态，宏观经济由高速增长向高质量发展转型的新时代背景下，资本市场的深化改革以及证券行业的供给侧改革为证券行业发展提供了历史性机遇。2019年9月，中国证监会提出“深化资本市场改革十二条”政策，旨在建立一个高质量与高效率的市场体系。资本市场发展需要具有风险定价能力的专业机构、丰富的金融产品、良好的市场流动性和多样化的融资方式，也需要券商发挥“融资安排者”、“财富管理”、“交易服务和流动性提供者”、“市场重要投资者”和“风险管理”职能，证券行业迎来全面发展的历史性机遇。

2019年11月，中国证监会在《关于政协十三届全国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3353号（财税金融类280号）提案答复的函》中表示，将继续鼓励和引导证券公司充实资本、丰富服务功能、优化激励约束机制、加大技术和创新投入、完善国际化布局、加强合规风险管控，积极推动打造航母级头部证券公司。公司作为证券行业龙头企业，应积极响应国家战略，不断夯实自身资本实力，抓住资本市场以及证券行业的发展机遇，进一步做大做强。

（2）应对日趋激烈的行业竞争，积极参与国际市场竞争

随着我国金融市场的开放和资本市场的深化改革，证券行业竞争日趋激烈。一方面，随着资本市场和证券行业的双向开放，国内券商直面外资机构的竞争，外资机构以其全球视野、标准化交易和清算系统、全球丰富的产品链，在机构投资者和高净值个人客户服务方面具有竞争优势，在中国展业必然对本土券商形成业务挤压。同时，本土头部券商也在加速国际化步伐，服务中国资本和中国投资

者走出去，参与国际竞争。另一方面，证券行业将通过供给侧改革实现优胜劣汰，财富管理转型、注册制改革、资产管理去通道和衍生品业务的马太效应加速了证券行业集中度的提升，资本实力雄厚、经营规模领先的大型券商将占据行业发展的制高点。

近年来，公司经营管理工作稳步推进，主要业务排名及财务指标持续排名国内证券公司首位。本次发行有助于公司进一步增强资本实力，在新一轮的行业竞争中增强资本优势。

(3) 推动公司战略目标实现，助力公司“成为全球客户最为信赖的国内领先、国际一流的中国投资银行”

公司以“成为全球客户最为信赖的国内领先、国际一流的中国投资银行”为发展愿景，力争主要业务排名持续在国内行业居领先地位，并跻身亚太地区前列，全方位完善与提升业务布局、管理架构、运行机制、考核体系。公司将继续全面对标国际一流投行，正视差距、勇于赶超，促进业务更加多元化、客户更加广泛、参与国际市场竞争更加充分。

由于证券行业的资本密集型特点，证券公司的业务发展与资本实力息息相关，资本规模直接决定了业务规模。本次发行将进一步夯实公司的资本实力，优化资本结构，扩大业务规模，有效抓住市场机遇，为战略目标的实现提供坚实的资本保障。

(4) 降低流动性风险，提升公司风险抵御能力

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对证券公司的成功运作至关重要。2016年6月和2020年1月，中国证监会先后发布《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和《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计算标准规定》，完善了以净资本和流动性为核心的风险控制指标体系，对证券公司的风险管理及资本实力提出更高要求。2020年7月，中国证监会发布修订后的《证券公司分类监管规定》，提出全面风险管理，促进证券公司提升全面风险管理能力。此外，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导下首批开展并表监管工作，对公司的风险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十分注重风险控制机制的建设，规范经营、稳健发展，

资产质量优良，各项财务及业务风险监管指标符合监管规定。公司按照相关要求建立了动态风险控制指标的监控系统，实现了风险控制指标的实时、动态监控和自动预警。同时已建立净资本补足机制，保证净资本等风险控制指标持续符合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持续加强对流动性风险的密切关注和日常管理，一方面确保流动性监管指标持续符合监管标准，另一方面，通过进行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评估极端情况下的流动性压力，制定应急方案，确保公司流动性的安全。

通过增加长期资本，优化资本结构，有助于增强公司的长期竞争力及抗风险能力。在现有监管政策对证券公司风险管理能力趋严的背景下，公司需要保持与资产规模相匹配的长期资本，以持续满足监管需要。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有助于降低流动性风险，提高公司风险抵御能力。

2、本次发行的合理性

(1) 本次发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善，已建立健全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高效的风险实时监控体系，具有较为完备的风险控制体系和较强的风险控制能力。公司资产质量优良，财务状况良好，盈利能力具有可持续性，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修订版）》《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配股公开发行证券的条件。

(2) 本次发行符合国家及行业的政策导向

2014年5月，国务院发布《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提出要推动证券经营机构实施差异化、专业化、特色化发展，促进形成若干具有国际竞争力、品牌影响力和系统重要性的现代投资银行。

2014年5月，中国证监会发布《关于进一步推进证券经营机构创新发展的意见》，从拓宽融资渠道，支持证券经营机构进行股权和债权融资等方面提出进一步推进证券经营机构创新发展的15条意见。

2014年9月，中国证监会发布《关于鼓励证券公司进一步补充资本的通知》，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布《证券公司资本补充指引》，要求各证券公司原则上“未来

三年至少应通过IPO上市、增资扩股等方式补充资本一次，确保业务规模与资本实力相适应，公司总体风险状况与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2016年6月和2020年1月，中国证监会先后发布《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和《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计算标准规定》，完善了以净资本和流动性为核心的证券公司风控指标体系，提升对证券公司资本配置的导向作用，推动证券行业持续稳健发展。

2019年11月，中国证监会公告《关于政协十三届全国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3353号（财税金融类280号）提案答复的函》，表示将继续鼓励和引导证券公司充实资本、丰富服务功能、优化激励约束机制、加大技术和创新投入、完善国际化布局、加强合规风险管控，积极支持各类国有资本通过认购优先股、普通股、可转债、次级债等方式注资证券公司，推动证券行业做大做强。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快速增长和新兴业务的持续扩张，当前净资本规模已无法满足公司未来的业务发展需求以及监管要求，本次配股公开发行是公司顺应中国证监会鼓励证券公司进一步补充资本的举措，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

综上，我国证券行业正迎来全面发展的历史性机遇，资本实力是公司扩大业务规模、提升综合竞争力、稳固竞争优势的重要因素。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有助于公司夯实资本实力，提升行业竞争力，增强风险抵御能力，为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提供强有力的支持。与此同时，本次发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条件，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因此，本次配股具有充分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的主要业务为投资银行、财富管理、资产管理、金融市场等相关金融服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80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发展资本中介业务、增加对子公司的投入、加强信息系统建设以及补充其他营运资金。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保持不变，公司的资本实力将进一步增强，有利于公司增强境内外综合实力，全方位完善与提升业务布局，积极参与国际竞争。

（五）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在人员储备方面，公司持续加强人才队伍建设，优化公司人才结构，形成了

一支高素质的国际化人才团队。公司的经营管理团队具有多年的证券行业从业经验，对国内外证券市场拥有深刻理解。公司重视管理人员的能力提升及后备梯队建设，关注新员工的培养及在岗员工的能力提升，每年为员工组织形式多样而有针对性的培训，将培养人才的目标落到实处，实现员工和公司的共同成长。上述人员的储备为公司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奠定了坚实的人才基础。

在技术储备方面，公司近年来持续增加在信息技术方面的资源投入，加强金融科技平台的开发和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的应用，加大信息技术系统建设投入，构建智能化客户服务体系，不断探索并拓展新兴业务，提高金融科技赋能水平。同时，公司持续加大自主研发投入，推进专业合规风控系统及业务系统中合规风控模块的建设和优化，促进风险管理流程规范化、自动化，实现集团风险指标的系统化计算与监控。

在市场储备方面，公司各项经营管理工作稳步推进，各项财务指标稳健增长，各项业务排名持续保持领先。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资产总额达到10,441.36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达到1,797.46亿元。2019年度，公司境内股权业务承销规模人民币2,798亿元、市场份额18.16%，债券业务承销规模人民币10,015亿元、市场份额5.29%，均排名行业前列，完成A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金额约为人民币1,633亿元，排名行业第一。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布的2019年证券公司经营业绩排名情况中，公司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等多项指标排名行业第一。

(六) 公司应对本次配股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主要措施

1、推动现有业务全面发展，拓展新兴盈利增长渠道

公司将在稳步推进现有业务发展的基础上，密切关注市场发展、客户需求与政策变化，挖掘新兴业务机会，优化业务结构，拓展业务领域，为客户提供全方位、多元化的金融服务，在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中抢占先机。

2、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并结合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章程》”）和实际情况，公司已制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投向变更、使用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明确规定，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公司将使用科学、规范的管理手段，坚持稳健的原则，严格控制和管理风险，在保证公司资金安全的基础上，优化资产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加强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提升经营效率

公司将完善内部控制，发挥企业管控效能，防范业务风险，探索更加高效的管理方式，改善投资决策机制，加快公司现有项目的效应释放，提升经营效率。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人员和成本费用管控，提高公司日常运营效率，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运营风险，提升经营业绩。公司也将继续致力于深入推进国际化进程，提高境内外客户服务能力，实现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巩固提升综合竞争优势。

4、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规范运作，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5、完善公司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回报

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条款，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实行可持续、稳定、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广泛听取投资者尤其是独立董事、中小股东的意见和建议，强化对投资者的回报，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增加分配政策执行的透明度，维护全体股东利益。

（七）相关主体出具的承诺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特作出如下郑重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第五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

（一）同业竞争的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投资银行、财富管理、资产管理、金融市场等相关金融服务，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同业竞争的情况。

（二）主要股东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第一大股东为中信有限，持有公司15.47%的股份。

为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而损害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中信集团的前身——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已于2002年9月28日向公司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确认其下属金融企业包括银行、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和保险公司，按照国家有关法律和法规规定进行分业经营，分别接受相关监管机关的监管，并根据监管机关核定的业务范围开展业务；下属各金融企业所从事的大部分金融业务存在较大差别，但银行、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所从事的少量业务相同或类似。该集团承诺：保证现时不存在并且将来也不再设立新的证券公司；针对银行和信托投资公司所从事的与证券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由公司进行充分的信息披露；保证不利用其股东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2013年2月25日，中信集团将其所持公司全部股份转让至其控股子公司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本段之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及中信股份特指由中信集团联合北京中信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于2011年发起设立之主体，现已更名为中信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由中信集团变更为中信股份。2013年3月12日，中信证券向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承诺事项的说明》，说明“因本次股东变更系中信集团根据整体重组改制方案、将所持中信证券股份及其他资产注入中信股份，系为实施整体重组改制、履行出资义务，其历史上做出的关于中信证券股权的一切承诺继续有效。”

（三）独立非执行董事关于同业竞争的意见

独立非执行董事对公司报告期的同业竞争情况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2018年1月1日至今，公司的业务独立于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与该主体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公司第一大股东已承继了中信集团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自作出承诺以来始终严格遵守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切实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为避免同业竞争所采取的措施可行、有效。”

二、关联方与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按照《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及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关联方包括：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因此，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3、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第一大股东为中信有限，持有公司15.47%的股份，中信有限一致行动人中信股份持有公司2.91%的股份，二者合计持有公司18.38%的股份；越秀金控子公司金控有限持有公司5.04%的股份，越秀金控持有公司2.05%的股份，二者合计持有公司7.09%的股份。

除上述股东外，不存在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4、公司子公司及合营、联营企业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境内拥有一级控股子公司13家、主要参股公司2家，公司境外主要通过一级全资子公司中信证券国际经营国际业务。

公司的重要子公司、重要参股和联营企业参见本A股配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

行人基本情况/五、发行人组织结构和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三）公司对外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其他下属子公司及合营、联营企业均为公司关联方。

5、其他关联方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为公司关联自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其配偶、年满18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2）关联自然人实际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为公司关联方。

（3）对公司具有直接或间接重大影响的其他关联方：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第一大股东中信有限持有公司15.47%的股份，中信有限的子公司及合营公司对公司具有直接或间接重大影响；中信有限的控股股东为中信股份，实际控制人为中信集团，中信股份和中信集团及其子公司对公司具有直接或间接重大影响。

（4）过去或未来十二个月构成公司关联方的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以及持有对公司具有重要影响的控股子公司10%以上股权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等。

（5）公司基于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其他关联方。

（二）最近三年一期主要的关联交易

公司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发生的关联交易中，公司与控股子公司的交易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抵销，在此不作表述。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对公司经营有影响的主要关联交易具体如下：

1、接受和提供劳务产生的关联交易

（1）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元）
2021年1-6月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58,206,941.0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895,957.85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元）
中信财务有限公司		658,578.26
中信金属宁波能源有限公司		102,289.52
中信泰富(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90,405.59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87,519.31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81,688.02
中信聚信(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4,812.77
北京聚信安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394.25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240.65
中信锦绣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647.71
北京中信国际大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01.62
中信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0.06
中信养老产业有限公司		102.96
中信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7.75
中信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9.54
中信富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1.79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11.45
中信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6.94
中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18
中信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70
中信易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30
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1.26
小计		67,136,405.55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支付的费用	92,988,599.8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8,332,017.51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542,836.61
Goldon Investment Ltd.		1,179,630.79
CITIC Telecom International CPC Limited		705,705.50
北京信隆酒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88,227.40
北京中信书店有限责任公司		243,563.35
中信装饰装修工程有限公司		227,505.80
中信京城大厦有限责任公司		221,147.37
中企网络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198,309.23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元）
中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84,754.90
北京中信国际大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40,074.86
上海中信泰富广场有限公司		80,115.76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57,755.83
武汉富信天地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47,267.53
北京丽都信厦楼宇服务有限公司		14,797.16
中信易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9,264.00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59.20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343.75
小计		130,462,376.45
2020年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9,996,843.7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964,783.39
中信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431,510.23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4,134,825.84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584,256.96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346,501.18
信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159,069.53
中信金属宁波能源有限公司		134,632.13
中信聚信（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30,289.85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6,313.63
中信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8,111.58
北京聚信安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19.97
中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609.90
中信锦绣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453.46
中信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1,107.99
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842.69
中信养老产业有限公司		205.44
中信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67.45
中信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8.35
中信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13.88
中信财务有限公司		13.42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元）
中信易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56
中信创新孵化（深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86
小计		150,827,674.06
中信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91,255,011.24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87,453,547.6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3,561,896.05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190,102.91
Goldon Investment Ltd.		2,460,948.33
CITIC Telecom International CPC Limited		1,970,586.54
北京信隆酒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654,198.65
中企网络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609,036.00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54,874.48
中信京城大厦有限责任公司		422,223.94
中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70,161.32
北京中信书店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支付的费用	362,476.92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207,217.05
北京中信国际大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92,018.42
上海中信泰富广场有限公司		147,286.38
北京丽都信厦楼宇服务有限公司		20,754.72
中信红河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7,370.00
武汉富信天地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4,851.96
西安中信丝绸之路大酒店有限公司		4,440.00
中信联合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644.40
中信大厦管理有限公司		2,464.42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343.75
小计		471,355,455.10
2019 年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4,795,163.74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2,806,375.34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795,778.66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283,837.53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238,724.49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元）
中信金属宁波能源有限公司		116,604.05
中信聚信（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2,850.82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5,065.68
中信养老产业有限公司		2,167.84
北京聚信安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6.05
中信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1,092.67
中信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52.08
中信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61.07
中信锦绣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46.67
中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81.60
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15.52
中信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13.93
中信财务有限公司		13.49
中信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39
中信易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58
中信乐益通商务科技有限公司		1.59
小计		59,071,258.8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9,478,269.29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70,229,137.89
CITIC Telecom International CPC Limited		1,804,195.18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28,083.96
北京信隆酒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794,263.22
中企网络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650,545.43
Goldon Investment Ltd.		875,850.64
中信京城大厦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支付的费用	434,859.99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37,450.75
北京中信书店有限责任公司		245,184.05
中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6,662.89
北京中信国际大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86,604.64
上海中信泰富广场有限公司		143,239.60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101,762.99
Dah Chong Hong Holdings Ltd.		86,920.36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元）
北京丽都信厦楼宇服务有限公司		23,773.56
中信大厦管理有限公司		18,598.46
北京国都大饭店有限公司		16,000.00
上海殷诚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9,800.00
Dah Chong Hong (Engineering) Ltd.		4,848.47
中信联合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994.31
北京中远大昌汽车服务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1,327.43
上海金拱门食品有限公司		516.40
小计		156,680,889.52
2018 年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163,193,126.35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27,091,475.53
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12,279,317.90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6,562,409.69
中信财务有限公司		1,561,975.49
中信金控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南通有限公司		344,054.79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83,583.24
中信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4,081.74
中信聚信（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8,705.52
中信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933.46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3,338.44
中信云网有限公司		2,886.46
中信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1,083.41
中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67.27
中信金属宁波能源有限公司		446.90
中信基建投资有限公司		411.06
中信锦绣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90.75
中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1.02
中信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82.23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28.98
中信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13.81	
中信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37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元）
中信易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57
中信乐益通商务科技有限公司		1.57
中信养老产业有限公司		1.08
小计		211,176,772.6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6,454,714.60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58,953,458.76
北京华美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44,414,116.15
CITIC Telecom International CPC Limited		1,364,816.17
Goldon Investment Ltd.		871,249.04
北京信隆酒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647,418.68
中信京城大厦有限责任公司		581,537.21
中企网络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574,962.80
北京中信书店有限责任公司		324,569.31
中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28,754.26
北京中信国际大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85,388.24
上海中信泰富广场有限公司		142,238.90
Dah Chong Hong Holdings Ltd.	接受劳务支付的费用	126,937.28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70,248.27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2,739.93
中信金陵酒店有限公司		30,500.00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27,024.20
北京丽都信厦楼宇服务有限公司		23,773.60
北京《经济导刊》杂志社有限公司		18,000.00
北京国都大饭店有限公司		17,800.00
中信大厦管理有限公司		11,948.34
中信井冈山市投资有限公司		4,798.00
尊创（上海）宾馆有限公司		3,300.00
中信联合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27.80
小计		245,120,721.54

(2) 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元）	
2021年1-6月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444,484,622.64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5,942,165.04	
小计		450,426,787.6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取得的收入	136,378,596.47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21,349,724.28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8,484,573.86	
上海中信轮船有限公司		6,371,681.40	
中信资源控股有限公司		4,334,517.81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3,690,637.84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95,283.02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35,849.06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309,205.37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8,679.25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102,022.26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89,028.01	
中信正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1,733.01	
中信聚信(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7,440.91	
中信金属宁波能源有限公司		14,162.54	
中信锦绣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919.23	
小计		193,895,054.32	
2020年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575,344,175.31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32,760,242.20
小计	608,104,417.5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取得的收入	100,188,783.82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44,581,545.23	
上海中信轮船有限公司		12,743,362.80	
Citic Environment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8,272,075.53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5,810,381.49	
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5,342,382.11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4,639,869.69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元）
中信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675,916.76
信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2,190,806.48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471,698.12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72,641.51
中信资源控股有限公司		482,537.74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430,513.23
中信金属宁波能源有限公司		199,806.64
中信聚信（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63,530.50
Bejoy Holdings Inc.		81,728.45
中信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80.16
中信锦绣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705.80
小计		190,160,366.06
2019 年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548,577,496.78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58,032,818.84
小计		606,610,315.6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取得的收入	81,221,959.68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41,989,083.74
中信泰富特钢有限公司		33,830,000.00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		14,141,157.81
上海中信轮船有限公司		12,660,970.38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10,613,207.54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6,668,968.94
中信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5,543,452.27
Citic Environment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5,514,953.69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2,692,665.18
中信易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650,425.21
中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0.00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467,545.29
中信金属宁波能源有限公司		121,272.09
中信养老产业有限公司		40,855.00
中信聚信（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7,671.95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元）
中信财务有限公司		17,082.83
深圳市前海中证城市发展管理有限公司		1,415.09
小计		218,302,686.69
2018 年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492,547,800.53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16,300,840.67
小计		508,848,641.2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取得的收入	80,584,053.01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58,261,114.13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7,272,723.69
上海中信轮船有限公司		12,378,426.16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7,200,000.00
中信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5,142,307.45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4,913,824.02
中信泰富特钢有限公司		1,903,584.90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1,699,456.68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1,671,660.38
中信信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351,772.44
中信易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275,799.48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		707,547.17
中信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4,244.55
中信金属宁波能源有限公司		90,629.92
中信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198.44
中信泰富（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22,169.81
中信聚信（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0,052.18
中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1,320.74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8,735.85
中信机电制造公司		7,547.17
中信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7,547.17
中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7,547.16
中信戴卡股份有限公司		7,547.16
中信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3,773.58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元）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3,773.58
中信置业有限公司		3,773.58
中信正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773.58
中信医疗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3,773.58
中信网络有限公司		3,773.58
中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773.58
中信石油技术开发（北京）有限公司		3,773.58
中信缅香（北京）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3,773.58
中信矿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773.58
中信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773.58
中信红河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3,773.58
中信和业投资有限公司		3,773.58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773.58
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3,773.58
中信财务有限公司		3,773.58
深圳市前海中证城市发展管理有限公司		1,415.09
中信基建投资有限公司		798.92
小计		204,852,400.95

(3) 租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元）
2021年1-6月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收取的租赁费	16,067,300.53
北京中信书店有限责任公司		52,842.84
小计		16,120,143.37
Goldon Investment Ltd.	支付的租赁费	17,343,816.7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328,723.86
北京中信国际大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148,779.89
中信京城大厦有限责任公司		702,190.52
中信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70,095.50
上海中信泰富广场有限公司		571,229.88
武汉富信天地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244,424.48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元）
北京信隆酒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68,527.51
小计		23,077,788.41
2020 年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收取的租赁费	28,416,710.82
中信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217,855.96
北京中信书店有限责任公司		286,849.94
小计		30,921,416.72
Goldon Investment Ltd.	支付的租赁费	38,018,639.7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889,286.15
中信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644,156.59
中信京城大厦有限责任公司		1,342,504.69
上海中信泰富广场有限公司		1,265,981.47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54,212.84
北京信隆酒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41,120.00
北京中信国际大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3,038.31
武汉富信天地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4,100.01
小计		51,583,039.80
2019 年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收取的租赁费	25,605,882.82
深圳市前海中证城市发展管理有限公司		2,492,759.98
中信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217,855.98
中信泰富（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2,208,925.33
北京中信书店有限责任公司		91,857.13
中国旅游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5,050.94
小计		32,652,332.18
Goldon Investment Ltd.	支付的租赁费	35,747,566.0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889,727.64
中信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933,868.05
上海中信泰富广场有限公司		1,345,707.32
中信京城大厦有限责任公司		1,280,874.53
北京中信国际大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634,234.68
北京信隆酒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94,589.94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元）
小计		53,126,568.23
2018 年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收取的租赁费	26,531,471.30
深圳市前海中证城市发展管理有限公司		4,431,573.28
中信和业投资有限公司		2,033,034.63
中信泰富（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1,529,255.98
中国旅游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98,401.54
小计		34,723,736.73
Goldon Investment Ltd.	支付的租赁费	33,832,098.3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667,198.65
中信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462,386.54
中信京城大厦有限责任公司		1,204,847.56
上海中信泰富广场有限公司		1,116,958.36
北京信隆酒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796,025.93
北京中信国际大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625,801.14
小计	44,705,316.55	

(4) 投资收益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元）
2021 年 1-6 月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收益	437,262,269.7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881,955.15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850,719.20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340,000.00
北京中信国际大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92,000.00
小计	429,861,505.67	
2020 年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收益	35,001,764.18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349,000.00
小计	33,652,764.18	
2019 年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收益	80,972,048.3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元）
2018 年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收益	-66,598,763.12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4,857,753.90
中信戴卡股份有限公司		-156,281.80
小计		-61,897,291.02

2、关联担保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关联担保。

3、股权投资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元）
2020 年		
CSOBOR Fund, L.P.	股权投资	10,223,073.93
2019 年		
CSOBOR Fund, L.P.	股权投资	62,748,460.78

除上述股权投资外，公司还存在下述因股权投资形成的关联交易：

（1）2020年7月，公司全资子公司金石投资及其控股子公司三峡金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因放弃三峡金石（武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份额的优先受让权，在其原合伙人渤海创富证券投资有限公司将相应份额转让给公司关联方广州越秀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后，与广州越秀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形成共同投资关系。

（2）2020年7月，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金石投资与中信集团下属子公司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等主体共同出资设立嘉兴金石彭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现已更名为淄博金石彭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其中，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金石投资合计出资不超过人民币2.8亿元。

4、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18年12月25日，公司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公告，拟发行股份收购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

2019年1月10日，公司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公司拟向越秀金控及其全资子公司金控有限发行股份购买剥离广州期货和金鹰基金股权后的广州证券100%股权（本节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其中，向越秀金控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广州证券32.765%股权，向金控有限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广州证券67.235%股权（本节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作价以广州证券（不包括广州期货99.03%股份及金鹰基金24.01%股权）100%股权评估价值和拟剥离的广州期货99.03%股份和金鹰基金24.01%股权的剥离对价两部分之和为作价基础，经交易各方协商后确定为134.60亿元。本次交易完成后，越秀金控及其全资子公司金控有限合计持有中信证券股份的比例将超过5%，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越秀金控及其一致行动人金控有限为上市公司关联方，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019年12月27日，公司披露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公告，本次交易已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2020年1月10日，本次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办理完成，公司持有广州证券100%股权，广州证券更名为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3月11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新增股份登记已办理完毕。公司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809,867,629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已分别登记至越秀金控及金控有限名下，本次发行后公司的股份数量为12,926,776,029股。

5、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018年、2019年和2020年，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报酬如下：

项目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万元）	13,833.82	13,906.38	11,949.85

6、其他关联交易

（1）2021年1-6月的其他关联交易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持有的由公司管理的集合资产管理计

划共计人民币3.87亿元。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第一大股东的子公司及合营公司持有公司发行的收益凭证共计人民币0.60亿元。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第一大股东的子公司及合营公司进行卖出回购交易余额为人民币11.92亿元。

（2）2020年的其他关联交易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持有的由公司管理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共计6.93亿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的联营公司持有公司发行的收益凭证9.00亿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与公司第一大股东的子公司及合营公司进行卖出回购交易余额为14.36亿元。

（3）2019年的其他关联交易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持有的由公司管理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共计6.03亿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第一大股东的子公司及合营公司持有公司发行的收益凭证0.15亿元，公司第一大股东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子公司持有公司发行的收益凭证35.00亿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第一大股东的子公司及合营公司以4.51亿元为对价向公司转让中信期货6.53%股权已于2019年内完成。

（4）2018年的其他关联交易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持有的由公司管理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共计5.93亿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第一大股东持有公司发行的收益凭证10.00亿元，公司第一大股东的子公司及合营公司持有公司发行的收益凭证40.00亿元。

7、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占公司当期营业收入及营业支出比重较低，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三）关联方往来

1、存放关联方款项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元）
2021年6月30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6,897,931,574.75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4,167,752,179.21
小计	51,065,683,753.96
2020年12月31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94,605,109.44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5,598,559,723.01
小计	35,693,164,832.45
2019年12月31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326,860,185.62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2,784,074,678.02
小计	21,110,934,863.64
2018年12月31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622,311,148.51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3,264,143,146.66
小计	19,886,454,295.17

2、应收款项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元）
2021年6月30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2,256,952.27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350,652.05
Goldon Investment Ltd.	1,071,828.90
中信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62,832.72
上海中信泰富广场有限公司	338,126.73
北京信隆酒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48,304.00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119,842.19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元）
中信大厦管理有限公司	12,152.25
小计	67,660,691.11
2020年12月31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953,386.41
Goldon Investment Ltd.	1,174,241.87
中信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362,832.72
上海中信泰富广场有限公司	338,126.73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9,682.00
北京信隆酒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71,304.00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90,798.19
北京中信书店有限责任公司	15,280.00
中信大厦管理有限公司	12,291.87
小计	27,327,943.79
2019年12月31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3,290,823.01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	13,787,384.23
Citic Environment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5,514,953.69
Goldon Investment Ltd.	1,274,728.73
中信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37,511.28
天津贵金属交易所	501,009.75
上海中信泰富广场有限公司	356,529.60
北京信隆酒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71,304.00
中信大厦管理有限公司	89,578.00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78,842.19
北京中信书店有限责任公司	9,645.00
小计	85,712,309.48
2018年12月31日	
中信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51,637,511.2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6,811,581.53
Goldon Investment Ltd.	800,965.15
上海中信泰富广场有限公司	356,529.60
北京信隆酒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74,000.00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元）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1,000.00
小计	549,681,587.56

3、应付款项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元）
2021年6月30日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726,851,807.6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1,662,725.75
北京华美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3,228,789.22
深圳市前海中证城市发展管理有限公司	581,644.0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92,916.77
中信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94,062.40
中信室内装修工程公司	68,000.00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0.85
小计	2,132,879,946.63
2020年12月31日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290,319,023.4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599,143.91
中信保诚人寿有限公司	6,700,000.00
北京华美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3,228,789.22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40,193.44
深圳市前海中证城市发展管理有限公司	581,644.00
中信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94,062.40
中信装饰装修工程有限公司	68,000.00
小计	2,314,330,856.38
2019年12月31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45,143.45
中信保诚人寿有限公司	4,657,500.00
北京华美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3,228,789.22
深圳市前海中证城市发展管理有限公司	581,644.00
中信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94,062.4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3,944.03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元）
中信装饰装修工程有限公司	68,000.00
小计	18,909,083.10
2018年12月31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645,573.73
中信保诚人寿有限公司	4,300,000.00
北京华美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3,286,446.59
深圳市前海中证城市发展管理有限公司	993,679.46
中信泰富（中国）有限公司	356,826.40
中信和业投资有限公司	194,062.40
中信室内装修工程公司	68,000.00
中国旅游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7,360.13
小计	22,861,948.71

三、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公司已在《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力与程序作了详尽的规定。

（一）《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第八十四条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十六）审议批准公司与关联方（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所定义）发生的交易（公司提供担保、受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金额在人民币3,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关联交易（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所定义）；及根据《香港上市规则》规定应当由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关连交易（关连交易的定义依不时修订的《香港上市规则》而定），具体而言，该关连交易或累计计算的相关关连交易（累计计算的原则依不时修订的《香港上市规则》而定）依资产比率、收益比率、代价比率和股本比率而作的测试，任何一项比率等于或高于5%（具体依不时修订的《香港上市规则》而定），除非前述任何一项比率均低于25%且交易代价低于1,000万港元；……”

第八十六条规定：“公司不得为股东或者股东的关联人提供融资或者担保。……”

第一百二十八条规定：“股东与股东大会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时，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一）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应当回避；会议需要关联股东到会进行说明的，关联股东有责任和义务到会如实作出说明。

（二）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回避和不参与投票表决的事项，由会议主席在会议开始时宣布。

如果任何股东就某个议案不能行使任何表决权或仅限于投赞成票或反对票，则该股东或其代理人违反前述规定或限制而进行的投票，不得计入表决结果。”

第一百七十九条规定：“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九）根据法律法规或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规定，或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连交易等事项；……”

第一百九十三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独立董事应对重大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

第八条规定：“独立董事不得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利益冲突或者存在其他可能妨碍独立客观判断的情形。

下列人员不得担任公司的独立董事：

（一）在公司或其关联方任职的人员及其近亲属和主要社会关系人员；

（二）在下列机构任职的人员及其近亲属和主要社会关系人员：持有或控制公司5%以上股权的单位、公司前5名股东单位、与公司存在业务联系或利益关系的机构；

(三) 持有或控制公司1%以上股权的自然人、公司前10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 以及上述人员的近亲属;

(四) 为公司及其关联方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及其近亲属;

(五) 最近1年内曾经具有前四项所列举情形之一的人员;

(六) 在其他证券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职务的人员;

(七)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其他人员。

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出现上述情况的, 公司应当解除其职务。”

第二十一条规定: “为了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 其特殊职权还包括:

(一) 重大关联交易(交易金额高于人民币300万元且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0.5%以上) 应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做出判断前, 可聘请律师、会计师等中介机构提供相关的咨询服务, 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2、必要时独立董事有权向公司注册地及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报告。

(二) 提议召开董事会;

(三) 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四) 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五) 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六) 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或咨询机构;

(七) 当2名或2名以上独立董事认为董事会资料不充分或论证不明确时, 可联名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延期召开董事会会议或延期审议该事项, 董事会应予以采纳。”

第二十四条规定: “独立董事除履行上述职责外, 还应对以下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

- (一) 提名、任免董事；
- (二) 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 (三)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 (四) 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 (五) 对外担保情况；
- (六) 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
- (七) 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三)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关于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管理和审议程序的主要规定

第十六条规定：“公司关联交易事项无论金额大小、无论有无金额，均需报董事会办公室，在履行必要审批程序后，方可进行。其中：

- (一) 所有关联交易事项均需获得半数以上独立董事同意；
- (二) 与关联自然人交易金额在人民币30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应提交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 (三) 与关联法人交易金额在人民币3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以上的关联交易事项应提交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 (四) 交易金额在人民币3,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关联交易事项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 (五) 公司与关联人进行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接受劳务，委托或受托销售等与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没有具体交易金额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十七条规定：“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金额在人民币3,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关联交易事项，属于重大关联交易。”

第三十一条规定：“当发生本办法第十六条第（三）款、第（四）款所涉及

的关联交易事项时，独立董事应在董事会审议前发表认可意见，并应对重大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及合规性发表意见。独立董事做出判断前，可聘请律师、会计师等中介机构提供相关的咨询服务，作为其判断的依据，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

第三十六条规定：“董事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其所代表的表决票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董事会会议记录及董事会决议应写明相关参会及表决的情况。”

第四十一条规定：“股东大会就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第四十九条规定：“公司关联交易定价应当公允，参照下列原则执行：

（一）交易事项实行政府定价的，可以直接适用该价格；

（二）交易事项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可以在政府指导价范围内合理确定交易价格；

（三）除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外，交易事项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可以优先参考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

（四）关联事项无可比的独立第三方市场价格的，交易定价可以参考关联方与独立于关联方的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价格确定；

（五）既无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也无独立的非关联交易价格可供参考的，可以合理的构成价格作为定价的依据，构成价格为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

第五十条规定：“公司按照前条第（三）项、第（四）项或者第（五）项确定关联交易价格时，可以视不同的关联交易情形采用下列定价方法：

（一）成本加成法，以关联交易发生的合理成本加上可比非关联交易的毛利定价。适用于采购、销售、有形资产的转让和使用、劳务提供、资金融通等关联交易；

（二）再销售价格法，以关联方购进商品再销售给非关联方的价格减去可比非关联交易毛利后的金额作为关联方购进商品的公平成交价格。适用于再销售者

未对商品进行改变外型、性能、结构或更换商标等实质性增值加工的简单加工或单纯的购销业务；

（三）可比非受控价格法，以非关联方之间进行的与关联交易相同或类似业务活动所收取的价格定价。适用于所有类型的关联交易；

（四）交易净利润法，以可比非关联交易的利润水平指标确定关联交易的净利润。适用于采购、销售、有形资产的转让和使用、劳务提供等关联交易；

（五）利润分割法，根据公司与其关联方对关联交易合并利润的贡献计算各自应该分配的利润额。适用于各参与方关联交易高度整合且难以单独评估各方交易结果的情况。”

第五十二条规定：“仅由独立董事通过的关联交易事项，应在独立董事通过后，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并于最近一期定期报告中进行披露。”

第五十三条规定：“仅由董事会通过的关联交易事项，应于董事会决议通过后的两个工作日内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第五十四条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通过的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须在决议通过后的两个工作日内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公告中须特别载明：‘此项交易尚需经股东大会批准，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第五十五条规定：“须由董事会、股东大会通过的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或董事会应当对关联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发表意见。”

第五十六条规定：“公司关联交易的临时报告应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进行披露。”

第五十七条规定：“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签署的涉及关联交易的协议，包括咨询协议、服务协议等，在前一个定期报告中已经披露，且协议主要内容（如价格、付款方式及期限等）在下一个定期报告之前未发生显著变化的，可免于当期披露，但应当在定期报告及相应的财务报告附注中就报告期内协议的执行情况作出说明。”

四、关联交易决策执行情况及最近三年独立非执行董事对关联交易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已根据公司相关制度履行了审议程序。

2018年、2019年和2020年，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分别对当年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核后，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关联/连交易按照市场价格进行，定价原则合理、公平，不存在损害非关联/连方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连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良影响。

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已向公司董事会确认其已审阅非豁免日常关联/持续性关连交易，并认为该等交易：

1、属于本公司的日常业务；

2、是按照一般商业条款进行，或如可供比较的交易不足以判断该等交易的条款是否为一般商业条款，则对本公司而言，该等交易的条款不逊于独立第三方可取得或提供（视情况而定）的条款；

3、是根据有关协议条款进行，且交易条款公平合理，并符合本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

五、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中信有限在公司2019年发行股份购买原广州证券100%股权时，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具体如下：

“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继续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规范与中信证券及其下属企业的关联交易。若发生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与中信证券及其下属企业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保证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

2、本公司保证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内控制度的规定行使相关股东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不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中信证券及其下属企业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

交易恶意损害中信证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越秀金控和金控有限在公司2019年发行股份购买原广州证券100%股权时，分别出具了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具体如下：

“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及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中信证券及其下属企业的关联交易。若发生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控制的企业将与中信证券及其下属企业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确保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

2、本公司保证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内控制度的规定行使相关股东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不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中信证券及其下属企业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恶意损害中信证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普华永道中天受公司委托，对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分别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9）第10059号、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0）第10059号、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1）第10059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已于2021年8月19日公布2021年半年度报告，公司2021年1-6月财务报表未经审计，已经普华永道中天审阅（普华永道中天阅字（2021）第0035号）。

公司已于2021年10月28日公布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2021年1-9月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一、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财务报表

（一）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266,284,494,640.72	233,693,264,600.98	150,151,768,382.02	119,725,173,129.32
其中：客户资金存款	182,752,847,196.02	158,250,995,008.88	95,416,860,960.62	74,291,186,400.60
结算备付金	37,739,297,424.71	56,934,000,392.55	32,692,075,415.83	24,922,402,982.38
其中：客户备付金	24,510,765,476.10	41,266,582,125.23	22,984,523,859.43	18,129,784,680.54
融出资金	124,786,429,551.65	116,741,431,729.57	70,673,845,176.95	57,197,813,812.04
衍生金融资产	20,428,111,123.29	20,157,990,448.68	7,351,073,185.24	11,388,101,559.1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6,264,339,190.14	39,226,613,451.99	58,830,052,958.26	67,370,441,412.95
应收款项	66,919,086,798.64	39,352,598,397.78	29,067,859,326.60	29,717,774,627.10
存出保证金	38,510,507,446.64	3,877,774,046.76	1,459,936,901.68	1,112,776,538.52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469,208,958,162.87	419,980,859,823.90	355,348,307,131.56	247,437,074,336.18
其他债权投资	58,019,065,775.32	49,400,900,096.32	23,684,062,705.54	36,327,827,705.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6,328,755.33	16,635,500,511.08	16,279,368,862.57	15,532,415,018.12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长期股权投资	9,425,910,287.20	8,876,581,406.90	9,001,082,583.55	9,038,295,004.41
投资性房地产	1,013,174,559.68	1,060,211,371.39	1,254,733,414.53	1,332,507,853.75
固定资产	6,872,256,703.43	7,048,297,138.27	7,467,445,693.97	7,729,621,832.02
在建工程	492,972,180.23	482,344,110.41	294,310,677.19	316,611,351.37
无形资产	2,740,798,768.15	2,855,003,356.28	3,072,628,057.79	3,269,422,915.46
商誉	10,757,488,374.83	10,776,698,306.15	10,022,823,787.99	10,507,494,946.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164,863,291.26	9,661,920,246.87	5,241,489,039.56	4,223,026,292.57
使用权资产	1,906,497,671.38	1,765,774,476.70	1,600,884,518.10	不适用
持有待售资产	-	-	194,678,484.11	-
其他资产	7,438,712,595.73	14,434,530,119.63	8,034,002,932.68	5,983,936,181.39
资产总计	1,169,139,293,301.20	1,052,962,294,032.21	791,722,429,235.72	653,132,717,498.71
负债:				
短期借款	10,594,212,662.74	5,010,371,216.16	7,404,904,947.08	5,656,709,801.66
应付短期融资款	9,147,965,802.12	11,941,871,221.60	20,137,293,290.79	18,059,344,795.73
拆入资金	12,110,934,850.37	10,504,114,828.52	33,136,195,311.15	19,314,866,666.68
交易性金融负债	66,261,731,125.47	58,408,743,795.91	57,716,998,785.74	47,645,838,548.24
衍生金融负债	34,678,892,817.38	46,876,205,555.31	13,991,750,056.22	9,311,898,882.2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14,336,488,317.42	198,299,400,036.70	174,447,892,834.65	121,669,027,137.24
代理买卖证券款	245,178,494,655.96	203,110,587,613.79	123,351,753,911.38	97,773,997,202.25
代理承销证券款	766,719,059.89	1,071,235,143.49	272,990,189.48	147,506,797.07
应付职工薪酬	18,066,242,683.94	17,583,983,484.40	14,608,233,936.55	12,093,993,623.65
应交税费	4,892,815,008.95	7,381,981,338.20	2,884,804,837.71	2,872,997,609.79
应付款项	158,833,689,486.15	118,947,545,790.80	42,208,491,987.30	37,941,931,903.80
预计负债	302,556,926.32	305,979,812.67	22,737,711.14	6,485,498.32
长期借款	802,590,230.69	893,535,664.41	383,333,834.21	1,489,905,998.37
应付债券	182,516,293,619.31	171,987,819,424.94	126,010,977,854.89	116,591,701,263.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05,109,381.17	3,176,191,664.55	2,843,995,357.85	1,967,607,550.66
合同负债	1,085,579,257.75	2,194,220,628.36	938,146,481.40	357,437,853.41
租赁负债	1,876,195,840.38	1,705,734,564.74	1,566,902,657.38	不适用
其他负债	13,203,876,392.84	7,680,036,499.54	4,345,232,977.48	3,399,970,019.46
负债合计	977,560,388,118.85	867,079,558,284.09	626,272,636,962.40	496,301,221,152.3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926,776,029.00	12,926,776,029.00	12,116,908,400.00	12,116,908,400.00
资本公积	65,626,903,193.91	65,628,293,570.20	54,152,030,508.04	54,422,708,429.11
其他综合收益	-1,026,231,250.18	316,814,211.81	954,348,112.50	181,762,126.31
盈余公积	9,438,480,129.79	9,438,480,129.79	8,682,886,571.37	8,410,205,129.33
一般风险准备	28,879,367,700.93	28,634,720,699.32	25,614,987,937.31	22,811,407,984.17
未分配利润	71,560,675,976.20	64,766,983,940.61	60,104,047,192.75	55,197,777,172.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7,405,971,779.65	181,712,068,580.73	161,625,208,721.97	153,140,769,241.14
少数股东权益	4,172,933,402.70	4,170,667,167.39	3,824,583,551.35	3,690,727,105.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1,578,905,182.35	185,882,735,748.12	165,449,792,273.32	156,831,496,346.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69,139,293,301.20	1,052,962,294,032.21	791,722,429,235.72	653,132,717,498.71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一、营业收入	37,720,623,459.15	54,382,730,241.56	43,139,697,642.01	37,220,708,075.4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6,010,064,223.00	26,764,047,167.74	18,022,178,985.83	17,426,808,059.89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6,741,864,066.04	11,256,683,437.02	7,424,968,288.74	7,428,875,737.35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3,306,766,633.47	6,881,554,913.92	4,465,279,339.28	3,638,976,474.48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5,571,844,419.11	8,006,199,673.75	5,706,832,375.04	5,833,853,736.42
利息净收入	2,323,538,084.53	2,586,965,689.29	2,044,589,516.40	2,422,408,972.51
其中：利息收入	9,855,886,502.89	15,527,762,569.22	13,257,055,674.83	13,654,421,869.47
利息支出	7,532,348,418.36	12,940,796,879.93	11,212,466,158.43	11,232,012,896.9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019,827,080.76	24,883,520,433.60	18,747,889,883.60	7,071,309,759.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27,533,871.28	585,756,428.45	801,121,105.17	731,654,656.0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36,523,107.53	-6,391,105,422.48	-2,055,398,363.41	1,706,194,764.9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594,075.48	-329,368,300.02	236,838,830.57	849,404,620.8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54,467.68	66,078.78	-782,562.64	-1,683,185.11
其他收益	137,366,437.86	170,516,855.74	149,787,647.96	110,644,154.37
其他业务收入	7,346,955,982.31	6,698,087,738.91	5,994,593,703.70	7,635,620,928.34
二、营业支出	21,378,047,051.48	33,744,484,298.55	26,128,905,191.25	25,185,229,078.97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税金及附加	210,350,142.15	398,254,387.66	292,697,028.42	255,150,662.36
业务及管理费	13,345,700,573.82	20,144,546,139.07	17,562,366,097.38	15,307,536,637.07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47,979,747.79	495,080,905.51	698,815,635.83	23,804,939.87
信用减值损失	691,677,252.79	6,580,656,569.18	1,891,579,568.08	2,186,773,184.28
其他业务成本	7,082,339,334.93	6,125,946,297.13	5,683,446,861.54	7,411,963,655.3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342,576,407.67	20,638,245,943.01	17,010,792,450.76	12,035,478,996.52
加：营业外收入	18,077,484.80	78,823,057.99	36,456,301.62	471,939,756.89
减：营业外支出	69,430,931.82	246,611,221.58	52,612,670.10	41,847,356.1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291,222,960.65	20,470,457,779.42	16,994,636,082.28	12,465,571,397.28
减：所得税费用	3,696,873,257.00	4,953,916,724.67	4,346,199,630.50	2,589,143,479.8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594,349,703.65	15,516,541,054.75	12,648,436,451.78	9,876,427,917.3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594,349,703.65	15,516,541,054.75	12,648,436,451.78	9,876,427,917.3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197,983,849.06	14,902,324,215.75	12,228,609,723.82	9,389,895,989.9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96,365,854.59	614,216,839.00	419,826,727.96	486,531,927.4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54,715,200.20	-668,241,580.46	874,729,231.54	-964,090,240.4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43,045,461.99	-637,533,900.69	772,585,986.19	-1,017,500,205.6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6,690,491.92	256,045,625.14	561,480,001.97	-1,700,922,070.80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99,871,399.41	256,666,658.28	550,599,696.17	-1,681,690,827.43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948,371.86	9,839,260.70	-18,951,316.05
3.其他	3,180,907.49	-2,569,405.00	1,041,045.10	-279,927.32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46,354,970.07	-893,579,525.83	211,105,984.22	683,421,865.1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98,627.92	-8,000,932.36	5,998,494.84	38,086,204.35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82,736,723.99	-211,473,001.33	10,706,363.80	114,929,818.79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3.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155,094,088.46	237,482,131.05	87,805,250.24	13,901,660.46
4.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29,410,873.71	-921,338,977.24	132,603,948.15	520,435,450.95
5.其他	20,188,088.17	9,751,254.05	-26,008,072.81	-3,931,269.4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669,738.21	-30,707,679.77	102,143,245.35	53,409,965.25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239,634,503.45	14,848,299,474.29	13,523,165,683.32	8,912,337,676.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854,938,387.07	14,264,790,315.06	13,001,195,710.01	8,372,395,784.2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84,696,116.38	583,509,159.23	521,969,973.31	539,941,892.7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4	1.16	1.01	0.7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4	1.16	1.01	0.77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42,047,453,665.18	74,483,274,172.91	25,442,481,378.66	-2,617,679,429.14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8,813,628,743.26	40,358,598,573.05	60,238,372,004.08	55,548,196,980.44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630,147,948.37	-22,727,830,359.45	13,809,000,000.00	9,465,000,00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7,983,993,850.45	47,455,044,233.29	31,243,412,368.31	30,004,980,004.7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450,582,419.03	78,922,230,733.09	18,562,420,020.41	28,794,386,788.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925,806,626.29	218,491,317,352.89	149,295,685,771.46	121,194,884,344.47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39,465,746,408.08	22,759,726,728.64	72,555,112,259.27	42,822,984,756.55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7,679,546,738.77	43,496,127,368.20	13,774,918,686.56	-18,363,699,059.83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3,596,742,411.08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7,573,380,194.06	12,213,196,761.18	7,988,149,276.01	7,115,809,753.7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862,938,157.63	11,880,636,204.18	9,754,885,247.20	10,156,676,420.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036,312,301.70	7,232,614,683.60	6,648,465,358.94	4,378,326,701.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077,838,898.56	22,680,727,683.03	16,597,786,024.04	17,431,281,145.92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695,762,698.80	116,666,287,017.75	127,319,316,852.02	63,541,379,718.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0,043,927.49	101,825,030,335.14	21,976,368,919.44	57,653,504,626.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7,282,886.92	3,196,328,611.73	15,861,873,058.18	33,323,439.6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86,646,136.31	282,309,533.20	1,269,043,170.11	374,454,086.3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13,731,880,530.51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9,653,017.47	-78,522,543.59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797,920.02	1,399,019,769.72	5,896,648.67	8,692,209.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3,726,943.25	18,619,191,462.63	17,058,290,333.37	416,469,735.4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97,391,043.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01,828,253.62	24,866,256,049.22	382,166,666.67	20,655,181,864.2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3,913,822.88	609,264,278.10	428,597,523.19	458,560,689.3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241,754.1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7,914,430.74	25,478,762,081.42	810,764,189.86	21,211,133,597.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1,641,373.99	-6,859,570,618.79	16,247,526,143.51	-20,794,663,861.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1,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1,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463,325,147.14	33,484,107,830.75	15,408,410,973.74	20,355,184,142.5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1,355,352,210.93	223,715,020,260.84	102,389,150,033.55	119,587,233,598.2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3,752,551.14	449,452,755.63	74,766,051.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822,429,909.21	257,648,580,847.22	117,872,327,058.29	139,943,417,740.7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4,612,067,599.03	227,022,882,134.05	106,666,040,783.09	148,877,938,751.8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91,179,089.22	13,918,583,964.88	10,321,723,539.90	11,740,465,994.4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80,080,078.28	197,191,695.31	188,063,724.99	193,262,956.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5,930,143.46	4,708,637,498.82	1,043,343,582.40	1,076,302,451.24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199,176,831.71	245,650,103,597.75	118,031,107,905.39	161,694,707,197.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23,253,077.50	11,998,477,249.47	-158,780,847.10	-21,751,289,456.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31,673,032.37	-1,930,049,355.98	-238,522,490.53	1,563,432,156.8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233,265,346.61	105,033,887,609.84	37,826,591,725.32	16,670,983,464.8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2,856,754,711.52	177,822,867,101.68	139,996,275,376.36	123,325,291,911.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7,090,020,058.13	282,856,754,711.52	177,822,867,101.68	139,996,275,376.36

4、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2021年1-6月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2021年1月1日余额	12,926,776,029.00	65,628,293,570.20	316,814,211.81	9,438,480,129.79	28,634,720,699.32	64,766,983,940.61	4,170,667,167.39	185,882,735,748.12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1,390,376.29	-1,343,045,461.99	-	244,647,001.61	6,793,692,035.59	2,266,235.31	5,696,169,434.23
（一）净利润	-	-	-	-	-	12,197,983,849.06	396,365,854.59	12,594,349,703.65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1,343,045,461.99	-	-	-	-11,669,738.21	-1,354,715,200.20
综合收益总额	-	-	-1,343,045,461.99	-	-	12,197,983,849.06	384,696,116.38	11,239,634,503.45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1,390,376.29	-	-	-	11,065,599.74	-3,602.98	9,671,620.47
1.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3,602.98	-3,602.98
2.其他	-	-1,390,376.29	-	-	-	11,065,599.74	-	9,675,223.45
（四）利润分配	-	-	-	-	244,647,001.61	-5,415,357,413.21	-382,426,278.09	-5,553,136,689.69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244,647,001.61	-244,647,001.61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5,170,710,411.60	-382,426,278.09	-5,553,136,689.69
三、2021年6月30日余额	12,926,776,029.00	65,626,903,193.91	-1,026,231,250.18	9,438,480,129.79	28,879,367,700.93	71,560,675,976.20	4,172,933,402.70	191,578,905,182.35

单位：元

2020年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2020年1月1日余额	12,116,908,400.00	54,152,030,508.04	954,348,112.50	8,682,886,571.37	25,614,987,937.31	60,104,047,192.75	3,824,583,551.35	165,449,792,273.32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809,867,629.00	11,476,263,062.16	-637,533,900.69	755,593,558.42	3,019,732,762.01	4,662,936,747.86	346,083,616.04	20,432,943,474.80
（一）净利润	-	-	-	-	-	14,902,324,215.75	614,216,839.00	15,516,541,054.75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637,533,900.69	-	-	-	-30,707,679.77	-668,241,580.46
综合收益总额	-	-	-637,533,900.69	-	-	14,902,324,215.75	583,509,159.23	14,848,299,474.29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809,867,629.00	11,476,263,062.16	-	-	-	-673,132.96	-40,233,847.88	12,245,223,710.32
1.股东投入资本	809,867,629.00	11,357,362,100.09	-	-	-	-	-63,857,028.40	12,103,372,700.69
2.其他	-	118,900,962.07	-	-	-	-673,132.96	23,623,180.52	141,851,009.63
（四）利润分配	-	-	-	755,593,558.42	3,019,732,762.01	-10,238,714,334.93	-197,191,695.31	-6,660,579,709.81
1.提取盈余公积	-	-	-	755,593,558.42	-	-755,593,558.42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3,019,732,762.01	-3,019,732,762.01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6,463,388,014.50	-197,191,695.31	-6,660,579,709.81
三、2020年12月31日余额	12,926,776,029.00	65,628,293,570.20	316,814,211.81	9,438,480,129.79	28,634,720,699.32	64,766,983,940.61	4,170,667,167.39	185,882,735,748.12

单位：元

2019年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2019年1月1日余额	12,116,908,400.00	54,422,708,429.11	181,762,126.31	8,410,205,129.33	22,811,407,984.17	55,197,777,172.22	3,690,727,105.21	156,831,496,346.35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270,677,921.07	772,585,986.19	272,681,442.04	2,803,579,953.14	4,906,270,020.53	133,856,446.14	8,618,295,926.97
（一）净利润	-	-	-	-	-	12,228,609,723.82	419,826,727.96	12,648,436,451.78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772,585,986.19	-	-	-	102,143,245.35	874,729,231.54
综合收益总额	-	-	772,585,986.19	-	-	12,228,609,723.82	521,969,973.31	13,523,165,683.32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270,677,921.07	-	-	-	-5,160,368.11	-200,049,802.18	-475,888,091.36
1.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
2.其他	-	-270,677,921.07	-	-	-	-5,160,368.11	-200,049,802.18	-475,888,091.36
（四）利润分配	-	-	-	272,681,442.04	2,803,579,953.14	-7,317,179,335.18	-188,063,724.99	-4,428,981,664.99
1.提取盈余公积	-	-	-	272,681,442.04	-	-272,681,442.04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2,803,579,953.14	-2,803,579,953.14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4,240,917,940.00	-188,063,724.99	-4,428,981,664.99
三、2019年12月31日余额	12,116,908,400.00	54,152,030,508.04	954,348,112.50	8,682,886,571.37	25,614,987,937.31	60,104,047,192.75	3,824,583,551.35	165,449,792,273.32

单位：元

2018年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2017年12月31日余额	12,116,908,400.00	54,445,532,328.88	2,238,120,065.75	8,164,570,411.36	20,826,927,957.42	52,006,986,983.49	3,343,512,676.15	153,142,558,823.05
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	-	-1,038,857,733.78	88,986,317.63	142,639.47	782,076,047.74	-	-167,652,728.94
二、2018年1月1日余额	12,116,908,400.00	54,445,532,328.88	1,199,262,331.97	8,253,556,728.99	20,827,070,596.89	52,789,063,031.23	3,343,512,676.15	152,974,906,094.1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22,823,899.77	-1,017,500,205.66	156,648,400.34	1,984,337,387.28	2,408,714,140.99	347,214,429.06	3,856,590,252.24
（一）净利润	-	-	-	-	-	9,389,895,989.94	486,531,927.45	9,876,427,917.39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1,017,500,205.66	-	-	-	53,409,965.25	-964,090,240.41
综合收益总额	-	-	-1,017,500,205.66	-	-	9,389,895,989.94	539,941,892.70	8,912,337,676.98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22,823,899.77	-	-245,992.60	-	6,813,291.27	535,492.36	-15,721,108.74
1.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
2.其他	-	-22,823,899.77	-	-245,992.60	-	6,813,291.27	535,492.36	-15,721,108.74
（四）利润分配	-	-	-	156,894,392.94	1,984,337,387.28	-6,987,995,140.22	-193,262,956.00	-5,040,026,316.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156,894,392.94	-	-156,894,392.94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1,984,337,387.28	-1,984,337,387.28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4,846,763,360.00	-193,262,956.00	-5,040,026,316.00
四、2018年12月31日余额	12,116,908,400.00	54,422,708,429.11	181,762,126.31	8,410,205,129.33	22,811,407,984.17	55,197,777,172.22	3,690,727,105.21	156,831,496,346.35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147,488,118,904.63	151,261,039,831.54	94,972,642,525.25	68,406,177,842.73
其中：客户资金存款	96,595,457,172.36	89,431,459,030.03	53,218,748,232.78	40,891,312,644.91
结算备付金	27,427,957,862.47	20,726,530,638.24	12,748,373,081.86	13,289,446,309.67
其中：客户备付金	21,447,617,522.11	18,710,816,936.26	10,563,344,919.16	10,602,360,373.29
融出资金	102,911,430,158.30	96,834,509,753.63	61,454,455,222.77	49,999,921,475.48
衍生金融资产	19,101,711,171.55	26,428,901,521.03	8,274,927,929.41	8,131,769,404.2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3,848,119,556.45	34,778,736,015.77	54,405,253,535.40	65,975,750,092.42
应收款项	42,188,705,785.38	23,807,245,628.95	7,648,143,507.81	8,734,762,217.37
存出保证金	8,557,197,839.02	8,603,714,321.31	3,003,340,007.32	1,857,723,866.83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4,195,941,616.31	258,978,814,422.72	248,458,692,052.79	161,667,286,116.61
其他债权投资	64,517,214,401.94	56,477,261,960.15	32,372,611,099.59	44,826,555,977.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6,440,223,235.14	16,074,056,086.56	15,310,637,205.89
长期股权投资	47,066,644,020.67	49,976,849,258.79	38,125,367,501.48	36,296,012,726.64
投资性房地产	87,107,198.93	89,098,092.59	93,079,879.86	62,602,185.62
固定资产	388,242,419.81	388,888,830.07	352,813,871.21	392,513,385.63
在建工程	491,433,567.80	478,902,225.31	292,753,381.04	315,304,917.82
无形资产	2,040,178,944.76	2,090,537,194.46	2,132,649,203.28	2,189,249,085.85
商誉	43,500,226.67	43,500,226.67	43,500,226.67	43,500,226.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84,636,733.12	7,692,036,751.71	3,788,660,162.85	2,858,717,926.03
使用权资产	1,886,332,306.09	2,040,786,773.41	664,420,684.81	不适用
其他资产	30,224,991,467.95	21,210,121,862.86	18,310,577,522.25	12,830,805,117.83
资产总计	850,349,464,181.85	778,347,698,544.35	603,216,317,482.21	493,188,736,080.49
负债：				
应付短期融资款	5,627,704,159.17	9,570,094,097.42	19,587,250,427.41	18,191,596,987.51
拆入资金	12,110,934,850.37	10,504,114,828.52	33,356,209,672.26	20,025,301,233.35
交易性金融负债	28,330,001,056.52	19,780,660,805.29	17,118,479,232.31	8,440,991,114.03
衍生金融负债	28,990,945,019.28	37,346,163,994.32	11,172,069,704.07	9,065,464,532.93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4,978,752,350.96	163,112,170,331.60	156,570,216,991.85	108,219,463,277.37
代理买卖证券款	115,732,258,825.73	104,957,910,421.19	62,930,349,458.91	49,397,669,814.73
代理承销证券款	806,719,059.89	1,320,885,071.49	272,990,189.48	147,506,797.07
应付职工薪酬	10,701,095,263.38	11,221,664,212.36	10,036,967,006.94	7,877,853,293.07
应交税费	3,287,967,247.18	5,427,524,246.10	2,312,425,158.76	1,988,387,500.95
应付款项	122,485,982,072.18	92,892,670,637.64	30,591,336,238.80	26,401,225,322.37
预计负债	203,013,621.52	186,523,422.02	8,148,138.84	-
应付债券	169,867,381,866.70	158,486,981,965.38	114,538,273,387.53	105,920,153,200.5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29,549,629.60	2,091,247,507.23	2,101,916,249.31	1,673,991,706.09
租赁负债	1,845,052,173.64	1,986,209,817.66	575,703,773.22	不适用
其他负债	9,904,860,808.96	7,758,021,573.35	8,486,376,054.79	10,363,269,795.56
负债合计	696,402,218,005.08	626,642,842,931.57	469,658,711,684.48	367,712,874,575.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926,776,029.00	12,926,776,029.00	12,116,908,400.00	12,116,908,400.00
资本公积	65,799,696,719.82	65,799,696,719.82	54,362,218,074.34	54,362,218,074.34
其他综合收益	15,343,462.50	1,128,624,278.52	1,107,476,099.24	486,013,621.65
盈余公积	6,669,818,337.95	6,669,818,337.95	6,263,770,251.95	6,263,770,251.95
一般风险准备	25,467,250,592.60	25,401,918,612.56	22,862,847,082.33	20,401,815,958.83
未分配利润	43,068,361,034.90	39,778,021,634.93	36,844,385,889.87	31,845,135,198.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3,947,246,176.77	151,704,855,612.78	133,557,605,797.73	125,475,861,504.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50,349,464,181.85	778,347,698,544.35	603,216,317,482.21	493,188,736,080.49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一、营业收入	18,174,100,730.59	31,594,296,786.96	25,576,851,454.72	19,641,226,560.3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9,121,166,993.68	15,796,027,568.06	10,123,372,659.82	8,799,760,082.75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4,483,259,782.74	7,213,916,402.63	4,277,558,653.24	3,859,131,442.59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609,097,669.61	5,662,564,074.51	3,735,719,550.28	2,742,656,781.63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782,439,824.45	2,407,886,359.66	1,618,635,687.51	1,735,634,213.61
利息净收入	1,423,976,318.83	1,484,096,691.45	1,497,929,866.12	2,023,325,882.72
其中：利息收入	8,101,129,120.12	12,812,295,266.92	11,186,793,731.35	11,616,280,682.39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利息支出	6,677,152,801.29	11,328,198,575.47	9,688,863,865.23	9,592,954,799.6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254,791,415.01	23,630,734,756.28	13,023,232,954.74	6,668,198,553.8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8,556,108.82	645,836,201.53	501,164,567.06	276,158,170.0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75,178,985.51	-8,958,207,364.69	622,109,938.34	1,560,782,631.7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5,382,260.58	-530,518,794.60	213,281,029.90	486,679,988.6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6,865.26	71,361.23	-816,762.49	-1,245,817.92
其他收益	77,454,424.71	89,789,459.28	54,582,924.55	63,121,643.11
其他业务收入	47,529,689.71	82,303,109.95	43,158,843.74	40,603,595.46
二、营业支出	7,235,832,144.55	16,616,300,049.93	11,141,638,075.69	9,991,445,519.28
税金及附加	115,925,645.00	240,203,022.77	175,305,271.98	128,368,797.20
业务及管理费	6,448,448,475.82	10,156,430,186.74	9,458,504,272.83	7,758,918,307.45
信用减值损失	669,467,130.07	6,215,685,053.15	1,504,451,109.93	2,101,385,359.93
其他业务成本	1,990,893.66	3,981,787.27	3,377,420.95	2,773,054.7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938,268,586.04	14,977,996,737.03	14,435,213,379.03	9,649,781,041.04
加：营业外收入	7,614,743.83	28,581,787.06	32,743,363.40	466,023,818.85
减：营业外支出	2,180,472.09	104,609,572.50	19,466,012.76	7,441,849.6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943,702,857.78	14,901,968,951.59	14,448,490,729.67	10,108,363,010.21
减：所得税费用	2,417,321,066.17	2,559,825,575.80	2,747,290,974.44	1,893,969,500.0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26,381,791.61	12,342,143,375.79	11,701,199,755.23	8,214,393,510.1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26,381,791.61	12,342,143,375.79	11,701,199,755.23	8,214,393,510.1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13,280,816.02	21,148,179.28	621,462,477.59	-1,114,080,098.6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4,022,426.35	276,573,733.30	582,403,421.21	-1,580,153,993.16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74,022,426.35	274,625,361.44	572,564,160.51	-1,561,202,677.11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948,371.86	9,839,260.70	-18,951,316.05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39,258,389.67	-255,425,554.02	39,059,056.38	466,073,894.4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98,627.92	-8,000,932.36	5,998,494.84	39,245,473.37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87,325,916.44	-478,697,746.59	-54,744,688.70	412,926,760.66
3.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152,631,101.15	231,273,124.93	87,805,250.24	13,901,660.46
七、综合收益总额	7,413,100,975.59	12,363,291,555.07	12,322,662,232.82	7,100,313,411.52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0,774,348,404.54	42,027,560,962.28	13,532,679,644.18	-3,119,454,534.54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22,475,101,714.20	21,396,530,791.46	58,923,105,279.44	56,638,422,457.65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630,147,948.37	-22,851,087,948.37	13,319,000,000.00	10,175,000,00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7,715,602,228.08	31,240,884,579.23	22,578,878,080.58	21,852,101,714.5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772,229,241.60	56,119,762,378.18	2,207,223,549.06	12,927,074,659.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367,429,536.79	127,933,650,762.78	110,560,886,553.26	98,473,144,297.07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35,645,400,620.56	-12,752,333,617.09	67,282,081,780.49	52,881,972,234.31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5,820,148,566.42	35,783,784,744.53	11,793,804,461.22	-15,733,572,211.96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809,349,398.96	8,350,663,538.70	5,882,851,833.18	5,817,967,819.7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03,498,212.62	6,643,630,058.69	4,997,440,296.10	5,009,037,315.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6,013,466,076.35	5,561,355,854.56	4,644,029,023.82	2,363,607,329.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718,271,772.59	22,278,076,418.21	8,006,029,756.35	4,586,951,681.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010,134,647.50	65,865,176,997.60	102,606,237,151.16	54,925,964,167.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42,705,110.71	62,068,473,765.18	7,954,649,402.10	43,547,180,129.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79,527,040.00	2,356,412,249.33	16,210,173,549.07	855,897,621.4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15,493,061.47	3,452,523,711.58	4,057,070,722.00	1,801,015,920.3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2,916.74	2,217,010.58	5,495,750.76	7,176,850.6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96,663,018.21	5,811,152,971.49	20,272,740,021.83	2,664,090,392.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44,563,092.32	23,761,168,120.62	2,210,707,018.00	22,230,367,051.9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96,522,991.23	442,919,459.40	167,790,261.43	225,279,383.27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241,754.1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959,898.91	24,207,329,334.12	2,378,497,279.43	22,455,646,435.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44,703,119.30	-18,396,176,362.63	17,894,242,742.40	-19,791,556,042.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9,879,490,556.47	214,711,465,412.91	93,671,245,705.38	115,944,514,948.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879,490,556.47	214,711,465,412.91	93,671,245,705.38	115,944,514,948.2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887,400,000.00	180,891,430,000.00	84,055,269,000.00	120,127,125,089.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55,148,320.40	12,070,499,066.54	9,226,672,771.38	10,589,224,399.8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1,918,962.52	2,377,902,937.71	571,997,016.27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064,467,282.92	195,339,832,004.25	93,853,938,787.65	130,716,349,488.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5,023,273.55	19,371,633,408.66	-182,693,082.27	-14,771,834,540.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77,903,950.83	-691,073,812.29	-40,236,534.47	486,679,988.6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39,117,331.31	62,352,856,998.92	25,625,962,527.76	9,470,469,534.7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9,674,443,679.08	107,321,586,680.16	81,695,624,152.40	72,225,154,617.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4,213,561,010.39	169,674,443,679.08	107,321,586,680.16	81,695,624,152.40

4、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2021年1-6月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1年1月1日余额	12,926,776,029.00	65,799,696,719.82	1,128,624,278.52	6,669,818,337.95	25,401,918,612.56	39,778,021,634.93	151,704,855,612.78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1,113,280,816.02	-	65,331,980.04	3,290,339,399.97	2,242,390,563.99
（一）净利润	-	-	-	-	-	8,526,381,791.61	8,526,381,791.61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1,113,280,816.02	-	-	-	-1,113,280,816.02
综合收益总额	-	-	-1,113,280,816.02	-	-	8,526,381,791.61	7,413,100,975.59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2.其他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65,331,980.04	-5,236,042,391.64	-5,170,710,411.6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65,331,980.04	-65,331,980.04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5,170,710,411.60	-5,170,710,411.60
三、2021年6月30日余额	12,926,776,029.00	65,799,696,719.82	15,343,462.50	6,669,818,337.95	25,467,250,592.60	43,068,361,034.90	153,947,246,176.77

单位：元

2020年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0年1月1日余额	12,116,908,400.00	54,362,218,074.34	1,107,476,099.24	6,263,770,251.95	22,862,847,082.33	36,844,385,889.87	133,557,605,797.73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809,867,629.00	11,437,478,645.48	21,148,179.28	406,048,086.00	2,539,071,530.23	2,933,635,745.06	18,147,249,815.05
（一）净利润	-	-	-	-	-	12,342,143,375.79	12,342,143,375.79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21,148,179.28	-	-	-	21,148,179.28
综合收益总额	-	-	21,148,179.28	-	-	12,342,143,375.79	12,363,291,555.07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809,867,629.00	11,437,478,645.48	-	-	-	-	12,247,346,274.48
1.股东投入资本	809,867,629.00	11,357,362,100.09	-	-	-	-	12,167,229,729.09
2.其他	-	80,116,545.39	-	-	-	-	80,116,545.39
（四）利润分配	-	-	-	406,048,086.00	2,539,071,530.23	-9,408,507,630.73	-6,463,388,014.5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406,048,086.00	-	-406,048,086.00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2,539,071,530.23	-2,539,071,530.23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6,463,388,014.50	-6,463,388,014.50
三、2020年12月31日余额	12,926,776,029.00	65,799,696,719.82	1,128,624,278.52	6,669,818,337.95	25,401,918,612.56	39,778,021,634.93	151,704,855,612.78

单位：元

2019年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19年1月1日余额	12,116,908,400.00	54,362,218,074.34	486,013,621.65	6,263,770,251.95	20,401,815,958.83	31,845,135,198.14	125,475,861,504.91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621,462,477.59	-	2,461,031,123.50	4,999,250,691.73	8,081,744,292.82
（一）净利润	-	-	-	-	-	11,701,199,755.23	11,701,199,755.23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621,462,477.59	-	-	-	621,462,477.59
综合收益总额	-	-	621,462,477.59	-	-	11,701,199,755.23	12,322,662,232.82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2.其他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2,461,031,123.50	-6,701,949,063.50	-4,240,917,94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2,461,031,123.50	-2,461,031,123.50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4,240,917,940.00	-4,240,917,940.00
三、2019年12月31日余额	12,116,908,400.00	54,362,218,074.34	1,107,476,099.24	6,263,770,251.95	22,862,847,082.33	36,844,385,889.87	133,557,605,797.73

单位：元

2018年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17年12月31日余额	12,116,908,400.00	54,386,255,562.99	1,362,769,478.03	6,263,770,251.95	18,744,385,324.92	30,342,489,557.59	123,216,578,575.48
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	-	237,324,242.29	-	-	-207,553,875.73	29,770,366.56
二、2018年1月1日余额	12,116,908,400.00	54,386,255,562.99	1,600,093,720.32	6,263,770,251.95	18,744,385,324.92	30,134,935,681.86	123,246,348,942.0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24,037,488.65	-1,114,080,098.67	-	1,657,430,633.91	1,710,199,516.28	2,229,512,562.87
（一）净利润	-	-	-	-	-	8,214,393,510.19	8,214,393,510.19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1,114,080,098.67	-	-	-	-1,114,080,098.67
综合收益总额	-	-	-1,114,080,098.67	-	-	8,214,393,510.19	7,100,313,411.52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24,037,488.65	-	-	-	-	-24,037,488.65
1.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2.其他	-	-24,037,488.65	-	-	-	-	-24,037,488.65
（四）利润分配	-	-	-	-	1,657,430,633.91	-6,504,193,993.91	-4,846,763,36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1,657,430,633.91	-1,657,430,633.91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4,846,763,360.00	-4,846,763,360.00
四、2018年12月31日余额	12,116,908,400.00	54,362,218,074.34	486,013,621.65	6,263,770,251.95	20,401,815,958.83	31,845,135,198.14	125,475,861,504.91

二、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对具有实际控制权的被投资单位纳入合并范围。公司在评估控制时，需要考虑：（一）投资方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的可变回报；以及（三）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的金额。

公司在评估对结构化主体拥有的权力时，通常考虑下列四方面：（一）在设立被投资方时的决策及公司的参与度；（二）相关合同安排；（三）仅在特定情况或事项发生时开展的相关活动；（四）公司对被投资方做出的承诺。

公司在判断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时，还需考虑公司之决策行为是以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进行还是以代理人的身份进行。考虑的因素通常包括公司对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公司的报酬水平、以及公司因持有结构化主体的其他利益而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等。

公司对结构化主体是否应纳入合并范围进行判断，包括公司或公司子公司作为管理人的结构化主体和公司或公司子公司投资的其他机构发行的结构化主体。公司对于公司或公司子公司作为管理人的结构化主体和公司或公司子公司投资的其他机构发行的由公司或公司子公司作为投资顾问制定投资决策的结构化主体拥有权力。公司参与该等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公司将享有可变回报重大的该等结构化主体纳入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一）发行人合并范围

1、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截至2021年6月30日，纳入公司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金石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管理	100.00	-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中信证券国际有限公司	香港	控股、投资	100.00	-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	金融产品投资、证券投资、股权投资	100.00	-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CITICS Global Absolute Return Fund	开曼群岛	境外组合对冲基金、投资基金	82.03	17.97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CITIC Securities Finance 2013 Co., Ltd	英属维尔京群岛	发行债券	-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CITIC Securities Finance MTN Co., Ltd	英属维尔京群岛	发行债券	-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CITIC Securities Regal Holding Limited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控股	-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青岛中信证券培训中心	山东省青岛市	业务培训	70.00	3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中信证券信息与量化服务(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系统集成和销售;数据处理(不含限制项目)	100.00	-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中信证券海外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控股、投资	100.00	-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证券经纪	100.00	-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中信中证投资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投资管理、咨询服务,金融外包服务	100.00	-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新疆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	金融业	54.55	-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青岛金石暴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	投资管理、咨询服务	-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青岛金石润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	投资管理、咨询服务,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	-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青岛金石灏纳投资有限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	投资管理、咨询服务,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	-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金津投资(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市	投资	-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中信金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市	投资、投资管理及咨询	-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金石泽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投资顾问、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	-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中信并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投资管理、咨询服务	-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中信并购投资基金(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东省深圳市	投资、咨询服务	-	25.25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金石博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三峡金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	投资管理	-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金石沔纳投资管理(杭州)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投资管理	-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安徽交控金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	投资与资产管理	-	7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安徽信安并购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	投资管理	-	8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中信中证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	投资与资产管理	-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盈蒔(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	资产管理	-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中证寰球商贸(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	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转口贸易, 区内企业间的贸易及贸易代理, 区内商业性简单加工, 国内货物运输代理, 商务咨询服务, 自有设备租赁	-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信期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控股	-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CSI AMC Company Limited	香港	投资服务	-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CSI Principal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	英属维京群岛	投资控股	-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CSI Corporate Finance (HK) Limited	香港	投资银行业务	-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CLSA Europe B.V.	荷兰	投资银行业务、证券经纪业务	-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	资产管理	-	62.2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新疆小微金融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	金融产品的研究开发、组合设计、咨询服务等	-	54.55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	证券业务	100.00	-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期货经纪、资产管理、基金代销业务	100.00	-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	基金管理	62.20	-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天津京证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天津市	房地产业	100.00	-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前称“广州证券”)	广东省广州市	证券业务	99.90	0.10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广州广证恒生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研究咨询	-	67.00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证领秀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另类投资	100.00	-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广州证券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资本市场服务	-	100.00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天津市	房地产业	100.00	-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金尚(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市	投资管理、咨询服务	-	100.00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华夏基金(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资产管理	-	62.20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华夏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资产管理	-	62.20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深圳前海领秀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投资管理、投资顾问、投资咨询、股权投资、财务顾问咨询、金融信息咨询服务	-	100.00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里昂证券	荷兰	投资控股	-	100.00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CLSA Premium Limited	开曼群岛	杠杆式外汇交易及其他交易、现金交易业务及其他服务	-	59.00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CSI Capricornus Limited	英属维尔京群岛	股权投资	-	100.00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2、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将27个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总资产为3,301,447.92万元。

(二) 发行人合并范围的变化情况

1、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子公司的变化情况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子公司变化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是否纳入当期合并范围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金石投资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中信证券国际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CITICS Global Absolute Return Fund	是	是	是	是

子公司名称	是否纳入当期合并范围			
	2021年 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CITIC Securities Finance 2013 Co., Ltd	是	是	是	是
CITIC Securities Finance MTN Co., Ltd	是	是	是	是
CITIC Securities Regal Holding Limited	是	是	是	是
青岛中信证券培训中心	是	是	是	是
中信证券信息与量化服务（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是	是	是	是
中信证券海外投资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是	是	是	是
中信中证投资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是	是	是	是
CITICS Pan-Asian Multi-Strategy Fund	否	否	否	是
新疆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青岛金石暴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上海中信金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否	否	否	是
青岛金石润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青岛金石灏纳投资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金津投资（天津）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中信金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金石泽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中信并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中信并购投资基金（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是	是	是	是
青岛金石蓝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否	否	是	是
金石博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金泮（深圳）投资有限公司	否	否	否	是
三峡金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金石泮纳投资管理（杭州）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金石伍通（杭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否	否	否	是
金石生物创业投资（苏州）有限公司	否	否	是	是
深圳金石戎智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否	否	是	是
安徽交控金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安徽信安并购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青岛金鼎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否	否	是	是
中信证券（青岛）培训中心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否	否	是	是

子公司名称	是否纳入当期合并范围			
	2021年 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中信中证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中信期货国际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盈蒔（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中证寰球商贸（上海）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信期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是	是	否	否
CSI AMC Company Limited	是	是	是	是
CSI Principal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	是	是	是	是
CSI Corporate Finance (HK) Limited	是	是	是	是
CLSA Europe B.V.	是	是	是	是
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新疆小微金融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是	是	是	是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天津京证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前称“广州证券”）	是	是	否	否
广州广证恒生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	是	是	否	否
广证领秀投资有限公司	是	是	否	否
广州证券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是	是	否	否
天津深证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金尚（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华夏基金（香港）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华夏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深圳前海领秀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是	是	否	否
里昂证券	是	是	是	是
CLSA Premium Limited（前称“昆仑国际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CSI Capricornus Limited	是	是	是	是

2018年，公司清算1支海外基金CITICS Global Special Situation Fund，不再将其纳入2018年合并范围。

2019年，公司清算1支海外基金CITICS Pan-Asian Multi-Strategy Fund，上海

中信金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金沣（深圳）投资有限公司、金石伍通（杭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因注销清算，不再纳入公司2019年合并范围。

2020年，公司完成对广州证券的股权收购，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广州证券”）及其子公司广州广证恒生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广证领秀投资有限公司、广州证券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前海领秀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纳入公司2020年合并范围；公司子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出资设立信期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故将其纳入公司2020年合并范围；青岛金石蓝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金石生物创业投资（苏州）有限公司、深圳金石戎智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青岛金鼎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因注销清算，不再纳入公司2020年合并范围；公司子公司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将持有的中信证券（青岛）培训中心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现更名为“青岛蓝谷财富管理培训中心有限公司”）70%股权转让给青岛金海永兴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失去对其的控制权，故不再将其纳入2020年合并范围。

2、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变化情况

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变化情况如下：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数量(个)	27	24	17	16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总资产(万元)	3,301,447.92	1,345,690.66	378,816.97	389,933.94

三、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一）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情况如下：

年度	项目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股)	
			基本	稀释
2021 年 1-6 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52	0.94	0.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49	0.94	0.94
2020 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43	1.16	1.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43	1.16	1.16
2019 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76	1.01	1.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71	1.00	1.00
2018 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20	0.77	0.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94	0.74	0.74

(二) 非经常性损益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90,470.44	-75,640,989.79	-782,562.64	-1,683,185.1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8,222,464.56	202,628,262.11	171,370,404.14	131,248,234.5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458,839.81	15,192,165.43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1,786,636.67	-139,384,666.82	-37,739,124.66	409,488,320.58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019,043.58	-835,897.13	43,299,189.78	145,789,892.41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税后）	7,056,429.73	941,002.05	7,193,501.20	944,671.77
合计	57,691,985.21	2,689,666.01	82,356,025.86	392,318,805.84

(三) 风险控制指标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25号）、《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计算标准规定》的规定，公司计算了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的主要风险控制指标（母公司口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监管标准	预警标准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净资本（万元）	-	-	8,933,979.52	8,590,642.68	9,490,422.00	9,199,633.21
净资产（万元）	-	-	15,394,724.62	15,170,485.56	13,355,760.58	12,547,586.15
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万元）	-	-	6,233,348.61	5,543,828.67	4,720,545.83	5,001,862.99
风险覆盖率（%）	≥100	≥120	143.33	154.96	201.05	183.92
资本杠杆率（%）	≥8	≥9.6	14.22	14.95	19.61	16.22
流动性覆盖率（%）	≥100	≥120	125.60	141.83	149.74	247.92
净稳定资金率（%）	≥100	≥120	121.73	124.15	131.15	156.16
净资本/净资产（%）	≥20	≥24	58.03	56.63	71.06	73.32
净资本/负债（%）	≥8	≥9.6	15.41	16.51	23.35	28.91
净资产/负债（%）	≥10	≥12	26.55	29.15	32.86	39.44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净资本（%）	≤100	≤80	44.05	78.54	47.88	28.91
自营非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净资本（%）	≤500	≤400	336.50	293.17	289.28	230.75

注：上表中公司2018年12月31日主要风险控制指标根据中国证监会2016年6月16日发布的《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计算标准规定》（证监会公告〔2016〕10号）计算；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主要风险控制指标根据中国证监会2020年1月23日修订的《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计算标准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10号）计算。

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公司各项风险控制指标均在预警范围内，符合《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具有较强的风险抵御能力。

（四）其他主要财务指标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其他主要财务指标情况如下：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净资产负债率（%）（合并）	381.89	356.62	303.81	254.02
净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76.66	343.01	304.33	253.57
资产负债率（%）（合并）	79.25	78.10	75.24	71.7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9.02	77.43	75.27	71.72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毛利率（%）	43.33	37.95	39.43	32.34
总资产利润率（%）	2.69	4.41	4.61	4.38
营业费用率（%）	35.38	37.04	40.71	41.13

净利润率 (%)	33.39	28.53	29.32	26.53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元)	0.17	7.88	1.81	4.76
每股净现金流量 (元)	1.10	8.13	3.12	1.38

注：上表中的财务指标计算公式为：

- 1、净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所有者权益；
- 2、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资产总额-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
- 3、毛利率=营业利润/营业收入；
- 4、总资产利润率=（利润总额+利息支出）/期初和期末的（资产总额-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的平均余额，2021年1-6月数据未经年化；
- 5、营业费用率=业务及管理费/营业收入；
- 6、净利润率=净利润/营业收入；
- 7、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总股本；
- 8、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总股本。

第七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结构分析

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公司主要资产项目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26,628,449.46	22.78	23,369,326.46	22.19	15,015,176.84	18.97	11,972,517.31	18.33
其中：客户资金存款	18,275,284.72	15.63	15,825,099.50	15.03	9,541,686.10	12.05	7,429,118.64	11.37
结算备付金	3,773,929.74	3.23	5,693,400.04	5.41	3,269,207.54	4.13	2,492,240.30	3.82
其中：客户备付金	2,451,076.55	2.10	4,126,658.21	3.92	2,298,452.39	2.90	1,812,978.47	2.78
融出资金	12,478,642.96	10.67	11,674,143.17	11.09	7,067,384.52	8.93	5,719,781.38	8.76
衍生金融资产	2,042,811.11	1.75	2,015,799.04	1.91	735,107.32	0.93	1,138,810.16	1.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626,433.92	3.10	3,922,661.35	3.73	5,883,005.30	7.43	6,737,044.14	10.31
应收款项	6,691,908.68	5.72	3,935,259.84	3.74	2,906,785.93	3.67	2,971,777.46	4.55
存出保证金	3,851,050.74	3.29	387,777.40	0.37	145,993.69	0.18	111,277.65	0.17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46,920,895.82	40.13	41,998,085.98	39.89	35,534,830.71	44.88	24,743,707.43	37.88
其他债权投资	5,801,906.58	4.96	4,940,090.01	4.69	2,368,406.27	2.99	3,632,782.77	5.5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632.88	0.01	1,663,550.05	1.58	1,627,936.89	2.06	1,553,241.50	2.38
长期股权投资	942,591.03	0.81	887,658.14	0.84	900,108.26	1.14	903,829.50	1.38
投资性房地产	101,317.46	0.09	106,021.14	0.10	125,473.34	0.16	133,250.79	0.20
固定资产	687,225.67	0.59	704,829.71	0.67	746,744.57	0.94	772,962.18	1.18
在建工程	49,297.22	0.04	48,234.41	0.05	29,431.07	0.04	31,661.14	0.05
无形资产	274,079.88	0.23	285,500.34	0.27	307,262.81	0.39	326,942.29	0.50
商誉	1,075,748.84	0.92	1,077,669.83	1.02	1,002,282.38	1.27	1,050,749.49	1.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16,486.33	0.87	966,192.02	0.92	524,148.90	0.66	422,302.63	0.65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使用权资产	190,649.77	0.16	176,577.45	0.17	160,088.45	0.20	不适用	不适用
持有待售资产	-	-	-	-	19,467.85	0.02	-	-
其他资产	743,871.26	0.64	1,443,453.01	1.37	803,400.29	1.01	598,393.62	0.92
资产总额	116,913,929.33	100.00	105,296,229.40	100.00	79,172,242.92	100.00	65,313,271.75	100.00

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公司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债权投资构成，上述七项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89.22%、91.00%、90.73%和90.60%。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占比较低，符合公司所处证券行业特点，公司资产结构合理，流动性风险较小。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资产由客户资产和自有资产组成，其中客户资产主要包括客户资金存款和客户备付金。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公司客户资金存款和客户备付金合计金额分别为9,242,097.11万元、11,840,138.48万元、19,951,757.71万元和20,726,361.27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4.15%、14.95%、18.95%和17.73%。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为79,172,242.92万元，较2018年12月31日增长21.22%，主要原因系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规模增加以及公允价值变动使得交易性金融资产增长了43.61%，由2018年12月31日的24,743,707.43万元增加至2019年12月31日的35,534,830.71万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为105,296,229.40万元，较2019年12月31日增长33.00%，主要原因包括：（1）客户资金存款增加使得货币资金增长了55.64%，由2019年12月31日的15,015,176.84万元增加至2020年12月31日的23,369,326.46万元；（2）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规模增加以及公允价值变动使得交易性金融资产增长了18.19%，由2019年12月31日的35,534,830.71万元增加至2020年12月31日的41,998,085.98万元；（3）融出资金规模增加使得融出资金增长了65.18%，由2019年12月31日的7,067,384.52万元增加至2020年12月31日的11,674,143.17万元。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资产总额为116,913,929.33万元，较2020年12月31日增长11.03%，主要原因包括：（1）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规模增加使得交易性金融资产增长了11.72%，由2020年12月31日的41,998,085.98万元增加至2021年6月30日的46,920,895.82万元；（2）下属子公司已被合约占用的保证金增加使得存出保证金增长了893.11%，由2020年12月31日的387,777.40万元增加至2021年6月30日的3,851,050.74万元；（3）客户资金存款增加使得货币资金增长了13.95%，由2020年12月31日的23,369,326.46万元增加至2021年6月30日的26,628,449.46万元。

1、货币资金

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29.80	31.75	30.59	36.85
银行存款	25,989,240.23	22,774,767.66	14,602,693.76	11,471,782.50
其中：客户资金存款	18,275,284.72	15,825,099.50	9,541,686.10	7,429,118.64
公司存款	7,713,955.51	6,949,668.16	5,061,007.66	4,042,663.86
其他货币资金	639,179.43	594,527.06	412,452.49	500,697.96
合计	26,628,449.46	23,369,326.46	15,015,176.84	11,972,517.31

货币资金是公司资产的重要组成部分，主要包括现金、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财富管理及机构经纪业务是公司主要业务和收入来源之一，因此客户资金存款是公司货币资金的重要组成部分。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公司银行存款中公司存款（公司自有资金）分别为4,042,663.86万元、5,061,007.66万元、6,949,668.16万元和7,713,955.51万元，占货币资金的比例分别为33.77%、33.71%、29.74%和28.97%；客户资金存款分别为7,429,118.64万元、9,541,686.10万元、15,825,099.50万元和18,275,284.72万元，占货币资金的比例分别为62.05%、63.55%、67.72%和68.63%。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15,015,176.84万元，较2018年12月31日增长25.41%，主要系由于2019年国内证券市场行情回暖，客户资金流入股市使得银行存款中客户资金存款有所增加，同时公司存款亦有所增加所致。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23,369,326.46万元，较2019年12月31日增长55.64%，主要系由于2020年国内证券市场整体活跃度较2019年明显提升，更多的客户资金流入股市，导致银行存款中客户资金存款增加较多。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26,628,449.46万元，较2020年12月31日增长13.95%，主要系由于2021年1-6月国内证券市场整体活跃度较2020年明显提升，更多的客户资金流入股市使得银行存款中客户资金存款有所增加，同时公司存款亦有所增加所致。

2、结算备付金

结算备付金是指公司或公司代理客户进行证券、期货交易而存入交易所指定的清算代理机构以满足资金清算与交付需要的款项。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结算备付金管理办法》对结算备付金账户及结算备付金进行严格管理。公司结算备付金由客户备付金和公司自有备付金组成，其期末余额主要受国内证券市场行情和年末交易结算具体情况的影响。

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公司结算备付金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客户备付金	2,451,076.55	4,126,658.21	2,298,452.39	1,812,978.47
自有备付金	1,322,853.19	1,566,741.83	970,755.16	679,261.83
合计	3,773,929.74	5,693,400.04	3,269,207.54	2,492,240.30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结算备付金余额为3,269,207.54万元，较2018年12月31日增长31.18%，主要是由于2019年国内证券市场行情回暖，客户资金流入股市使得客户备付金和公司自有备付金均有所增加。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结算备付金余额为5,693,400.04万元，较2019年12月31日增长74.15%，主要是由于2020年国内证券市场整体活跃度较2019年明显提升，更多的资金流入股市，导致客户备付金和公司自有备付金均增加较多。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结算备付金余额为3,773,929.74万元，较2020年12月31日下降33.71%，主要是由于受期末交易结算具体情况的影响，客户备付金规

模下降较多。

3、融出资金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融出资金主要来自境内融资融券业务和中国大陆以外地区孖展融资业务。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公司融出资金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融资融券业务融出资金	12,094,574.10	11,262,171.16	6,763,206.56	5,405,069.18
其中：个人	7,933,738.45	7,200,994.52	3,896,044.01	2,688,410.56
机构	4,160,835.65	4,061,176.63	2,867,162.56	2,716,658.62
中国大陆以外地区孖展融资	580,675.16	565,325.30	381,426.48	346,375.66
减：减值准备	196,606.30	153,353.28	77,248.53	31,663.46
融出资金净值	12,478,642.96	11,674,143.17	7,067,384.52	5,719,781.38

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公司客户因融资融券业务向公司提供的担保物公允价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资金	1,937,368.70	2,026,301.64	814,041.40	489,678.46
债券	140,753.19	70,970.27	50,243.82	47,137.46
股票	48,536,849.17	45,940,018.10	25,188,271.83	16,360,140.11
基金	4,146,573.66	3,153,113.91	73,324.90	43,667.90
担保物合计	54,761,544.72	51,190,403.92	26,125,881.94	16,940,623.93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融出资金账面价值为7,067,384.52万元，较2018年12月31日增长23.56%，主要系2019年国内证券市场行情回暖，公司融资融券业务融出资金有所增加所致。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融出资金账面价值为11,674,143.17万元，较2019年12月31日增长65.18%，主要系2020年国内证券市场整体活跃度较2019年明显提升，个人和机构投资者融资参与股票交易的意愿更为强烈，公司融资融券业务融出资金大幅增加所致。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融出资金账面价值为12,478,642.96万元，较2020

年12月31日增长6.89%，变动较小。

4、衍生金融资产

公司衍生金融资产主要来自金融市场业务开展的远期外汇合约、利率掉期、股指期货合约和收益互换合约等衍生金融工具交易活动。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衍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衍生金融负债。

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公司衍生金融资产金额分别为1,138,810.16万元、735,107.32万元、2,015,799.04万元和2,042,811.11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74%、0.93%、1.91%和1.75%，占比较小。

5、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交易是指按照合同或协议约定，先以一定的价格向交易对手买入相关资产（包括债券、股票等），待合同或协议到期日再以约定价格向交易对手返售相同的金融产品。

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公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按业务类别列示：				
约定购回式证券	-	-	491.06	14,088.18
股票质押式回购	2,846,401.33	3,172,384.32	4,048,379.32	3,847,842.60
债券质押式回购	1,001,896.30	877,100.61	1,234,765.95	1,766,208.57
买断式回购	308,080.94	677,070.31	903,959.84	1,295,153.94
其他	305,248.78	-	-	10,335.40
减：减值准备	835,193.43	803,893.89	304,590.87	196,584.56
账面价值合计	3,626,433.92	3,922,661.35	5,883,005.30	6,737,044.14
按标的物类别列示：				
股票	2,846,401.33	3,172,384.32	4,048,870.37	3,859,928.83

债券	1,309,977.24	1,554,170.92	2,138,725.79	3,063,364.46
其他	305,248.78	-	-	10,335.40
减：减值准备	835,193.43	803,893.89	304,590.87	196,584.56
账面价值合计	3,626,433.92	3,922,661.35	5,883,005.30	6,737,044.14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为5,883,005.30万元，较2018年12月31日下降12.68%，主要是由于债券质押式回购和买断式回购规模有所减少。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为3,922,661.35万元，较2019年12月31日下降33.32%，主要是由于股票质押式回购项目信用风险上升，公司相应减少该业务规模，并针对年末余额经审慎评估后足额计提减值准备。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为3,626,433.92万元，较2020年12月31日下降7.55%，主要是由于买断式回购和股票质押式回购规模有所减少。

6、应收款项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经纪客户款、应收代理商款、应收清算款、应收手续费及佣金、应收贷款等，占总资产的比例较小且整体较为稳定。2021年6月30日，公司应收经纪客户款项增加导致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较2020年12月31日增长70.05%。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公司应收款项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收经纪客户	3,124,140.81	1,383,520.71	965,505.93	1,393,258.49
应收代理商	1,068,068.09	1,265,708.55	1,040,501.48	476,931.40
应收清算款	740,052.01	773,531.92	489,703.54	390,853.49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234,976.50	220,578.10	91,524.44	72,665.22
应收贷款	13,087.89	4,071.53	96,467.54	119,307.37
预付股权投资款	34,046.29	56,630.07	58,400.44	164,264.71
其他	1,675,854.63	425,773.16	340,124.94	518,056.89
减：减值准备（按简化模型计提）	17,165.01	12,980.71	4,037.53	3,676.83
减值准备（按一般模型计提）	181,152.54	181,573.49	171,404.85	159,883.27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合计	6,691,908.68	3,935,259.84	2,906,785.93	2,971,777.46

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公司按简化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482,618.49	99.51	772,468.41	98.45	442,457.82	98.31	501,332.25	91.05
1-2年	4,073.37	0.27	7,438.67	0.95	4,324.83	0.96	47,048.96	8.54
2-3年	1,996.25	0.13	2,985.47	0.38	1,455.01	0.32	1,505.76	0.27
3年以上	1,236.22	0.08	1,716.12	0.22	1,831.25	0.41	747.94	0.14
账面余额合计	1,489,924.34	100.00	784,608.66	100.00	450,068.90	100.00	550,634.91	100.00
减：坏账准备	17,165.01	1.15	12,980.71	1.65	4,037.53	0.90	3,676.83	0.67
账面价值合计	1,472,759.33	98.85	771,627.96	98.35	446,031.37	99.10	546,958.08	99.33

7、存出保证金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存出保证金包括交易保证金、信用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在公司总资产中所占比例较小，其中，交易保证金系公司证券交易和证券经纪业务缴纳的保证金，是公司存出保证金的主要组成部分，占比维持在50%以上；信用保证金系公司信用业务缴纳的保证金。

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公司存出保证金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交易保证金	3,656,419.30	211,601.30	111,026.85	93,037.57
信用保证金	140,515.20	140,474.92	28,329.70	15,776.46
履约保证金	54,116.25	35,701.19	6,637.14	2,463.61
合计	3,851,050.74	387,777.40	145,993.69	111,277.65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存出保证金为145,993.69万元，较2018年12月31日增长31.20%，主要系期货交易保证金规模增加所致。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存出保证金为387,777.40万元，较2019年12月31

日增长165.61%，主要系转融通业务信用保证金及期货交易保证金规模均大幅增加所致。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存出保证金为3,851,050.74万元，较2020年12月31日增长893.11%，主要系下属子公司已被合约占用的保证金规模变动所致。

8、金融资产相关项目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系金融市场业务持有的债券、基金、股票、证券公司资产管理计划、银行理财产品等，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债券	18,207,481.58	14,106,472.09	18,782,648.16	14,917,177.02
公募基金	2,407,032.85	2,232,731.59	1,927,298.30	1,074,500.99
股票	14,889,297.27	14,883,701.16	6,216,147.02	3,001,496.23
银行理财	194,873.56	170,965.14	1,197,933.09	335,112.69
券商资管	3,321,369.36	3,719,641.10	279,772.57	53,294.54
信托计划	178,105.78	234,488.73	394,765.74	565,228.23
其他	7,722,735.42	6,650,086.17	6,736,265.85	4,796,897.74
合计	46,920,895.82	41,998,085.98	35,534,830.71	24,743,707.43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金额为35,534,830.71万元，较2018年12月31日增长43.61%，主要是由于债券、股票等有价值证券的投资规模及公允价值增加。2019年，公司保持对债券资产较高配置比例的同时，适当增加了股票资产的配置比例，年末债券投资规模达到18,782,648.16万元，占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比例为52.86%；股票投资规模达到6,216,147.02万元，占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比例为17.49%。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金额为41,998,085.98万元，较2019年12月31日增长18.19%，主要是由于股票和证券公司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规模及公允价值增加。2020年，公司适当减少了债券资产的配置比例，大幅提高了股票和证券公司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的配置比例，年末债券投资规模减少至

14,106,472.09万元，占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比例降至33.59%；股票投资规模增加至14,883,701.16万元，占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比例升至35.44%；证券公司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规模增加至3,719,641.10万元，占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比例升至8.86%。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金额为46,920,895.82万元，较2020年12月31日增长11.72%，主要是由于债券投资规模增加。2021年1-6月，公司在保持其他资产投资规模相对稳定的同时，适当增加了对债券的投资规模，期末债券投资规模达到18,207,481.58万元，占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比例升至38.80%；股票投资规模为14,889,297.27万元，占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比例降至31.73%。

（2）其他债权投资

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公司其他债权投资主要包括同业存单、国债、企业债、金融债等，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国债	562,601.38	642,310.41	32,397.38	13,282.51
金融债	193,456.02	532,631.46	90,905.33	46,062.55
企业债	483,405.30	587,064.33	270,789.73	237,757.76
同业存单	2,649,665.96	1,225,272.25	845,436.88	1,557,681.97
超短期融资券	349,601.67	163,815.06	312,819.70	645,843.41
其他	1,563,176.26	1,788,996.50	816,057.26	1,132,154.58
合计	5,801,906.58	4,940,090.01	2,368,406.27	3,632,782.77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债权投资金额为2,368,406.27万元，较2018年12月31日下降34.80%，主要系同业存单投资规模减少所致。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债权投资金额为4,940,090.01万元，较2019年12月31日增长108.58%，主要系国债、金融债、同业存单、企业债投资规模均大幅增加所致。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其他债权投资金额为5,801,906.58万元，较2020年12月31日增长17.45%，主要系同业存单投资规模增加所致。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和2020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主要为证金1号项目，该项目为公司与其他若干家证券公司投资于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统一运作的专户。根据相关合约，公司与其他投资该专户的证券公司按投资比例分担投资风险、分享投资收益，由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进行统一运作与投资管理。公司出于非交易性目的对该项投资进行管理。

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证金1号	-	1,644,022.32	1,607,405.61	1,531,063.7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16,632.88	19,527.73	20,531.28	22,177.78
合计	16,632.88	1,663,550.05	1,627,936.89	1,553,241.50

9、长期股权投资

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由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构成，占总资产的比例较低且金额波动较小，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联营企业	933,363.66	881,859.88	892,595.41	863,830.93
合营企业	9,227.37	5,798.26	7,512.85	39,998.57
账面余额合计	942,591.03	887,658.14	900,108.26	903,829.50
减：坏账准备	-	-	-	-
账面价值合计	942,591.03	887,658.14	900,108.26	903,829.50

10、投资性房地产

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无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原值	143,098.60	147,070.50	155,028.82	150,626.22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减：累计折旧和摊销	27,531.41	26,052.80	22,553.16	17,375.44
减值准备	14,249.74	14,996.55	7,002.32	-
账面价值	101,317.46	106,021.14	125,473.34	133,250.79

11、固定资产

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主要由房屋及建筑物、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等构成，占总资产的比例较低且金额波动较小，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原值	1,149,963.00	1,152,322.07	1,159,974.52	1,143,417.08
减：累计折旧	462,584.50	447,304.22	413,194.57	370,454.90
减值准备	152.83	188.14	35.38	-
账面价值	687,225.67	704,829.71	746,744.57	772,962.18

12、无形资产

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公司无形资产主要由土地使用权、客户关系、商标权、软件等构成，占总资产的比例较低且金额波动较小，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交易席位费	2,747.43	2,789.56	2,866.16	3,114.38
软件购置及开发	23,038.72	24,922.31	22,703.97	25,552.26
客户关系	28,988.90	35,270.37	51,360.53	63,730.88
商标权	27,502.07	27,766.28	29,682.21	29,203.32
土地使用权	191,802.76	194,751.82	200,649.93	205,341.45
合计	274,079.88	285,500.34	307,262.81	326,942.29

13、商誉

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公司商誉由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41,858.67	741,858.67	741,858.67	741,858.67
中信证券国际有限公司	204,062.73	205,983.72	227,305.87	227,579.41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前称“广州证券”)	96,773.07	96,773.07	-	-
中信证券海外投资有限公司	-	-	63.47	48,257.04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19,382.64	19,382.64	19,382.64	19,382.64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8,867.53	8,867.53	8,867.53	8,867.5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350.02	4,350.02	4,350.02	4,350.02
新疆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454.18	454.18	454.18	454.18
合计	1,075,748.84	1,077,669.83	1,002,282.38	1,050,749.49

注：表中“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吸收合并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而形成的商誉。

14、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由应付职工薪酬、资产减值准备、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等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形成，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付职工薪酬	1,639,634.01	406,817.19	1,631,341.58	406,755.47
衍生金融工具	771,738.02	192,934.50	757,024.39	189,256.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83,475.35	20,840.74	86,759.90	21,665.7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其他债权投资	35,591.23	8,897.81	-	-
固定资产	1,450.07	274.26	3,024.58	523.83
资产减值准备	1,237,612.28	309,403.07	1,173,202.97	293,300.74
其他	311,363.97	77,318.75	220,625.32	54,690.12
合计	4,080,864.93	1,016,486.33	3,871,978.74	966,192.02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付职工薪酬	1,369,243.87	341,212.94	1,123,742.00	280,743.92
衍生金融工具	43,479.06	10,869.76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30.86	450.93	80,910.17	20,226.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36,422.28	9,105.57
其他债权投资	169.76	42.44	147.45	36.86
固定资产	12,997.08	2,390.88	10,244.11	1,834.14
资产减值准备	500,394.59	124,909.50	-	-
其他	186,414.85	44,272.45	458,214.91	110,355.39
合计	2,114,530.07	524,148.90	1,709,680.91	422,302.63

15、使用权资产

根据财政部2018年12月7日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自2019年1月1日起，公司根据新租赁准则要求，对于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的其余经营租赁，同时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公司使用权资产主要由房屋及建筑物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190,458.44	176,361.54	159,795.14	不适用
运输设备	64.37	73.65	124.56	不适用
电子设备	24.27	35.59	56.38	不适用
其他	102.69	106.67	112.38	不适用
合计	190,649.77	176,577.45	160,088.45	不适用

注：首次施行新租赁准则日为2019年1月1日。该变化构成了会计政策变更，且相关金额的调整已经确认在财务报表中。公司选择不对比较期间信息进行重述。

16、其他资产

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公司其他资产主要包括大宗商品存货、其他应收款、工程项目、应收利息、长期待摊费用等，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0.92%、1.01%、1.37%和0.64%，占比较小，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工程项目	190,372.45	188,818.08	173,113.52	171,561.24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196,295.55	240,504.16	131,364.66	129,132.16
长期待摊费用	18,849.57	20,928.33	22,083.29	27,106.55
待摊费用	9,882.64	6,498.44	7,999.53	21,398.12
应收股利	45.20	1,072.59	65.90	244.31
大宗商品存货	250,299.73	478,460.91	394,702.68	196,543.71
应收利息	39,407.50	38,607.11	14,163.28	9,567.79
其他项目	60,310.96	487,495.87	61,640.11	44,935.95
减：减值准备	21,592.34	18,932.49	1,732.68	2,096.21
合计	743,871.26	1,443,453.01	803,400.29	598,393.62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大宗商品存货系公司其他资产的重要组成部分，主要由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金属类存货和中信期货有限公司持有的金属类、农产品类存货构成。

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各类押金、预付采购款等，2020年12月31日余额较2019年12月31日大幅增长主要系中信期货有限公司购买现货所支付的预付款项增加所致。

2020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项目余额为487,495.87万元，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2020年与多家期货公司合作，国债充抵保证金业务规模变大所致。

（二）负债结构分析

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公司主要负债项目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1,059,421.27	1.08	501,037.12	0.58	740,490.49	1.18	565,670.98	1.14
应付短期融资款	914,796.58	0.94	1,194,187.12	1.38	2,013,729.33	3.22	1,805,934.48	3.64
拆入资金	1,211,093.49	1.24	1,050,411.48	1.21	3,313,619.53	5.29	1,931,486.67	3.89
交易性金融负债	6,626,173.11	6.78	5,840,874.38	6.74	5,771,699.88	9.22	4,764,583.85	9.60
衍生金融负债	3,467,889.28	3.55	4,687,620.56	5.41	1,399,175.01	2.23	931,189.89	1.88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1,433,648.83	21.93	19,829,940.00	22.87	17,444,789.28	27.85	12,166,902.71	24.52
代理买卖证券款	24,517,849.47	25.08	20,311,058.76	23.42	12,335,175.39	19.70	9,777,399.72	19.70
代理承销证券款	76,671.91	0.08	107,123.51	0.12	27,299.02	0.04	14,750.68	0.03
应付职工薪酬	1,806,624.27	1.85	1,758,398.35	2.03	1,460,823.39	2.33	1,209,399.36	2.44
应交税费	489,281.50	0.50	738,198.13	0.85	288,480.48	0.46	287,299.76	0.58
应付款项	15,883,368.95	16.25	11,894,754.58	13.72	4,220,849.20	6.74	3,794,193.19	7.64
预计负债	30,255.69	0.03	30,597.98	0.04	2,273.77	0.00	648.55	0.00
长期借款	80,259.02	0.08	89,353.57	0.10	38,333.38	0.06	148,990.60	0.30
应付债券	18,251,629.36	18.67	17,198,781.94	19.84	12,601,097.79	20.12	11,659,170.13	23.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0,510.94	0.30	317,619.17	0.37	284,399.54	0.45	196,760.76	0.40
合同负债	108,557.93	0.11	219,422.06	0.25	93,814.65	0.15	35,743.79	0.07
租赁负债	187,619.58	0.19	170,573.46	0.20	156,690.27	0.25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负债	1,320,387.64	1.35	768,003.65	0.89	434,523.30	0.69	339,997.00	0.69
负债总额	97,756,038.81	100.00	86,707,955.83	100.00	62,627,263.70	100.00	49,630,122.12	100.00

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公司负债主要由拆入资金、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代理买卖证券款、应付款项和应付债券构成，上述七项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90.72%、91.15%、93.20%和93.49%。

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公司代理买卖证券款和代理承销证券款合计分别为9,792,150.40万元、12,362,474.41万元、20,418,182.28万元和24,594,521.37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19.73%、19.74%、23.55%和25.16%。扣除代理买卖证券款和代理承销证券款后，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39,837,971.72万元、50,264,789.29万元、66,289,773.55万元和73,161,517.44万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负债总额为62,627,263.70万元，较2018年12月31日增长26.19%，主要系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代理买卖证券款、拆入资金和交易性金融负债增加所致。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负债总额为86,707,955.83万元，较2019年12月31日增长38.45%，主要系代理买卖证券款、应付款项、应付债券、衍生金融负债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增加所致。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负债总额为97,756,038.81万元，较2020年12月31日增长12.74%，主要系代理买卖证券款和应付款项增加所致。

1、短期借款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短期借款主要是中信证券国际有限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和金石投资有限公司等取得的信用借款，用于公司日常经营的流动性管理。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公司短期借款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950,858.34	366,198.70	681,369.01	491,506.72
抵押借款	108,562.93	134,838.42	59,121.48	74,164.26
合计	1,059,421.27	501,037.12	740,490.49	565,670.98

2、应付短期融资款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应付短期融资款主要来自公司发行的短期公司债、收益凭证和短期融资券。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公司应付短期融资款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付收益凭证	243,649.40	513,813.19	538,870.66	499,211.65
应付短期公司债	671,147.18	680,373.94	69,072.69	301,850.21
应付短期融资券	-	-	1,405,785.99	1,004,872.62
合计	914,796.58	1,194,187.12	2,013,729.33	1,805,934.48

3、拆入资金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拆入资金主要包括银行拆入资金以及通过转融通业务从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融入的资金。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公司拆入资金具

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银行拆入资金	1,211,093.49	848,022.59	2,511,628.49	1,631,246.67
转融通融入资金	-	202,388.89	501,850.69	300,240.00
非银金融机构拆入资金	-	-	300,140.35	-
合计	1,211,093.49	1,050,411.48	3,313,619.53	1,931,486.67

4、交易性金融负债

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公司交易性金融负债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债券	283,020.12	567,578.34	1,107,246.46	599,442.54
股票	178,484.29	167,851.02	102,766.67	149,654.56
收益凭证	4,834,609.70	4,040,459.26	3,830,109.85	3,434,071.84
结构化主体其他份额持有人投资份额及其他	1,330,059.00	1,064,985.76	731,576.90	581,414.92
合计	6,626,173.11	5,840,874.38	5,771,699.88	4,764,583.85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交易性金融负债金额为5,771,699.88万元，较2018年12月31日增长21.14%，主要系债券和收益凭证融资规模增加以及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交易性金融负债金额为5,840,874.38万元，较2019年12月31日增长1.20%，变动较小。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交易性金融负债金额为6,626,173.11万元，较2020年12月31日增长13.44%，主要系收益凭证融资规模增加所致。

5、衍生金融负债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衍生金融负债主要来自金融市场业务开展的衍生金融工具交易活动。

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公

司衍生金融负债金额分别为931,189.89万元、1,399,175.01万元、4,687,620.56万元和3,467,889.28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1.88%、2.23%、5.41%和3.55%，主要受衍生金融工具投资规模及公允价值变动的影响。

6、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是指公司按照回购协议先卖出再按固定价格买入金融资产所融入的资金。

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公司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按业务类别列示：				
质押式回购	13,454,803.49	10,822,261.12	11,946,554.42	8,334,692.81
质押式报价回购	3,457,215.81	3,442,744.84	2,502,183.92	2,037,471.32
买断式回购	3,246,207.78	3,936,638.72	1,850,608.67	1,629,829.16
黄金掉期业务	1,275,421.75	1,628,295.33	1,145,442.27	164,909.43
合计	21,433,648.83	19,829,940.00	17,444,789.28	12,166,902.71
按标的物类别列示：				
债券	12,669,824.76	12,095,272.92	13,273,682.86	9,823,457.37
其中：国债	5,380,266.39	5,550,556.79	1,963,063.02	3,743,734.52
金融债	2,141,948.35	2,105,037.18	1,931,141.75	1,156,344.32
企业债	826,997.47	4,439,678.96	9,379,478.09	4,923,378.53
股票	1,732,415.26	2,492,247.05	523,480.23	141,064.60
贵金属	1,275,421.75	1,628,295.33	1,145,442.27	164,909.43
其他	5,755,987.05	3,614,124.70	2,502,183.92	2,037,471.32
合计	21,433,648.83	19,829,940.00	17,444,789.28	12,166,902.71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金额为17,444,789.28万元，较2018年12月31日增长43.38%，主要是由于债券质押式回购业务和黄金掉期业务规模增加。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金额为19,829,940.00万元，较2019年12月31日增长13.67%，主要是由于买断式回购业务规模增加。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金额为21,433,648.83万元，较2020年12月31日增长8.09%，主要是由于质押式回购业务规模增加。

7、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买卖证券款（含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是指公司接受客户委托，代理客户买卖股票、债券和基金等有价值证券而收到的款项。该负债与客户资产存在配比关系，且受我国证券市场环境影响较大。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公司代理买卖证券款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境内：				
普通经纪业务	19,628,821.53	15,851,740.36	9,519,727.83	7,668,235.62
个人	7,585,840.45	7,554,699.52	5,103,125.24	3,596,206.51
机构	12,042,981.07	8,297,040.83	4,416,602.59	4,072,029.10
信用业务	1,937,368.70	1,883,759.02	812,611.36	488,067.53
个人	793,681.58	732,736.08	551,922.16	371,348.16
机构	1,143,687.12	1,151,022.93	260,689.20	116,719.37
小计	21,566,190.23	17,735,499.37	10,332,339.19	8,156,303.15
境外：	2,951,659.24	2,575,559.39	2,002,836.20	1,621,096.57
合计	24,517,849.47	20,311,058.76	12,335,175.39	9,777,399.72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代理买卖证券款金额为12,335,175.39万元，较2018年12月31日增长26.16%，主要是由于2019年国内证券市场行情回暖，客户资金流入股市，导致境内经纪业务代理买卖证券款规模增加。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代理买卖证券款金额为20,311,058.76万元，较2019年12月31日增长64.66%，主要是由于2020年国内证券市场整体活跃度较2019年明显提升，更多的客户资金流入股市，导致境内经纪业务和信用业务代理买卖证券款规模增加较多。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代理买卖证券款金额为24,517,849.47万元，较2020年12月31日增长20.71%，主要是由于2021年1-6月国内证券市场整体活跃度较2020年明显提升，更多的客户资金流入股市，导致境内经纪业务代理买卖证券款规模增加较多。

8、应付职工薪酬

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和辞退福利，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1,788,348.72	1,740,100.24	1,451,471.14	1,201,369.43
其中：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24,194.39	1,683,928.05	1,413,110.13	1,167,121.90
职工福利费	191.08	324.94	-	0.10
社会保险费	28,360.31	26,939.95	22,438.99	20,254.64
住房公积金	173.84	1,121.13	871.28	25.13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4,070.31	26,505.79	15,050.68	13,967.60
短期带薪缺勤	1,358.79	1,280.38	0.06	0.06
设定提存计划	17,253.45	17,097.72	9,352.26	8,029.93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	1,998.05	1,722.51	1,583.20	1,382.95
失业保险费	124.39	58.92	97.71	92.79
企业年金缴费	15,131.01	15,316.29	7,671.35	6,554.19
辞退福利	1,022.10	1,200.39	-	-
合计	1,806,624.27	1,758,398.35	1,460,823.39	1,209,399.36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主要组成部分为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合计占应付职工薪酬的比例均在95%以上。公司根据绩效考核办法对员工进行考评和管理，并提取绩效考核工资，应付职工薪酬的变动主要受公司提取的绩效考核工资变动和薪酬支付安排的影响。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职工薪酬金额为1,460,823.39万元，较2018年12月31日增长20.79%，主要是由于2019年国内证券市场行情回暖，公司提取的绩效考核相关薪酬相应增加。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职工薪酬金额为1,758,398.35万元，较2019年12月31日增长20.37%，主要是由于2020年国内证券市场行情较2019年进一步好转，公司提取的绩效考核相关薪酬相应增加。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应付职工薪酬金额为1,806,624.27万元，较2020年

12月31日增长2.74%，变动较小。

9、应付款项

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公司应付款项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付客户保证金	10,135,630.71	7,790,531.75	2,677,444.68	1,984,151.48
应付代理商	2,450,282.41	1,621,305.13	747,221.49	720,783.32
应付清算款	1,397,207.17	1,494,196.30	649,581.99	850,025.2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69,835.91	66,258.79	33,207.98	32,189.47
应付股权转让款	-	-	-	15,778.70
其他	1,830,412.75	922,462.60	113,393.06	191,265.02
合计	15,883,368.95	11,894,754.58	4,220,849.20	3,794,193.19

10、长期借款

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公司长期借款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80,259.02	89,353.57	38,333.38	94,542.67
信用借款	-	-	-	54,447.93
合计	80,259.02	89,353.57	38,333.38	148,990.60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长期借款金额为38,333.38万元，较2018年12月31日下降74.27%，主要是由于抵押借款规模减少且信用借款全部偿还。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长期借款金额为89,353.57万元，较2019年12月31日增长133.10%，主要是由于抵押借款规模增加。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长期借款金额为80,259.02万元，较2020年12月31日下降10.18%，主要是由于抵押借款规模减少。

11、应付债券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应付债券主要包括发行的公

司债券、中期票据、次级债券、收益凭证等。

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公司应付债券金额分别为11,659,170.13万元、12,601,097.79万元、17,198,781.94万元和18,251,629.36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23.49%、20.12%、19.84%和18.67%。

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公司债券发行及债券期末余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债券类型	到期日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06 中信证券债	公司债券	2021-05-31	-	153,755.14	153,744.88	153,755.14
13 中信 02	公司债券	2023-06-07	1,203,269.79	1,233,646.60	1,233,311.32	1,232,993.54
15 中信 01	公司债券	2020-06-25	-	-	563,151.66	563,115.17
15 中信 02	公司债券	2025-06-25	250,168.83	256,591.71	256,582.92	256,574.60
CITIC SEC N1910	中期票据	2019-10-30	-	-	-	448,369.19
CITIC SEC N2204	中期票据	2022-04-20	324,593.02	327,598.05	349,605.07	343,354.91
CITIC SEC N2004	中期票据	2020-04-20	-	-	210,299.29	206,477.13
CITIC SEC N1901	中期票据	2019-01-18	-	-	-	140,594.05
CITIC SEC N2112	中期票据	2021-12-10	194,092.01	195,881.29	209,004.26	205,243.45
CITIC SEC N2410	中期票据	2024-10-24	128,888.16	130,055.63	138,742.67	-
CITIC SEC N2210	中期票据	2022-10-24	323,419.46	326,245.51	347,822.75	-
CITIC SEC N2306	中期票据	2023-06-03	322,379.99	325,367.86	-	-
CITIC SEC N2506	中期票据	2025-06-03	321,863.75	324,922.20	-	-
16 中信 G1	公司债券	2019-11-17	-	-	-	1,254,981.42
16 中信 G2	公司债券	2021-11-17	255,230.66	251,038.61	251,035.09	251,031.70
17 中信 03	公司债券	2019-09-12	-	-	-	203,017.77
17 中信 04	公司债券	2019-12-15	-	-	-	100,252.67
17 中信 C1	次级债券	2020-05-25	-	-	206,168.63	206,150.98
17 中信 C2	次级债券	2022-05-25	231,232.55	237,375.97	237,372.72	237,369.64
17 中信 C3	次级债券	2020-10-26	-	-	80,739.36	80,736.75
17 中信 C4	次级债券	2022-10-26	507,467.76	494,706.99	494,699.24	494,691.91
17 中信 G1	公司债券	2020-02-17	-	-	1,036,586.19	1,036,543.78

项目	债券类型	到期日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17 中信 G2	公司债券	2022-02-17	203,228.79	207,663.51	207,660.68	207,657.97
17 中信 G3	公司债券	2019-11-28	-	-	-	240,802.36
17 中信 G4	公司债券	2020-11-28	-	-	240,968.35	240,735.33
18 中信 01	公司债券	2020-04-16	-	-	497,258.42	497,230.33
18 中信 02	公司债券	2021-05-10	-	258,224.41	258,215.46	258,206.98
18 中信 G1	公司债券	2021-03-20	-	176,830.56	176,648.12	176,475.49
18 中证 03	公司债券	2020-06-15	-	-	308,377.87	308,323.87
18 中证 04	公司债券	2020-07-09	-	-	409,247.43	409,227.71
18 中证 C1	次级债券	2021-10-19	515,542.83	504,262.83	503,926.54	503,606.12
18 中证 C2	次级债券	2021-11-07	411,281.59	402,418.80	402,154.58	401,902.60
18 中证 G1	公司债券	2021-06-15	-	246,193.96	245,940.59	245,700.04
18 中证 G2	公司债券	2023-06-15	60,126.92	61,608.53	61,607.62	61,648.71
18 广证 C1	次级债券	2021-06-22	-	103,931.57	-	-
19 中证 01	公司债券	2022-02-28	273,532.69	278,829.43	278,806.78	-
19 中证 02	公司债券	2022-03-21	303,330.55	309,345.52	309,337.47	-
19 中证 03	公司债券	2022-04-30	302,172.60	308,640.46	308,630.86	-
19 中证 04	公司债券	2022-06-14	150,274.96	153,297.35	153,292.90	-
19 中证 C1	次级债券	2022-04-23	251,811.74	257,001.91	256,800.26	-
19 中证 C2	次级债券	2022-06-03	300,754.09	306,855.84	306,662.20	-
19 中证 05	公司债券	2022-11-26	511,121.88	501,815.29	501,798.30	-
19 中证 G2	公司债券	2024-09-10	103,040.00	101,164.85	101,163.51	-
19 中证 G1	公司债券	2022-09-10	205,451.47	202,085.43	202,077.74	-
19 中信证券金融债 01	金融债券	2022-07-25	929,803.27	913,690.82	913,337.60	-
20 中证 09	公司债券	2023-06-02	450,117.31	456,030.59	-	-
20 中证 11	公司债券	2023-06-19	199,815.30	202,846.64	-	-
20 中证 13	公司债券	2023-07-14	309,748.00	304,280.46	-	-
20 中证 15	公司债券	2023-07-28	772,709.69	759,380.72	-	-
20 中证 16	公司债券	2023-08-07	535,514.76	526,118.98	-	-
20 中证 17	公司债券	2021-08-29	430,359.75	423,617.08	-	-
20 中证 18	公司债券	2023-08-24	287,712.01	282,750.08	-	-
20 中证 19	公司债券	2021-09-16	225,569.12	221,731.56	-	-
20 中证 20	公司债券	2030-09-11	82,477.09	80,801.31	-	-

项目	债券类型	到期日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 中证 21	公司债券	2022-10-21	766,644.35	753,170.30	-	-
20 中证 22	公司债券	2021-11-02	81,624.25	80,256.17	-	-
20 中证 23	公司债券	2022-10-28	439,161.77	431,502.48	-	-
20 中证 24	公司债券	2030-10-28	92,339.55	90,423.14	-	-
20 中证 C1	次级债券	2023-03-24	201,466.07	204,720.88	-	-
20 中证 F1	公司债券	2021-11-24	571,533.95	560,936.86	-	-
20 中证 G1	公司债券	2023-02-21	302,742.71	307,168.70	-	-
20 中证 G2	公司债券	2025-02-21	201,936.12	205,219.88	-	-
20 中证 G3	公司债券	2023-03-10	221,640.01	224,806.93	-	-
20 中证 G4	公司债券	2025-03-10	201,554.70	204,727.53	-	-
20 中证 G5	公司债券	2021-04-16	-	151,898.10	-	-
20 中证 G6	公司债券	2023-04-14	331,212.32	335,281.84	-	-
20 中证 G7	公司债券	2025-04-14	100,438.39	101,973.74	-	-
21 中证 01	公司债券	2022-01-30	222,350.21	-	-	-
21 中证 02	公司债券	2024-01-25	465,891.81	-	-	-
21 中证 03	公司债券	2031-01-25	324,734.35	-	-	-
21 中证 04	公司债券	2024-03-01	151,413.29	-	-	-
21 中证 05	公司债券	2031-03-01	303,252.06	-	-	-
21 中证 06	公司债券	2031-03-19	252,198.84	-	-	-
21 中证 07	公司债券	2031-04-13	140,807.28	-	-	-
21 中证 08	公司债券	2026-06-11	99,907.67	-	-	-
21 中证 09	公司债券	2031-06-11	249,819.44	-	-	-
21 中证 C1	次级债券	2024-02-08	303,882.71	-	-	-
KVBFG 可转债债券	可转债	2020-02-12	-	-	-	17,252.40
收益凭证	收益凭证	-	346,975.13	738,091.34	188,318.47	675,146.41
合计	-	-	18,251,629.36	17,198,781.94	12,601,097.79	11,659,170.13

12、其他负债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其他负债主要包括其他应付款、代理兑付证券款、应付股利、应付利息等。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公司其他负债金额分别为339,997.00万元、434,523.30万元、768,003.65万元和1,320,387.64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0.69%、0.69%、0.89%和1.35%，占比较小。

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公司其他负债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627,180.55	613,150.11	328,892.06	259,769.11
代理兑付证券款	16,841.71	16,869.90	16,710.92	16,671.98
应付股利	517,510.60	204.94	204.94	204.94
应付利息	26,323.25	25,830.65	12,513.99	1,999.92
其他	132,531.53	111,948.05	76,201.39	61,351.06
合计	1,320,387.64	768,003.65	434,523.30	339,997.00

（三）偿债能力分析

1、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的偿债能力指标

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指标情况如下：

单位：%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合并)	79.25	78.10	75.24	71.75

注：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资产总额-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为75.24%，较2018年12月31日上升3.49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拆入资金和交易性金融负债增加，导致负债总额上升。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为78.10%，较2019年12月31日上升2.86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应付款项、应付债券、衍生金融负债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增加，导致负债总额上升。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为79.25%，较2020年12月31日上升1.15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应付款项、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应付债券增加，导致负债总额上升。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资产负债率保持在合理水平，

公司不存在偿债能力不足的问题。

2、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比较情况

公司选取截至2020年12月31日除公司外总资产前十大的上市证券公司作为公司的可比公司，包括华泰证券、国泰君安、招商证券、申万宏源、海通证券、广发证券、银河证券、中金公司、中信建投和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共10家证券公司。

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公司及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情况如下：

单位：%

可比公司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华泰证券	78.75	77.20	73.40	66.12
国泰君安	77.30	75.59	69.30	63.86
招商证券	78.11	74.46	73.40	68.44
申万宏源	77.76	77.08	72.77	75.23
海通证券	71.45	71.29	74.31	74.10
广发证券	73.06	71.15	70.08	73.20
银河证券	75.25	76.44	69.42	65.92
中金公司	85.14	84.08	83.39	81.90
中信建投	76.31	77.04	73.66	70.09
国信证券	66.00	66.70	68.41	70.71
平均值	75.91	75.10	72.81	70.96
公司	79.25	78.10	75.24	71.75

数据来源：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定期报告，其中，申万宏源取其所属集团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财务数据口径

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变动趋势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且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接近，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

（四）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1、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的资产周转能力指标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资产周转率较为稳定，具体

情况如下：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资产周转率（次）	0.04	0.07	0.07	0.07

注：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和期末的（资产总额-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的平均余额，2021年1-6月数据未经年化。

2、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比较情况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及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资产周转率情况如下：

单位：次

可比公司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华泰证券	0.03	0.06	0.06	0.05
国泰君安	0.04	0.07	0.07	0.06
招商证券	0.03	0.07	0.06	0.05
申万宏源	0.04	0.08	0.08	0.06
海通证券	0.04	0.07	0.07	0.05
广发证券	0.05	0.09	0.07	0.05
银河证券	0.04	0.08	0.08	0.05
中金公司	0.03	0.06	0.06	0.06
中信建投	0.04	0.09	0.07	0.07
国信证券	0.04	0.09	0.08	0.06
平均值	0.04	0.08	0.07	0.06
公司	0.04	0.07	0.07	0.07

数据来源：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定期报告，其中，申万宏源取其所属集团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财务数据口径；2021年1-6月数据未经年化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资产周转率变动趋势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且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接近。

二、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主要从事投资银行、财富管理、资产管理、金融市场等相关金融服务，营业收入主要包括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利息净收入、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等。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主要经营业绩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营业收入	3,772,062.35	5,438,273.02	4,313,969.76	3,722,070.81
营业利润	1,634,257.64	2,063,824.59	1,701,079.25	1,203,547.90
利润总额	1,629,122.30	2,047,045.78	1,699,463.61	1,246,557.14
净利润	1,259,434.97	1,551,654.11	1,264,843.65	987,642.7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19,798.38	1,490,232.42	1,222,860.97	938,989.60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面对复杂多变的经营形势，公司秉承“成为全球客户最为信赖的国内领先、国际一流的中国投资银行”的发展愿景和目标，经营业绩位居国内行业领先地位，体现了公司较强的盈利能力和风险抵御能力。

2018年，受国内市场流动性收紧、中美贸易摩擦持续升级、国内经济增长稳中趋缓等因素影响，国内股票市场呈现震荡下行态势。面对严峻的资本市场环境，公司及时把握政策新导向，通过加大营销力度等手段拓展收入来源。2018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722,070.81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38,989.60万元。

2019年，国内宏观经济面临较大下行压力，但经济运行总体保持平稳，结构调整稳步推进，证券市场较2018年有所回暖。公司积极抓住资本市场改革发展机遇，稳步推进各项经营管理工作，各项财务指标稳健增长，各项业务排名继续保持领先。2019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313,969.76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22,860.97万元，较2018年分别增长15.90%、30.23%。

2020年，受新冠疫情的影响，国内货币政策保持宽松，市场流动性总体充裕，国内证券市场整体活跃度较2019年明显提升。公司紧抓行业发展机遇，各项主要业务排名继续保持国内领先地位。2020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438,273.02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90,232.42万元，较2019年分别增长26.06%、21.86%。

2021年1-6月，国内经济增长和货币政策操作向疫情前常态化回归，货币政策整体处于稳增长和防风险的动态均衡，宏观经济持续复苏，国内证券市场整体活跃度较2020年明显提升。公司对外继续扩大境内外客户覆盖、拓展业务机会，

对内不断加强各业务流程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巩固提升自身综合竞争优势。2021年1-6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772,062.35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19,798.38万元，较2020年1-6月分别增长41.05%、36.66%。

（一）营业收入

1、按会计核算口径划分的营业收入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3,722,070.81万元、4,313,969.76万元、5,438,273.02万元和3,772,062.35万元，营业收入按会计核算口径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601,006.42	42.44	2,676,404.72	49.21	1,802,217.90	41.78	1,742,680.81	46.82
其中：经纪业务 手续费净收入	674,186.41	17.87	1,125,668.34	20.70	742,496.83	17.21	742,887.57	19.96
投资银行 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330,676.66	8.77	688,155.49	12.65	446,527.93	10.35	363,897.65	9.78
资产管理 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557,184.44	14.77	800,619.97	14.72	570,683.24	13.23	583,385.37	15.67
利息净收入	232,353.81	6.16	258,696.57	4.76	204,458.95	4.74	242,240.90	6.51
其中：利息收入	985,588.65	26.13	1,552,776.26	28.55	1,325,705.57	30.73	1,365,442.19	36.69
利息支出	753,234.84	19.97	1,294,079.69	23.80	1,121,246.62	25.99	1,123,201.29	30.18
投资收益	1,001,982.71	26.56	2,488,352.04	45.76	1,874,788.99	43.46	707,130.98	19.00
其中：对联营企 业和合营企业的投 资收益	42,753.39	1.13	58,575.64	1.08	80,112.11	1.86	73,165.47	1.9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83,652.31	4.87	-639,110.54	-11.75	-205,539.84	-4.76	170,619.48	4.58
汇兑收益	4,559.41	0.12	-32,936.83	-0.61	23,683.88	0.55	84,940.46	2.28
资产处置收益	75.45	0.00	6.61	0.00	-78.26	0.00	-168.32	0.00
其他收益	13,736.64	0.36	17,051.69	0.31	14,978.76	0.35	11,064.42	0.30
其他业务收入	734,695.60	19.48	669,808.77	12.32	599,459.37	13.90	763,562.09	20.51
营业收入合计	3,772,062.35	100.00	5,438,273.02	100.00	4,313,969.76	100.00	3,722,070.81	100.00

从收入结构看，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利息净收入、投资收益和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组成部分，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上述四项收入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76.91%、85.21%、87.98%和

80.04%。

(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主要来自证券经纪业务、投资银行业务、资产管理业务、基金管理业务等。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分别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1,742,680.81万元、1,802,217.90万元、2,676,404.72万元和1,601,006.42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46.82%、41.78%、49.21%和42.44%。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证券经纪业务净收入	632,125.74	1,079,521.99	708,705.08	707,146.42
证券经纪业务收入	812,832.98	1,419,857.62	904,747.55	881,197.52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586,722.74	1,103,267.88	745,912.77	691,056.10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83,173.79	119,670.42	77,365.83	77,060.33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142,827.02	196,458.51	80,335.77	76,910.63
证券经纪业务支出	180,707.24	340,335.64	196,042.47	174,051.10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180,671.79	332,782.54	180,406.43	153,498.33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	7,370.15	14,157.77	5,978.28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	-	-	33.11
期货经纪业务净收入	42,060.67	46,146.36	33,791.75	35,741.16
期货经纪业务收入	120,934.73	154,816.93	123,314.29	102,301.60
期货经纪业务支出	78,874.06	108,670.57	89,522.54	66,560.44
投资银行业务净收入	330,676.66	688,155.49	446,527.93	363,897.65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349,745.23	723,644.67	478,259.91	386,324.96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310,864.48	622,210.47	364,088.96	284,184.75
证券保荐业务	9,376.93	25,267.11	22,180.34	8,660.59
财务顾问业务	29,503.81	76,167.09	91,990.61	93,479.62
投资银行业务支出	19,068.56	35,489.18	31,731.97	22,427.32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18,727.65	34,430.08	30,304.02	21,443.36
财务顾问业务	340.91	1,059.10	1,427.96	983.96
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186,995.73	247,374.54	163,122.69	173,932.92
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186,995.73	247,536.77	163,913.64	174,848.74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资产管理业务支出	-	162.23	790.94	915.82
基金管理业务净收入	370,188.72	553,245.42	407,560.54	409,452.46
基金管理业务收入	371,754.51	554,456.20	408,542.70	410,267.26
基金管理业务支出	1,565.79	1,210.78	982.16	814.80
投资咨询业务净收入	12,846.21	27,273.71	30,424.18	29,184.06
投资咨询业务收入	12,846.21	27,273.71	30,424.18	29,184.06
投资咨询业务支出	-	-	-	-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6,112.70	34,687.20	12,085.72	23,326.15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8,408.75	54,047.88	42,301.96	45,357.93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2,296.05	19,360.68	30,216.24	22,031.77
合计	1,601,006.42	2,676,404.72	1,802,217.90	1,742,680.81

2019年，公司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1,802,217.90万元，较2018年增长3.42%，变动较小。其中，公司实现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446,527.93万元，较2018年增长22.71%，主要是由于2019年IPO发行审核通过率显著回升、科创板IPO注册制快速落地和再融资监管政策部分松绑，国内证券市场股权融资规模同比大幅上升，同时，受经济增速下降、流动性总体宽松及央行降准降息等因素影响，信用债券收益率大幅下行，国内债券一级市场融资规模明显增长。

2020年，公司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2,676,404.72万元，较2019年增长48.51%，主要是由于2020年国内证券市场整体活跃度较2019年明显提升，沪深市场股票基金交易量同比上升，导致公司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中的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同比增长51.61%；同时，随着科创板、创业板注册制改革推进，A股IPO发行规模显著提升，加之国内货币政策保持宽松，市场流动性总体充裕，债券市场融资规模大幅增长等，导致公司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中的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同比增长54.11%；另外，通过优化客户和资金结构、完善资产配置研究框架、大力开展基金产品销售等，公司资产管理费收入显著增加，导致公司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中的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同比增长40.29%。

2021年1-6月，公司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1,601,006.42万元，较2020年1-6月增长47.88%，主要是由于2021年1-6月国内证券市场整体活跃度较2020年明显提升，公司代理股票基金等交易总额实现了较好的增长，导致公司手续费及佣金

净收入中的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同比增长34.61%；同时，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强化战略性方向投资，投资业绩显著提升，持续营销成效显著，整体资产管理规模进一步提升，导致公司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中的基金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同比增长55.75%；另外，随着注册制改革推进和2020年推出的再融资新政逐步落地，A股IPO发行规模显著提升，再融资发行持续快速增长，加之公司债务融资业务承销金额有所增长等，导致公司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中的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同比增长48.89%。

（2）利息净收入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分别实现利息净收入242,240.90万元、204,458.95万元、258,696.57万元和232,353.81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6.51%、4.74%、4.76%和6.16%。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利息净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利息收入	985,588.65	1,552,776.26	1,325,705.57	1,365,442.19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	490,306.07	679,279.81	460,281.19	485,712.81
货币资金及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310,785.20	481,093.54	437,310.93	386,737.38
买入返售利息收入	84,434.93	250,696.19	311,461.92	380,481.58
其中：约定式购回利息收入	-	-	392.56	2,032.89
股权质押回购利息收入	71,799.38	207,445.20	248,232.36	332,442.83
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86,980.90	113,888.88	102,122.61	85,475.50
拆出资金利息收入	426.40	718.26	8.17	10,941.28
其他	12,655.15	27,099.57	14,520.74	16,093.63
利息支出	753,234.84	1,294,079.69	1,121,246.62	1,123,201.29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347,602.16	588,412.04	543,452.04	478,672.67
其中：次级债券利息支出	67,064.27	137,265.83	107,423.18	95,138.75
卖出回购利息支出	209,982.73	395,531.24	320,881.01	304,946.74
其中：报价回购利息支出	42,642.48	71,169.72	62,896.39	58,231.70
应付短期融资券利息支出	12,446.39	58,748.49	50,807.99	124,133.70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90,312.38	101,735.29	76,828.27	84,720.01
其中：转融通利息支出	76,754.56	58,156.07	8,649.67	1,056.35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短期借款利息支出	11,497.46	20,683.84	37,265.03	45,000.80
代理买卖证券款利息支出	53,720.47	65,454.23	50,472.79	33,955.76
长期借款利息支出	1,414.26	3,582.02	1,289.42	3,794.77
其他	26,258.98	59,932.55	40,250.08	47,976.84
利息净收入	232,353.81	258,696.57	204,458.95	242,240.90

2019年，公司实现利息净收入204,458.95万元，较2018年下降15.60%，主要是由于2019年公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规模减少使得买入返售利息收入同比下降18.14%。

2020年，公司实现利息净收入258,696.57万元，较2019年增长26.53%，主要是由于2020年公司融资融券业务规模增加使得融资融券利息收入同比增长47.58%。

2021年1-6月，公司实现利息净收入232,353.81万元，较2020年1-6月增长186.73%，主要是由于2021年1-6月公司融出资金业务规模增加使得融资融券利息收入同比增长80.75%。

(3) 投资收益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投资收益主要来自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和金融市场业务金融工具投资收益。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分别实现投资收益707,130.98万元、1,874,788.99万元、2,488,352.04万元和1,001,982.71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9.00%、43.46%、45.76%和26.56%。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投资收益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权益法确认的收益	42,753.39	58,575.64	80,112.11	73,165.4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5,761.47	49,382.08	1,849.46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959,229.32	2,424,014.93	1,745,180.42	631,769.00
其中：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626,765.09	1,552,886.92	914,849.79	765,528.44
—交易性金融工具	529,290.63	1,552,008.95	812,309.52	631,724.5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7,007.03	-	102,906.97	133,917.08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衍生金融工具	467.42	877.98	-366.70	-113.15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	332,464.23	871,128.01	830,330.64	-133,759.44
—交易性金融工具	1,857,735.20	2,388,490.16	319,159.23	-387,291.15
—其他债权投资	2,431.61	21,647.65	25,957.23	5,521.13
—衍生金融工具	-1,527,702.57	-1,539,009.79	485,214.17	248,010.58
其他	-	-	114.38	347.04
合计	1,001,982.71	2,488,352.04	1,874,788.99	707,130.98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来自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其变动主要受上述企业当期经营业绩的影响。

(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主要来自金融市场业务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分别实现公允价值变动收益170,619.48万元、-205,539.84万元、-639,110.54万元和183,652.31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4.58%、-4.76%、-11.75%和4.87%。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54,597.32	1,906,623.17	1,056,676.76	-661,264.95
其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558.11	354,012.94	247,558.07	-150,252.03
交易性金融负债	-112,535.18	-419,796.56	-290,424.00	198,094.32
其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06,289.98	-451,037.06	-327,404.89	92,117.49
衍生金融工具	1,450,784.81	-2,125,937.15	-971,792.59	633,790.11
合计	183,652.31	-639,110.54	-205,539.84	170,619.48

(5) 其他业务收入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来自大宗商品贸易收入，其金额变动主要受各期大宗商品交易业务规模变动的影响。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分别实现其他业务收入763,562.09万元、

599,459.37万元、669,808.77万元和734,695.60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0.51%、13.90%、12.32%和19.48%。

2、按业务分部划分的营业收入

公司营业收入按业务类型划分为经纪业务收入、资产管理业务收入、证券投资业务收入、证券承销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各项业务收入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经纪业务	924,838.58	24.52	1,439,797.14	26.48	955,445.90	22.15	989,407.65	26.58
资产管理业务	636,041.80	16.86	956,105.63	17.58	737,535.30	17.10	646,772.68	17.38
证券投资业务	976,806.17	25.90	1,340,609.99	24.65	1,224,115.91	28.38	916,096.34	24.61
证券承销业务	261,579.81	6.93	648,747.69	11.93	430,793.80	9.99	278,801.64	7.49
其他业务	972,795.98	25.79	1,053,012.58	19.36	966,078.85	22.39	890,992.49	23.94
合计	3,772,062.35	100.00	5,438,273.02	100.00	4,313,969.76	100.00	3,722,070.81	100.00

(1) 经纪业务

公司经纪业务主要包括证券经纪业务、期货经纪业务、外汇经纪业务等。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经纪业务分别实现营业收入989,407.65万元、955,445.90万元、1,439,797.14万元和924,838.58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6.58%、22.15%、26.48%和24.52%。

2019年，公司经纪业务实现营业收入955,445.90万元，较2018年下降3.43%，变动较小。

2020年，公司经纪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439,797.14万元，较2019年增长50.69%，主要是由于2020年国内证券市场整体活跃度较2019年明显提升，沪深市场股票基金交易量同比上升，导致公司经纪业务手续费收入增长。

2021年1-6月，公司经纪业务实现营业收入924,838.58万元，较2020年1-6月增长40.67%，主要是由于2021年1-6月国内证券市场整体活跃度较2020年明显提升，公司代理股票基金等交易总额实现了较好的增长，导致公司经纪业务手续费收入增长。

（2）资产管理业务

公司资产管理业务主要包括资产管理、基金管理等业务。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分别实现营业收入646,772.68万元、737,535.30万元、956,105.63万元和636,041.80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7.38%、17.10%、17.58%和16.86%。

2019年，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实现营业收入737,535.30万元，较2018年增长14.03%，主要是由于公司和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资产管理规模提升。

2020年，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实现营业收入956,105.63万元，较2019年增长29.64%，主要是由于2020年通过优化客户和资金结构、完善资产配置研究框架、大力开展基金产品销售等，公司资产管理费收入显著增加。

2021年1-6月，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实现营业收入636,041.80万元，较2020年1-6月增长55.88%，主要是由于2021年1-6月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业绩显著提升的同时整体资产管理规模进一步提升，其基金管理费收入增加较多，且公司通过加强产品创新、积极推动银行主动管理业务转型、以FOF产品为载体迅速做大高净值个人业务等，资产管理计划管理费收入亦大幅增加。

（3）证券投资业务

公司证券投资业务主要包括权益产品、固定收益产品、衍生品的交易及做市业务、融资融券业务和另类投资业务等。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证券投资业务分别实现营业收入916,096.34万元、1,224,115.91万元、1,340,609.99万元和976,806.17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4.61%、28.38%、24.65%和25.90%。

2019年，公司证券投资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224,115.91万元，较2018年增长33.62%，主要是由于2019年公司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投资收益大幅增加。

2020年，公司证券投资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340,609.99万元，较2019年增长9.52%，主要是由于2020年公司金融工具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同比增加。

2021年1-6月，公司证券投资业务实现营业收入976,806.17万元，较2020年1-6月增长9.49%，主要是由于2021年1-6月公司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产生大额

收益。

（4）证券承销业务

公司证券承销业务主要包括股权融资业务、债券及资产证券化业务、财务顾问业务、新三板业务等。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证券承销业务分别实现营业收入278,801.64万元、430,793.80万元、648,747.69万元和261,579.81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7.49%、9.99%、11.93%和6.93%。

2019年，公司证券承销业务实现营业收入430,793.80万元，较2018年增长54.52%，主要是由于2019年IPO发行审核通过率显著回升、科创板IPO注册制快速落地和再融资监管政策部分松绑，国内证券市场股权融资规模同比大幅上升，同时，受经济增速下降、流动性总体宽松及央行降准降息等因素影响，信用债券收益率大幅下行，国内债券一级市场融资规模明显增长。

2020年，公司证券承销业务实现营业收入648,747.69万元，较2019年增长50.59%，主要是由于2020年随着科创板、创业板注册制改革推进，A股IPO发行规模显著提升，加之国内货币政策保持宽松，市场流动性总体充裕，债券市场融资规模大幅增长。

2021年1-6月，公司证券承销业务实现营业收入261,579.81万元，较2020年1-6月增长23.05%，主要是由于2021年1-6月随着注册制改革推进和2020年推出的再融资新政逐步落地，A股IPO发行规模显著提升，再融资发行持续快速增长，公司股权融资业务规模有所增长，同时，公司债务融资业务承销金额亦有所增长。

（5）其他业务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其他业务分部营业收入主要包括大宗商品贸易收入、私募股权投资业务收入和直接投资业务收入等，其变动主要受大宗商品贸易业务规模、私募股权投资业务和直接投资业务规模的影响。

（二）营业支出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营业支出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税金及附加	21,035.01	0.98	39,825.44	1.18	29,269.70	1.12	25,515.07	1.01
业务及管理费	1,334,570.06	62.43	2,014,454.61	59.70	1,756,236.61	67.21	1,530,753.66	60.78
信用减值损失	69,167.73	3.24	658,065.66	19.50	189,157.96	7.24	218,677.32	8.68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4,797.97	0.22	49,508.09	1.47	69,881.56	2.67	2,380.49	0.09
其他业务成本	708,233.93	33.13	612,594.63	18.15	568,344.69	21.75	741,196.37	29.43
合计	2,137,804.71	100.00	3,374,448.43	100.00	2,612,890.52	100.00	2,518,522.91	100.00

1、税金及附加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税金及附加主要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等，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城市维护建设税	9,191.06	17,489.30	11,570.38	9,640.78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6,823.92	12,247.38	8,430.47	6,940.54
其他	5,020.03	10,088.76	9,268.86	8,933.74
合计	21,035.01	39,825.44	29,269.70	25,515.07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税金及附加分别为25,515.07万元、29,269.70万元、39,825.44万元和21,035.01万元，占当期营业支出的比例分别为1.01%、1.12%、1.18%和0.98%，占比较小且较为稳定。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严格按照税法计提相关税费，税金及附加的变动主要受当期营业收入变动的影

2、业务及管理费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业务及管理费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职工费用	1,038,339.52	1,473,755.96	1,244,144.78	1,052,468.98
基金销售及管理费用	89,914.86	93,094.65	67,095.71	61,324.95
电子设备运转费	30,287.94	73,080.64	67,846.97	55,591.96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33,018.08	66,701.25	60,950.03	不适用
折旧费	19,564.48	38,083.66	37,856.17	42,011.40
咨询费	14,503.37	38,015.53	37,553.48	19,159.84
无形资产摊销	13,465.92	29,590.53	28,567.78	33,847.86
邮电通讯费	9,285.84	29,294.96	26,509.81	27,072.15
差旅费	14,875.11	24,564.11	45,199.06	36,213.59
业务宣传费	15,668.31	24,005.49	20,566.67	20,815.11
租赁费	9,801.15	22,379.88	23,507.00	83,834.71
其他	45,845.48	101,887.96	96,439.14	98,413.11
合计	1,334,570.06	2,014,454.61	1,756,236.61	1,530,753.66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业务及管理费分别为1,530,753.66万元、1,756,236.61万元、2,014,454.61万元和1,334,570.06万元，占当期营业支出的比例分别为60.78%、67.21%、59.70%和62.43%。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职工费用是公司业务及管理费的主要组成部分，职工费用占业务及管理费的比例分别为68.75%、70.84%、73.16%和77.80%。职工费用的波动主要受公司经营业绩、薪酬政策和员工人数的影响。

3、信用减值损失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信用减值损失主要包括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融出资金减值损失、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应收款项和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31,299.54	487,927.23	79,052.14	162,255.36
融出资金减值损失	43,220.03	71,086.93	35,972.80	5,845.17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13,455.39	55,522.38	22,481.31	11,632.83
应收款项和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	6,132.54	33,434.06	51,651.71	38,943.96
其他	1,971.00	10,095.06	-	-
合计	69,167.73	658,065.66	189,157.96	218,677.32

2019年，公司信用减值损失为189,157.96万元，较2018年下降13.50%，主要系2019年公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规模减少导致计提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损

失相应减少。

2020年，公司信用减值损失为658,065.66万元，较2019年增长247.89%，主要是由于2020年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中股票质押式回购项目信用风险上升，公司审慎评估项目风险，足额计提减值准备；同时，融出资金、其他债权投资规模较上年末有较大增长，预期信用损失相应增加。

2021年1-6月，公司信用减值损失为69,167.73万元，较2020年1-6月下降66.01%，主要是由于2021年1-6月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减少。

4、其他业务成本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其他业务成本主要来自大宗商品贸易成本，其金额变动主要受各期大宗商品交易业务规模变动的的影响。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其他业务成本金额分别为741,196.37万元、568,344.69万元、612,594.63万元和708,233.93万元，占当期营业支出的比例分别为29.43%、21.75%、18.15%和33.13%。

（三）营业外收支

1、营业外收入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包括政府补助、预计负债转回等。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营业外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政府补助	85.60	3,211.14	2,158.28	2,060.41
预计负债转回	-	-	-	43,566.67
其他	1,722.15	4,671.17	1,487.35	1,566.90
合计	1,807.75	7,882.31	3,645.63	47,193.98

2、营业外支出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营业外支出主要包括公益性捐赠支出等。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营业外支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公益性捐赠支出	132.95	2,609.34	685.70	1,095.36
其他	6,810.15	22,051.78	4,575.56	3,089.38
合计	6,943.09	24,661.12	5,261.27	4,184.74

(四) 利润总额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利润总额分别为1,246,557.14万元、1,699,463.61万元、2,047,045.78万元和1,629,122.30万元。

(五) 所得税费用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所得税费用分别为258,914.35万元、434,619.96万元、495,391.67万元和369,687.33万元，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409,657.68	865,856.47	471,783.86	360,618.25
其中：中国大陆	401,000.08	826,048.15	460,556.91	340,164.61
中国大陆以外地区	8,657.59	39,808.32	11,226.94	20,453.64
递延所得税	-39,970.35	-370,464.80	-37,163.89	-101,703.90
合计	369,687.33	495,391.67	434,619.96	258,914.35

(六) 净利润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净利润分别为987,642.79万元、1,264,843.65万元、1,551,654.11万元和1,259,434.97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938,989.60万元、1,222,860.97万元、1,490,232.42万元和1,219,798.38万元。

(七) 其他综合收益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其他综合收益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未在损益中确认的各项利得和损失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净额，其中，2018年、2019年主要来自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2020年主要来自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2021年1-6月主要来自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其他综合收益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4,304.55	-63,753.39	77,258.60	-101,750.0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669.05	25,604.56	56,148.00	-170,092.21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9,987.14	25,666.67	55,059.97	-168,169.08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94.84	983.93	-1,895.13
3.其他	318.09	-256.94	104.10	-27.99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4,635.50	-89,357.95	21,110.60	68,342.1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9.86	-800.09	599.85	3,808.62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8,273.67	-21,147.30	1,070.64	11,492.98
3.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15,509.41	23,748.21	8,780.53	1,390.17
4.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2,941.09	-92,133.90	13,260.39	52,043.55
5.其他	2,018.81	975.13	-2,600.81	-393.13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66.97	-3,070.77	10,214.32	5,341.00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5,471.52	-66,824.16	87,472.92	-96,409.02

三、现金流量分析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现金流量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92,580.66	21,849,131.74	14,929,568.58	12,119,488.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69,576.27	11,666,628.70	12,731,931.69	6,354,137.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004.39	10,182,503.03	2,197,636.89	5,765,350.4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372.69	1,861,919.15	1,705,829.03	41,646.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791.44	2,547,876.21	81,076.42	2,121,113.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164.14	-685,957.06	1,624,752.61	-2,079,466.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82,242.99	25,764,858.08	11,787,232.71	13,994,341.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19,917.68	24,565,010.36	11,803,110.79	16,169,470.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2,325.31	1,199,847.72	-15,878.08	-2,175,128.95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3,167.30	-193,004.94	-23,852.25	156,343.2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23,326.53	10,503,388.76	3,782,659.17	1,667,098.35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4,204,745.37	7,448,327.42	2,544,248.14	-261,767.94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881,362.87	4,035,859.86	6,023,837.20	5,554,819.7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63,014.79	-2,272,783.04	1,380,900.00	946,50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798,399.39	4,745,504.42	3,124,341.24	3,000,498.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45,058.24	7,892,223.07	1,856,242.00	2,879,438.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92,580.66	21,849,131.74	14,929,568.58	12,119,488.43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3,946,574.64	2,275,972.67	7,255,511.23	4,282,298.48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767,954.67	4,349,612.74	1,377,491.87	-1,836,369.91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359,674.24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757,338.02	1,221,319.68	798,814.93	711,580.9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86,293.82	1,188,063.62	975,488.52	1,015,667.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803,631.23	723,261.47	664,846.54	437,832.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07,783.89	2,268,072.77	1,659,778.60	1,743,128.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69,576.27	11,666,628.70	12,731,931.69	6,354,137.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004.39	10,182,503.03	2,197,636.89	5,765,350.46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包括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拆入资金净增加额、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等；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包括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融出资金净增加额、拆出资金净增加额、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支付的各项税费等。

2019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197,636.89万元，较2018年减少3,567,713.57万元，主要是由于公司2019年融出资金净增加额为1,377,491.87万元，而2018年融出资金净增加额为-1,836,369.91万元；同时，2019年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为7,255,511.23万元，较2018年增加2,973,212.75万元。

2020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0,182,503.03万元，较2019年

增加7,984,866.14万元，主要是由于公司2020年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较2019年增加4,904,079.28万元，同时，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较2019年减少4,979,538.56万元。

2021年1-6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23,004.39万元，较2020年1-6月减少2,866,907.68万元，主要是由于公司2021年1-6月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增加3,902,492.86万元。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728.29	319,632.86	1,586,187.31	3,332.3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8,664.61	28,230.95	126,904.32	37,445.4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1,373,188.05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965.30	-7,852.25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79.79	139,901.98	589.66	869.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372.69	1,861,919.15	1,705,829.03	41,646.9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9,739.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0,182.83	2,486,625.60	38,216.67	2,065,518.1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391.38	60,926.43	42,859.75	45,856.0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24.18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791.44	2,547,876.21	81,076.42	2,121,113.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164.14	-685,957.06	1,624,752.61	-2,079,466.39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包括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等；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包括投资支付的现金、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等。

2019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624,752.61万元，较2018年增加3,704,219.00万元，主要是由于公司2019年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较2018年增加1,582,854.97万元，同时，投资支付的现金较2018年减少2,027,301.52万元。

2020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85,957.06万元，较2019年减少2,310,709.67万元，主要是由于公司2020年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较2019年减少1,266,554.45万元，同时，投资支付的现金较2019年增加2,448,408.93万元。

2021年1-6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31,164.14万元，较2020年1-6月减少264,434.52万元，主要是由于公司2021年1-6月未发生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流入。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1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1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46,332.51	3,348,410.78	1,540,841.10	2,035,518.4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135,535.22	22,371,502.03	10,238,915.00	11,958,723.3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375.26	44,945.28	7,476.61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82,242.99	25,764,858.08	11,787,232.71	13,994,341.7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461,206.76	22,702,288.21	10,666,604.08	14,887,793.8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9,117.91	1,391,858.40	1,032,172.35	1,174,046.6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8,008.01	19,719.17	18,806.37	19,326.3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593.01	470,863.75	104,334.36	107,630.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19,917.68	24,565,010.36	11,803,110.79	16,169,470.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2,325.31	1,199,847.72	-15,878.08	-2,175,128.95

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6月，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包括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等；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包括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等。

2019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5,878.08万元，较2018年增加2,159,250.87万元，主要是由于公司2019年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较2018年减少4,221,189.80万元。

2020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199,847.72万元，较2019年

增加1,215,725.80万元，主要是由于公司2020年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和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分别较2019年增加1,807,569.68万元和12,132,587.03万元。

2021年1-6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062,325.31万元，较2020年1-6月增加203,610.12万元，主要是由于公司2021年1-6月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净流入同比增加285,245.86万元。

四、资本性支出

（一）报告期内的资本性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本性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391.38	60,926.43	42,859.75	45,856.07

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系公司根据自身业务发展需要进行软件购置及开发和购置电子设备、办公设备、房屋及建筑物等支出。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截至本A股配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五、报告期内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

（一）2018年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1、2018年已生效的会计准则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该准则于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公司在编制2018年度财务报表时已采用该准则，该准则的采用未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

准则”，修订前的上述准则称为“原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已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编制2018年度财务报表。新金融工具准则的首次执行日是2018年1月1日，该变化构成了会计政策变更，且相关金额的调整已经确认在公司财务报表中。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过渡要求，公司选择不对比较期间信息进行重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首次执行日的账面价值调整计入当期的期初未分配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针对新金融工具准则与合并财务报表相关的披露要求，公司仅对当年信息作出相关披露，比较期间的附注仍与以前年度披露的信息保持一致。

实施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分类和计量，以及金融资产减值的相关会计政策发生了变化。

2、2018 年未生效且未被公司提前适用的会计准则

财政部于2018年对《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进行了修订。该修订完善了租赁的识别、分拆及合并等相关原则，将承租人会计处理由双重模型修改为单一模型，要求对所有租赁（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改进了出租人的租赁分类原则及相关会计处理，并完善了与租赁有关的列示和信息披露要求。

经评估，自2019年1月1日起采用上述租赁准则将对公司作为承租人的租赁主要产生以下影响：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承租人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对租赁负债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同时根据首次执行日的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在后续期间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并使用实际利率法对租赁负债计提利息。公司合理预期采用上述租赁准则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于2019年1月1日之资产净额的影响金额并不重大。

3、重要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层面的影响

首次施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日为2018年1月1日，该变化构成了会计政策变更，且相关金额的调整已经确认在财务报表中。公司选择不对比较期间信息进行重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首次施行日的账面价值调整计入当期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1）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

单位：万元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科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科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9,881,628.37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9,881,628.37
结算备付金	摊余成本	2,787,319.47	结算备付金	摊余成本	2,787,319.47
融出资金	摊余成本	7,398,261.06	融出资金	摊余成本	7,397,377.82
衍生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590,079.47	衍生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590,079.4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摊余成本	11,459,202.9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摊余成本	11,456,937.07
应收款项	摊余成本	2,166,163.45	应收款项	摊余成本	2,164,810.13
应收利息	摊余成本	336,832.73	应收利息	摊余成本	336,900.47
存出保证金	摊余成本	97,241.01	存出保证金	摊余成本	97,241.01
其他金融资产	摊余成本	143,136.23	其他金融资产	摊余成本	143,136.2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17,815,350.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20,607,488.5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205,145.84	其他债权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408,076.9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726,546.9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指定）	1,739,224.0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成本计量	991,000.41	-	-	-

关于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要求，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时只有一项变化，即，对于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负债，其因自身信用风险变动而导致的公允价值变动部分将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此变化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影响并不重大。

(2) 将资产负债表中的余额从原金融工具准则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调节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7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8年1月1日
货币资金	9,881,628.37	-	-	9,881,628.37
结算备付金	2,787,319.47	-	-	2,787,319.47
融出资金	7,398,261.06	-	-883.24	7,397,377.82
衍生金融资产	590,079.47	-	-	590,079.4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459,202.97	-	-2,265.89	11,456,937.07
应收款项	2,166,163.45	-	-1,353.32	2,164,810.13
应收利息	336,832.73	67.74	-	336,900.47
存出保证金	97,241.01	-	-	97,241.01
其他金融资产	143,136.23	-	-	143,136.23
项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7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公允价值变动)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8年1月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原金融工具准则）	17,815,350.34	-	-	-
加：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原金融工具准则）转入	-	2,775,324.38	-	-
重新计量：由成本计量变为公允价值计量	-	-	16,813.79	-
交易性金融资产（新金融工具准则）	-	-	-	20,607,488.51
项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7年12月31日	重分类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8年1月1日
金融工具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2,205,145.84	-	-	-
减：转出至交易性金融资产	-	-	-797,001.10	-
转出至应收利息	-	-	-67.74	-
其他债权投资	-	-	-	1,408,076.99
金融工具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3,717,547.35	-	-	-
减：转出至交易性金融资产	-	-	-1,978,323.27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1,739,224.08

(3) 将减值准备余额从原金融工具准则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调节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计提的减值准备 2017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计提的减值准备 2018年1月1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融出资金	30,361.45	-	883.24	31,244.6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5,658.50	-	2,265.89	57,924.40
应收款项和其他应收款	89,965.71	-	1,353.32	91,319.03
合计	175,985.67	-	4,502.45	180,488.1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原金融工具准则）	137,120.08	-125,957.80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新金融工具准则）	不适用	不适用	1,568.78	12,731.07

（二）2019 年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首次施行新租赁准则日为2019年1月1日。该变化构成了会计政策变更，且相关金额的调整已经确认在财务报表中。公司选择不对比较期间信息进行重述。

在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过程中，公司使用了该准则允许采用的下列实务简易处理方法：对具有合理相似特征的租赁组合采用单一折现率；截至2019年1月1日的剩余租赁期短于12个月的经营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1、对合并及母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影响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2019 年 1 月 1 日	
	合并	母公司
使用权资产	192,541.00	107,841.52
其他资产	-8,981.58	-4,884.11
预计负债	1,000.73	-
租赁负债	182,227.26	97,460.17
其他负债	331.43	5,497.24

使用权资产根据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计量，并按照2018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内确认的与该租赁相关的预付或计提的租赁付款额予以调整。公司的租赁合同均为非亏损合同，不需要在首次执行日对使用权资产进行调整。

于2019年1月1日，公司在计量租赁负债时，对于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合同采用同一折现率，所采用的增量借款利率的区间为2.50%-11.00%。

2、于2019年1月1日，公司将原租赁准则下披露的尚未支付的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调整为新租赁准则下确认的租赁负债的调节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披露未来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	222,588.43	134,409.24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按增量借款利率折现计算的上述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的现值	194,245.67	105,371.45
减：少于 12 个月的租赁合同付款额	12,018.41	7,911.28
单项租赁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合同付款额	-	-
于 2019 年 1 月 1 日确认的租赁负债	182,227.26	97,460.17

六、重大担保、诉讼、期后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

（一）重大担保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第三方的担保事项。

（二）重大诉讼、仲裁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公司造成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涉及标的本金金额在50,000万元以上的尚未了结的诉讼或仲裁案件5起，合计涉案总金额（本金）占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约为0.46%，占比较小。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原告/申请人/仲裁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仲裁被申请人	涉案金额 本金(元)	诉讼/仲裁事由	诉讼请求	案件具体事由	判决/裁决及案件执行进展情况
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爱普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普地产”)、隆鑫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鑫控股”)	约 1,503,790,000.00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纠纷	请求法院强制执行爱普地产名下一定限额财产,以偿还隆鑫控股欠付本金、利息、违约金等。	因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违约,爱普地产拒绝履行保证责任,公司根据北京市精诚公证处作出的公证书及执行证书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要求爱普地产连带偿还隆鑫控股欠付本金、利息、违约金等。后公司追加其他债务人隆鑫控股、涂建华为被执行人。	2019年1月10日,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作出裁定((2019)京执1号),指定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执行。 在执行过程中,双方当事人达成执行和解,申请执行人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撤回执行,据此,2019年3月19日,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作出裁定((2019)京03执219号),裁定终结执行。 后申请执行人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于2019年9月17日作出裁定((2019)京03执恢116号之一),冻结、划拨被执行人名下银行存款,冻结、拍卖、变卖被执行人名下股票等。 在执行过程中,双方当事人因和解而终结执行,后申请执行人再次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2021年4月6日,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作出裁定((2021)京03执恢73号),继续执行被执行人相应财产。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案尚在执行阶段。
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前海丰实云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实云兰”)、钟玉、天明禹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约 909,166,948.79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纠纷	(1)请求法院强制执行被执行人丰实云兰、钟玉、天明禹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益圣恒通科技合伙企业	(1)因丰实云兰开展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违约,公司于2019年5月15日根据北京市方圆公证处作出的公证书及执行证书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被执行人丰实云兰、保证人钟玉、质押人天明禹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	(1)针对丰实云兰、钟云、天明禹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益圣恒通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强制执行案 2020年5月18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作出裁定((2019)京01执559号之二),将丰实云兰名下持有的*ST康得56,874,914股股票作价抵债给公司;2020年12月21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作出裁定((2020)京01执恢276号),将被执行人名下持有的康得复合材料有限公司股权抵债给公司。

序号	原告/申请人/仲裁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仲裁被申请人	涉案金额 本金(元)	诉讼/仲裁事由	诉讼请求	案件具体事由	判决/裁决及案件执行进展情况
		北京益圣恒通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康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得集团”)			(有限合伙)名下财产,以偿还丰实云兰欠付本金、利息、违约金等;(2)要求康得集团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偿还欠付公司的本金、利息、违约金等。	益圣恒通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名下财产; (2)因保证人康得集团未能及时履行保证责任,代丰实云兰向公司偿还相关债务,公司于2019年1月22日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康得集团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偿还欠付公司的本金、利息、违约金等。后公司追加韩珠、李扬、那宝立、韩于为被执行人。	(2)针对康得集团未履行保证责任案 2020年4月28日,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作出判决((2019)京民初18号),判决康得集团向公司支付相应的本金、利息、违约金及相关费用等。 2020年7月23日,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作出裁定((2020)京执36号),将本案指定由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负责执行。 2020年12月21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作出裁定((2020)京01执814号),因康得集团名下无可供执行的财产,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依法终结本次执行程序。本次执行程序终结后,被执行人应当继续履行义务。如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的财产,申请执行人可以向人民法院再次申请执行。 后公司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出追加韩珠、李扬、那宝立、韩于为被执行人的申请。2021年6月16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分别作出判决((2021)京01民初1号)、((2021)京01民初2号)、((2021)京01民初3号)和((2021)京01民初4号),判决追加韩珠、李扬、那宝立、韩于为本案被执行人,并在其未出资金额内对本案承担补充赔偿责任。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案尚在执行阶段。
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联控股”)、新华联矿业有	约787,000,000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纠纷	请求法院强制执行新华联控股、新华联矿业有限公司和傅军名下财产,以	公司与新华联控股签署《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交易协议书》及其他补充协议,开展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新华联矿业有限公司以及自然人傅军作为	2020年4月8日,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作出裁定((2020)京03执456号),冻结、划拨被执行人名下银行存款,冻结、拍卖、变卖被执行人名下股票,查封、拍卖、变卖被执行人名下不动产等。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案尚在执行阶段。

序号	原告/申请人/仲裁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仲裁被申请人	涉案金额 本金(元)	诉讼/仲裁事由	诉讼请求	案件具体事由	判决/裁决及案件执行进展情况
		限公司、傅军			偿还新华联控股欠付本金、利息、违约金等。	保证人分别与公司签署《保证合同》，为相关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因新华联控股在上述交易项下发生违约，公司根据北京市方圆公证处作出的公证书和执行证书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要求新华联控股、新华联矿业有限公司和傅军偿还欠付本金、利息、违约金等。	
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科瑞天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瑞天诚”）	950,000,000.00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纠纷	请求法院强制执行科瑞天诚名下财产，以偿还其欠付本金人民币以及相应的利息、违约金等。	公司与科瑞天诚签订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交易协议书》，开展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 因科瑞天诚发生交易违约，公司根据北京市精诚公证处作出的公证书及执行证书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要求其偿还欠付本金人民币 9.5 亿元，以及相应的利息、违约金、债权实现费用等。	2018 年 12 月 25 日，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作出裁定（（2018）沪 02 执 1021 号），冻结、划拨被执行人名下银行存款及利息，银行存款不足之数，查封、扣押或拍卖、变卖被执行人名下其他财产。 2020 年 11 月 18 日，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作出裁定（（2018）沪 02 执 1021 号之三），裁定将被执行人科瑞天诚名下 2,330 万股上海莱士（证券代码：002252）股票以第一次公开网络拍卖的保留价折抵本案债务。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案尚在执行阶段。
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帅佳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帅佳投资”）	约 647,680,000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纠纷	请求法院强制执行帅佳投资名下财产，以偿还其欠付本金、利	因帅佳投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违约，公司根据北京市精诚公证处作出的公证书及执行证书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要求帅佳投资支	2018 年 1 月 24 日，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裁定（（2018）湘执 1-4 号），冻结、划拨被执行人名下银行存款，查封、扣押、扣留、提取被执行人名下其他财产等。 本案所涉债务已于 2021 年 7 月份了结，帅佳投资已按

序号	原告/申请人/仲裁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仲裁被申请人	涉案金额 本金（元）	诉讼/仲裁事由	诉讼请求	案件具体事由	判决/裁决及案件执行进展情况
					息、违约金等。	付其欠付本金、利息、违约金、债权实现费用等。	照和解协议的相关约定清偿完毕。2021年8月30日，公司收到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的结案通知书，法院以执行完毕方式予以结案。

鉴于上述案件中，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均作为原告或申请人，案件涉案总金额（本金）占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约为0.46%，占比较小，且在上述案件中，法院均支持了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主要诉讼请求，因此该等案件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状况、未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截至2021年6月30日，除上述案件外，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单笔争议标的金额在50,000万元以上的诉讼、仲裁案件；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尚未了结的对本次A股配股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三）行政处罚及监管措施

1、最近 36 个月内公司受到的行政处罚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最近36个月内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或规章受到处罚金额在10,000元以上的行政处罚共4笔，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被处罚对象	处罚文号	处罚事由	处罚内容	处罚依据	整改措施	处罚日期	处罚机关
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南银)罚字(2018)第18号	中国人民银行南京分行对公司江苏分公司及其下辖机构2017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履行反洗钱义务的情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江苏分公司未按照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	中国人民银行南京分行对公司江苏分公司处以罚款人民币20万元,对直接责任人处以罚款人民币1万元。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第三十二条第一款:“金融机构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国务院反洗钱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授权的设区的市一级以上派出机构责令限期改正;情节严重的,处二十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罚款,并对直接负责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一万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一)未按照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的……”	公司高度重视该问题,及时缴纳了罚款,同时深化人员反洗钱培训,强化客户身份识别工作,细化具体操作流程,明确责任分工,切实履行反洗钱义务。截至2021年6月30日,相关整改已实施完毕。	2018年12月17日	中国人民银行南京分行
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分公司	长银罚字[2018]第29号	在现场检查中,中国人民银行长春中心支行发现公司吉林分公司在2017年1月至2018年9月期间存在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的事实。	中国人民银行长春中心支行对公司吉林分公司处以罚款人民币30万元,对两名责任人分别处以罚款人民币1万元。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第三十二条第一款:“金融机构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国务院反洗钱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授权的设区的市一级以上派出机构责令限期改正;情节严重的,处二十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罚款,并对直接负责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一万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一)未按照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的……”	公司高度重视该问题,及时缴纳了罚款,同时深化人员反洗钱培训,强化客户身份识别工作,细化具体操作流程,明确责任分工,切实履行反洗钱义务。截至2021年6月30日,相关整改已实施完毕。	2018年12月26日	中国人民银行长春中心支行
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	甬银处罚字(2018)9号	未按照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未按规定报送可疑交易报告。	(1)因未按照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被处罚款40万元,对姚锋、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第三十二条第一款:“金融机构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国务院反洗钱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授权的设区的市一级以上派出机构责令限期改正;情节严重的,处二十万元以上五	公司高度重视该问题,及时缴纳了罚款,同时深化人员反洗钱培训,强化客户身份识别工作,细化具体操作流	2018年12月29日	中国人民银行宁波市中心支行

序号	被处罚对象	处罚文号	处罚事由	处罚内容	处罚依据	整改措施	处罚日期	处罚机关
				刘颢 2 名相关责任人员各处罚款 3.5 万元； (2) 因未按规定报送可疑交易报告，被处罚款 22 万元。	十万元以下罚款，并对直接负责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一万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一）未按照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的……（三）未按照规定报送大额交易报告或者可疑交易报告的……”	程，明确责任分工，切实履行反洗钱义务。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相关整改已实施完毕。		
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三环中路证券营业部	海公（消）行罚决字[2019]0304号	北京市公安局在对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三环中路证券营业部进行监督检查时，发现该单位二层至三层楼梯间疏散通道被占用。	北京市海淀区公安消防支队对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三环中路证券营业部处以罚款人民币 30,000 元。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六十条第一款：“单位违反本法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责令改正，处五千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一）消防设施、器材或者消防安全标志的配置、设置不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者未保持完好有效的；（二）损坏、挪用或者擅自拆除、停用消防设施、器材的；（三）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或者有其他妨碍安全疏散行为的；（四）埋压、圈占、遮挡消火栓或者占用防火间距的；（五）占用、堵塞、封闭消防车通道，妨碍消防车通行的；（六）人员密集场所在门窗上设置影响逃生和灭火救援的障碍物的；（七）对火灾隐患经消防救援机构通知后不及时采取措施消除的。”	公司高度重视该问题，及时缴纳了罚款，同时已规范占用疏散通道等行为，积极消除消防隐患。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相关整改已实施完毕。	2019 年 3 月 27 日	北京市海淀区公安消防支队

对于上述第1-3项的行政处罚，公司江苏分公司、吉林分公司与宁波分公司主要经营证券期货业务，上述行政处罚所涉事项为日常经营活动所发生的事件，没有导致《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2020年6月修订）问题4所列明的严重环境污染、重大人员伤亡、社会影响恶劣等情形。相关行政处罚的种类主要是罚款，不涉及责令停业整顿或者吊销经营许可证等严重的处罚种类，未对公司业务开展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且有权机关均已出具了相关证明，具体情况如下：

（1）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南京分行出具的《证明》：“经研究，2018年12月17日，中国人民银行南京分行根据反洗钱检查情况对你单位作出罚款20万元的处罚决定，上述处罚作出时，已经考虑到违规事项的情节、后果等因素，在相关处罚决定书中列明的违规事项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2）根据中国人民银行长春中心支行出具的《行政处罚有关事项的说明》：“我行于2018年12月26日对你公司作出行政处罚决定（长银罚字[2018]第29号），对你公司处以罚款30万元的行政处罚，你公司上述处罚所涉事项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3）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宁波市中心支行出具的《情况说明》：“2018年至今，我中心支行依法对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执行人民银行监管要求的情况进行了检查，并依法作出1笔行政处罚（文书编号为甬银处罚字〔2018〕9号）。相关行政处罚作出时，已经考虑到违规事项的情节、后果等因素，在相关处罚决定书中列明的违规事项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因此，上述第1-3项行政处罚所涉事项不属于《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2020年6月修订）》问题4规定的重大违法行为，不会对公司本次A股配股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对于上述第4项的行政处罚，根据北京市消防救援总队于2020年7月9日发布的《关于公布消防行政违法行为目录的通知》及《行政违法行为分类目录(公布)》，企业因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的行为，被主管机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六十条第一款第三项作出的行政处罚，“违法情节一般，能够整改，未造成严重后果”的，属于一般类违法行为，对单位处18,500元以上36,500元以下罚款。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三环中路证券营业部因占用楼梯间疏

散通道被北京市海淀区公安消防支队处以罚款30,000元，因此，公司上述消防处罚所涉事项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公司相关下属营业部已缴清罚款并进行了相应的整改，且该项行政处罚金额占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极低，因此该等情形不会对公司本次A股配股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综上所述，公司上述行政处罚所涉事项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九条规定的情形。

除上述行政处罚外，最近36个月内，公司不存在其他因违反证券法律、行政法规或规章，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者受到刑事处罚；不存在因违反工商、税收、土地、环保、海关法律、行政法规或规章，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或者受到刑事处罚；不存在违反国家其他法律、行政法规且情节严重的行为。

2、报告期内公司被采取的监管措施

自2018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分支机构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或交易所处以行政处罚的情况。

自2018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分支机构被中国证监会或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及相关整改情况如下：

(1) 中国证监会于2018年5月22日向公司作出《关于对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监管谈话措施的决定》（〔2018〕69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因未勤勉尽责，缺少必要的职业审慎，存在对申报项目把关不严的问题，违反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第五条和《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第四条的规定，被采取监管谈话的行政监督管理措施。

公司高度重视该问题，对相关事项进行了调查并对相关业务人员进行了批评教育，加强对相关业务执业质量的要求，避免此类事件再次发生。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已经整改完毕。

(2) 中国证监会四川监管局2018年9月6日向公司分支机构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炳草岗大街证券营业部作出《关于对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炳草岗大街证券营业部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18〕17号），因杨某伟

在担任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炳草岗大街证券营业部负责人后，将其曾经任职的位于攀枝花市某证券公司营业部700余户客户信息分发给营业部员工，并组织员工利用上述客户信息进行营销活动，营业部在合规管理中未有效识别和控制相关执业行为的合规风险，被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炳草岗大街证券营业部高度重视该问题，采取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整改措施：①加强内部问责，对事件相关责任人进行严肃处理；②加强内部控制、强化业务合规管理等。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炳草岗大街证券营业部于2018年10月8日向中国证监会四川监管局提交了《关于对广州证券攀枝花炳草岗大街营业部采取不正当竞争手段展业事件整改情况的专项汇报》。截至2021年6月30日，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炳草岗大街证券营业部已经整改完毕。

(3) 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于2019年4月2日向公司分支机构上海环球金融中心证券营业部作出《关于对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环球金融中心证券营业部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沪证监决〔2019〕29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环球金融中心证券营业部因存在部分员工自2015年10月至2017年3月期间擅自销售非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主发行或代销的金融产品的行为，被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

公司高度重视该问题，对相关事项进行了调查并对相关业务人员进行了批评教育，不断加强业务人员的合规意识，避免此类事件再次发生。截至2021年6月30日，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环球金融中心证券营业部已经整改完毕。

(4) 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于2019年6月10日向公司下属子公司青岛金石灏纳投资有限公司作出《关于对青岛金石灏纳投资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19〕40号），青岛金石灏纳投资有限公司作为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未按规定预先披露减持计划，被出具警示函并计入证券期货诚信档案。深交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于2019年5月9日就上述同一事件向青岛金石灏纳投资有限公司发送《关于对青岛金石灏纳投资有限公司的监管函》（中小板监管函【2019】第49号）。

青岛金石灏纳投资有限公司高度重视该问题，采取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整改

措施：①组织投后人员学习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关于减持及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和细则；②减持环节增加信息沟通频率，并要求双人复核、升级交易系统等；③协调开户营业部及IT部门升级证券交易系统，避免部分操作风险等。青岛金石灏纳投资有限公司于2019年6月21日向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提交了《关于金石灏纳违规减持方正电机的报告》。截至2021年6月30日，青岛金石灏纳投资有限公司已经整改完毕。

(5) 中国证监会于2019年7月16日向公司作出《关于对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19〕25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因在保荐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过程中在招股说明书注册稿中擅自进行了删减，且其从7月1日到3日提交的7版招股说明书注册稿及反馈意见落实函的签字盖章日期与实际时间不符，被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督管理措施。

公司高度重视该问题，采取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整改措施：①保荐机构进行了认真细致的自查工作，并向公司主要领导进行了详细汇报；②根据公司相关规定对该项目的保荐代表人、部门负责人等责任人进行严格的问责处理；③要求公司全体保荐代表人和投行业务从业人员加强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④进一步加强公司内部审核控制制度的管理等。公司于2019年8月15日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项目有关问题的整改报告》。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已经整改完毕。

(6) 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于2019年11月13日向公司分支机构广州番禺万达广场证券营业部作出《关于对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万达广场证券营业部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19〕103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万达广场证券营业部因在2019年7月29日至2019年10月24日期间，由王穗宏代为履行营业部负责人职责，营业部未按规定及时向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报告，被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万达广场证券营业部高度重视该问题，营业部采取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整改措施：按照现行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对其2017年1月1日以来的各种监管报备要求进行了重新自查和梳理工作，并加强重要岗位

人员对监管规定和制度的学习等。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万达广场证券营业部于2019年12月6日向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提交了《关于广州番禺万达广场证券营业部未及时报告有关事项的全面自查整改报告》。截至2021年6月30日，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万达广场证券营业部已经整改完毕。

(7)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于2020年4月10日向公司分支机构北京紫竹院路证券营业部作出《关于对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紫竹院路证券营业部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20〕54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紫竹院路证券营业部因：①存在多名客户开户资料重要信息填写缺失、未对高龄客户职业信息填写异常进行核实、同一客户同日填写的两份信息登记材料内容不一致、测评打分加总错误导致评级结果出现偏差等问题；②未按规定向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报告营业部负责人孙丽丽任职情况；③无法提供营业场所计算机设备及对应媒介访问控制地址（MAC地址）的登记记录变更及历史登记数据，被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紫竹院路证券营业部高度重视该问题，营业部采取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整改措施：按照规定进行信息核对及账户文本核查，并加强重要岗位人员对监管规定和制度的学习等。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紫竹院路证券营业部于2020年6月29日向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提交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紫竹院路证券营业部关于被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全面自查整改报告》。截至2021年6月30日，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紫竹院路证券营业部已经整改完毕。

(8)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于2020年6月5日向公司下属子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作出《关于对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0〕73号），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因在担任“13莒鸿润”债承销商过程中存在尽职调查工作不充分问题，反映出公司在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业务开展过程中内部控制不完善，被出具警示函。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高度重视该问题，对相关人员进行追责。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7月3日向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提交了《中信证券华南关于“13莒鸿润”债承销项目责任人员内部问责情况的报告》。截至2021

年6月30日，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已经整改完毕。

(9) 中国证监会山东监管局于2020年7月21日向公司下属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作出《关于对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20〕28号），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因未对分支机构报送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认真审核、对分支机构内部控制及合规管理存在问题，被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高度重视该问题，立即开展自查整改，从员工设备监控、合规培训、合规检查、日常管理、投资者教育等多方面对此项内容进行了整改落实。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于2020年9月9日向中国证监会山东监管局提交了《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情况报告》。截至2021年6月30日，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已经整改完毕。

(10) 中国证监会青岛监管局于2020年9月9日向公司下属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作出《关于对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采取责令改正并责令增加内部合规检查次数监管措施的决定》（〔2020〕8号），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因存在下列情况：①未能有效防范员工违法违规风险；②对高级管理人员和下属各单位进行考核时，未严格落实合规性专项考核占绩效考核结果的比例不得低于15%的要求；③下属营业部存在部分客户开户资料缺失，客户信息填写不完整、不准确，被采取责令改正并责令增加内部合规检查次数的行政监管措施。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高度重视该问题，立即开展自查整改，从员工设备监控、合规培训、合规检查、日常管理、投资者教育等多方面对此项内容进行了整改落实。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于2020年10月20日向中国证监会青岛监管局提交了《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并增加内部合规检查次数的监管措施决定的整改情况报告》；于2020年12月29日向中国证监会青岛监管局提交了《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自查整改报告》；于2021年3月29日向中国证监会青岛监管局提交了《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内部合规检查的报告》。截至2021年6月30日，中信证券（山东）

有限责任公司已经整改完毕。

(11) 中国证监会于2020年10月27日向公司作出《关于对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20〕60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因：①投资银行类业务内部控制不完善；②廉洁从业风险防控机制不完善，被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督管理措施。

公司高度重视该问题，采取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整改措施：加强内核程序的监管，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底稿收集管理要求等。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于对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整改报告》。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已经整改完毕。

(12) 中国证监会山东监管局于2020年12月17日向公司下属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分支机构德州湖滨中大道证券营业部作出《关于对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德州湖滨中大道证券营业部采取责令改正监管措施的决定》（〔2020〕77号），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因德州湖滨中大道证券营业部存在下列情况：①原营业场所退租，未及时申请换发《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②2019年2月印发的《关于调整反洗钱工作小组成员的通知》（信证鲁德〔2019〕1号）和2019年4月印发的《关于调整反洗钱工作小组成员的通知》（信证鲁德〔2019〕3号）未向中国证监会山东监管局报送，被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德州湖滨中大道证券营业部高度重视该问题，立即开展自查整改，加强员工培训，完善内控制度等。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德州湖滨中大道证券营业部于2020年12月26日向中国证监会山东监管局提交了《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德州湖滨中大道证券营业部关于山东证监局现场检查整改报告》。截至2021年6月30日，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德州湖滨中大道证券营业部已经整改完毕。

(13) 中国证监会于2020年12月24日向公司作出《关于对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监管措施的决定》（〔2020〕82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因在保荐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

过程中，提交的申报材料存在财务数据前后不一致，披露口径出现明显差异、信息披露内容前后矛盾、未履行豁免披露程序，擅自简化披露内容等方面问题，被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督管理措施。

公司高度重视该问题，采取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整改措施：①全面复核申请材料，向证监会提交对错误修改的专项说明；②认真学习上海证券交易所及证监会信息披露豁免要求及法规；③加强培训、换位思考，强化和完善信息披露质量等。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3月1日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保荐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收到警示函监管措施之整改情况报告》。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已经整改完毕。

（14）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于2021年1月23日向公司作出《深圳证监局关于对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21〕5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因：①私募基金托管业务内部控制不够完善，个别项目履职不谨慎；②个别首次公开发行保荐项目执业质量不高，存在对发行人现金交易等情况关注和披露不充分、不准确，对发行人收入确认依据、补贴可回收性等情况核查不充分等问题；③公司个别资管产品未按《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业务实施细则》（证监会公告〔2012〕30号）第二十九条第二款规定，根据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方式向客户提供对账单，说明报告期内客户委托资产的配置状况、净值变动、交易记录等情况，被采取责令改正的监督管理措施。

公司高度重视该问题，采取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整改措施：①完善准入流程，修订准入管理办法，加强人员培训，实施定期抽检，加强持续管理；②完善监管指标设置，强制投监审核指令复核，加强投资履职内部监督；③完善估值复核机制，加强信披复核留痕；④完善托管与外包业务隔离，加强业务权限管理等。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3月1日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监局关于对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的整改报告》。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已经整改完毕。

依据《关于进一步完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体制的通知》（证监发〔2002〕31号），上述监管措施系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的行政监管措施，不

构成行政处罚。公司已按照上述行政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了整改，并已获得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机构监管部作出的《关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配股公开发行的监管意见书》（机构部函〔2021〕1766号）。根据前述监管意见书，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机构监管部未发现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未发现公司最近36个月内存在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正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发现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36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12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发现公司最近12个月存在因重大违法违规事项被中国证监会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对公司本次申请配股公开发行事项无异议。

综上所述，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分支机构报告期内受到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的监管措施所涉事项已经整改完毕，该等情况不会对本次A股配股造成实质性障碍。

（四）期后事项

截至本A股配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七、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发展趋势

目前，我国证券行业仍处于重要的战略机遇期，我国经济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居民财富快速积累叠加金融消费及投资理财需求升级、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推进及创新驱动战略等国家战略的落地实施、金融工具日益丰富、国内资本市场运行制度与交易机制加快完善等诸多有利因素，将为证券行业的长期健康发展提供有力支撑。但另一方面，伴随我国宏观经济增速下行、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与金融去杠杆的不断深化，我国证券行业短期内难以重现高速增长，同时，随着以互联网为代表的新技术快速发展、客户需求加快升级、证券行业监管日趋严格、金融业扩大开放背景下外资金融机构加速进入，我国证券行业面临的经营环境将更加复杂，行业竞争也将不断加剧，从而对国内证券公司的经营提出了新的挑战。

面对行业发展的机遇和挑战，公司将继续以“成为全球客户最为信赖的国内

领先、国际一流的中国投资银行”为发展愿景和目标，全方位完善与提升业务布局、管理架构、运行机制、考核体系。公司将把握资本市场深改机遇，抓住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提高直接融资比重的历史机遇，推动提升融资业务规模，发挥金融业务优势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加大新经济领域客户开发力度，推动传统行业存量客户向新经济领域转型，加强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长江经济带、海南自贸港等重点区域的业务布局，深度融入国家区域战略，扎实推进区域市场开发；强化科技赋能，运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5G等新一代技术，加强信息系统全球一体化建设；完善内控体系建设，从组织架构、职责分工、协同合作、工作方法和流程等方面对内控活动进行规范，牢牢守住金融风险底线。

公司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80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支持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募集资金的到位和资本及时有效的补充将有利于增强公司资本实力，提升公司的风险抵御能力。公司将抓住行业发展机遇，优化业务结构与布局，坚定推进公司发展战略，扩大公司各项业务的市场占有率，以实现更好的经营业绩和财务表现。

第八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总额

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80亿元，其中，A股配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30.65亿元，H股配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9.35亿元。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全部用于发展资本中介业务、增加对子公司的投入、加强信息系统建设以及补充其他营运资金。

二、本次配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具体金额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拟投入金额
1	发展资本中介业务	不超过 190 亿元
2	增加对子公司的投入	不超过 50 亿元
3	加强信息系统建设	不超过 30 亿元
4	补充其他营运资金	不超过 10 亿元
合计		不超过 280 亿元

如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低于上述募集资金投向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不足部分将由公司自行筹资解决。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向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自公司审议本次配股方案的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至本次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投向，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的具体用途情况如下：

（一）发展资本中介业务

本次募集资金中不超过190亿元拟用于发展资本中介业务。

资本中介业务是公司利用自身资产负债表，通过产品设计满足客户投融资需求的一类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融资融券、股票质押、收益互换、股权衍生品、大宗商品衍生品、做市交易、跨境交易等业务。资本中介业务依赖于公司的资本实

力、交易定价能力和产品设计能力。随着金融供给侧改革和资本市场双向开放的进程提速，客户在风险管理、全球资产配置、策略投资等方面的需求迅速增长，资本中介业务成为公司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综合服务的重要载体。资本中介业务具有客户广泛、产品丰富、利差稳定、风险可控的特征，是公司近年来重点培育的业务方向，公司在资本中介业务领域建立了较强的竞争优势，业务规模处于行业领先地位，收益互换、股权衍生品等创新型资本中介业务已成为公司重要的业务增长点。

资本中介业务是资本消耗型业务，业务规模和盈利能力依赖于较为稳定的长期资金供给，公司拟通过本次配股募集资金增加对资本中介业务的投入，更好满足各项风控指标要求，保障资本中介业务规模的合理增长。

（二）增加对子公司的投入

本次募集资金中不超过50亿元拟用于增加对子公司的投入。

目前公司全资拥有中信证券国际有限公司、金石投资有限公司、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等一级子公司，控股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并正在筹备设立全资资产管理子公司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为推动公司集团化发展，打造公司品牌，增强母子公司协同效应，公司拟投入部分募集资金，通过多元化方式向筹备设立后的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和中信期货有限公司提供资金支持，增强子公司资本实力，丰富公司多元化收入，优化业务结构，推动公司协调发展。

（三）加强信息系统建设

本次募集资金中不超过30亿元拟用于加强信息系统建设，提升公司整体信息化水平。

信息系统是证券市场运行的重要载体，对于证券市场健康发展、保护投资者利益和增强市场竞争力具有重要意义。金融科技正在与证券业加速融合，证券公司持续加大科技投入，互联网企业不断加强布局智能投顾、资产管理等领域，凭借数字化和科技能力优势对证券公司展业形成新挑战，科技正在逐步催生金融领

域的商业模式变革。

与此同时，监管部门日益重视证券公司对信息技术建设的投入。中国证监会2020年最新修订的证券公司分类监管规定中，将信息技术投入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作为证券公司分类评价重要的加分项之一。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系统建设对于应对竞争形势变化和推动业务模式转型的重要意义，近年来持续增加在信息技术方面的资源投入，加大相关专业人才的招聘力度，强化金融科技平台的开发和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的应用。为此，公司拟通过本次配股募集资金，加大信息系统建设投入，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信息化水平和科技金融支持公司业务发展的能力。

（四）补充其他营运资金

本次募集资金中不超过10亿元拟用于补充其他营运资金。

公司将密切关注监管政策和市场形势变化，结合发展战略与实际经营情况，合理配置本次配股的募集资金，及时补充公司在业务发展过程中对营运资金的需求，保障各项业务的有序开展。

三、本次配股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配股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以下直接影响：

1、本次配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股本数量和资产规模将会有较大幅度的增加，同时募集资金从投入到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周期，可能导致短期内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即公司配股发行股票后即期回报存在被摊薄的风险。

2、本次配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本将进一步增加，为与之相挂钩的业务提供了发展空间。虽然存在短期内无法显著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的可能，但从长期来看，本次配股将有助于公司扩展相关业务，扩大公司业务规模，优化公司业务结构，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促进公司战略发展目标及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实现。

四、本次配股的必要性分析

（一）响应国家战略，打造“航母级”券商

在我国经济进入新常态，宏观经济由高速增长向高质量发展转型的新时代背景下，资本市场的深化改革以及证券行业的供给侧改革为证券行业发展提供了历史性机遇。2019年9月，中国证监会提出“深化资本市场改革十二条”政策，旨在建立一个高质量与高效率的市场体系。资本市场发展需要具有风险定价能力的专业机构、丰富的金融产品、良好的市场流动性和多样化的融资方式，也需要券商发挥“融资安排者”“财富管理者”“交易服务和流动性提供者”“市场重要投资者”和“风险管理者”职能，证券行业迎来全面发展的历史性机遇。

2019年11月，中国证监会在《关于政协十三届全国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3353号（财税金融类280号）提案答复的函》中表示，将继续鼓励和引导证券公司充实资本、丰富服务功能、优化激励约束机制、加大技术和创新投入、完善国际化布局、加强合规风险管控，积极推动打造航母级头部证券公司。公司作为证券行业龙头企业，应积极响应国家战略，不断夯实自身资本实力，抓住资本市场以及证券行业的发展机遇，进一步做大做优做强。

（二）应对日趋激烈的行业竞争，积极参与国际市场竞争

随着我国金融市场的开放和资本市场的深化改革，证券行业竞争日趋激烈。一方面，随着资本市场和证券行业的双向开放，国内券商直面外资机构的竞争，外资机构以其全球视野、标准化交易和清算系统、全球丰富的产品链，在机构投资者和高净值个人客户服务方面具有竞争优势，在中国展业必然对本土券商形成业务挤压。同时，本土头部券商也在加速国际化步伐，服务中国资本和中国投资者走出去，参与国际竞争。另一方面，证券行业将通过供给侧改革实现优胜劣汰，财富管理转型、注册制改革、资产管理去通道和衍生品业务的马太效应加速了证券行业集中度的提升，资本实力雄厚、经营规模领先的大型券商将占据行业发展的制高点。

近年来，公司经营管理工作稳步推进，主要业务排名及财务指标持续排名国内证券公司首位。本次发行有助于公司进一步增强资本实力，在新一轮的行业竞争中增强资本优势。

（三）推动公司战略目标实现，助力公司“成为全球客户最为信赖的国内领先、国际一流的中国投资银行”

公司以“成为全球客户最为信赖的国内领先、国际一流的中国投资银行”为发展愿景，力争主要业务排名持续在国内行业居领先地位，并跻身亚太地区前列，全方位完善与提升业务布局、管理架构、运行机制、考核体系。公司将继续全面对标国际一流投行，正视差距、勇于赶超，促进业务更加多元化、客户更加广泛、参与国际市场竞争更加充分。

由于证券行业的资本密集型特点，证券公司的业务发展与资本实力息息相关，资本规模直接决定了业务规模。本次发行将进一步夯实公司的资本实力，优化资本结构，扩大业务规模，有效抓住市场机遇，为战略目标的实现提供坚实的资本保障。

（四）降低流动性风险，提升公司风险抵御能力

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对证券公司的成功运作至关重要。2016年6月和2020年1月，中国证监会先后发布《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和《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计算标准规定》，完善了以净资本和流动性为核心的风险控制指标体系，对证券公司的风险管理及资本实力提出更高要求。2020年7月，中国证监会发布修订后的《证券公司分类监管规定》，提出全面风险管理，促进证券公司提升全面风险管理能力。此外，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导下首批开展并表监管工作，对公司的风险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十分注重风险控制机制的建设，规范经营、稳健发展，资产质量优良，各项财务及业务风险监管指标符合监管规定。公司按照相关要求建立了动态风险控制指标的监控系统，实现了风险控制指标的实时、动态监控和自动预警。同时已建立净资本补足机制，保证净资本等风险控制指标持续符合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持续加强对流动性风险的密切关注和日常管理，一方面确保流动性监管指标持续符合监管标准，另一方面，通过进行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评估极端情况下的流动性压力，制定应急方案，确保公司流动性的安全。

通过增加长期资本，优化资本结构，有助于增强公司的长期竞争力及抗风险能力。在现有监管政策对证券公司风险管理能力趋严的背景下，公司需要保持与

资产规模相匹配的长期资本，以持续满足监管需要。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有助于降低流动性风险，提高公司风险抵御能力。

五、本次配股的合理性分析

（一）本次发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善，已建立健全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高效的风险实时监控体系，具有较为完备的风险控制体系和较强的风险控制能力。公司资产质量优良，财务状况良好，盈利能力具有可持续性，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修订版）》《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配股公开发行证券的条件。

（二）本次发行符合国家及行业的政策导向

2014年5月，国务院发布《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提出要推动证券经营机构实施差异化、专业化、特色化发展，促进形成若干具有国际竞争力、品牌影响力和系统重要性的现代投资银行。

2014年5月，中国证监会发布《关于进一步推进证券经营机构创新发展的意见》，从拓宽融资渠道，支持证券经营机构进行股权和债权融资等方面提出进一步推进证券经营机构创新发展的15条意见。

2014年9月，中国证监会发布《关于鼓励证券公司进一步补充资本的通知》，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布《证券公司资本补充指引》，要求各证券公司原则上“未来三年至少应通过IPO上市、增资扩股等方式补充资本一次，确保业务规模与资本实力相适应，公司总体风险状况与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2016年6月和2020年1月，中国证监会先后发布《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和《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计算标准规定》，完善了以净资本和流动性为核心的证券公司风控指标体系，提升对证券公司资本配置的导向作用，推动证券行业持续稳健发展。

2019年11月，中国证监会公告《关于政协十三届全国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3353号（财税金融类280号）提案答复的函》，表示将继续鼓励和引导证券公司

充实资本、丰富服务功能、优化激励约束机制、加大技术和创新投入、完善国际化布局、加强合规风险管控，积极支持各类国有资本通过认购优先股、普通股、可转债、次级债等方式注资证券公司，推动证券行业做大做强。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快速增长和新兴业务的持续扩张，当前净资本规模已无法满足公司未来的业务发展需求以及监管要求，本次配股公开发行是公司顺应中国证监会鼓励证券公司进一步补充资本的举措，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

综上，我国证券行业正迎来全面发展的历史性机遇，资本实力是公司扩大业务规模、提升综合竞争力、稳固竞争优势的重要因素。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有助于公司夯实资本实力，提升行业竞争力，增强风险抵御能力，为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提供强有力的支持。与此同时，本次发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条件，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因此，本次配股具有充分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第九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调查

一、最近五年内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最近五年内在证券市场通过发行股票方式融资的情况为2019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如下：

根据中国证监会2019年12月26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9]2871号《关于核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公司获准向越秀金控及其全资子公司金控有限定向发行境内上市普通股809,867,629股，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2019年12月26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9]2871号《关于核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公司获准向越秀金控及其全资子公司金控有限定向发行境内上市普通股809,867,629股，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共计人民币12,167,730,660.00元（以下简称“境内发行前次募集资金”）。

截至2020年1月31日止，越秀金控和金控有限将其持有的剥离广州期货99.03%股份和金鹰基金24.01%股权后的原广州证券100%股权（本节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已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股权变更登记至公司名下。

根据普华永道中天出具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0）第0134号），截至2020年1月31日，中信证券已收到越秀金控及金控有限以其持有的标的资产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809,867,629.00元，中信证券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926,776,029.00元，股本为人民币12,926,776,029.00元。

公司前次发行股票809,867,629股仅涉及以发行股份形式购买资产的股权，未涉及募集资金的实际流入，不存在资金到账时间及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境内发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以发行股份购买原广州证券100%股权，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境内发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16,773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216,77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20 年：1,216,77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收购原广州证券 100% 股权	收购原广州证券 100% 股权	1,216,773	1,216,773	1,216,773	1,216,773	1,216,773	1,216,773	-	2020 年 1 月 31 日

2、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3、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总额不存在差异。

4、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5、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用于其他用途的情况。

（三）未使用完毕的前次募集资金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的效益情况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境内发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以发行股份购买原广州证券100%股权。原广州证券于1988年设立，是全国最早成立的证券公司之一。作为综合类证券公司，原广州证券业务范围涵盖了证券公司所有传统业务类型，包括证券经纪、投资银行、证券自营、资产管理、研究咨询等。

截至2020年1月31日止，越秀金控和金控有限将其持有的剥离广州期货99.03%股份和金鹰基金24.01%股权后的原广州证券100%股权已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股权变更登记至公司名下，原广州证券更名为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

自2020年1月3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标的公司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0,422.67万元。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产运行情况

1、资产权属变更情况

截至2020年1月31日止，越秀金控和金控有限将其持有的剥离广州期货99.03%股份和金鹰基金24.01%股权后的原广州证券100%股权已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股权变更登记至公司名下，原广州证券更名为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并且，公司收购原广州证券已经取得了包括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871号）的所有必要审批。

截至2020年1月31日止，公司已确认新增注册资本及普通股股本合计人民币809,867,629.00元，上述境内发行前次募集资金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予以验证并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0）第0134号验资报告。

2020年10月15日，中信证券华南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向公司转让标的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证领秀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向公司全资子公司金石投资转让标的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证券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上述子公司股权转让价格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值。截止2020年12月31日，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已完成资产交割，并已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完成股权变更登记手续。

2、标的公司账面价值变化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1月30日 评估基准日	2020年1月31日 交割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合计	4,781,084.33	2,818,941.99	2,389,917.20
负债总额合计	3,792,208.64	1,696,572.95	1,248,678.87
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合计	985,952.22	1,120,000.00	1,140,422.67

3、标的公司的生产经营及效益贡献情况

标的公司的前身是原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1988年设立，是全国最早成立的证券公司之一。作为综合类证券公司，原广州证券业务范围涵盖了证券公司所有传统业务类型，包括证券经纪、投资银行、证券自营、资产管理、研究咨询等。自2020年1月3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标的公司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0,422.67万元。

4、资产保障协议的履行情况

根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公司向越秀金控及其全资子公司金控有限发行股份购买原广州证券100%股权（本节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未对原广州证券设置业绩承诺的安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证券公司的行业特点。公司根据本次交易评估作价、原广州证券业务及资产的特点，有针对性的对原广州证券在本次交易资产交割前及资产交割后的业务、资产安全相应设置了保障措施。

针对标的资产交割保障承诺，越秀金控承诺于减值测试基准日，若标的资产净资产低于协议约定的基准值，按协议约定补足标的公司净资产。截至2020年12月31日，标的公司已收到以现金方式支付的减值测试基准日净资产保障金额，越秀金控已履行资产交割时标的公司净资产保障承诺。

针对减值测试基准日之后资产保障承诺，越秀金控承诺于减值测试基准日后，就协议约定的标的公司及其分、子企业的表内资产提供资产减值补偿保障；就协议约定的表外业务产品以未能按期兑付底层资产规模为限提供流动性支持。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承诺持续有效，公司将根据《资产保障协议》以价值重估日（减值测试基准日当年的12月31日，以及随后每年的12月31日）为基准日厘定后续越秀金控应于资产保障承诺下履行之金额。

（六）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对照情况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一致。

三、会计师事务所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所出具的专项报告结论

普华永道中天对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鉴证，并于2021年2月26日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1）第1015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鉴证意见为：“我们认为，上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编制，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中信证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第十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A股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张佑君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4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A股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杨明辉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4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A股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王恕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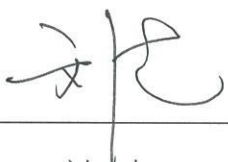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4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A股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刘克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A股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周忠惠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4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A股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李 青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4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A股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监事签名：



张长义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4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A股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监事签名：


郭 昭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A股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监事签名：



饶戈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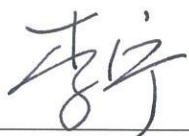


2022年1月14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A股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监事签名：



李 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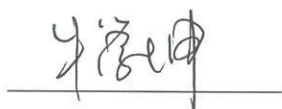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4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A股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监事签名：



牛学坤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4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A股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兼任董事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马尧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4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A股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兼任董事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薛继锐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4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A股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兼任董事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杨 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4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A股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兼任董事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李春波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4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A股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兼任董事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邹迎光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4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A股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兼任董事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李勇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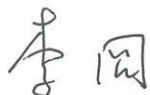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4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A股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兼任董事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李 同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4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A股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兼任董事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王俊锋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4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A股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兼任董事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宋群力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4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A股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兼任董事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张 皓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4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A股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兼任董事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张国明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4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A股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兼任董事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叶新江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4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A股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兼任董事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金剑华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4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A股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兼任董事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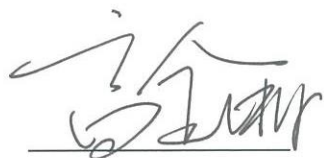
孙毅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A股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兼任董事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高愈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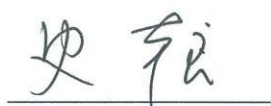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4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A股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兼任董事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史本良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本A股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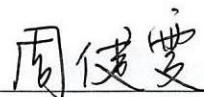


余磊

保荐代表人：



陆勇威



周健雯

项目协办人：



朱俊峰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A股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的全部内容，确认A股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A股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董事长：



余 磊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 1 月 14日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总裁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A股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的全部内容，确认A股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A股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总裁：



王琳晶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4日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本A股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郭成林

保荐代表人：


崔萍萍


李 勇

项目协办人：


徐 挺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1月14日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A股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的全部内容，确认A股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A股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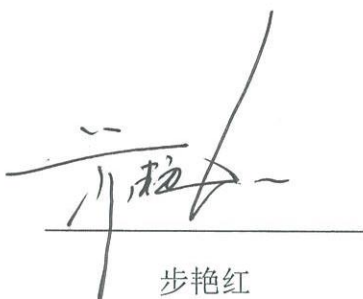
董事长：


郭成林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A股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的全部内容，确认A股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A股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总经理：



步艳红



联席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本A股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陈共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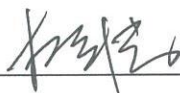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4日

联席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本A股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杨华辉



联席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本A股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刘秋明



联席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本A股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何之江



联席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本A股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霍 达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4日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本A股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本A股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本A股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本A股配股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颜羽

经办律师：颜羽

刘静



2022年1月14日





普华永道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 股配售人民币普通股项目的配股说明书(以下简称“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有关经审计的 2018、2019 及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经核对的 2018、2019 及 2020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表、经核对的 2018、2019 及 2020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与本所出具的上述审计报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表专项报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专项报告(以下统称“报告”)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完整准确地引用上述报告而导致在相应部分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所出具的上述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签字注册会计师:  

姜 昆

张 薇

签字注册会计师:  

签字注册会计师:  

韩 丹

逯 一 斌

签字注册会计师: 已离职

刘 微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李 丹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2 年 1 月 14 日





普华永道

关于签字注册会计师离职的说明函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 2019 年 3 月 21 日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9)第 10059 号审计报告，签署上述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为韩丹(注册会计师证书编号：110001750028)、刘微(注册会计师证书编号：310000073971)。在本函出具日刘微已从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离职，不在本所工作，故无法在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配售人民币普通股申请文件中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上签字。

本说明函仅作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配售人民币普通股相关事宜之用。除此之外，本说明函不适用于任何其他目的。本所不对因不当使用该说明函而导致的后果承担责任。

项目合伙人

姜 昆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李 丹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2 年 1 月 14 日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投资者可以查阅与本次A股配股有关的正式法律文件，具体如下：

（一）发行人2018年、2019年和2020年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和2021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二）保荐机构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和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三）发行人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四）注册会计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五）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A股配股的批复；

（六）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时间

工作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00。

三、查阅地点

投资者可以在本次配股发行期限内到下列地点查阅本A股配股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一）**发行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电话：0755-2383 5888，010-6083 8888

传真：0755-2383 5861，010-6083 6029

联系人：王俊锋

（二）**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217号天风大厦2号楼

电话：027-8761 8889

传真：027-8761 8863

联系人：陆勇威

（三）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珠市口东大街17号

电话：010-6701 7788

传真：010-6701 7788-9696

联系人：崔萍萍

（四）联席主承销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8号院1号楼青海金融大厦

电话：010-8092 7122

传真：010-8092 9023

联系人：潘蔚

（五）联席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福州市湖东路268号

电话：0591-3850 7869

传真：0591-3828 1508

联系人：张翊

（六）联席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武定侯街2号泰康国际大厦7层

电话：010-5737 8016

传真：010-5737 8090

联系人：梁犲

（七）联席主承销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9号金融街中心16层

电话：0755-2262 7723

传真：0755-8240 0862

联系人：姜艳

（八）联席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1号

电话：0755-8294 3666

传真：0755-8249 4669

联系人：汪洋